

二、高雄市政府施政報告

日期：109年10月7日

報告人：市長 陳其邁

各位議員女士、先生：

欣逢貴會第3屆第4次大會召開，謹代表本府全體同仁，敬祝各位議員女士、先生們：諸事順利、大會圓滿成功！

高雄刻正由重工業、石化以及鋼鐵業已逐漸朝數位新創產業轉型，高科技包括半導體、人工智慧、區塊鏈等科技金融也漸漸成型，另逐步規劃相關科學產業園區供廠商設廠進駐，皆再再顯示高雄產業轉型趨勢。

而2020年開春以來，即面對新冠肺炎蔓延全球的疫情，市政府團隊配合中央衛福部之防疫政策，不間斷地進行醫療體系保全與整備工作，以減緩疫情發生的規模和速度，全力守護市民健康；目前國內疫情雖相對穩定，然而國外疫情持續攀升，市府防疫工作仍然持續進行，確實落實防疫新生活等相關措施，並同時配合中央政府之相關振興經濟政策，促進高雄經濟振興的消費效益。

謹將本府109年1月至6月上半年施政成果，依民政、財政、教育、經濟發展、海洋事務、農業、觀光、都市發展、工務、水利、社政、勞工、警政、消防、衛生、環境保護、捷運工程、文化、交通、法制、地政、新聞、毒品防制、運動發展、青年事務、國際事務、研考、原住民事務、客家事務、主計、人事、政風、市立空大等33個項目，彙編成本施政報告書，祈請指正！

壹、民 政

一、區里行政

(一)強化區政監督及輔導，貫徹便民服務措施

1.辦理鄰編組調整

督請各區公所依據「高雄市里鄰編組及調整辦法」第4條規定，檢視轄內人口數、面積範圍、地形特殊性及生活型態等因素，隨時掌握轄內各鄰戶數變動狀況，持續動態調整鄰的編組，使基層人員勞逸平均、資源合理配置。

2.落實走動式服務

為提昇里幹事服務效益，本府民政局督導區公所平時查核里幹事為民服

務工作，要求里幹事充分落實走動式服務，主動發掘區里問題。109年1月至6月主動查報市容合計1,723件、反映民意案件104件，再由各區公所逐案列管並函請本府各主管機關迅速處理、回復。

3.主動發掘待援個案

為主動解決社會弱勢、急難等亟待援助個案，本府民政局責請區公所督導里幹事主動發掘待援個案，並透過社政、衛政系統給予必要的扶助，109年1月至6月主動發掘個案合計11,574件。

4.推動婦女社會參與業務，鼓勵女性參與公共事務

(1)為鼓勵婦女參與公共事務，本市35區公所（不含原住民區）均成立婦女社會參與促進小組。第5屆委員共計611人，其中男性234人、女性377人。

(2)為提昇婦女參與公共事務的知能，109年1月至6月各區公所合計辦理131場次的講習與活動，其中婦女社會參與活動112場次、性別意識與婦女成長課程14場次、特色方案5場次。

(二)輔導區公所發展區特色活動

高雄具有山、海、河、港等資源，分佈於各行政區域。為輔導區公所行銷在地文化特色、農漁業特產及觀光遊憩景點，並活絡相關產業經濟活動，特訂定「高雄市政府民政局區特色活動審核作業實施計畫」，協助區公所延續或創新辦理各項地方特色活動。109年1月至6月核定旗山、岡山、苓雅、鳳山、內門及大樹等6區辦理區特色活動。

(三)協助防治登革熱

1.高雄地處亞熱帶，為登革熱疫情好發地區。為預防與遏止登革熱疫情蔓延，109年民政局持續執行「高雄市各行政區鄰里編組轄內病媒蚊好發陽性呈現點防治計畫」，期能透過鄰里長對轄內好發陽性呈現點，巡查監控與發掘髒亂點，通報區級指揮中心進行處理列管，達到各鄰（里）「戶外零積水容器」的目標。

2.依據「高雄市登革熱病媒蚊密度分級調查防治計畫」規定，原則上高流行風險區巡檢動員每週至少1次，次高及低流行風險區巡檢動員每2週至少1次。109年1月至6月，合計動員18,763次、301,361人，清除積水容器248,196個與髒亂點20,112處。

3.依據「高雄市政府民政局登革熱防疫整備標準作業程序」，各區持續辦理登革熱防治衛教宣導。109年1月至6月，35區合計舉辦登革熱防治說明會298場次，參與人數27,716人。

(四)嚴重特殊傳染性肺炎－居家檢疫健康關懷

因應嚴重特殊傳染性肺炎，109年1月底，中央疫情指揮中心宣佈自國外列管疫區回國旅客，入境後由衛生福利部疾病管制署（CDC）開立居家檢疫通知書進行居家檢疫，本市配合中央由里幹事依防疫追蹤名冊，對於居家檢疫者進行健康關懷14天，截至109年6月30日止，居家檢疫人數總計21,170人；關懷期滿累計18,706人。

(五)協助提昇防救災整備能力

- 1.為避免汛期期間颱風豪雨帶來的災害，督請各區公所加強防災、防洪整備工作，完成中、小型抽水機組試運轉，依各區潛勢災害類別，辦理防災演練或兵棋推演，隨時更新轄內易致災地區保全名冊等工作。
- 2.督導各區公所於網站公告沙包整備訊息，俾利汛期發放予民眾使用。截至109年6月合計整備27,942個，並落實沙包領取、回收、保管機制，避免沙包造成二次災害。

二、自治行政

(一)辦理本市選務工作

依據公職選舉罷免法規定辦理選務，109年1月至6月辦理市長罷免案1案及里長補選案5案。

(二)辦理本市第3屆里長出缺派代核備相關作業

- 1.依地方制度法第82條第1項暨本市各區公所組織規程規定，里長於任期內去職、死亡或辭職時，由區公所派員代理，並函報本府備查；其遺缺應自事實發生日起3個月內完成補選；但所遺任期不足2年（即109年12月25日以後里長出缺）者，則不再補選，由代理人代理至該屆任期屆滿為止。

2.109年1月至6月里長出缺、派代及補選情形如下：

序號	區里別	出缺里長	出缺日期	出缺原因	代理姓名	補選日期	補選里長
1	苓雅區 林靖里	黃龍	108年 12月23日	因案 解職	里幹事 陳菁品	109年 3月7日	蔡溫怡
2	三民區 灣成里	陳淑美	108年 12月31日	因案 解職	里幹事 陳瑾藝	109年 3月21日	黃文良
3	橋頭區 三德里	柯明泉	109年 1月6日	因病 逝世	里幹事 黃淑珍	109年 3月21日	劉崇凱
4	三民區 鼎西里	林秀英	109年 1月16日	因病 逝世	里幹事 呂竹如	109年 3月21日	姚素真
5	三民區 港西里	閩興傳	109年 1月13日	因案 解職	里幹事 張雅菁	109年 4月25日	鄭美桃

序號	區里別	出缺里長	出缺日期	出缺原因	代理姓名	補選日期	補選里長
6	前鎮區 盛興里	陳銀年	109年 5月30日	因病 逝世	里幹事 蘇吉立	預定109年 8月1日 辦理補選	

(三)督導各區召開里業務會報

- 1.各區公所視實際需要召開里業務會報，本府民政局及權管機關均派員列席，以即時解決基層問題與民眾需求。為表示重視地方民意，除請各局處指派業務單位且具決策權的人員外，並由市長及副市長分別列席指導，以提高轄區內各機關協調聯繫效率。
- 2.109年1月至6月計有鹽埕區、田寮區、那瑪夏區、左營區、新興區、美濃區、仁武區、茄萣區、茂林區、楠梓區、大寮區及苓雅區等，總計12區召開里業務會報，建議案374件，均由區公所依規定登入本府「線上即時服務系統」的里業務會報建議案系統，交由本府各權責機關答復建議人。

(四)辦理「高雄市里政線上e指通」APP服務

- 1.本府民政局建置里長與里民互動平台「高雄市里政線上e指通APP」，導入雲端智慧化管理，提供里長報修、重要訊息推播、里佈告欄、活動花絮、討論區、實物共享等6大功能及28項服務，讓里長能更迅速快捷與里民互動，服務里民零距離，俾利強化里政經營績效。
- 2.109年1月至6月，里政APP服務案件共52,832件，包含里長報修6,401件、里長公告5,246件、公務訊息40,929件、活動花絮255件、實物共享1件。

(五)督導各區辦理本市109年特優暨資深鄰長表揚活動

為感謝鄰長協助里長落實政令宣導，及配合登革熱等防疫工作之辛勞，區公所每年辦理特優暨資深鄰長表揚活動，以表彰其績效。因疫情影響，109年1月至6月僅有鹽埕及湖內等2區（原民區除外）辦理完竣，共表揚特優鄰長35人、資深鄰長37人，合計72人。

(六)辦理市議員及里長福利互助補助

依據「高雄市市議員及里長福利互助自治條例」規定，辦理市議員、里長福利互助補助，109年1月至6月住院醫療補助126件，補助金額434萬8,126元；喪葬補助13件，補助金額170萬元，合計補助139件，核發604萬8,126元。

(七)辦理里鄰長喪葬補助及遺族慰問

依據「高雄市里鄰長喪葬補助及遺族慰問實施要點」規定，核發本市里鄰

長喪葬補助及遺族慰問金，109年1月至6月補助140人（里長3人，鄰長137人），共核發慰問金211萬5,000元。

(八)汰換里公務機車

本市為協助里長執行走動式為民服務，自縣市合併起本市特購置里公務機車，各區配置於里辦公處，列入區公所財產並辦理移交，提供里長執行公務時借用。109年汰換岡山、橋頭、燕巢、阿蓮、路竹、湖內、茄萣、永安、彌陀、梓官、旗山、美濃、田寮、六龜、甲仙、杉林及內門等17區共250輛機車，該招標採購案已於6月初由各公所各自訂購完竣。而茂林、桃源及那瑪夏區等3原民區係由民政局編列經費，以獎補助方式協助3原民區公所採購及汰換14輛原民區里公務機車。

三、役政業務

(一)主動積極的徵集業務

1.提供外縣市役男申請代辦體檢線上預約系統服務

為擴大簡政便民，提升服務品質，於本市兵役處網站設立「外縣市役男代辦體檢線上預約系統」，外縣市役男未能返回戶籍地接受徵兵檢查時，可預約於本市接受徵兵檢查，減少役男奔波往返，109年1至6月本市代辦役男體檢計完成909人。

2.徵兵處理成果

(1) 90年次徵兵及齡男子兵籍調查，計完成14,924人，並已建立兵籍資料，其中利用線上申報系統完成者，計13,784人。

(2) 109年1至6月徵兵檢查會完成9,354役男體位判定，其中常備役體位6,331人（67.7%）、替代役體位588人（6.3%）、免役體位2,256人（24.1%）、體位未定179人（1.9%）。

(3) 109年1至6月徵集常備兵役軍事訓練2,896人、替代役267人、補充兵550人，合計3,713人入營。

3.關懷體恤弱勢家庭役男服役需求

關懷輔導有家庭照顧之需之役男申請轉服家庭因素替代役、補充兵役或辦理提前退伍（役），109年1至6月核定：110人服家庭因素替代役、202人服補充兵役、7人申請提前退役、3人申請提前退伍。

(二)替代役役男訓練與公益活動

為讓替代役役男利用服勤之餘，發揮「分享健康·捐血救人」精神，於農曆春節（1月份）辦理「替代役役男捐血活動」，共計54人參加，捐血14,750cc。

(三)貼心照護的役男及家屬之福利措施

1.關心在營軍人及替代役役男家屬生活，凡經濟發生困難者，列級生活扶

助等級，109年1月至6月發給服兵役役男家屬一次安家費及三節生活扶助金158萬8,680元，受益家屬67戶次，並委託郵局於節前10日發給完畢，俾利受扶助家屬歡度佳節。

- 2.落實照顧列級家屬保險及就醫，109年1月至6月計發給列級家屬健保費及醫療補助費32戶次、3萬4,819元，以減輕列級役男為國服役的心理負擔。
- 3.本市義務役身心障礙除役軍人109年春節、端午節市長慰問金（含生活照護金及安養津貼）計161人，共發給362萬9,728元。
- 4.本市在營軍人死亡一次慰問金109年1月至6月死亡計2人，共發給市長慰問金105萬2,000元。

(四)幸福溫馨的眷村服務

協調陸軍第八軍團及海軍陸戰隊等國軍權責單位，對左營、前鎮、小港、鼓山、鳳山、岡山等眷村及眷地，協助環境衛生改善、路樹修剪及安全防護等工作，109年1月至6月計完成9件服務案件。

(五)莊嚴隆重的忠烈祠及軍人忠靈祠業務

1.緬懷先烈春祭國殤

為彰顯開國烈士及英勇殉職殉難義士功績，壽山忠烈祠109年3月29日舉行春祭國殤祭典，場面隆重、溫馨感人。惟因應嚴重特殊傳染性肺炎疫情，春祭國軍烈士暨殉難人民遺族慰問金取消現場發給程序，改採匯款方式辦理。另忠靈祠燕巢及烏松園區，因應疫情，避免群聚感染，取消原訂109年3月29日舉辦的春祭典禮。並於網路及園區張貼公告，請祭祀民眾儘量於塔外祭祀，入內則配合戴口罩，量體溫，以不對外公開的儀式向國軍忠靈舉行祭祀。

2.忠烈祠飛檐椽及檐椽（含簷板）剝落整修工程

忠烈祠為觀光景點，現出檐椽條及飛椽之混凝土中性化、鋼筋生鏽膨脹，有諸多剝落狀況，嚴重影響遊客安全。總經費155萬元，刻正封館招商辦理整修工程。

3.花木扶疏的優質環境

本市軍人忠靈祠分設燕巢園區及烏松園區，佔地面積分別約為12公頃及2公頃，至109年6月30日止，燕巢園區已安厝忠靈骨灰單櫃18,208個，夫妻櫃3,643個，烏松園區已安厝忠靈骨灰單櫃9,653個，「忠靈祠公園化」是本市軍人忠靈祠施政目標，定期維護園區草坪及撫育花木，提供給遺族家屬一個優質的追思環境。

4.創新貼心的網路e化服務

因安厝於本市軍人忠靈祠日益增多，及考量諸多遺族常因工作忙碌或交通等因素，無法經常到忠靈祠祭祀而感遺憾。因此，本市兵役處建置全國首座軍人忠靈祠（燕巢園區）網路祭拜系統，採會員登入與互動選項方式，遺族家屬點選先人資料，如生平事蹟等，即可跨越時間與空間限制因素，隨時於網路祭祀，並可依個人信仰，選擇祭拜儀式及背景音樂，以解思親之情。截至 109 年 6 月 30 日止，瀏覽網站人數約 96,540 人。

5.軍人忠靈祠提升服務品質

- (1)納骨櫃位增設工程：為提升容厝量，服務更多榮民及眷屬，預計於忠靈祠燕巢園區新增 1,984 單櫃。總經費為 691 萬 2,000 元，刻正辦理工程招標事宜。
- (2)櫃位管理系統改善工程：將烏松及燕巢兩園區櫃位現況均納入管理系統，並增加樹葬網路祭拜功能，讓家屬可利用電腦或手機進行網路祭拜，不因距離而阻礙懷念追思。總經費為 212 萬，刻正辦理資料轉移（建置）及網頁開發與測試。
- (3)燕巢園區祭棚供桌更新工程：訂製 40 座不鏽鋼供桌，以提升服務品質及方便家屬拜放祭祀供品。總經費 90 萬元，刻正辦理供桌趕製及安裝作業。
- (4)燕巢園區龍虎兩塔耐震評估：為維護燕巢園區安厝櫃位、家屬及工作人員進出安全，故依耐震初評報告結果進行後續耐震詳細評估作業。總經費為 158 萬元。

(六)特色八二三戰役紀念館推展全民國防教育

本市於 103 年 4 月 7 日在衛武營都會公園內成立全台第一個八二三臺海戰役紀念館，不定期舉辦追思活動，讓民眾撫今追昔，惦記歷史，透過陳展及影片方式播出，除讓民眾藉此景仰戰役中的歷史英雄，並可作為戰爭與和平的全民國防教育場域，讓國人省思和平的可貴，109 年 1 月至 6 月參觀人數計 2,066 人。

(七)熱愛鄉土的後備軍人淨山公益活動

本市路竹區後備軍人輔導中心於 109 年 6 月 14 日至大崗山生態園區辦理淨山及環境清掃活動，動員後備軍人及眷屬清理垃圾，善用一己之力，維護自然生態環境，清除登革熱孳生源，共同守護家園。

(八)執行「全民防衛動員準備業務」，守護大高雄

1.重要物資及固定設施調查作業

本市 109 年度第 1、2 季重要物資生產（販售）廠商的物力調查抽（複）查作業，會同本府經濟發展局、民政局、衛生局、社會局、工務局、

文化局、本市後備指揮部、國軍需求部隊、相關區公所及後備軍人輔導中心共同前往簽證廠商及管理單位實施訪查並提供查訪紀錄表，並於經濟部物力調查資訊系統完成資料建立及更新，俾據以策訂動員執行計畫及配合年度簽證作業施行。

2. 豪雨協請國軍救災

109年5月19日豪雨期間，協請國軍支援甲仙、六龜、那瑪夏、桃源、美濃區公所執行疏散撤離及災民安置等工作，兵力共計83人次，中型戰術輪車、悍馬車、載重車及輕戰等計18輛次。

(九) 敬軍慰勞及協調國軍防治嚴重特殊傳染性肺炎

1. 建立軍民良好互動、加強在營軍人慰問，藉以關懷激勵國軍官兵士氣，於春節、端午節前組團分赴轄區陸軍、海軍、憲兵及後備等部隊慰問，共計35個單位，計發放慰勞款208萬元。
2. 109年4月22日及23日已協調陸軍39化學兵群每天核派80名兵力、重型消毒車4輛、中型戰術輪車5輛、偵搜車2輛及背負式消毒器32台，並由左營區清潔隊及里鄰志工陪同於左營區進行社區防疫消毒。

四、宗教禮俗

(一) 辦理高雄市各界慶祝中華民國109年元旦升旗典禮

市議會及市府於109年1月1日共同邀請各界及市民朋友齊聚在高雄市文化中心圓形廣場參加典禮，並由副議長及市長率領府會團隊參與，因適逢高雄改名100周年，爰以「躍動城市 高雄起飛」為活動主軸，參與人數近萬人，並於會後發放109年元旦升旗典禮一卡通紀念卡5,000張。

(二) 持續辦理寺廟及教會設立登記

自縣市合併以來，截至109年6月底止，民政局已受理寺廟登記件數計54件，完成寺廟登記件數計46件（一般正式登記件數計34件，補辦寺廟轉正式寺廟計12件），受理中6件，2件撤回；另已受理教會（基金會）登記件數計24件，完成教會（基金會）登記件數計21件，受理中計3件。

(三) 持續輔導宗教用地及建物合法化

自縣市合併以來，截至109年6月底止，民政局已受理寺廟申請興辦事業計畫計121件，同意件數計75件，受理中計45件，1件撤回；另已受理寺廟依地籍清理條例申辦土地更名登記計37件，同意件數計36件，受理中1件。

(四) 辦理宗教活動防制計畫

1. 訂定行政規則：105年5月31日公告實施「高雄市政府輔導宗教活動友善環境要點」，全國首創作法，將本市辦理宗教活動應注意事項及遵循

法令全部納入規範。

- 2.宗教活動通報（宣導）案件數：109年1至6月通報（含宣導）宗教活動計104件，其中區公所88件、消防局17件、警察局0件及環保局0件（部分重複通報或宣導）。
- 3.宗教活動裁罰案件數：109年1至6月針對廟會活動裁罰案件合計353件，罰鍰計85萬8,000元，受裁罰團體12家，其中4家立案寺廟，其餘8家係未登記宗教場所，未來持續針對未登記宗教場所加強宣導。

五、殯葬業務

(一)公墓及納骨塔設施增設及改善案

1.高雄市公立納骨塔增設櫃位及周邊修繕案

為解決納骨塔櫃位不足之需求並考量宗教性差異，自105年起至109年，於本市各區公立納骨塔增設19,229個櫃位及進行周邊綠美化工程，以解納骨塔櫃位不足之需並美化納骨塔周邊環境，櫃位面板均採現代化設計，並配合裝潢燈光，營造高質感的緬懷空間，除單人櫃位，並增加雙人位、西式櫃位，提供多樣選擇。105年至108年陸續增設7,796個櫃位，109年於彌陀、鳳山、旗津、旗山、鳥松、湖內等6區增設3,669個櫃位，彌陀、鳳山、鳥松、大社、三民、仁武、橋頭、梓官等8區增設神主牌位5,103位，目前工程招標中，預計10月竣工，11月驗收付款。

2.辦理公墓道路、納骨塔設施改善工程

總經費581萬5,000元，於大社、鳳山、內門、甲仙、大樹、鳥松、橋頭、美濃等區公墓道路及納骨塔設施進行修繕工程，109年6月16日開工，預計10月7日竣工，11月驗收付款。

3.杉林生命紀念館周邊設施改善及櫃位增設工程

總經費522萬6,000元，於杉林生命紀念館增設排水溝蓋、活動式車阻、停車場標示、塔內各式標示及骨灰櫃位540個，目前工程招標中，預計11月完工，12月驗收付款。

4.寵物樹灑葬專區設置工程

總經費850萬元，於燕巢區深水山公墓園區內設置面積2,499m²的寵物樹灑葬園區，預計新設樹葬區（約3,500個穴位）、灑葬區、寵物意象、休憩涼亭等，目前工程已開標，待議會墊付案通過後再行決標，已於7月開工，預計10月完工，11月驗收付款。

(二)美化園區環境及防疫冰櫃購置

- 1.第一殯儀館園區綠美化工程總經費77萬2,250元，於108年12月4日開工，109年1月6日竣工，2月27日驗收通過，業已完成付款。

2.因應 COVID-19 防疫措施，購置活動冰櫃 3 櫃總經費 20 萬 4,000 元，109 年 4 月 1 日決標，4 月 28 日完成交貨，5 月 18 日驗收通過，業已完成付款。

(三)改善空氣污染防制方案

1.進行第二殯儀館火化設備全面汰換及火化煙道即時監測

為進行第二殯儀館火化設備全面汰換，自 107 年至 109 年分年度逐年更新。107 年度汰換 4、5 號火化爐具及空污防制設備。108 年度汰換 1、2、3 號火化爐具及空污設備，於 108 年 7 月 5 日完工。

2.推動環保金爐委外經營及禁止庫錢露天燃燒

為徹底解決露天焚燒紙庫錢的空氣污染問題，本市殯葬管理處於 103 年 1 月全國首創，率先設置 4 座附有完整空污防制設備的環保金爐（第一殯儀館 3 座、第二殯儀館 1 座），103 年焚燒量 420 公噸，104 年焚燒量 1,300 公噸，105 年全年焚燒量為 1,400 公噸，106 年全年焚燒量為 1,450 公噸，107 年全年焚燒量為 1,784 公噸，108 年全年焚燒量為 2,062 公噸。106 年 12 月 22 日再首創環保金爐委外經營管理，完成既有 4 座環保金爐設備移交予廠商開始收費經營管理（OT）；另增設 2 座環保金爐（BOT）於 107 年 4 月完工，同月完成露天燃燒退場機制，本市完全禁止庫錢露天燃燒。

3.為落實殯葬設施環保化，本市設置 3 處樹灑葬區：旗山樹葬區、燕巢深水山公墓（璞園）樹灑葬區及杉林生命紀念館樹灑葬區。截至 109 年 6 月 30 日，旗山區已使用 2,577 個穴位，燕巢深水山公墓（璞園）已使用 2,857 個穴位，共使用 5,434 個穴位。

4.舉辦聯合奠祭

為倡導節葬、簡葬的環保觀念，結合民間資源，由高雄市佛臨濟助會協助辦理無名氏聯合奠祭，並鼓勵有親人往生的民眾參與。截至 109 年 6 月 30 日，共完成 60 場次「聯合奠祭」，殮葬 377 位無名氏及 139 位家境清寒者。

(四)核發殯葬禮儀服務業經營許可案

本市殯葬禮儀服務業申請經營許可案，109 年度（統計至 109 年 6 月底）許可 12 件、備查 38 件、變更 40 件、廢止 9 件、停業 12 件、復業 1 件，共計 112 件。自 92 年 7 月 1 日至 109 年 6 月止，許可總件數 556 件，備查總件數 721 件，合計 1,277 件。

(五)處罰違反殯葬管理條例規定案件

本市 109 年度違反殯葬管理條例案件共計 10 件，經裁處行政罰鍰總計 223

萬元，已繳納罰鍰共 150 萬元。

六、戶籍行政

(一)便民服務－增加戶政服務時段

1.實施「戶政早班車」措施

102 年 3 月 27 日起，鼓山、左營、楠梓、三民、苓雅、前鎮、小港、鳳山、大寮、鳥松、岡山及路竹等戶政事務所，每週一至週五提前於上午 7 時 30 分受理民眾申辦戶籍案件，提供民眾更彈性的洽公時間，109 年 1 月至 6 月受理 3,785 件。

2.實施「中午不打烊」措施

為便利上班族民眾申辦戶籍案件，戶政事務所中午休息時間（12：00-13：30）實施彈性上班，109 年 1 月至 6 月受理 101,792 件。

3.實施「6912－戶政週末貼心服務」措施

本市各戶政事務所為滿足民眾不同時段的申辦需求，實施「6912-戶政週末貼心服務」，於週六上午 9 點至 12 點繼續受理民眾申請戶籍登記業務，提供更完善的戶政服務，109 年 1 月至 6 月受理 19,150 件。

4.受理例假日預約結婚登記服務

因應民法第 982 條婚姻改採登記制，本市戶政事務所配合民眾結婚登記需求，於星期六、日及國定假日期間受理民眾預約辦理結婚登記，109 年 1 月至 6 月完成 639 對新人假日結婚登記。

(二)積極推動各項便民服務措施

1.首創「戶政概念館」科技化服務

全國首創擊劃建置「戶政概念館」，於 107 年 12 月 7 日開幕啟用，採開放式櫃台設計，運用人工智慧包括人臉辨識、機器人等新科技，改變受理流程創新服務措施，以建構未來戶政服務新概念為基礎，冀期引領並推展政府服務新理念。

2.開辦行動支付繳納規費服務

本市各戶政事務所於 107 年 7 月 1 日全面開放信用卡或智慧型手機行動支付 APP 支付戶籍謄本、國民身分證、戶口名簿、印鑑證明、自然人憑證等全部戶政規費服務，民眾免攜帶現金、免找零，貼心便民又快速。

3.「高雄市戶政線上 e 指通」APP 創新服務

全國首創「戶政線上 e 指通」APP 服務，運用智慧型手機改變戶政服務流程，提供洽公民眾用手機就能申辦戶籍登記，「免等待、直接取件」，提供 27 項線上申辦、41 項線上預約及最新消息、戶政資訊、線上查詢、尋找戶所等服務項目，利用手機功能加上簡單的流程，將申請資料

連同應附繳證件掃描或以相機拍照影像檔上傳作業系統完成登記，就能節省民眾辦理等待的時間。運用行動裝置，讓戶籍登記變得輕鬆簡單，打造領先的智慧城市行動戶政服務。

4.成立「行動戶政所」

為提供更方便洽辦戶政業務的管道，提供便捷的戶政服務，本市於104年9月成立「高雄市行動戶政所」，將戶政服務櫃台「行動化」，延伸至台灣銀行、崇實里及自助里聯合里活動中心、正修科技大學、義守大學等115個定點。開辦至109年6月共受理7,497件服務案，深獲民眾肯定及好評。

5.全國首創戶政「走動式充電站」

本市各戶政事務所自105年1月20日起實施「走動式充電站」，提供民眾到所洽公遇手機沒電時使用。戶政事務所「走動式充電站」與其他機關提供固定式手機充電站不同，「走動式充電站」突破傳統方式，提供隨身攜帶型充電器，民眾洽公時充電不中斷，符合便民需求。

6.推動「走動式櫃台」創新服務

因應數位化時代趨勢，本市戶政事務所秉持創新服務的理念，打造更人性化、可即時互動的「走動式櫃台」，由服務人員走出櫃台，運用平板電腦，透過「戶政資訊服務網」平台，主動提供民眾諮詢、預審及各項戶政業務申辦須知，同時介紹各種便民措施，宣導最新戶政法令，109年1月至6月服務313,076人次。

7.推動「戶政有愛 溝通無礙」手語服務

為協助聽（語）障的朋友消除語言溝通之困擾，本市戶政事務所自102年6月17日起全面推動「戶政手語服務」，於人口較多的鼓山、左營、楠梓、三民、苓雅、前鎮、小港、鳳山及大寮等戶政事務所設置手語服務櫃台，其餘戶所透過視訊連線提供服務，讓聽（語）障的朋友至戶政事務所洽公時，能快速完成申辦事項，109年1月至6月計受理11件。

8.辦理N合1「戶政跨機關通報服務」

戶政跨機關便民資訊平台通報服務，民眾在戶政事務所辦理戶籍遷徙或變更姓名後，僅需填妥「通報作業民眾同意書」並勾選申辦項目，即可由戶政人員於線上登錄並立即傳輸同意書至相關機關完成申請手續，節省民眾寶貴的時間，109年1月至6月服務222,655件。

9.結合市民專線「1999」辦理戶政到宅服務

為關懷弱勢民眾，民政局0800-380818戶政免付費到宅服務專線與市府1999市民服務專線結合，民眾撥打1999市民服務專線，即由專人轉接

到戶政事務所，提供年邁長者及重大傷病民眾申請補領國民身分證及印鑑登記、變更等服務，109年1月至6月到宅服務697件。

10.鄰近縣市跨域合作

為擴大便民服務效益，本市與澎湖、金門、連江、臺東、花蓮及屏東等縣市實施跨域合作，各戶政事務所實施戶政業務行政協助，受理民眾申辦出生（含同時認領）、原住民身分登記等戶籍案件服務，免除民眾往返舟車勞頓之苦。109年1月至6月受理29件。

11.推動視訊法律諮詢服務

為扶助本市地理位置較偏遠的民眾取得法律諮詢資源，以解決所遭遇的法律問題，民政局與「財團法人法律扶助基金會」合作，運用電腦視訊功能，於烏松等23個戶政事務所及辦公處免費提供預約視訊法律諮詢服務，讓需要專業性法律幫助的民眾，能夠得到法扶資源協助，以維護其權益。

12.設置「愛心親善櫃台」

自103年11月1日起，本市戶政事務所增設「愛心親善櫃台」，服務對象包括年邁長輩、行動不便者、懷孕婦女及攜帶嬰幼兒者，以上這些民眾免抽號碼牌、免等候，直接由志工或服務人員引導至櫃台優先辦理。109年1月至6月受理3,900件。

13.網站設置「人生大小事」資訊專區

民眾經常於辦理戶籍登記後，不清楚後續需向哪些機關辦理哪些事。例如辦妥親人死亡登記後，需結清銀行帳戶、申請各項給付及向國稅局申報遺產稅等事項。民政局為方便民眾獲得資訊，於民政局及各戶政事務所網站建置戶政小叮嚀「人生大小事」專區，供民眾參考。

14.提供協尋親友服務

本府民政局訂定「高雄市各區戶政事務所提供協尋親友服務實施計畫」，在依法的原則下，運用戶政現有資源，由戶政事務所代轉尋人訊息，讓被尋人自行決定是否聯絡，提供民眾一個尋找失聯親友的管道，109年1月至6月受理355件。

(三)協助其他機關辦理各項服務作業

1.協助本府社會局發放婦女生育津貼

為鼓勵市民生育並慰勞婦女生育及養育的用心，本市各戶政事務所協助發放婦女生育津貼，凡申報出生登記案件符合請領條件者，第1胎可領取生育津貼20,000元，109年1月至6月計發放4,547份；第2胎可領取生育津貼20,000元，109年1月至6月計發放3,134份；第3胎以上

可領取生育津貼 30,000 元，109 年 1 月至 6 月發放 1,095 份。

2.協助內政部核發自然人憑證作業

為鼓勵民眾申辦自然人憑證，使用政府機關提供的各項應用服務系統，本市各戶政事務所於辦理各項大型活動中致贈宣導品加強宣導，109 年 1 月至 6 月核發 42,350 件。

3.協助外交部受理護照親辦人別確認業務

為維護民眾權益，避免護照遭冒辦，自 100 年 7 月 1 日起，凡首次申辦中華民國護照者，無法親至外交部領事事務局各辦事處辦理者，可先至任一戶政事務所填妥普通護照申請書並作人別確認後，再將普通護照申請書併同申請護照應備文件委託旅行業者或親友向外交部領事事務局申請，109 年 1 月至 6 月受理 3,207 件。

4.設置稅捐遠距視訊便民服務系統

為便利民眾申辦稅捐業務，戶政事務所與稅捐稽徵處合作，自 98 年起陸續於本市美濃等 16 個戶政事務所及辦公處廳舍內設置遠距視訊系統設備與本市稅捐稽徵處所屬鳳山、大寮、岡山及旗山分處連結，民眾可以直接在戶政事務所透過系統視同臨櫃申辦稅捐案件，不需往返兩地奔波，展現跨機關 e 化服務的效率及便利性，109 年 1 月至 6 月受理 14,492 件。

5.主動協查戶籍資料

為落實簡政便民工作目標，105 年 6 月起民眾申請社會救助案件，全面免附戶籍謄本，由本市各戶政事務所提供社會局申請社會福利補助者的戶籍資料，109 年 1 月至 6 月主動協查 19,905 件。

(四)新住民服務措施與活動

1.舉辦新住民生活適應輔導班

民政局委託民間團體辦理「109 年新住民生活適應輔導班」4 班，於 109 年 7 至 8 月開課，並鼓勵新住民及其家屬參加，以協助其適應在臺生活，共創多元文化社會。

2.辦理新住民研習課程與活動

向內政部新住民發展基金申請經費 99,265 元，辦理「109 年風味十足&年味食煮活動計畫」。

(五)妥善規劃設置家戶門牌及大型中英雙語指示門牌

1.清查門牌損壞、脫落或未釘掛情形

為有效改善本市門牌老舊脫落情形，由本市各戶政事務所啟動清查計畫，如發現門牌老舊模糊不清、損壞、脫落及未編釘者，立即主動協助辦理，109 年 1 月至 6 月協助民眾補（換）發門牌 1,640 面。

2.設置新式門牌及大型中英雙語指示門牌

為提升本市國際城市形象，自102年起，凡初（改、整）編補（換）發門牌者，皆以新式門牌釘掛，109年1月至6月釘掛11,937面。另為加強尋址功能，於本市各重要道路及街道騎樓樑柱，增設大型中英雙語指示門牌，累計達29,056面。

(六)受理同性結婚登記

本市各戶政事務所自108年5月24日起依據「司法院釋字第七四八號解釋施行法」受理同性結婚登記，累計至109年6月底止，受理485對同性結婚案件。

(七)執行各項人口政策宣導工作

編訂本市人口政策措施宣導實施計畫，執行各項人口政策宣導工作暨彙整本市人口政策宣導成果提報內政部評核。

七、基層建設

(一)賡續推動6米以下巷道改善

基層建設小型工程包括6米以下道路鋪面、排水溝與里活動中心的設施維護改善，109年度編列經費3億4,306萬7,000元（區公所年度計畫工程經費2億13萬1,000元、民政局設備及投資1億4,293萬6,000元）。其中，區公所年度計畫工程部分，109年辦理6米以下巷道及排水溝修建案計554件；另民政局設備及投資項下支應各區辦理未及編列於年度計畫的各項急需增辦工程、修繕里活動中心及改善民政局業務相關的公有為民服務設施，109年1月至6月底止，總計核准動支共240件改善計畫，經費計1億3,512萬餘元。

(二)辦理基層建設小型工程考核

為確保各區公所執行基層建設小型工程品質及執行效能，民政局召集本府工務局、水利局及工務局養護工程處組成考核小組，考核各區公所108年度小型工程品質及行政作業執行成果，於109年4月30日辦理完竣，並於區政業務會報頒獎表揚考核成績優異的區公所；另考核結果缺失部分，則督請各區公所檢討改進。

(三)推動小型工程健檢計畫

為提升各區公所辦理基層建設小型工程品質，民政局於106年起推動小型工程健檢計畫，針對在建的結構物工程（如側溝、擋土牆）、區行政中心及里活動中心耐震補強工程辦理督導，目前於109年5月6日（田寮）辦理1場健檢，協助區公所發現並解決問題。

(四)推動6米巷道孔蓋齊平計畫

為提升本市 6 米巷道平整度，民政局自 105 年度推動路面孔蓋齊平計畫，為避免管線單位負荷過大，先由原市 11 區各提報 1 條作為示範道路先行試辦，基本原則以孔蓋下地為優先考量，孔蓋與路面齊平為次要考量。109 年度由原市 11 區、鳳山、仁武、大寮、岡山、林園、大社、橋頭、鳥松及路竹等 20 區，各提報 3 個工區作示範道路，期許轉化為各區公所小型工程改善的基本內涵。

(五)一區一特色公園

為推動一區一特色公園，民政局訂定公園改造計畫，由各區公所透過公民參與方式並融合在地特色，打造安全、友善及共融的特色公園，目前已於 109 年 3 月 20 日及 4 月 17 日核定 28 案。

(六)協助區公所爭取前瞻基礎建設計畫-城鄉建設-公共服務據點整備項目，可補助區公所行政中心及里活動中心進行耐震初評、詳評、補強、修（改、增）建、拆除重建等，確保使用機能，以達永續服務。

1.自 107 年度起各區公所獲內政部補助 27 區 50 件計畫案，如下表：

	初評	詳評	補強	廣播系統	合計
核定數量	20 件	9 件	20 件	1 件	50 件
中央補助	107,100	4,085,000	100,110,000	74,000	104,376,100
市府自籌	18,900	861,000	38,241,000	14,000	39,134,900
總經費	126,000	4,946,000	138,351,000	88,000	143,511,000
辦理情形	已全數核銷	已全數核銷	已全數核銷	已全數核銷	

2.後續針對內政部補助辦理初評及詳評結果為仍需辦理詳評及補強者，獲內政部核定補助 12 區 19 案，如下表：

	初評=>詳評	詳評=>補強	合計
核定數量	11 件	8 件	19 件
中央補助	3,040,500	87,300,000	90,340,500
市府自籌	1,141,500	68,176,000	69,317,500
總經費	4,182,000	155,476,000	159,658,000
辦理情形	已全數核銷	辦理中	

貳、財 政

一、財務管理

(一) 109 年度上半年歲入執行情形

本（109）年度歲入預算 1,401.38 億元，截至 6 月 30 日止，實收數 667.88 億元，預算執行率 47.66%，較去年同期減少 1.2%；實質收入預算數 984.64 億元，實收數 437.18 億元，預算執行率 44.40%，較去年同期減少 4.28%。本年度受疫情影響，地方稅、規費收入、財產收入及其他收入執行率皆低於去年同期，其中財產收入主要係因配合市府政策暫緩辦理標售作業致短收。（詳如附表）

單位：億元

科目	109 年度			去年同期		執行率% 比較增減
	預算數	截至 6/30 實收數	預算執 行率%	截至 6/30 實收數	預算執 行率%	
稅課收入（1）	778.11	377.21	48.48	387.15	52.62	-4.14
非稅課收入（2）	206.53	59.97	29.04	76.30	35.27	-6.23
實質收入（1+2）	984.64	437.18	44.40	463.45	48.68	-4.28
補助收入（3）	416.74	230.70	55.36	156.76	49.40	5.96
歲入總計（1+2+3）	1,401.38	667.88	47.66	620.21	48.86	-1.20

1. 稅課收入

預算數 778.11 億元，實收數 377.21 億元，預算執行率 48.48%，較去年同期減少 4.14%。地方稅部分，實收數 218.94 億元，其中使用牌照稅、房屋稅及地價稅（11 月開徵）執行率分別為 95.70%、89.72%、1.85%；土地增值稅、契稅、印花稅及娛樂稅執行率分別為 44.24%、46.99%、48.30%、42.56%；國稅之遺產及贈與稅、中央統籌分配稅及菸酒稅執行率分別為 52.08%、44.26%及 33.83%。

2. 非稅課收入

預算數 206.53 億元，實收數 59.97 億元，預算執行率為 29.04%，較去年同期減少 6.23%，罰款及賠償收入、規費收入、財產收入、捐獻及贈與收入及其他收入執行率分別為 53.64%、32.68%、47.13%、15.88%及 35.70%，另營業盈餘及事業收入將於下半年解繳市庫。

3. 補助收入

預算數 416.74 億元，實收數 230.70 億元，預算執行率為 55.36%，較去

年同期增加 5.96%。

- 4.本年度因新冠肺炎疫情蔓延，將影響本市相關收入，經本府各機關初估，截至 5 月底預估本市配合防疫紓困措施減徵之各項主要收入合計至少約 1 億 6,971 萬元，包含房屋稅 1,446 萬元、使用牌照稅 5,452 萬元、娛樂稅 1 千萬元、租金收入 2,391 萬 1 千元、權利金 1,124 萬 9 千元、場地設施使用費 880 萬元及交通局作業基金贖餘繳庫 4,677 萬元。此外，各場館閉館及活動停辦或緩辦，對本年度收入也會有影響。另依近日財政部新聞稿，初步統計截至 6 月底所得稅淨收稅額較上年度減少約 868 億元，此部分亦會影響本市獲配之普通統籌分配稅款。後續本府將持續追蹤，若短收情形嚴重，必要時提出因應措施。

(二)截至 109 年 6 月底止高雄市各種債務

- 1.依「公共債務法」規範每月公告之債務：

單位：億元

債務類別	名稱	金額	合計
1 年以上 非自償債務	總預算借款及公債	2,268.44	2,428.91
	捷運局捷運建設基金借款	160.47	
未滿 1 年債務	市庫短期借款	40.06	40.06
依「公共債務法」規範每月公告之受限債務合計			2,468.97

註：各縣市依財政部規定公告之受限債務。

- 2.依財政部規定公告之非營業特種基金「自償性」債務：

單位：億元

債務類別	名稱	金額	合計
自償性債務	高坪特定區開發計畫	27.97	360.79
	住宅基金	12.30	
	公教輔購住宅基金	0.07	
	大眾捷運土地開發基金	202.97	
	產業園區開發管理基金	112.38	
	市有財產開發基金	5.10	

註：自償性債務係指將來有特定財源可供償還。

- 3.營業基金與清理基金借款：

單位：億元

債務類別	名稱	金額	合計
營業基金	輪船公司營業基金	7.07	205.55
	動產質借所營業基金	0.41	
清理基金	公車處清理基金	198.07	

註：動產質借所營業基金有營業累積盈餘，舉借透支借款係為營業周轉之用；另公車處清理基金於103年已編列50年債務清理計畫送經議會審議通過。

(三)本府開源節流措施推動情形

1.108 年度開源節流措施可量化項目執行績效為 342.01 億元，包含開源 335.56 億元及節流 6.45 億元，主要為「積極向中央爭取建設經費補助」281.88 億元、「加強市有財產管理及開發」20.02 億元、「落實執行欠稅催徵及稅籍清查作業」13.59 億元、「各機關結合業務推動開源措施」12.54 億元等，並完成高雄捷運鳳山國中站周邊地區都市更新案簽約、鳳山區竹子腳段 28 地號文教區變更為商業區細部計畫公告發布實施、第 77 期及第 82 期市地重劃區抵費地標售等具體成果。

2.109 年度作業計畫已於 109 年 2 月 27 日函頒，將廢續推動市有地活化開發、爭取中央補助經費、辦理國內外招商、加強員額管控等措施，督促各機關積極開源節流。

二、稅務、金融管理

(一)稅務管理

1.重行評定本市房屋標準價格：

本市於 109 年辦理重行評定房屋標準價格有關事項，「本市一般房屋標準單價表」、「各類房屋折舊標準及耐用年數表」及「房屋路線地段等級調整率表」等案，經不動產評價委員審議通過並於 109 年 6 月 8 日公告，自同年 7 月 1 日起適用。

2.稅捐稽徵及清理欠稅情形：

(1)本市 109 年度市稅預算數 421 億 7,200 萬元；截至 109 年 6 月底止實徵淨額累計 224 億 8,194 萬元，達成率 53.3%。

(2)督導本市稅捐處積極加強清理欠稅，截至 109 年 6 月底止清理欠稅累計徵起 6.07 億元。

(二)金融管理

1.信用合作社管理

督導本市第三信用合作社提足備抵呆帳，降低逾放比率，強化資本結構，提升資本適足率，健全財務結構，另督導其加強監事會職能，建立內部控制及稽核制度，以防弊端。

2.農漁會信用部管理

- (1)為提高農、漁民知識技能，增加其生產收益，改善農、漁民生活，發展農、漁村經濟，輔導本市農漁會信用部提供其資金需求，109年6月底放款金額987.62億元較108年同期928.84億元增加58.78億元。
- (2)積極輔導農漁會信用部改善財務業務狀況，加強內部控制，強健經營體質、維護存戶權益，並持續督導辦理不良放款之催理。截至109年6月30日止逾放情形較108年同期合計減少1.92億元，逾放情形已持續改善。
- (3)持續輔導受專案列管之農漁會信用部，除每月檢討逾期放款案件催理進度，另按季召開會議輔導改善，及依計畫時程積極執行，以改善經營體質，確保存戶權益。並請該等農漁會按月訂定當年度備抵呆帳提列目標，儲備風險承擔能力，強化財務結構，以因應未來景氣變動。

3.高雄銀行公股股權管理

- (1)市府所投資高雄銀行，108年度董事酬勞，本府公股股權代表計分配840萬餘元，已於109年6月12日發放並繳庫。
- (2)持續促請本府公股股權代表督導該行積極拓展放款業務、推展財務管理、增加無風險之手續費收入、加速催理不良債權、擷節各項費用支出及強化員工服務品質，以提升營運績效。

4.動產質借所管理

- (1)督導動產質借所以低利率提供市民短期融通資金，並以服務為宗旨，依照相關法令辦理質借業務，現行質借放款利率：一般民眾為月息0.9%，設籍本市低收入戶為月息0.6%。
- (2)截至109年6月底止，總收質人次1萬5,689人，收質件數4萬6,891件，總貸放金額為5.4億元。

三、菸酒管理

(一)菸酒查緝情形

- 1.依109年度菸酒查緝抽查計畫，應抽查菸酒製造業、進口業、批發買賣業、販賣或使用未變性酒精業者共480家，截至6月30日止共抽檢業者443家，執行率92%。
- 2.109年查獲涉嫌違反菸酒管理法案件截至6月30日共330件，查獲違規菸品累計為334萬5,270包，市值為2億5,203萬2,158元；查獲違規酒

品累計為 14 萬 5,250 公升，市值為 1,195 萬 4,134 元。

(二)菸酒專案查緝績效

- 1.配合財政部 109 年春節前全國同步查緝私劣菸酒專案，經評定查獲私劣菸品績效為全國第 3 名；查獲私劣酒品績效為全國第 3 名。
- 2.配合財政部 109 年第 1 次不定期全國同步查緝私劣菸酒專案，經評定查獲私劣酒品績效為全國第 2 名。
- 3.配合財政部 109 年端午節前全國同步查緝私劣菸酒專案，經評定查獲私劣菸品績效為全國第 1 名；查獲私劣酒品績效為全國第 2 名。

(三)菸酒管理宣導

因受新冠肺炎疫情影響，各類活動為配合防疫措施因此暫緩或停辦，為積極宣導菸酒法令，擴大宣導面向，持續以靜態方式執行宣導工作，茲說明如下：

- 1.透過各大報章雜誌宣導不得以自動販賣機、郵購、電子購物等方式販賣或轉讓菸酒品等相關菸酒法令。
- 2.委託廣播電台製播菸酒法令宣導內容，針對不同族群呼籲民眾勿購買來路不明菸酒品及網路不得販售菸酒品等相關菸酒法令，提昇民眾對菸酒常識的認知。
- 3.結合本府交通局利用本市公車候車亭製作 15 座廣告宣導看板，強化民眾對菸酒法令認知並配合財政部宣導最新菸酒法令。
- 4.利用本市各線客運及公車刊登車體廣告，強化宣導菸酒法令及正確菸酒消費知識。
- 5.委外印製海報函送本市稅捐稽徵處（含分處）、動產質借所、各區公所、里活動中心、戶政所、地政所、衛生所、監理所、大型醫院、大專院校及漁農會等基層單位張貼宣導，共計寄出約 360 份。
- 6.為維護市民健康及權益，利用本府四維行政中心所設置之市政資訊導覽機播放菸酒法令宣導短片，以加強民眾對菸酒法令的基本常識。
- 7.為提昇民眾對菸酒法令的認知，製作宣導立牌及摺頁分別置放於本府財政局所屬稅捐處暨分處及動產質借所，向往來洽公民眾宣導，以擴大宣導效益。

(四)私劣菸酒銷毀

截至 6 月 30 日止，辦理 4 次銷毀已判決（裁處）之沒收、沒入物品（含以前年度），總計銷毀 126 案，計銷毀菸品 390 萬 3,525 包及酒品 1 萬 8,862 公升。

四、市有公用財產管理

(一)推動「高雄市市有財產管理資訊系統」之運用

市府各機關學校已將財產資料納入系統管理，全面使用「市有財產管理資訊系統」執行財產管理相關作業。為符合各機關需求及增加外業會勘所需，持續擴充系統架構及資料庫結構，強化市有財產管理相關系統功能，提昇管理績效。

(二)辦理公有財產檢查，健全財產管理制度

為加強公有財產之保管、使用、收益、處分與利用，依年度財產管理情形檢查計畫辦理財產檢查，藉以增進所屬機關業務能力並健全公有財產管理制度。109年上半年度完成都市發展局、警察局苓雅分局、大寮國中等20所機關學校實地訪查作業，並列管追蹤受檢機關缺失改善結果。

(三)強化「高雄市空間再利用資訊整合平台」功能，提升市有資產運用效益，避免閒置浪費督促各機關確實執行「高雄市市有閒置及低度利用房地清理利用計畫」，清查及檢討舊有及新增之市有閒置空間，並於109年4月召開年度第1次專案小組會議，協助各機關活化措施，將最新之市有閒置空間資訊，放置於高雄市空間再利用資訊整合平台，加速本市閒置空間之媒合，以配合市政建設，減少財政支出，增裕市庫收入。

(四)協助各機關清理被占用市有不動產，健全公產管理

積極督導各機關處理經管之被占用不動產案件，並定期更新全市被占用不動產資料，於109年4月針對特殊列管案件召開「本市各機關學校被占用市有不動產處理情形檢討會議」。另於109年5月28日，通過修訂「高雄市政府處理被占用市有不動產作業要點」第六點及第七點，放寬分期期數，有利於使用補償金之回收。

(五)促進資源再利用，增裕市庫收入

宣導各機關報廢物品多利用「臺北惜物網」交易平台標售，以促進資源再利用，增裕市庫收入。截至109年6月30日止，運用網路平台拍賣成交總金額約1,680萬6千餘元；其中109年1至6月拍賣總成交金額約254萬3千餘元。

五、市有非公用財產管理

(一)一般市有非公用土地管理情形

- 1.出租：截至109年6月底，承租戶共3,014戶、租金收入共計1,612萬元。
- 2.占用：截至109年6月底，占用戶共1,766戶、使用補償金收入共計850萬元。
- 3.出售：截至109年6月底市有非公用土地讓售售價收入共計4億6,787萬元。

(二)市有非公用土地被占用，拆除地上物收回土地情形

截至 109 年 6 月底，共計收回前鎮區愛群段 1727 地號 1 筆市有非公用土地，面積 83 平方公尺，公告現值約 170 萬元。

(三)新草衙專案市有非公用土地管理情形

- 1.新草衙地區市有土地讓售處分案，前經本市議會 104 年 12 月 11 日函復同意專案讓售，行政院亦於 105 年 4 月 28 日核准在案，本案業依土地法第 25 條完成處分程序。截至 109 年 6 月底申購案件扣除重複送件案累計共 2,154 案（2,801 戶）4,152 筆，面積 17 萬 8,718 平方公尺。其中已完成讓售審理程序者共 1,921 案（2,464 戶）3,736 筆，面積 16 萬 1,681 平方公尺。其餘案件（538 案）陸續審理中。
- 2.為促進新草衙地區土地處理自治條例的推動並落實市有地管理，擬自 106 年 1 月 1 日起於新草衙地區市有土地列冊開徵，並往前追收 5 年使用補償金。倘民眾無力一次繳清，得申請 5 年分期無息繳納 5 年使用補償金；如申購之土地合併達高雄市畸零地使用自治條例規定之建築基地最小面積寬度及深度者，可免繳納承購土地之 5 年使用補償金。
- 3.新草衙地區市有土地總列冊管理 3,104 戶。截至 109 年 6 月 12 日提出申購者 2,482 案（3,221 戶），扣除重複申購 328 案（420 戶）計送件申購 2,154 案（2,801 戶），承租者 61 戶，分期及正常繳納使用補償金者 177 戶（未申購合計 303 戶），納入正常管理達 9.79 成，餘 65 戶依法訴追中。

六、市有非公用不動產開發

本府財政局擔任促參案件窗口，協助各機關推動促參案件，除節省政府支出外，藉由引進民間資金，創造財政收入，並爭取促參獎勵金。

(一)已簽約促參案件

已簽約之促參案件計 22 案，民間投資金額 534.55 億元，合約期間權利金及租金收入總計約 124.35 億元，獲財政部頒發促參獎勵金約 2.51 億元。

(二)辦理中促參案件

辦理中促參案件計 13 案，預估民間投資金額約 123.77 億元，預估權利金及租金收入總計約 80.31 億元。

(三)已簽約開發案件

已簽約開發案件計 18 案，預估民間投資金額約 757.28 億元，預估權利金及租金收入總計約 147.5 億元，獲財政部頒發促參獎勵金約 1.05 億元。

(四)辦理中開發案件

辦理中開發案件計 14 案，預估民間投資金額約 635.41 億元，預估權利金及租金收入總計約 285.38 億元。

(五)協助各機關爭取促參前置作業費補助

截至目前獲財政部核准促參前置作業費補助計 23 案，同意補助金額 3,988 萬元，後續本府財政局仍將持續協助各機關積極辦理促參案件，爭取促參前置作業費補助。

七、集中支付作業管理

(一)支付資料複核、簽放作業

109 年度截至 6 月底止支付筆數共 16 萬 1,569 筆，支付淨額 2,136 億 8,692 萬 8,330 元。

(二)賡續宣導通匯存帳作業，以降低市庫支票簽發張數

109 年度截至 6 月底止存帳付款比率提升至 99.41%，較去年同期增加 0.24%。

(三)因應公務預算 109 年度中央及地方預算科目編碼統一，業配合修正集中支付系統，順利無縫接軌上線。

(四)強化市庫集中支付電子化作業功能，提供正確、迅速付款服務，109 年截至 6 月底止簽放之費款中 95.94%於當日存入受款人帳戶。

(五)109 年 6 月底納入集中支付特種基金餘額約 247.7 億元、保管款餘額約 172.5 億元，靈活市庫調度。

(六)依據「109 年度辦理高雄銀行代理簽發市庫支票情形暨高雄市市庫集中支付電子作業安全控管查核計畫」各查核 2 次，俾達安全控管之效。

(七)為精進支付系統服務，函文各支用機關填報支付系統使用意見，並將滿意度調查結果及使用意見調查彙整表提供高雄銀行作為系統增修參考。

(八)加強支付系統安控，自 109 年 4 月份起強制使用人員提升自設登入密碼強度等級，在 3 月初即於系統公告宣導使用人員可先行變更，並因應登入密碼難度加強而衍生忘記登入密碼情事，設計線上及紙本申請作業。

參、教 育

一、高中職教育

(一)建立多元入學管道

1.高雄區高級中等學校免試入學業務

(1)高雄區高級中等學校免試入學於 109 年 6 月 17 日下午 5 時起至 109 年 6 月 23 日中午 12 時止辦理網路志願選填。

(2)免試入學分發結果將於 109 年 7 月 8 日上午 11 時公告。

2.高雄區十二年國民基本教育宣導作業

(1)宣導平台建置

A.本府教育局業已建置高雄市十二年國民基本教育資訊網(網址：<http://12basic.kh.edu.tw/>) 作為資訊平台，公告入學辦理方式並即時更

新相關訊息，提供國中畢業生、教師及家長參閱。

B.本府教育局廣續辦理本區高級中等學校招生網路博覽會（網址：<http://entrance.kh.edu.tw/>），網站內提供各高級中等學校辦學目標、招生科別及名額，俾利協助家長與國三畢業生瞭解本區各高級中等學校之特色與招生事宜。

(2)宣導文件製作

A.製發入學制度摺頁及資料彙編手冊，發送國中學生、教師及學校，俾利其掌握入學資訊。

B.109 學年度適性入學宣導資料於 109 年 2 月配送至本市各國中學校，並發放予國三學生、教師及學校，以作為本區升學進路參考之用。

(二)推動高中職學校優質化

1.推動高中職優質化，強化學校競爭力

本市 108 學年度教育部核定經費 1 億 151 萬元補助本市 32 所高中職學校辦理優質化計畫，以推動十二年國民基本教育新課綱、學校課程改進，充實教學設備，培養學生證照考取能力、辦理社群互動，進行社區產業及機構設備、專業技術、課程合作等。

2.推動高中職雙語及第二外語教育

(1)為強化高雄在地學子雙語能力、接軌國際，本市文山高中與美國費爾蒙特高中（Fairmont Private School）辦理「雙聯學制」AP（Advanced Placement）課程合作計畫，109 學年度正式成立「國際專班」，引入學術英文與國際 AP 課程，強化英語學習環境，也是南部第一所與美國學校合作雙聯學制的公立學校。

(2)本市仁武高中、文山高中、瑞祥高中及林園高中成立本市完全中學高中部英語國際專班暨國中部雙語教育專班聯盟，其高中國際專班及國中雙語課程設置總體計畫（仁武、文山、瑞祥）並獲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核定經費 1,698 萬 5,196 元。

(3)另為大幅推動國際教育並培養本市學生第二外語能力，本市各高級中等學校極力開辦第二外語課程，其中計有 13 間學校申請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補助辦理「109 學年度高級中等學校第二外語教育計畫」，預計開設 7 種語言 136 班（日語 11 校 44 班、法語 6 校 17 班、德語 6 校 20 班、西班牙語 3 校 9 班、韓語 9 校 29 班、越南語 6 校 15 班、泰語 1 校 2 班）。

3.推動閱讀教育，開展學生學習視野

(1)持續推動「雲端知識海學習平台」續航計畫，截至 109 年 6 月，網站

瀏覽人數已達 10 萬 8,661 人，透過記錄學生線上學習活動次數及時間，針對個人、班級及學校閱讀歷程進行量化記錄，作為各校推廣成效之參考。

(2)辦理「108 學年度跨校小論文英文發表」，由學生組成隊伍製作小論文簡報並以英文進行發表、提問及回答，本活動另亦邀請專家學者擔任評審，以針對學生英語口語表達、發表內容及儀容態度進行審查，其競賽業於 109 年 5 月 28 日假本市瑞祥高中辦理完竣。

(3)辦理「撰寫英文書籍簡介比賽」，透過此活動培養學生閱讀英文圖書之習慣、擴大學生閱讀層面及建立自主學習之閱讀教育，並由辦理跨校競賽，連結各校資源，建立資源共享機制。

(4)106 年至 109 年教育部核定本市 9 所高中職學校 2,023 萬 7,000 元設置社區共讀站，透過改善現有圖書館（室）或新設圖書館（室），除提供教師、職員及學生優質學習空間外，亦開放社區居民共享學校圖書資源。

4. 符應新課綱規劃，提供在地服務與陪伴

教育局創全國之先建置「十二年國教課程發展團隊」，108 學年度設置課督 2 名、專任輔導員 2 名、榮譽輔導員 1 名、專任助理 1 名、兼任輔導員 20 名，就學校端所遭遇課綱疑義進行彙整與釐清，並依學校申請需求安排客製化到校服務，另廣續規劃辦理相關議題工作坊或研討會議。

(三) 推動技藝、技職教育

1. 辦理國中技藝教育

108 學年度第 2 學期合作式國中技藝教育課程新增試辦醫護職群，計有海青工商、高英工商、高苑工商、樹德家商、三信家商、中山工商、立志中學、大榮中學、復華中學、華德工家、新光高中、中華藝校、育英醫專及樹人醫專等 14 校辦理 13 職群課程，開班數共計 192 班，合計 5,698 位學生。

2. 辦理實用技能學程

108 學年度辦理實用技能學程計有 7 校 12 類科 59 班，學生數 2,010 人。

3. 推動產學合作在地化、辦理產學合作特色課程

持續辦理中正高工及高雄高工與中鋼階梯式建教合作班、台灣國際造船公司產學攜手合作造船專班、林園高中台灣中油化工科學班、路竹高中台糖專班、仁武高中高雄石化產業特色課程仁大專班、小港高中台電機電班、六龜高中產業專班等、三信家商台糖產學班、宏華產學班等 8 校 23 班。

4.辦理就業導向課程專班

以強化學生實務能力及就業接軌為主，就業率達成目標以百分之八十以上為規劃之就業導向課程專班，108學年度第2學期經教育部核定補助3校8班辦理，包括樹德家商時尚造型技術就業導向課程專班（3班）；三信家商餐飲管理就業導向課程專班（2班）、美髮美容管理就業導向課程專班（1班）及餐飲技術就業導向課程專班（1班）；大榮高中航空精密機械就業導向課程專班（1班）等。

5.創新產學合作模式

(1)為因應電競產業發展人才需求，本市109學年度核定立志高中電競經營科3班135人、資料處理科（電競產業管理專班）1班45人，樹德家商資訊處理科（電競科技產業班）2班90人，三信家商資訊處理科（電競產業經營班）1班45人，中山工商資訊處理科（多媒體暨電競產業班）1班25人，未來除持續鼓勵所屬學校投入電競人才培育外，並將擴大與科大、民間團體合辦競賽，協助學校達成以賽促教，深耕本市電競產業人才培育。

(2)樹德家商開辦表演技術科、影劇技術科、照顧服務科，中華藝校開辦影劇技術科，三信家商開辦表演藝術科、照顧服務科，以創新產學合作模式開發創新領域，培育本市未來創新領域人才。

6.提報技術及職業教育成效報告書

配合「技術及職業教育法」及教育部「直轄市、縣（市）主管機關申請107年度辦理技術及職業教育獎勵案審查會議」決議，教育局業於108年7月15日函報本市107年技術及職業教育成效報告書，續經教育部審查小組評定成績等第核予「優等」，並獲獎勵金50萬元。另108年技術及職業教育成效報告書已於109年6月5日函報教育部審查中。

(四)推動高中職友善校園工作

1.輔導工作輔導團

邀請各議題專家學者，各中心學校校長，每年於10月至11月期間定期召開1次督導會報。

2.學生輔導

(1)成立高中職各資源中心學校

學生輔導—前鎮高中、生命教育—高雄高工、人權法治—小港高中。前鎮高中擔任高中職學生輔導資源中心學校，規劃辦理高中職傳承、訓練與實務研討工作，建立專業人才庫，系統化推動學生事務與輔導工作。

(2)辦理高中職團體督導

邀請國立彰化師範大學林杏足教授擔任團體督導講師，規劃辦理後現代敘事取向之督導工作、個案研討及專業督導，以促進高中職輔導教師的專業成長。上半年辦理時間為 109 年 5 月 21 日、6 月 12 日，合計 50 人次參與。

3.生命教育

(1)每年 6 月及 10 月召開生命教育分組會議

第 1 次分組會議於 109 年 6 月 12 日上午假高雄高工召開，會中確認 109 年度生命教育及校園自我傷害三級預防工作計畫、承辦學校以及經費，並請委員提供整體精進建議，計有指導委員及學校代表等 16 人參與。

(2)設置各教育階段生命教育中心學校計 3 校，包含高雄高工、楠梓高中及鳳山區中崙國小。

(3)甄選生命教育特色學校及績優人員

109 年 6 月 12 日下午假高雄高工辦理生命教育特色學校及績優人員初審會議，將推薦本市特色學校 4 校及優秀人員 2 名參與 109 年度教育部「生命教育」特色學校及績優人員複選，甄選結果預計 8 月上旬公布。

(4)辦理校園自我傷害防治工作

A.本府教育局與衛生局合辦 113 所高中職及國中學校校園版「幸福捕手」及校園版「看聽轉牽走」學生同儕敏感度訓練講座，協助推動生命教育暨自我傷害防治之宣導活動，上半年度辦理活動 52 場，參與學生累計逾 8,300 人次。

B.109 年度 3Q 達人甄選活動共計表揚 225 名具有積極正向心理之各級學生（國小 90 人、國中 90 人、高中職 45 人），並從入選學生當中推薦 45 人為優選，期對學生們有鼓勵及示範作用。

C.109 年 1 月 13 日假海青工商辦理「自殺傷個案研討會（一）」，邀請陳婷婷諮商心理師，講授認識校園自我傷害三級預防模式、如何篩選優先關懷學生、學生自殺自傷危機辨識等。研習對象為國中、高中職「導師」，70 名教師參與。

二、國中教育

(一)推動科學教育

1.辦理本市中小學科學展覽會

本市第 60 屆科展共計有 377 件作品參賽，其中 280 件進入複賽，今年獲獎件數共 232 件（其中有 31 件同時獲得特別獎）；獲獎件數不含 68

件獨獲特別獎項者，共計有 164 件（包括國小 45 件、國中 44 件、高級中等學校 75 件），並推薦 33 件作品代表本市參加全國科展。

2.辦理地球科學資源中心共備研習

配合地球科學課程實施期程，邀請領域優秀教師指導、帶領共同備課。成立地球科學教師社群，分享教學經驗，透過共備過程共同成長。109 年度特別安排教師增能、野外實察與國中生營隊等三大活動，教師增能共備研習課程規劃 4 場次，每個場次 3 小時，共計 12 小時。野外實察與國中生營隊預計擇假日辦理。

3.充實國民中學科學實驗設備

109 年配合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補助本市辦理提升國中小自然科學實驗設備計畫，由本府教育局於各校完成盤點及彙整後，提送計畫申請補助。各校積極提出申請，有 83 所國中（含完中）送件，申請補助金額共計新臺幣 702 萬 3,666 元。

4.參加 2020 全國學校經營與教學創新 KDP 國際認證獎

本市參加「Best Education-KDP 2020 全國學校經營與教學創新 KDP 國際認證獎」初審結果，二項競賽活動全國計有 301 件（學校經營創新類 70 件、教學創新類 231 件）作品入選決審（通過初審），其中本市佔 93 件（學校經營創新類 21 件、教學創新類 72 件），計高中 1 件，國中 2 件、國小 89 件、幼兒園 1 件，入選決審比例 30.9%，為全國各縣市初審通過件數比例第一名。

(二)辦理寒假育樂營，提供青少年寒期正當休閒活動

育樂營類別分為生命教育類、休閒活動類、技能研習類、服務公益類、知性藝文類、體育競賽類等六類，109 年寒假辦理學生營隊活動計 32 校、98 個營隊，參加人次計 2,654 人次。

(三)推動校園閱讀，培養學生閱讀習慣

1.推動「109 年度國中閱讀教育總體計畫」係為鼓勵學生培養閱讀習慣、表彰閱讀績優學校及人員、提升圖書館閱讀推動教師及各領域教師之閱讀專業知能。本市持續辦理「愛閱網」續航、閱讀績優學校及個人輔導、情境閱讀課程設計、英文閱讀研習班、發展英語繪本創意教學工作坊、國中國語文領域閱讀策略教學工作坊等 6 項子計畫。協助承辦學校計有瑞祥高中、壽山國中、岡山國中、溪埔國中、後勁國中、右昌國中、明華國中等 7 校。

2.充實圖書館（室）藏書量：108 學年度配合教育部國教署補助本市辦理「充實國中小圖書館（室）藏書量計畫」案，使各校更新與汰換藏書，

已達成一般國中小館藏皆達1萬冊，偏遠地區小校（學生數200人以下）每生至少擁有50冊書籍可借閱之政策目標。初估全市國中增加4.1萬本書籍，109學年度賡續辦理。

- 3.各校在閱讀場域空間情境營造上，積極轉換校園圖書館角色定位，形塑適合閱讀之場域氛圍，持續建置教室及校園開放閱讀空間。109年度共8所國中獲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核定補助「106-109年校園社區化改造計畫—設置學校社區共讀站」經費。
- 4.愛閱網於109年1月至6月，上網註冊人數達3萬884人，每校閱讀書籍總數平均為709冊，全市國中生閱讀書籍並通過評量的書籍共7萬891本。個人閱讀書籍累計達5本以上學生，計有4,314人。個人閱讀書籍累計達50本以上學生，計有44人，達100本以上學生，計有4人。

(四)推動國中技藝教育

推動國中技藝教育課程及辦理輔導分發選習國中技藝教育學生就讀高中職實用技能學程：108學年度第2學期開辦合作式與自辦式共計201班；另阿蓮國中、五甲國中及後勁國中等3校開辦技藝教育專班各1班。開設學程包括餐旅、家政、動力機械、電機電子、設計、商業管理、食品、農業、醫護等多類職群，俾結合生涯輔導，以積極強化學生職能試探。

(五)推動友善校園計畫，加強學生事務與輔導工作

1.學生輔導

(1)提升本市專業輔導人力之專業知能

A.推動專業人員進入校園提升服務專業：本市自100年起逐年增聘專業輔導人員（心理師或社工師）總計18名，由學生輔導諮商中心統籌訓練及運用，於各分區駐點學校提供分區內學校專業服務。

B.101年1月起，本市55班以上國中、小學校（含集中式特殊班）每校可聘用專業輔導人員（心理師或社工師）1名，109年度可聘用人數為73名，並接受學生輔導諮商中心訓練及督導，俾以輔導人員之專業知能來充實學校輔導團隊。

(2)提供本市高級中等以下學校處遇性輔導工作學生諮商服務：建立本市專業輔導人員名冊及轉介作業流程，參與高級中等以下學生輔導工作，109年1月至6月心理師提供諮商服務5,806人次（含個別諮商與其相關人員諮詢）、團體/班級輔導982人次、社工師接受學校轉介協助，提供個案服務1萬1,511人次（包含家訪、電訪、校訪等）。

(3)學校轉介學生輔導諮商中心個案之適性輔導服務：學生輔導諮商中心為增進十二年國民教育適性輔導政策之實施，提供生涯議題三級個案

輔導或諮詢，於109年1月至6月，共服務410人次。除了主要生涯困擾議題以外，並以合併家庭/親子為最多，中輟次之。

2. 關懷中輟學生

(1) 本府教育局擇定中輟學生人數多、輟學率高、復學率低者為督導之重點學校，每月底召開中輟專案檢討會議，109年1月至6月共計召開5次會議。

(2) 108學年度第2次跨局處強迫入學委員會暨國民中小學中輟學生通報暨復學輔導督導會報預定於109年7月30日召開。

(3) 提供中輟學生多元彈性學習機制與管道

A. 開設技藝教育學程：108學年度本市共計有阿蓮國中、五甲國中及後勁國中等3校辦理技藝教育專班；桃源、六龜、那瑪夏、龍肚、寶來等5校（共8班）辦理自辦式技藝教育課程，另由海青工商等14校辦理合作式技藝教育課程。

B. 採取中介教育措施：設計彈性多元活潑課程，安置中輟復學生，提高學習興趣，108學年度開辦資源式中途班計有左營國中等11校；另亦有民間機構「路得學舍」辦理合作式中途班課程。

C. 開設彈性課程、高關懷班：設計適合中輟復學生的課程內容以作為回歸學校的橋樑與聯繫，對時輟時學或缺課達7天以上之高關懷學生，學校得調整彈性課程節數以及加入諮商晤談。108學年度辦理高關懷課程計有國中31校及國小2校；彈性課程計有國中32校、國小5校。

(4) 學生輔導諮商中心中輟輔導成效

A. 學生輔導諮商中心專業輔導人員為減緩學生中輟問題提供相關輔導服務，自109年1月至6月，共服務4,366人次。其中，提供學生個別心理諮商（含個別諮商與其相關人員諮詢）共210人次，學校社工師之服務（含家訪、轉介資源）共3,246人次，參與個案研討會共87場次，服務653人次，以及提供非轉介個案之家長與學校諮詢170人次。

B. 協助本府教育局中輟生追輔專案工作，每月召開1次中輟學諮會報，109年1月至6月共計召開5場次。每月22日彙整中輟上線名冊，各社工師分區追蹤所負責學校中輟生近況，共計247人次。此外，在中輟生追輔之跨局處合作網絡之成效部分，提報少年隊協尋中輟生共41名。

3. 推動人權、法治、品德教育

(1) 109 年度上半年辦理人權法治教育活動如下：

A.5 月 6 日於蔡文國小辦理「109 年度高雄市國民中小學校園正向管教種子教師工作坊研習」-以班級為基礎的正向管教法-支持團體法，邀請中山大學陳利銘教授就校園正向管教案例進行分享，共計有 40 人參與。

B.5 月 28 日假苓雅國中辦理 109 年度友善校園學生事務與輔導工作-國民中學學校學務主任工作研討會暨工作坊，針對「兒童及少年保護」、「反霸凌」、「兒童權利」等議題宣導，共計 60 人參與。

C.其餘原定上半年度辦理之研習，因應疫情因素延至下半年度再行舉辦。

(2) 5 月至 6 月辦理「高雄市 109 年度公私立各級學校推動『品德實踐運動』參訪學校實施計畫」，共有 19 校報名參加。藉由到校參訪品德教育推動情形，遴選在品德教育推行上具有特色及創意之績優學校，選取本市優良學校送教育部參加全國品德特色學校遴選。

4.防制校園霸凌

(1)立德國中執行「推動防制校園霸凌領航學校計畫」，於 109 年 1 月 2 日、1 月 8 日、1 月 20 日、5 月 21 日辦理教師修復式正義課程訓練及家長志工培訓課程，共計 455 人參加。

(2)本府教育局於 109 年 1 月 22 日發布新修訂之「高雄市各級學校推動防制校園霸凌工作手冊」，提供各級學校落實防制校園霸凌工作，並精進業務承辦人防制霸凌事件處理知能。本手冊所使用之各項工具包含：「認識校園霸凌」、「校園霸凌事件處理流程圖」、「校園霸凌事件判定」、「處理校園霸凌事件相關表單」、「校園霸凌預防與輔導措施」、「預防校園霸凌相關附件」等，供各級學校行政人員、教師、學生及家長參考查詢相關事宜。

(3)教育局所屬學校 108 學年度第 2 學期友善校園週為 109 年 2 月 25 日至 3 月 3 日，學校以視訊、廣播、通知單、網站公告等多元方式宣傳，以「兒童權利公約」、「防制校園霸凌」、「杜絕復仇式色情」、「校園親密關係暴力事件防治」及「共同響應網路安全日」等議題為重點，以營造友善校園環境，並持續於學期中其他校內活動或集會場合，融入前揭宣導重點，發揚友善校園意涵，營造校園正向的學習風氣，維護學生安全的學習生活。

(4) 109 年 4 月進行各級學校執行校園生活問卷普測調查，以落實早期發現早期處理輔導機制，倘學生發生疑似被霸凌之情形，學校應介入調查協處，並持續關心並輔導學生在校生活。

(5)本府教育局於109年5月28日辦理「109年度友善校園學生事務與輔導工作－國民中學學校學務主任工作坊」，進行如何在學務工作中落實《兒童權利公約》。

(6)本府教育局與警察局少年隊、高雄少年及家事法院、臺灣高雄地方檢察署、臺灣橋頭地方檢察署、財團法人臺灣更生保護會、財團法人法律基金會配合辦理防制校園霸凌相關事宜，學校除應依校園霸凌防制準則處理外，倘校園霸凌事件當事人行為涉及刑罰法律，學校應依校園霸凌防制準則及少年事件處理法等相關規定聯繫警政機關依法辦理。

5.發揮本市學生輔導諮商中心功能

(1)提升專輔人員、輔導教師之輔導諮商知能：109年1月至6月提供專業服務推廣（含實務相關會議、專業培訓、心理衛生服務推廣）共6,886人次。

(2)提供本市高級中等以下校園處遇性輔導個案學生諮商服務：109年1月至6月提供諮商服務5,806人次（含個別諮商與其相關人員諮詢）、團體/班級輔導982人次。

(3)提供非轉介個案之教師及家長諮詢與個案研討會服務：109年1月至6月提供諮詢服務2,451人次、個案研討會2,578人次。

(4)推動教師心理健康支持方案：提供諮商、諮詢、支持團體及資源轉介等4類服務，協助教師提升輔導管教效能，109年1月至6月底共轉案20案，服務人次為56人次。

(5)提供學校社工師之家庭處遇服務：社工師接受學校轉介協助或諮詢部分，109年1月至6月共服務1萬1,511人次（包含家訪、電訪、校訪等）。因各類問題成因非單一因素所產生，學校社工師運用生態系統觀點進入家庭工作，瞭解學生、家長、老師、學校之間互動關係及所處社區環境，適時引進相關資源（例如：教育資源、社政、醫療、警政、心理諮商等）協助學生。

(六)辦理國中小學習扶助實施方案

1.提供學習成就低落之國中小學生學習扶助及適性多元學習機會，109年1至6月參與教師1,878人次，計服務學生1萬1,939人。

2.到校入班教學輔導校數合計共14校。

3.積極與因材網、均一教育平台、永齡教育基金會及博幼社會福利基金會合作，統整民間資源之教材教法與教育應用平台於課中及課後之學習扶助。國中小學習扶助相關測驗之施測結果業已匯入因材網，以利教師進行學習扶助提供適性教材教法。

4.規畫與各民間資源合作之方式如下：蚵寮國中、蚵寮國小、梓官國中及梓官國小持續與博幼社會福利基金會合作，辦理學習扶助教學相關精進計畫，博愛國小規畫均一平台社群及永齡師資培訓研習。媒合本市忠孝國中與功文文教基金會合作，自 108 學年度起於一年級體育班導入公文式教育增能課程實驗計畫。

(七)國中弱勢學生就學補助

1.補助弱勢學生代收代辦費：

108 學年度第 2 學期補助 7,340 人次，總經費為 595 萬 8,431 元。

2.補助弱勢學生書籍費：

108 學年度第 2 學期補助 6,339 人次，總經費為 263 萬 1,755 元。

3.軍公教遺族就學優待金：

108 學年度第 2 學期補助 43 人次，總經費為 30 萬 9,050 元。

4.私校學生雜費：

108 學年度第 2 學期補助 3,249 人次，總經費為 280 萬 7,136 元。

5.五育成績優秀獎學金：

108 學年度第 2 學期補助 7,560 人次，總經費為 300 萬 2,400 元。

(八)海洋教育

1.本市「109 年度高級中等以下學校及國民中小學學生海洋素養調查」預試 103 年發布之十二年國民基本教育課程綱要總綱，海洋教育為 19 項議題之一，並於 108 學年度實施。為瞭解及評估海洋教育推動以來學生之海洋素養情形，並建置海洋素養長期資料庫，於分析後回饋於教與學，教育部自 103 年起補助國立臺灣海洋教育中心辦理學生海洋素養調查。109 年度本市被隨機抽取之學校有國立岡山高中、國立鳳山高中、左營高中、楠梓高中、五甲國中、大社國中、旗山國中、鹽埕國中、鳳山區南成國小、燕巢區燕巢國小、鳳山區瑞興國小、鼓山區中山國小等 12 校，施測期程為 5 月 1 日至 5 月 29 日止。

2.海洋種子教師第五場培訓

整合本市四級學校海洋教育教學資源，開發跨教育階段、跨領域海洋課程，配合本市海洋教育課程中心建置，發展本市海洋教育課程地圖，研發數位海洋教育課程模組，提升教學廣度與深度。109 年 5 月 11 日辦理海洋種子教師第五場培訓，共計 30 位教師參加培訓，除建構完整海洋教育教學資源、包括種子教師人才庫建立及海洋相關教案，提供高雄市四級學校海洋教育融入教學專業協助，同時擴展至山城、臨海、城市近郊的學校都易於推廣及融入課程，海洋教育市本課程以模組概念，搭

配學習包模式產出，目前有 42 組教案，未來也將繼續研發。

高雄市城市本位課程海洋篇網址：<http://php.trying.com.tw/kunedu/01pedu.php>

3.海洋通識講習

109 年 5 月 22 日辦理海洋通識講習第二場，共計 30 位教師參加。冀希藉由講習課程，提升本市各級學校教師，對於海洋通識教育的知能，協助教師於教學上的豐富與多元性，以達落實海洋國家概念。

4.【藍海雄心 揚帆起航】海童軍教育計畫

109 年 5 月 31 日辦理海童軍活動，共計 30 位教師參與。藉由海洋教育內涵的設計和童軍團長及服務員的引導與啟發，加強融入海洋教育。培育童軍團長及服務員的海洋知能素養及對產官學研界海洋教育資源之了解，落實國家推展海洋教育之政策。藉由海童軍教育課程，提升各級學校童軍團長海洋通識教育知能，協助發展海童軍運動，塑造「親海、愛海、知海」的教育情境，使海洋首都的學童能夠更加擁抱海洋（親海）、貼近海洋（愛海）、了解海洋（知海），以符合「十二年國民基本教育課程綱要總綱」海洋教育議題之內涵。

5.海洋教育週

結合世界海洋日，於學校課程或相關活動中，加強融入海洋教育。本府教育局鼓勵各級學校於 5 月 18 日至 6 月 19 日期間強化海洋教育相關課程或活動，以擴大學校師生對海洋教育之參與，並喚起民眾海洋意識及落實海洋守護行動，鼓勵各校發揮創意，發揮各校校本課程或特色課程之創新教學創意，配合 109 年度海洋教育「保護海洋」發展相關議題，其下包含三個面向：「守護海岸」、「食魚教育」、「減塑行動」。鼓勵學校將認識漁港及漁村、海洋資源永續發展納入海洋教育課程與教學，並運用漁會資源，深度耕耘相關課程議題，引發學生認識、親近海洋的動機，展現本市豐富的海洋教育內涵。

6.參訪海洋委員會辦理「2020 國家海洋日」主題陳展

海洋委員會於 109 年 6 月 8 日於高雄展覽館辦理相關海洋教育主題陳展活動，由本市由七賢國中規劃，帶領 150 名師生參與，透過教師增能、資源建置、課程創新、多元活動等面向，積極參與旨揭活動，以增進本市海洋教育資源中心師生內涵。

(九)推動科技教育

- 1.本市現有中山科技中心、陽明科技中心、中正科技中心、路竹科技中心、阿蓮科技中心、前峰科技中心、楠梓科技中心及鳳山科技中心等 8 所自造教育及科技中心，以服務大高雄地區的學子，並積極推動新課綱的

科技課程與工業 4.0 人才的培育。每所中心將鄰近輔導 20 至 30 所學校，服務區域遍及全市，更深入偏鄉，同時進行國中小課程模組研發與推廣、師資增能、新興科技認知普及課程與活動規劃。109 年 1 月至 6 月間辦理科技活動及研習 626 場次，參與師生 1 萬 7,575 人次。

2. 持續推動 109 年自造教育 Maker 圓夢車巡迴推廣方案，將科技設備與教學模組，辦理巡迴宣導，並定期至偏鄉小校辦理科技教育教學，發展在地特色科技教育課程。
3. 生科教室整備：為配合十二年課綱新增科技領域，目前本市各國中已完成 139 間基本設備與 29 間擴充設備生活科技教室建置，挹注總經費計 1 億 2,616 萬 2,390 元（中央補助 8,752 萬 6,000 元、本府教育局挹注 3,863 萬 6,390 元），能完整提供生活科技課程上課所需。

(+) 英語教育

1. 為提升本市國中學生英文閱讀能力，本市愛閱網已再增加初階、中階與高階之優良英文書籍 30 冊，請鼓勵教師利用時間指導學生閱讀，以提升學生英文閱讀能力。
2. 108 年首次辦理國中英文單字競賽，成效卓著，109 年 2 月持續辦理，區分為「團體組」與「個人組」，又為顧及偏鄉學校權益，特將「團體組」細分為「一般學校」及「偏鄉學校」，並持續補助資本門經費獎勵獲獎學校。該競賽平台亦可做為平日英語教學之用，鼓勵師生充分運用該網站（<http://etlady.tw/kh/107/index.htm>），以提升學生英文讀寫能力。
3. 本府教育局預計於 109 年 10 月 31 日上午假正興國中辦理「109 年度國民中學英語文競賽活動」競賽，由各校自行遴選（派）代表參加各類競賽項目，包括「英語即席演講比賽」、「英文作文比賽」及「英文朗讀比賽」。
4. 藉由教育部國教署補助本市辦理「充實國中小圖書館（室）藏書量計畫」案，自 107 學年度起，規劃國中學校採購英文書籍（含【必選書單】與【建議書單】）之採購經費至少佔各校補助金額之 50%，期能逐步打造雙語校園。

三、國小教育

(一) 健全校務編制與運作，發揮教育效能

1. 落實校園民主制度，辦理校長遴選
為學校選擇適任之校長，109 學年公立國小校長遴選結果：留任 38 人、調任 30 人、曾任暨新任 8 人。
2. 辦理教師市內介聘作業

109年共計284人參加，共193人成功介聘；辦理市外介聘，國小教師參與109年度市外介聘結果：調出73名（含國小特教老師）、調入123名（含國小特教老師）。

- 3.為提升學校行政人員校務運作知能，透過教育政策宣達及座談提問，蒐集與分享教育問題及形塑解決之道；109年5月6日至27日假民族國小等共辦理7場課程計畫撰寫工作坊，說明109學年度課程計畫撰寫及備查檢核事項，並配合108新課綱推動，持續於共備基地中提供學校同時因應兩種課綱並行之學習領域課程與校務規劃策略；原訂於109年3月13日及27日分別假大華國小及桂林國小辦理「輔導主任工作坊」計2場次，考量COVID-19疫情嚴峻停辦，改以書面方式進行宣導，使於輔導現場人員仍有依循。

(二)辦理學生事務及活動，重視多元學習

- 1.辦理學生夏令營活動，鼓勵參加正當休閒活動。109年度暑假期間計有127所國小，合計1,105隊，1萬7,940位學生參與。
- 2.竹滬國小等15校進行城鄉交流活動，包括旅行書及文史踏查活動，規劃多元閱讀推廣交流活動，促使學生產生閱讀興趣；結合地方文史特色，共享閱讀資源，增進閱讀深度與廣度。
- 3.辦理本市國小學童本土學習認證，建構整合本土平台編列115個景點，結合本市文化導覽人力相關資源，鼓勵親子進行各項實地踏察活動，讓本市學生能體會高雄地區豐富的文化面向，並推動在家學母語之風氣。

(三)重視推動閱讀教育，結合民間資源，共構學生閱讀力

- 1.配合教育部辦理充實國小圖書館藏書量購書案，結合本市國教輔導團專業輔導員及閱讀推動教師成立審書小組，為學校及學生購書把關，總經費2,999萬8,255元，購置17萬6,500冊圖書館藏。
- 2.賡續擴充學生自我閱讀學習線上闖關系統「喜閱網」，109年6月底為止，喜閱網上網註冊學生人數8萬8,638人，通過闖關書籍數157萬6,334本，參與人數6萬6,504人，參與比例75.03%，平均每人通過闖關閱讀本數達23.7本。
- 3.辦理「閱讀薪傳典範教師」薦選計畫，鼓勵積極熱情、踏實耕耘閱讀之教育現場教師。
- 4.配合教育部「新生閱讀推廣」計畫辦理「小一新生閱讀起步，讀愛幸福閱高雄」活動，表揚本市閱讀推動績優學校與教師，並鼓勵親子共讀，提升閱讀風氣。
- 5.辦理「校園就是一本書」校園閱讀空間改善計畫，計有23校送件參選

，19校進入複審，錄取14校補助每校10萬元改善校園閱讀空間。執行結束後評選出5所優選學校公開表揚，計畫總經費160萬元。

6.辦理「培訓圖書館閱讀推動教師增能研習」、「偏遠國中小推動閱讀教育分享活動」與「閱讀融入國語課本『讀、說、寫、繪』延伸教學」等計畫，透過閱讀推廣經驗分享，提升教師閱讀教學知能。

7.辦理「校園出版品」競賽，帶動校園文藝創作風氣，營造優質語文學風。

(四)加強學習弱勢學生學習輔導，帶好每位學生

1.辦理國小學童課後照顧服務

108學年度第2學期本市國小計205校開辦課後照顧服務班，辦理校數比率84.71%，補助低收入戶、身心障礙及原住民及情況特殊學生參加費用、午餐費及調整服務人員上班時間鐘點費所增差額之費用，教育部國教署補助經費1,310萬8,517元，本府教育局自籌2,824萬67元，共計4,134萬8,584元，受益人數4,868人。

2.辦理「夜光天使」點燈專案

108學年度第2學期辦理26校，34班，427位學生受益。

3.辦理學習扶助實施方案

計242所學校參加，以扶助弱勢學生文化不利造成之課業落差。108學年度國小1,587個教師開設2,873班，計有9,512位學生受惠。

(五)落實學生輔導體制，營造適性發展環境

1.本市國中小學校依「國民教育法」第10條暨「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補助置國中小輔導教師實施要點」之規定，自101學年度起本市國中各校已增置專任輔導教師各1名，另國小部分依法定進程配置，爰本市國中小學校截至108學年度共計增置287名專任輔導教師（國小122名，國中165名）。

2.本市國中小學校依「國民教育法」第10條規定，109年度應聘用本府教育局所置專業輔導人員計18人，學校所置專業輔導人員計43人，偏遠地區專業輔導人員計12人，共計73人，協助學校推動輔導工作。

3.各國民小學設置兼任輔導教師，以每週減授上課節數2至4節，落實專業導向之輔導工作。

4.辦理108學年度第2學期國民中、小學「專任」輔導教師團體督導會議有15團（國小6團；國中9團），每團5場次，計75場次，提供本市專任輔導教師就二級輔導學生個案之知能提升。

5.辦理108學年度第2學期國民中、小學「兼任」輔導教師團體督導會議有33團（國小19團；國中14團），每團3場次，計99場次，提供本

市兼任輔導教師於輔導學生個案之技巧與知能提升。

(六)辦理藝術節慶活動，啟發多元智能

- 1.高雄市兒童藝術教育節邁入 11 週年，109 年辦理 10 個系列活動，開幕影片至高雄地理極東西北學校取景，呈現高雄市學校藝術成果；並結合英語教育特別企劃「偏鄉英語藝術營」，增加「看戲大廟埕」送戲到偏鄉活動，豐富偏鄉學童藝術欣賞；另外「魔法舞台」今年增加為 3 個社福機構場次，響應藝術平權，讓兒藝節更深刻的走入社會實踐，提升其社會價值。自 7 月 12 日至 26 日，展開 10 個系列的藝術節慶活動，共計 200 校參與。
- 2.2020 高雄瘋藝夏以「Fantasy world」為主題，於 7 月 18 日辦理雙主場網路直播開幕，假南橫天池由原住民耆老祈福，並結合鳳山行政中心主題意象揭牌，開啟「天池開幕網路秀」，含括「偏鄉兒童藝術故事發表」、「魔法舞台秀」、「看戲大廟埕」、「英語藝術營」、「藝術工作坊」、「幸福裝置藝術」、「美術班聯展」、「創意徵集展」、「國際兒少美術創作展」等系列活動。
- 3.推動藝術與人文教學深耕計畫，109 年度上半年補助 55 所偏遠國中小辦理藝術深耕教學計畫，邀請藝術家或藝文團體到校協同教學，結合外部專業資源，發展各校校本藝文課程特色。

(七)扶植小型學校發展，開拓多元競爭能力

1.推動小校教育翻轉在地專案計畫

- (1)持續辦理小校教育翻轉在地計畫，透過深耕課程的教育創新作為，認識地方獨特人文，進而尋求提升地方產業的可能，以翻轉在地，一方面希望透過教育的力量留住地方產業人才，一方面也期許地方產業的提升達到「雄鷹歸巢」的人力回流目標。
 - (2)在全市 106 所 12 班以下學校中，108 學年度送件數共 37 件，其中在地課程深耕教材組 23 件、在地課程全球展能組 14 件。評選後錄取績優方案在地課程深耕教材組 10 件，每校補助經費 20 萬元（含資本門 10 萬元、經常門 10 萬元）、在地課程全球展能組 8 件，每校補助經費 20 萬元（含資本門 6 萬元、經常門 14 萬元）。
- 2.因應少子化及小班小校趨勢，整合小型學校資源、發展學生群性互動，推動學校型態實驗教育計畫，108 學年度有大樹區大樹國小和山分校、內門區金竹國小、溝坪國小、西門國小、景義國小及木柵國小、六龜區荖濃國小、新威國小、新發國小及寶來國小、永安區新港國小、甲仙區小林國小及寶隆國小、湖內區三侯國小、路竹區三埤國小及北嶺國小、

燕巢區金山國小、深水國小及燕巢國小尖山分校，共計 19 校辦理混齡（跨年級）教學。

3. 為推動民族實驗教育，發展多族群之學校教育特色，108 學年度由巴楠花部落中小學、樟山國小、茂林國小、多納國小及吉東國小共 5 校辦理學校型態實驗教育。
4. 108 學年度延續「愛河學園 2.0」計畫，由河濱國小、鼓岩國小，結合鹽埕國中、鹽埕國小、忠孝國小、光榮國小成立跨校課程發展委員會，推動「愛河學園 2.0」計畫，打造海洋、科技、藝文、食農與創客基地特色共享課程，培育多元創客人才。

(八) 推動本土教育，深耕母語及文化學習

1. 儲備本土語言教師

- (1) 109 年 5 月 30 日、6 月 6 日及 6 月 13 日，由鹽埕國中辦理教師閩南語能力認證輔導研習，培訓現職教師通過本土語文認證，計有 58 人參加。
- (2) 109 年 5 月 18 日至 27 日間，由建國國小及莊敬國小協助辦理本土語言（閩客語）現職及退休教師教學支援工作人員換證計畫，以儲備本市本土語言師資，共計 51 位教師申請閩語教學支援人員換證、12 位教師申請客語教學支援人員換證。

2. 展現本土教育成果

- (1) 109 年 1 月至 3 月，由樹德家商辦理「母語拍拍走」影像創作比賽，共有閩、客、原、其他（新住民）四語別共 67 件作品報名參賽，參賽人數為教師 94 人、學生 347 人，充分展現本市本土教育結合資訊科技推廣之成效。
- (2) 109 年 1 月至 3 月，由正興國小辦理首屆「本土語畢業歌曲創作」比賽，共計有國小 13 組、國中 4 組、高中職 3 組參賽，參賽作品包含閩南語 15 件、客家語 2 件、原住民語 3 件。旨揭比賽能深化師生本土語文能力、提供本土文化藝術創作發表之平台。
- (3) 109 年 3 月至 5 月辦理三場族語創意教案研習，並訂於 109 年 7 月 11 日辦理教案頒獎暨分享座談，藉由觀摩學習、教學示範，以精進族語老師創意教學能力。

3. 族語教師增能研習

- (1) 109 年 3 月 28 日、4 月 25 日及 8 月 25 日「原來如此-原住民族教育增能研習」、109 年 5 月 16 日、5 月 23 日及 5 月 30 日「左右逢『原』－原住民族語老師專業增能研習」、與 6 月 3 日、6 月 10 日 6 月 17

日、6月24日「左右逢『原』－原住民族語老師專業增能研習」規畫三大系列原住民族語老師專業增能研習，配合《原住民族教育法》與《12年國教課綱》，提升族語老師班級經營與多元評量、多媒體輔助族語教學及補充教學素材、族語教案教學活動與評量設計能力。

(2) 109年3月至11月規劃辦理8場次「支「原」前線－專職族語老師增能研習」，透過定期的進修機制，提升族語老師課程安排、教案設計能力及有效教學專業知能。

(九)新（修）建校舍，打造優質、健康及安全的教育環境

推動國小老舊校舍拆除重建，106年至113年計12校，挹注總經費達13億7,423萬元，積極提升教學環境之安全與品質

- 1.竹滬國小校舍拆除重建，總經費9,700萬元，108年9月30日完工。
- 2.三侯國小校舍拆除重建，總經費4,892萬元，108年10月24日完工。
- 3.兆湘國小校舍拆除重建，總經費5,875萬元，109年3月完工。
- 4.五福國小校舍拆除重建，總經費1億6,729萬元，預定109年7月完工。
- 5.勝利國小第三期校舍新建預計110年7月完工。
- 6.灣內國小遷校第二期校舍新建預計112年12月完工。
- 7.楠梓國小校舍拆除重建預計113年9月完工。

(十)規劃設置學校通學步道，以連結社區與學校、營造友善社區氛圍，提升整體市區通學道及周邊景觀品質，109年度配合本府工務局養工處評估規劃辦理5（校）處通學步道整建工程：鳳甲國中、新興區七賢國小、旗山區旗尾國小、燕巢區橫山國小、大寮區永芳國小等5校，合計經費約1,500萬元。

四、幼兒教育

(一)設置公立幼兒園及非營利幼兒園

1.設置公立幼兒園（班）

本市108學年度第2學期公立幼兒園為211園，核定入園名額1萬3,574人，108學年度以1小1幼、行政區公共化幼兒園未達4成且入園中籤率低者，優先增設園（班），增設3班、提供入園名額75人。

2.增設非營利幼兒園

本市108學年度增設非營利幼兒園5園、19班、542個入園名額，另原有非營利幼兒園再增7班、增加182個入園名額，至108學年度共有22園、91班、提供2,474個入園名額。

(二)辦理各項幼教補助，落實扶助弱勢幼兒及早就學

包括幼兒教育及照顧補助、中低收入家庭幼童托教補助、5歲幼兒免學費

教育計畫、兒童托育津貼，108 學年度第 1 學期總計補助 4 萬 1,102 人次，補助金額計 3 億 4,217 萬 1,560 元，自 108 年 8 月起配合中央 2 歲至 4 歲育兒津貼政策實施，108 學年度第 2 學期幼兒教育補助經費於 109 年 7 月至 8 月辦理審核撥款。

(三)查察違規教學情形，確保幼兒受教品質

本市幼兒園暨部落互助式教保服務中心共 656 園（公立 211 園、非營利 22 園、私立 422 園（含準公共 141 園）、部落互助式教保服務中心 1 園），為落實教學正常化，符應統整不分科原則，教育局業函文至本市各公私立幼兒園重申教學正常化政策，並配合公私立幼兒園維護公共安全聯合檢查，109 年 1 月至 6 月查察園數共 96 園，其中通過計 89 園、未通過計 7 園，未通過之幼兒園由聯合檢查局處（教育局、消防局、工務局、衛生局）本權責分別督導改善。

(四)填報全國教保資訊網及全國幼生管理系統，建構大數據資料庫

全面要求本市公私立幼兒園上網填報並即時更新資訊，確實掌握教保服務機構狀況，維護幼兒就學權益。本市 108 學年度第 2 學期公私立幼兒園基本資料填報率 100%、教職員工資料填報率 98.64%、幼生填報率達 95.5% 以上。

(五)落實輔導機制，提升教保品質

辦理教育部「公私立幼兒園輔導計畫：專業發展輔導」，108 學年度計 12 園參加教育部輔導計畫方案，共核定經費 61 萬 2,656 元。

(六)辦理公立幼兒園及非營利幼兒園課後留園，使雙薪父母安心就業

為提升幼兒入園率，配合教育部辦理低收入、中低收入家庭及經濟情況特殊幼兒就讀課後留園之費用補助，109 年寒假計 71 園辦理、參加幼兒 965 人，108 學年度第 2 學期計 150 園辦理、參加幼兒 2,105 人，其中獲教育部補助弱勢幼兒計 1,251 人，核定經費 767 萬 2,907 元。

(七)為配合中央少子女化對策計畫，108 學年度起建置準公共機制，透過與私立幼兒園簽定合作契約，提供幼兒平價教保服務，共有私立幼兒園 141 園簽約加入準公共幼兒園，可提供平價教保服務入園名額 1 萬 7,929 人，居全國之冠。

五、特殊教育

(一)落實身心障礙教育

1.補助身心障礙學生交通補助費

依高級中等以下學校身心障礙學生交通服務辦法，就讀於本市公私立高中職、國中及國小，因身心障礙而無法自行上下學之學生，對於確有困

難無法提供交通工具者，本府教育局補助其交通費，108學年度第2學期補助1,560人，金額計703萬4,500元。

2.補助身心障礙學生搭乘復康巴士

依高級中等以下學校身心障礙學生交通服務辦法，就讀於本市公私立高中職、國中及國小，因身心障礙而無法自行上下學之學生，提供搭乘交通工具服務，108學年度第2學期補助35人，金額計80萬5,794元。

3.補助身心障礙學生、身心障礙人士子女學雜費減免

辦理本市身心障礙學生、身心障礙人士子女學雜費減免，依身心障礙程度補助，108學年度第2學期補助719人，金額計737萬1,496元。

4.補助本市經濟弱勢身心障礙學生獎學金

依高雄市高級中等以下學校經濟弱勢身心障礙學生獎助辦法辦理，109年度補助本市高中職88名、國中112名、國小99名，合計299人，金額98萬5,000元。

5.補助國中小學辦理身心障礙學生課後照顧專班

積極辦理國民教育階段特殊教育學生課後照顧專班，109年1月至6月計國小69校次127班次、國中43校次59班次，金額計924萬8,860元。

6.辦理特殊教育學生申請「兼任教師助理員」

提供身心障礙學生兼任教師助理員服務，108學年度第2學期共計核定服務特殊教育學生820人，服務時數10萬6,972小時，補助鐘點費1,690萬1,576元。

7.補助身心障礙學生教育代金

補助在家教育學生每人每月3,500元，如安置於社福機構者，每月補助金額以社福機構所收金額為主，如超過6,000元，以6,000元為限，108學年度第2學期補助46人，補助經費112萬1,737元。

8.辦理109學年度身心障礙學生適性輔導安置

(1)身心障礙學生非智能障礙類適性輔導安置高級中等學校普通班、實用技能班：安置學生數計449名。

(2)身心障礙學生智能障礙類適性輔導安置高級中等學校集中式特教班：安置學生數計154名。

(3)身心障礙學生適性輔導安置特殊學校高職部：安置學生數計100名。

9.積極改善校園無障礙環境

(1)依據「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補助改善無障礙校園環境原則」，協助各校訂定「整體改善無障礙校園環境四年計畫」，補助經費逐年改善校園無障礙環境。

(2) 109 年度補助本市改善無障礙校園環境計畫計 10 校，其中教育部國教署補助 1,621 萬 6,241 元，本府教育局補助 509 萬 1,868 元，學校自籌經費 185 萬 7,953 元，合計 2,316 萬 6,062 元。

10. 建立各類巡迴輔導班督導機制

108 學年度第 2 學期辦理「聽覺障礙」、「語言障礙」、「情緒行為障礙」、「視覺障礙」、「床邊教學」、「在家教育」等類別之巡迴輔導班督導機制，邀請特殊教育學者專家相關專業人員擔任督導，以期提升特教教師專業素養及教學知能，辦理場次包括「聽覺障礙」4 場次、「語言障礙」4 場次、「情緒行為障礙」15 場次、「視覺障礙」3 場次、「床邊教學」5 場次、「在家教育」4 場次，合計共 35 場次，參與教師共計 520 人次。

11. 推動校園適應欠佳學生服務實施方案

(1) 為落實校園教學與行政團隊之合作，提高伴隨情緒行為問題之校園適應欠佳學生在校學習及生活適應能力，以及增進學校輔導教師與特教教師處理學生情緒及行為問題之專業能力，本府教育局業於 105 年 4 月 28 日函送「高雄市高級中等以下學校校園適應欠佳學生服務實施方案」至所屬學校，當校內輔導介入一學期無顯著成效時，得申請本市學生輔導諮商中心及特殊教育資源中心之專業服務。另預定於 109 年 9 月辦理「109 學年度高雄市高級中等以下學校校園適應欠佳學生資源整合說明會」，邀請所屬學校踴躍出席與會。

(2) 109 年度 1 月至 5 月共接受學校申請提供到校個案會議 28 次，派遣情緒行為障礙巡迴輔導班教師每週到校服務 96 節次。透過電話諮詢學生狀況，提供相關資源連結共 24 案。主動確認校園適應欠佳學生結案後狀況及後續支援服務方式 3 案。主動到校提供目前接受專業服務之支持性訪視共 11 案。

12. 強化特教輔導團之功能

(1) 為協助本市高級中等以下學校及幼兒園推動特殊教育工作，增進特殊教育教師專業成長，提升整體特殊教育品質，本府教育局特設置特殊教育輔導團，並訂定「高雄市特殊教育輔導團實施要點」，強化特教輔導團之制度，以發揮特教輔導團之功能。

(2) 本市特殊教育輔導團於 109 學年度共協助本市 12 年國民基本教育特殊教育課程綱要分區輔導、發展 12 年國民基本教育特殊教育課程計畫相關表件、協助特殊教育課程計畫備查工作、進行 12 年國民基本教育專題研究及社群成立、研擬本市身心障礙學生個別化教育計畫

（IEP）檢核相關工作、協助本市特殊教育專業成長社群運作及推廣、參與學校特殊個案會議及到校諮詢輔導等。

- (3)本市特殊教育輔導團資優組，於 109 學年度協助本市國中小資優教育教師專業成長社群暨工作坊辦理，透過創造力、領導才能、獨立研究等特殊需求領域之教材共備編輯，產出教材教案供社群教師推廣共享。並協助辦理十二年國教課綱資優教育課程模組計畫學校之公開授課及相關諮詢服務，協助學校落實素養導向課程設計。

13.提升身心障礙學生個別化教育計畫品質

- (1)為提升本市特殊教育教師撰寫 IEP 之專業知能與品質，以符合特殊教育法規，落實個別化教學精神，本府教育局特辦理 IEP 撰寫增能研習及 IEP 抽查作業。
- (2) 108 學年度為強化本市 IEP 符合十二年國民教育特殊教育課程綱要精神，本市特殊教育輔導團特進行 IEP 撰寫方式及檢核指標研究，製作研習宣講內容，並配合本市特教資源中心開設相關研習，期建立本市 IEP 內容共同標準。
- (3) 108 學年度配合十二年國民基本教育特殊教實施規範之要求及現場教師 IEP 擬定與檢討會議時間，修正本市 IEP 抽查作業方式及時程，以更全面性瞭解學校執行 IEP 之完整性與適切性。

14.組織特殊教育專業社群

- (1)為促進特殊教育教師與普通班教師進行專業對話，並激發教學熱忱，提升教學專業能力，本府教育局鼓勵並補助所屬學校針對 12 年國民基本教育特殊教育課程綱要實施關注之議題進行專業社群運作，提升特殊教育學生學習成效。
- (2) 108 學年度（109 年 1 月至 6 月）身心障礙類組織社群為 39 個，參加教師人數約 430 人，預算經費 100 萬元；資賦優異類合計組織 14 個社群，參加教師人數約 210 人，預算共 20 萬元。

15.提升教師特殊教育專業知能

為促進本市特殊教育安置輔導體系臻於完備，充分發揮其應有之特殊教育效能，提升本市特殊教育之教學品質，並強化本市學校教育行政人員、普通班教師及特殊教育教師之特殊教育專業知能，訂定「高雄市教育人員特殊教育（身心障礙類）專業知能精進計畫」，以激勵本市特殊教育工作者士氣，提升本市教師專業素養。109 年 1 月至 6 月共計辦理特殊教育研習 54 場次，共 862 人次參加，計辦理時數 274 小時。

(二)落實資優教育

1.獨立研究成果發表

109 年度國小學生獨立研究成果競賽於 109 年 5 月分為二階段辦理，包括數學、自然與生活科技、人文社會（含語文）三大領域，計有 82 件作品參賽，並於 5 月 30 日辦理複審暨成果發表會，共選出 30 件得獎作品。

2.109 年度各類資優教育方案

109 年度報名領導才能類 182 人、創造能力類 197 人、其他特殊才能類 61 人，共計 440 人；於 5 月 9 日辦理鑑定，領導才能類通過 88 人、創造能力類通過 89 人、其他特殊才能類通過 36 人，共計 213 人，於 7 月至 8 月接受各類資優教育方案服務。

3.辦理國中學術性向資優鑑定工作

109 學年度國中學術性向資賦優異學生鑑定於 6 月 7 日辦理完畢，語文組計 297 人應考，107 人通過；數理組計 2,088 人應考，871 人通過；另有 3 位學生通過書面審查（語文組 1 位、數理組 2 位）。

4.成立國中小資優教育教師社群

為提供國中小資優班教師專業交流之管道，增進專業知能，每學年度辦理國中及國小資優教育教師專業成長社群，社群以講座方式搭配工作坊進行，每個月研討主題包含班級經營、創客教育、情意與輔導、領導才能、獨立研究、區分性教學、國際教育、課程設計及教材創新等，109 學年度配合十二年國教課綱實施，教育局持續導入並加強課程研習與教材實作工作坊，俾利教師增能成長。

5.均衡城鄉資優教育資源

均衡城鄉資優教育資源，對於無資優資源班招生之行政區，實施「一般智能資優教育方案」。

6.提高本市國中資賦優異教師合格率

本府教育局與國立臺灣師範大學、國立彰化師範大學、國立高雄師範大學合作培育國中特教資優公費師資生，共計 6 位公費師資，陸續至 112 學年度前將分發至申請學校。

7.精進資優教育課程品質

辦理本市國民中、小學資優教育課程計畫之檢核，提供各校改進建議，促進專業成長，協助各校資優班建立完整課程計畫，據以提供學生適性學習內容，109 學年度所有設資優班（方案）之國民中小學（共計 66 校）於 109 年 8 月完成檢核。

(三)推動創客運動，培育 Maker 人才

1.精進創意自造 FabLab 聯盟

- (1)以高雄師範大學、高雄科技大學及自主研發等方式，合作推廣建置創意自造 FabLab 聯盟，共成立勝利國小、文山國小、鹽埕區忠孝國小、阿蓮國小、大樹國中、吉東國小及福誠高中等 7 所聯盟核心學校，並以學校地理所在位置，下轄 5 至 8 所學校結合本市共 41 校為聯盟學校，將創意自造相關課程融入學校授課內容，讓創意自造教育扎根校園。
- (2) 109 年 1 月至 6 月共辦理教師培訓課程 40 場次，計 120 小時，參與教師 640 人次。

2. Maker 創意發明競賽

109 年 3 月本市於「2020 全國 IEYI 青少年發明展」比賽活動中獲得金牌獎 24 件、銀牌獎 36 件、銅牌獎 78 件，獎牌數共 138 件，相較去年增加 55 件（108 年度全國賽總得獎數為 83 件），今年得獎比例仍維持全國最高，將有金牌獎 24 隊代表台灣於 8 月參加 109 年於台灣舉辦之世界賽（因 COVID-19，俄羅斯疫情嚴重無法舉辦，臨時改由拍攝影片方式並在台灣舉行，獲世界賽金牌獎將於 9 月在澳門參加頒獎及發表）。

3. 「科技自造夢工坊」教師培育

與國立高雄科技大學創夢工場跨域合作，辦理 2020 高雄市「科技自造夢工坊」教師培育計畫，課程融入創造力自造，提升教師教學專業與技能，培育校園 Maker 師生人才。109 年利用週六假日，分別於 4 月 11 日、5 月 16 日、6 月 6 日舉辦，共辦理三場次，課程內容有水泥飾品、玻璃光柱水泥燈、特斯拉線圈、神來電及皮革收納包等，計 60 人參加。

4. 製播「教育·想像·新樂園」節目

由本府教育局主辦，四維國小承辦、本市創造力學習中心、社團法人中華民國社會教育事業協會高雄市資優教育發展協會共同協辦製播每週五上午九時五分教育電台 FM101.7「教育·想像·新樂園」節目，單週「奇思創享天地」、雙週「資優夢想家 YOU & ME」，透過主題人物專訪，提供聽眾創意教育交流平台，節目兼具教育性、知識性和娛樂性，包含專訪創意師生團隊及專家學者，109 年 1 月至 6 月計邀訪來賓約計 24 位，製播 24 集節目。

(四)推動性別平等教育

- 1.性別平等教育委員會運作：109 年 1 月至 6 月召開 1 次市府層級性別平等教育委員會會議，討論本市性別平等教育推動事宜，精進校園性別事件防治及調查處理。
- 2.本市設置 10 所性別平等資源中心學校，負責各級學校性別平等教育工

作之推動，推廣性別平等教育課程、辦理課程發表、議題融入教學示範、法令宣導、閱讀工作坊及社區推廣等活動。

- 3.校園性別平等教育研習推廣及性侵害、性騷擾或性霸凌防治作為：109年1月至6月針對各級學校教師共辦理6場次研習，為因應防疫措施、考量場地及座位安排，參與人數上限50人，共計299人次參與，主題包括「國民中學性別平等教育課程教材設計研習」、「校園性侵害、性騷擾或性霸凌調查專業人員初階培訓」、「性別歧視與性霸凌防治宣導」、「校園學生懷孕事件處理及案例研討工作坊」等。

六、社會教育

(一)辦理家庭教育，營造幸福家庭

- 1.依據本市109年推展家庭教育計畫，辦理親職教育、婚姻教育、倫理教育、性別教育與社區婦女教育等系列課程與活動，109年1月至6月辦理275場次，服務人次達4萬7,895人次。
- 2.親職教育：推廣實施對象係考量子女不同發展階段（幼兒期、學齡期及青少年期等）之父母，規劃各式親職教育活動。針對幼兒園年齡層家長規劃「好歡喜—就是愛媽咪」母親節活動；學齡期家長辦理「親職教育講座」；針對青少年期家長辦理「我想愛你多一點親職教育講座」；並與本市社會教育館合作辦理「親子巡迴列車」活動，深入偏鄉推動親職教育，109年1月至6月總計12場次，計379人次。
- 3.婚姻教育：規劃年輕世代、適婚男女、新婚者、新手父母、已婚者、空巢期/中年夫妻婚姻教育109年1月至6月共計71場次，計2,113人次。
 - (1)針對本市高中職：辦理年輕世代親密關係強化計畫，推廣教育部iLove戀愛時光地圖網站融入情感教育活動，於高雄高商、仁武高中等校辦理25場，749人次。
 - (2)針對大專院校學生部分：與本市高雄師範大學辦理「影“想”婚姻」電影討論會，計2場次，40人次。
 - (3)針對社會青年（含身心障礙未婚者）辦理：遇見幸福成長團體、追分愛情電影討論會、為愛悅讀及iLove美好人生（軍警替代役男）婚前講習等活動，計20場次，490人次。
 - (4)針對新手父母、已婚者、空巢期/中年夫妻婚姻教育共計24場次，834人次。
- 4.倫理教育：為喚起各界對於親情、孝道及敬老尊賢倫理道德的重視，透過多樣性的活動，喚起民眾重視老人的存在價值，宣導祖孫間的世代交流與互動。另藉由愛的存款簿，結合學校課程辦理子職教育，讓為人子

女的國小及國中學生，增進與長輩及父母經營關係的能力，109年1月至6月辦理53場次，1,656次參與。

5.學校家庭教育

- (1)本市高級中等以下學校家庭教育每學年納入課程計畫中實施，各校於行事曆上載明，並於正式課程外提供4小時以上家庭教育課程及活動，後續由督學協助到校視導，以深化學校家庭教育之質量再提升。
- (2)為落實學校教學融入12年國教家庭教育議題，推動「用愛存款讓家溫暖」計畫，結合溝坪國小、美濃國小、鳳山國小、正興國小、田寮國中、美濃國中等15所國中小，辦理51場次子職教育，1,065人次參與，提升學生與家長之親子正向互動，增進親子關係。

6.人力資源運用與發展

- (1)為加強志工服務知能，提升服務品質，並凝聚志工向心力，特辦理志工在職訓練、諮詢輔導志工個案研討會、季例會暨慶生會及電影帶領人培訓，109年1月至6月計34場次，435人次。
- (2)經由家庭工作服務領域實務工作者或專家學者講座，提供專業輔導人員、社會工作人員等家庭教育專業知能，俾利提升家庭輔導之有效性。於109年1月至6月計3場次，122人次。

7.家庭教育宣導

- (1)網路行銷：結合學生上網作業數位學園方案，鼓勵學生上中心網站參與家庭教育題庫競賽活動，並透過中心網站、臉書、新聞網路平台、捷運車廂廣告、網路社群、LINE等方式增加中心能見度，讓民眾瞭解家庭教育內容及認識家庭教育中心。
- (2)平面及媒體行銷：透過廣播節目、廣播CF、捷運廣告、印製每季活動訊息及中心簡介，發放至各機關及單位，讓市民獲得家庭教育相關訊息。其中與教育電台、警廣合作廣播節目共播出10集，廣播CF播出76檔次，鼓勵民眾參與家庭教育活動及善用412-8185家庭教育諮詢服務專線。

8.性別教育與社區婦女

- (1)為推動性別平等教育，辦理「我要事業，也要家庭電影欣賞討論會」、「性別蹺蹺板成長團體」及「性別平等電影欣賞討論會」等課程，109年1月至6月計11場次，467人次。
- (2)為支持多元型態家庭女性、強化女性生命歷程與角色及增進女性自我照顧及自我健康管理，辦理「幸福人生」婦女成長團體，109年1至6月計1場次，16人次。

9.推動優先家庭教育服務方案

- (1)為幫助原住民夫妻正向互動與相處，學習溝通表達愛，增進彼此關係，讓家更幸福，109年1月至6月辦理「原家有愛」婚姻教育課程2場次，46人次參與。
 - (2)為提升心智障礙家庭照顧者親職效能，協助家庭照顧者獲得正向充權，讓身心障礙兒對其照顧者學習表達愛，並幫助學習障礙兒家長增進溝通的能力；同時為身心障礙者和身心障礙家庭婦女，建立自信肯定自己，促進正向的人際互動，塑造幸福的思想、語言與行為模式提昇價值感等，辦理了相關講座與活動，如：「當我們同在一起」家長成長團體、「好歡喜—就是愛媽咪」母親節活動、「冰山の對話」家長培力工作坊、婚前教育「幸福你最行成長團體」、「幸福人生」婦女成長團體。109年1月至6月共辦理計18場次，348人次。
 - (3)針對優先家庭辦理「109年家庭展能教育支持計畫」，109年1月至6月辦理2場次，44人次。
- 10.設置「4128185」全國家庭教育諮詢專線，提供民眾有關自我調適、家庭中家人關係、婚姻關係、親密關係、親職教養、家庭資源管理等家庭生活相關問題諮詢服務，專線服務時間為週一至六上午9：00～12：00、14：00～17：00；週一至週五晚間18：00～21：00，109年1至6月共計服務個案數為482案。另針對缺乏親職教養知識與能力、親子溝通不良等問題的家長，提供個別化親職教育諮詢服務244人次。

(二)落實終身學習，提升公民文化

1.跨局處建立終身教育政策溝通平台

為推動終身學習，提升市民素養，設置高雄市終身學習推展會，敦聘專家學者每年定期召開一次會議，共同推動本市終身學習，並審議本市終身學習之政策、計畫及活動；協調指導本市各終身學習機構推展終身學習活動，第3屆終身學習推展會預計於109年12月召開。

2.推動成人基本教育、國民補習及進修教育

- (1)為擴展失學民眾暨新住民學習機會，本府教育局109年度第一期申請開辦成人基本教育班計42班（含民間單位牧愛協會），其中包含普通班11班、新住民專班31班，每班補助開班經費3萬8,800元，總經費計162萬9,600元。
- (2)本市向內政部新住民發展基金申請新住民參加成人基本教育班、補校課程時其子女臨時托育服務經費，讓新住民學習時無後顧之憂，109年第一期執行經費計37萬7,900元。

(3)本市 108 學年第二學期補助國小補校計 16 校，約 181 萬 6,758 元；國中補校計 22 校，約 632 萬 5,267 元。

3.推動新住民學習中心及新住民子女實施計畫業務

(1)本市 3 所新住民學習中心 109 年補助經營計畫 184 萬 1,665 元，開辦家庭教育活動課程、新住民母國語文基礎班、節慶活動、手工藝研習班、潛能激發人資培力班、烹飪班、資訊研習班，109 年度共辦理各項多元文化活動 22 場次，約 368 人參加。

(2)鼓勵學校辦理新住民子女實施計畫，舉辦華語補救教學、新住民多元文化活動或國際日、教師多元文化研習、親職教育活動等，109 年度計 121 校，辦理 186 場次，受益學生人數 2 萬 5,969 人次。

(3)為積極整合新住民教育政策及因應新課綱，本府教育局分別於 108 年 8 月 26 日、10 月 28 日、12 月 16 日召開 3 場諮詢會議及新住民學習中心訪視，並研修本市新住民教育推動政策，已於 109 年 3 月成功向教育部爭取增設「旗山區圓富國中新住民學習中心」，並爭取經費整修教室作為新住民學習中心上課、辦公的據點。

4.成立新住民語文教學輔導團

(1)本市 109 學年國中小學新住民語課程開課（截至 6 月底統計），計有 197 校，260 班開設新住民語文（越南、印尼、泰國、柬埔寨、馬來西亞、菲律賓）實體課程，共有 814 名學生選習，並以跨校合聘方式媒合 50 名新住民語教學支援人員進入學校服務。新住民語文遠距教學開課學校共計 4 校，5 班，選修人數共有 13 人。

(2)本市已於 108 年 8 月假河堤國小成立新住民語文輔導團，為提升教學品質與協助教學支援人員熟悉學校環境，108 學年度共安排 34 場到校諮詢服務（包含 2 場動態觀議課），由輔導團實際到校輔導，並辦理 1 場新住民教支人員增能研習、3 場輔導團增能研習，參加對象包含教支人員、輔導教師及本市新住民語文教育輔導團，建立專業團隊，為本市新住民二代打造優質的語言學習環境。

(3)本市 105 至 109 年已培訓 421 名合格新住民語文教學支援人員，未來因應新住民語文課程逐年開設，將開辦回流教育班、進階研習班，持續協助媒合合格師資投入新住民語文教學工作。

5.辦理新住民語文競賽，圓滿完成

本市業於 109 年 4 月 18 日假中山工商辦理「108 學年度新住民語文競賽」，組別分為高中職組、國中組、國小 1 至 3 年級組、國小 4 至 6 年級組；語言別計有越語、馬來語、泰語、印尼語。本競賽共 40 隊 46 人報

名，獲獎 43 人。

6.辦理市民學苑，提供市民學習進修管道

提供 16 歲以上民眾學習課程，109 年第一期因疫情關係故無辦理，規劃將第一期延至第二期辦理。

7.辦理社區大學，培育現代社會公民

本市社區大學計 7 校、163 個學習據點，109 年春季班開設學術、生活藝能及社團三類課程共 486 門，7,008 人次參加，108 年獲教育部評定本府教育局執行績效為全國「優等」。

8.推動樂齡學習中心及高齡者教育

(1)設置 39 所樂齡學習中心本部及 193 個分班，共計 232 個樂齡學習據點。建立近便性的親老學習空間，打造代間共融學習環境，提供 55 歲以上中高齡者學習。109 年 1 月至 6 月計辦理樂齡課程 959 場次，共 2 萬 2,528 人次參與。

(2)每年定期辦理 2 次「樂齡學習中心聯繫會議」，1 次外埠參訪活動，提供本市樂齡學習中心行政人員（含志工）學習、交流、互動平臺，並與樂齡學習南區輔導團（國立高雄師範大學）於 109 年 6 月 19 日、29 日、30 日，以及 10 月份辦理中心輔導訪視，持續提升中心執行能力，落實高齡者學習權益。

(3)因 COVID-19 疫情影響，樂齡中心課程配合防疫措施自 3 月 25 日起至 5 月 19 日停課，為維護高齡者停課不停學，特運用獎勵金規劃樂齡線上課程，邀集高齡者教學之優秀教師協助拍攝教學影片，預計拍攝 60 部影片，持續上傳於 YOUTUBE「高市樂齡-耆妙頻道」平台，提供本市樂齡教師教學運用、學員學習之多元學習管道。

(4)本市承接教育部「高齡自主學習團體實施計畫」南區主辦縣市工作，受理本市、雲林縣、嘉義縣、嘉義市、臺南市、屏東縣、金門縣計 66 團核定申請案。鼓勵高齡者以自主團體方式彈性拓點，鼓勵設計自主學習課程，延伸高齡者學習機會，提升學習效果及學習意願。

9.輔導短期補習班健全發展，加強公共安全檢查

本府教育局為輔導 1,918 家短期補習班健全發展及加強公共安全，每月會同工務局、消防局實施公共安全檢查，109 年 1 月至 6 月補習班實施檢查計 186 件次，裁處件次 4 件。另有關未立案部分，109 年 1 月至 6 月共查察 49 件次，裁處件次 6 件。

10.辦理「兒童課後照顧服務中心」業務

(1) 109 年本市立案兒童課後照顧服務中心總計 273 家。

- (2)依「高雄市兒童托育津貼發給辦法」補助私立兒童課後照顧服務中心弱勢學童托育津貼，109年度第1季（1-3月）已補助4,285人次、3,581萬6,600元。

11.推動交通安全教育宣導活動

- (1)辦理本市各級學校交通安全教育輔導訪視，109年度各校已完成評鑑資料上傳及自評，訂於7月8日召開初評會議，評選進入第二階段實地複評名單，預計8月底前召開總評會議，擇優推選高中職、國中、國小各2所績優學校及國中、國小各1所精進學校參加109學年度全國交通安全教育訪視。
- (2)辦理本市各級學校交通安全裝備採購，總經費300萬元，109年3月至6月經調查各校裝備需求、核定採購數量、上網招標、廠商裝備製造，預計9月完成裝備驗收及配送各校使用。另提供備品申請管道，持續補足各校裝備需求，以維執勤安全。
- (3)辦理本市各級學校導護志工表揚大會，表揚70位全市績優導護志工及17個推展本市志願服務績優單位，預計於8月5日假樹德家商辦理，透過市府長官蒞臨致詞與頒獎，鼓勵志工持續投入志願服務工作，嘉勉志工對於學生通學安全之奉獻與辛勞。
- (4)辦理加強防制學校學生交通違規及交通事故宣導計畫，編列經費專案補助交通意外事故率偏高及有意願申請之學校，依學生事故特性研訂防制計畫，由本府教育局審核後專案補助經費，並追蹤輔導各校執行成效，俾利降低學生交通意外事故發生率。
- (5)與區監理所、大發駕訓班、道安促進會合作辦理大型車安全校園巡迴宣導活動，109年3月至6月已於仁美國小、鎮北國小、復安國小、鳳翔國小、鳳翔國中、中崙國中辦理6場次，約670位師生參與。
- (6)與市府交通局合作辦理本市高中職機車安全教案開發與師資培訓計畫，業經教案研發、初測及審定，109年5月21日、22日分別於鳳山行政中心辦理2場次教案教學培訓課程，共41位教官參加，後續將請參與研習之教官返校協助教案推廣及教學運用。
- (7)辦理109年度國民中學自行車安全駕駛訓練班計畫，提供增能研習、駕照考驗、道路體驗之課程模組，鼓勵各校踴躍申請，109年度合計補助8校，約30萬元經費辦理，預計10月底前由各校執行完竣，並於11月底前提報成果資料。
- (8)辦理交通安全教育宣導學藝競賽活動，比賽項目分為創意廣告影片、LINE貼圖設計、繪本創作及四格漫畫暨創意海報設計，鼓勵國小

、國中、高中職學生以交通安全為主題創作，落實學校交通安全教育。109年合計共758組學生參與，預計於7月中公告得獎名單。

(三)推動志工服務，打造志工城市

- 1.本府教育局所屬機關暨各級學校志工人數1萬8,793人，協助學校執行交通導護、圖書、園藝、環保、輔導等各項工作，設置專人積極推動志願服務人力招募、訓練及每年辦理志願服務人員保險、獎勵、評鑑及表揚等相關措施，以提升志工福利及專業發展。
- 2.因COVID-19疫情影響，109年下半年預計辦理6場志工教育訓練課程，協助1,150名志工完成教育訓練，以取得志願服務紀錄冊。

(四)推展藝術教育，提升市民參與

- 1.辦理語文競賽本市初賽暨選派代表參加全國性藝文競賽活動
 - (1)因COVID-19疫情影響，本市109年語文競賽區賽原訂每年5月辦理之區賽業延至9月5、6日辦理，市賽預定於9月19、20日假福誠高中、莊敬國小、光華國小、十全國小及三民國中等5校辦理。109年全國語文競賽預定於11月28日至30日於南投縣舉行。
 - (2)108學年度全國學生音樂比賽分為團體項目（12大類98類組）及個人項目（13大類104類組），原訂於109年3月份舉行決賽，本市計有團體組147隊、個人組200人參加，惟108學年度全國決賽因COVID-19疫情影響，取消團體組比賽。個人組比賽部分榮獲特優14位，優等143位，甲等26位。
 - (3)108學年度全國學生創意戲劇比賽，分為舞臺劇類、現代偶戲類及傳統偶戲類（3大類7組別），原訂於109年4月舉行決賽，本市計有21隊參加，惟108學年度全國決賽因COVID-19疫情影響，取消全國學生創意戲劇比賽。
 - (4)108學年度全國師生鄉土歌謠比賽，分為福佬語系類、客家語系類、原住民語系及東南亞語系類（4大類16組別）原訂於109年4月舉行決賽，本市計有24隊參加，惟108學年度全國決賽因COVID-19疫情影響，取消全國師生鄉土歌謠比賽。
 - (5)108年度全國學生舞蹈比賽高雄市初賽已於108年11月6日至7日假本市社教館辦理完竣，計有團體組31隊、個人組27人代表本市參加109年2月至3月份辦理之全國決賽，惟108學年度全國決賽因COVID-19疫情影響，取消全國學生舞蹈比賽團體賽事。個人組比賽部分榮獲特優2位，優等21位，甲等3位。
- 2.持續推動「高雄市藝文團體與學校交流平台」，透過網站媒合，引進藝

文團體進入校園展演，成效卓著，109年已媒合66校，預計9月開始各校演出。自98年起至109年度總計媒合835校次。

- 3.辦理高雄市藝術教育貢獻獎初選，每年受理申請時間為5月31日前，109年高雄市獲績優學校獎為鳳山區忠孝國小、美濃國小、光華國中及寶來國中，獲教學傑出獎為六龜高中羅尹蔚及文山高中國中部鄭溪和教師，獲活動奉獻獎為加昌國小朱國良教師及私立立志高中江山定副校長，將推派參選教育部決選，預計12月公布名單。

- 4.將學生帶至藝文場館參觀，涵養學生美感

- (1)藝文場館大富翁計畫自106年開始辦理，藉由結合藝文場館及生活場域資源，發展文化美感體驗課程，迄今已補助83校次，偏鄉學校佔19校。109年起大富翁計畫各學期增加成果發表會，鼓勵學校教師設計參訪藝文館及相關課程，經審核通過可獲補助4萬元並予以公開獎勵。

- (2)109年下半年與文化局共同合作藝術駐市計畫，補助偏鄉及非山非市學校交通車前往岡山文化中心觀賞高雄城市芭蕾舞團及豆子劇團之演出預計14場次，每場次400人。

- 5.109年度配合教育部推動「高級中等以下偏鄉學校藝文教學設備補助」預計補助龍肚國小、三侯國小、嘉誠國小、興田國小、中芸國中、杉林國小、木柵國小、民生國小、興中國小、寶來國中、甲仙國小等11校共79萬7,300元，並且搭配輔導團社群教師進駐偏鄉學校進行示範教學，透過互學、觀摩、分享，落實偏鄉照顧，擴散並精進美感知能，涵養學生美感，提高學習興趣，增強學習效果。

- (五)推展社會教育，提供市民多元終身學習及休閒管道

- 1.藝文展覽：109年1月至6月共展出，「色染芸欣—色鉛筆師生聯展」、「藝遊傳欣書畫聯展」、「第59屆創型美展」、「宋耀偉師生書法展」等11場次藝文展覽，參觀人數計8,300人次。

- 2.漾我青春才藝秀：邀請各級學校在學青少年學子一展才藝，提供揮灑青春之舞台，紓解學生課業及升學壓力、充實品德及休閒生活、確立人生方向。提供市民假日觀賞優質藝術表演機會，緩和生​​活壓力，豐富生活品質。109年1月至6月計辦理1場次，參與人數350人次。

- 3.舉辦假日廣場及社區親子系列活動：活絡家庭及親子關係，以國小及幼兒園學生為對象，活動多元，深受歡迎，109年1月至6月於社教館及原高雄11個行政區共辦理9場，1213人次參加。

- 4.舉辦「親子共學巡迴列車活動」：為推廣社會教育，平衡城鄉社區資源，深入所有行政區及偏鄉辦理親子活動，營造溫馨和樂之社會氛圍。集

結社區志工人力，藉由免費活動豐富偏鄉親子的假日時光，創造更多元的親職學習。109年1月至6月共辦理2場，176人次參加。

- 5.辦理各項講座：與企業、出版社合作，辦理「樂活心靈·名人系列講座」、「幸福圓夢系列講座」、「詩詞講座」、「心靈講座」等，邀請知名大師及專家學者（周思潔、蔣勳、郭文東、周清河等）蒞臨社教館，以旅遊、文學詩詞、心靈健康、勵志等各類主題舉辦專題講座，提升市民文化素養，109年1月至6月計辦理6場次，1,730人次參與。
- 6.辦理市民教育推廣班：課程包括水墨畫、書法、英語會話、日語、拼布藝術、二胡、肚皮舞、桌球、導引養生、經絡穴道、各類瑜珈、有氧課程及體能訓練等，提供本市市民多元學習管道，109年1月至6月計辦理99班，1,908人次參加。
- 7.辦理電影欣賞：109年1月至6月辦理劇場版電影院及酷兒幸福電影院1場次，37人次參與，每月雙週六晚上於露天劇場辦理週末蚊子電影院5場次，共計685人次參與。
- 8.辦理「星光音樂咖啡廣場」活動：透過戶外露天小型音樂會，讓社區居民免費享受咖啡飄香、樂音縈繞的悠閒氛圍，109年1月至6月計辦理1場次，參與人數57人次。
- 9.於社教館野餐區辦理草地野餐音樂會，透過戶外小型音樂會，在咖啡飄香下，讓野餐充滿音樂與家庭歡樂氣氛。109年1月至6月計辦理2場次，參與人數129人次。
- 10.社教館『超視界 AR/VR 體驗房』：為讓市民有機會體驗最新體感科技，本府教育局特別於社教館建置「超視界 AR/VR 體驗房」，並委託廠商經營。該體驗房於108年1月22日試營運，3月15日正式營運，深受市民歡迎，109年1月至3月共計1,239人體驗。疫情期間地下室娛樂場所暫停開放，『超視界 AR/VR 體驗房』轉型為校園巡迴模式，把現有設備移至本市各學校營運，109年4月至6月至樹德家商、陽明國中、陽明國小、楠梓國中、林園高中、中山國小等6校巡迴，計體驗學生人數為4,926人。
- 11.青少年休閒娛樂：社教館地下室娛樂場所提供青少年及市民安全舒適的休閒娛樂，包括體能訓練工房、KTV、DISCO、電玩、體能訓練、撞球及桌球室等設施，109年1月至6月共計8,262人次使用。（109年3月25日-6月1日因疫情暫停開放）。

七、資訊及國際教育

(一) 資訊教育

1.維運本市 10 所數位機會中心

本府教育局積極建置數位機會中心專案，有旗山國小（旗山區）、寶來國中（六龜區）、甲仙國小（甲仙區）、湖內國中（湖內區）、旗津國小（旗津區）、市圖燕巢分館（燕巢區）、九曲國小（大樹區）、市圖林園分館（林園區）、市圖彌陀公園分館（彌陀區）、阿蓮社區發展協會（阿蓮區）等 10 個提供偏鄉地區在地民眾免費學習電腦及利用電腦行銷在地產業、文化與觀光活動之機會。

2.推動數位機會中心近用計畫，縮短城鄉差距

本府教育局積極推動數位機會中心近用計畫，有旗山國小（旗山區）、寶來國中（六龜區）、甲仙國小（甲仙區）、市圖燕巢分館（燕巢區）、市圖林園分館（林園區）、市圖彌陀公園分館（彌陀區）等 6 個提供偏鄉民眾使用資訊設備及開設資訊課程，並提供平板電腦借用服務，達到保障弱勢族群擁有基本數位人權目標。

3.設立社區資訊站，提升民眾資訊素養

本府教育局爭取教育部社區資訊站計畫，有阿蓮國小、蚵寮國小、田寮區新興國小、大汕國小、美濃國小、新港國小、仕隆國小、那瑪夏國中、蔡文國小、潮寮國小、深水國小、八卦國小、港埔國小等 13 個社區資訊站，服務對象以數位落差高關懷族群為主，例如新住民、原住民、中高齡、婦女族群等，透過數位工具體驗和學習，協助民眾資訊素養提升與智慧生活應用。

4.空拍服務隊

為運用新興科技、規劃空拍攝影研習訓練及組織教師專業社群，以針對校園及社區環境進行專題研究，結合學校與社區，導入城市學習，發展行動學習應用模組，106 年起招募本市公私立各級學校教師成立「空拍服務隊」，提供學校空拍校園及鄰近社區生態與人文景觀影片及剪輯建議，以增進學校與社區連結，進而提升學校能見度。每年提供各級學校提出申請，109 年預計提供位處偏鄉或學校重大活動等 20 間學校空拍拍攝紀錄服務。

5.推動數位學伴計畫，陪伴偏鄉學童

配合教育部推動數位學伴計畫，計有全市 24 個單位及 298 名學生參加 109 學年度計畫，計有六龜國小、龍興國小、荖濃國小、新發國小、新威國小、興中國小、桃源國小、樟山國小、金山國小、安招國小、月美國小、港埔國小、文賢國小、新港國小、甲仙國小、嶺口國小、中崙國中、潮寮國中、內門國中、湖內國中、甲仙國中、杉林國中、南隆國中

、寶來國中，由5所大專院校學生，透過線上視訊系統，協助偏遠地區學校一對一課輔，計有298名學生受惠，受補助人數全國第一。

6.108 學年度高中職新生數位學生證專案

自101學年度起，全面推動轄區高中職34校一、二、三年級及進修學校、實用技能班與輪調式建教班學生數位學生證專案，108學年度製發新生學生證總計1萬6,527張。

7. 資訊教育環境提升

(1) 進行電腦教室汰換：本市國中小學校電腦教室電腦汰換為每4年汰換一次，109年將協助完成汰換90所學校2,950台電腦。

(2) 學校頻寬提升：為持續提供給本市學校更佳網路語音系統，並優化網路語音頻寬，本府教育局於108年完成voip網路電話建置案，透過建置網路電話語音化，並提升本市學校頻寬300M至1G。

8. 參與全國及本市各項資訊競賽活動成績斐然

(1) 辦理高雄市109年度「高雄數位學園」網路假期-上網飆寒假作業活動，總計登入之參與人數達9萬9,039人。

(2) 辦理本市臺灣資訊奧林匹克競賽選手線上培訓共有78位學員登入GoogleClassroom平台，其中3位學員進入IOI第一階段選訓營。

(3) 為提升學生邏輯運算思考能力，本市原計國中小共10組隊伍參與109年全國貓咪盃SCRATCH競賽，惟因COVID-19疫情，主辦單位取消競賽。

(4) 辦理青少年創意機器人競賽，競速組17隊、創意組18隊、足球賽7組、輪型機器人61組、雙龍搶珠24組，共計127組，302名學生參加。

(5) 辦理科丁小學師資培訓計畫，自109年6月7日起計有117位教師報名參加為期6周的線上（GoogleClassroom）研習課程，完成研習後將核發研習時數24小時及科丁聯盟結業證書，並成為科丁Scratch程式課程的種子教師。

(6) 預計109學年有9所學校（王公、港埔、坪頂、仁美、溪埔、福康、福安、安招、六龜國小）導入科丁小學課程，共計118班，2,803位學童學習到Scratch程式語言。

9. 推動兒少上網安全宣導工作

(1) 結合班親會與在職教師資訊研習向家長及學生宣導學童於網路上進行各項行為時應注意之事項。

(2) 為避免學生過度使用智慧型手機造成身心問題，並重視正向使用行動載具之重要性，本府教育局鼓勵各校自主規劃校內推動方式（例如：

課程融入、班親會、會議宣導、演講、戲劇、繪圖等藝文競賽）推動「校內無手機日」活動。

- (3)為強化校園師生對網路資訊安全議題之自覺與重視，減少使用者誤入網路資訊安全陷阱，提升自我保護能力，本府教育局提供三大主題宣導影片，含「拯救網癮異族大作戰」、「預防個資外洩—小心糖衣陷阱」、「預防網路詐騙—虛擬假好友真詐騙」並請各校加強宣導辦理，廣為運用。宣導影片置於：本府教育局「教育百寶箱」(<https://educase.kh.edu.tw/navigate/s/5BDE6E1141BD4005BEFFC453BAA1D650AU>)。

10.推動教育部科技輔助自主學習計畫

提高教師澄清學生迷思概念的效率，縮減學生學習落差，實現十二年國民基本教育「成就每一個孩子」願景。提升學生基本學力，增加學生學習與教師教學的自信。109年度本市國中小參與計畫共有22校，獲教育部補助經費約980萬元（經常門420萬、資本門560萬）。

11.推動109年教育部中小學數位學習深耕推動計畫

學校進行跨領域的數位課程模式，以引導學生問題解決之能力。本市計5所學校獲教育部補助，獲教育部補助經費約342萬元。（經常門292萬元，資本門50萬元）。

12.配合新課綱實施，完成39間資訊科技教室建置

配合新課綱在國中教育階段新增科技領域，結合前瞻數位建設計畫，針對本市國中增加建置資訊科技教室，透過聯合採購，總計建置39間資訊科技教室，提供讓所有學校在新課綱實施前，完成良好教學環境及設備整備。

13.「資訊與生活科技」課程資源提供

108學年度新課綱將「資訊與生活科技」列為國、高中必修課程，本府教育局配合前瞻數位建設計畫，打造達學堂平台2.0，109年結合前瞻數位建設直播教室開課計畫，將錄製185門課程教案，推動異地雙師學生共學，解決偏鄉師資問題。

14.體感教育學習地圖規劃中心暨教材轉運站

自108年正式啟用高雄市政府教育局體感營運中心，整備現有高雄市立社會教育館地下室1樓及6樓空間，結合VR/AR/MR/AI等多元科技應用，是全國首創對外提供民眾免費AR/VR體驗互動的空間，108年總體驗人次逾2.3萬人，109年截至3月止總體驗人次已達1.2萬人。又為配合防疫措施，超視界AR/VR體驗房於109年3月24日起停止對外開放，預計7月15日恢復營運，在休館期間，為讓更多學生體驗

VR/AR，特別安排相關校園巡迴，於109年4月6日從樹德家商開始巡迴陽明國中等共6校，截止6月底體驗學生達4,943人。

15.與台灣微軟合作推動AI數位雙語學習

本府教育局透過與台灣微軟合作推動教育方案，運用行動載具結合OFFICE 365應用軟體，讓學生可運用相關工具於各學科領域進行學習，透過OneNote可即時進行中英翻譯及導讀學習，讓學生可自行進行雙語學習。

16.打造AI課程，發展程式邏輯運算思維

配合前瞻數位建設計畫，教育局於108年與產學合作共同開發導入全市國中小1萬1,000片Web:Bit程式教學套件，並配合開發專屬程式學習課程，結合物聯網教學設備應用技術，推動程式教育應用融入課程與教學，109年結合本市前瞻數位建設AI機器人計畫，補助本市279校AI機器人發展AI課程，讓本市中小學生能從AI課程中學習，增進思考與邏輯推理能力，以結合課程、設備、教師專業及產學合作等面向，因應未來產業發展與就業市場需求，培育相關AI人才。

17.建置新興科技區域推廣中心

配合教育部推動前瞻新興科技認知計畫，高雄市學校導入新興科技以AI、IoT為主，將其轉化為以智慧校園為主的情境，導入科普微課程，本市有2所區域推廣中心（全國僅10所學校）及4所促進學校，兩所區域推廣中心為海青工商（108年1月揭牌）及高雄女中（108年11月揭牌），3所促進學校為瑞祥高中、鼓山高中及福誠高中，藉由將新興科技理論與實作並重的規劃與導入，扎根新興科技基礎教育。

18.辦理前瞻基礎建設數位建設計畫

109年度為配合教育部推動本計畫第3年，參與學校共計9所，分別為路竹高中、鼓山高中、高雄中學、三民高中、小港高中、新興高中、高雄高工、高雄女中與海青工商，透過旨揭計畫改善校園網路與教室資訊應用環境設備並提升對外網路頻寬。

(1)建置校園智慧網路計畫：參與學校有8所，核定金額為949萬4,400元，部補助為759萬5,520元，縣市配合款189萬8,880元。

(2)強化數位教學暨學習資訊應用環境計畫：參與學校有3所，核定金額為845萬4,000元，部補助為676萬3,200元，縣市配合款169萬800元。

(3)高中職學術連網全面優化頻寬提升計畫：參與學校有8所，核定金額為709萬9,000元，部補助為567萬9,200元，縣市配合款141萬

9,800 元。

19.2020「創意短片@EduCase」競賽活動

- (1)為提供數位學習服務，激發學生創新思考，提升學生創作能力，並彙總多元創意方案，經由雲端分享機制豐富資訊教學資源，本府教育局辦理 2020「創意短片@EduCase」競賽活動。
- (2)活動內容分為「創意短片競賽」、「創意短片人氣獎競賽」及「創意短片參與票選獎」三項，學生以具有教育意涵（如：校園生活、社區活動）的原生創意為主題製作創意短片參賽，以達發展創意教學設計，提升科技運用能力，落實資訊融入教學之成效。

20.推動教育部中小學校人工智慧教育計畫

為鼓勵中小學教師開授人工智慧相關彈性課程，發展學生自學或教師教學所需之線上開放教育資料，落實人工智慧教育於校園中，並豐富人工智慧教育課程，教育部特辦理計畫徵件。本市計 6 所中小學提報申請計畫，期藉由本項計畫促進中小學人工智慧的教學推展，提升學生對於人工智慧之認知及理解。

21.因應防疫停課不停學—數位學習

本府教育局因應 COVID-19 疫情，如遇停班課情形，教師可運用學習雲（本市達學堂平台）進行課程直播功能進行「備課」、「教學」、「指派作業」及「複習」等教學活動，學生可運用影音雲（達學堂影片）、遊戲雲（本市 E-Game 平台）及儲存雲（本市教育百寶箱）等線上學習資源輔助自學，達到「停課不停學」的目的。

22.鼓勵師生參加國際學校網界博覽會

學生以專題研究及團隊合作方式探索地方人文與環境，向全球師生分享探索臺灣豐富多樣面貌的學習經驗。109 年本市在全國競賽榮獲金獎 4 件、銀獎 2 件及銅獎 3 件；國際獎類海青工商榮獲白金獎，鳳山高中及福誠高中（國中部）榮獲銀獎。

23.推動本市數位學習跨域計畫

本市今年擬定以「跨領域教學設計」為主軸的數位學習計畫，教師依學生學習需求導入新興科技與行動載具，培養學生自主學習及學科縱橫向整合的能力。分為跨領域主題式組錄取 5 校，單一學科領域組錄取 10 校，另為鼓勵申請學校另增額錄取 9 校，以補助資訊設備方式來共同推動計畫。

24.辦理在職教師資訊應用培訓

為提升教學與學習品質，加強在職教師資訊應用與資訊技術能力，計

畫補助申請學校講座鐘點費每校以 3,000 元為上限。研習課程內容包括資訊知能（含資訊融入教學應用能力、資訊技能、e 化設備創新教學應用、自由軟體、教師運算思維）及資訊素養與倫理（網路／媒體素養）。

25. 人工智能 FML 智慧決策工具

本市「人工智能 FML 智慧決策工具」試辦學校計有加昌國小、愛國國小、大同國小、東光國小、正興國小、鹽埕國中等 6 校及資優教育中心，透過「人工智能 FML 智慧決策工具」教學應用實例課程介紹，分享適合國中小階段的 AI 課程，並提供 AI 應用融入思考與表達能力課程，供試辦學校種子教師參考。

(二) 推動雙語及國際教育

1. 【四箭齊發·五力全開】雙語教育計畫

(1) 本府教育局配合雙語教育市政推動方向，規劃「加強與國外高中、大學連結」、「開設國際 AP (Advanced Placement) 多元選修課程」、「開拓外籍教師聘請資源」及「小校英語師資共聘巡迴」四箭推動雙語教育，期營造多元英語學習環境，並鼓勵孩子接軌國際。

(2) 108 學年度以「增設雙語課程實驗學校」及「擴大聘僱外籍教師」作為推動目標，另將定期辦理英語教師增能工作坊、擴大辦理多元冬夏令雙語營隊、篩選優良英語文讀物及教材、強化及轉型英語村功能及營運、與本市大專院校推動師培及外籍生合作等策略落實推動雙語教育。

(3) 109 年雙語教育政策推動情形

雙語特色學校 107 學年度設置 4 校，108 學年度增設至 24 校，109 學年度擴增至 48 校，以全面營造多元雙語學習環境，提供學生道地英語學習機會。

2. 辦理「國小英語協同教學計畫」，增進語文及文化學習活動

本府教育局與學術交流基金會合作，109 學年度遴聘 15 位美籍傅爾布萊特 (Fulbright) 獎學金青年得獎人至本市 32 所國小進行協同教學，並協助各校英語相關活動及文化交流。

3. 推動「全球村－英語世界」，打造英語真實體驗環境

(1) 為打造本市國小學童英語學習環境，提供與外國人對話機會，並增進學生英語學習動機，本府教育局結合國小高年級課程架構，規劃「英語村遊學體驗營」方案，由本市「全球村英語世界」6 村（鳳山村、五福村、蔡文村、旗山村、過埤村及岡山村）提供全市國小五年級學童依所訂日程蒞村遊學體驗，另於蔡文村及旗山村辦理同步視訊遠距

教學及臨校合作長期授課。此外，英語村外師亦支援鄰近國中，到校進行協同教學。

- (2)為優化英語村服務，由鹽埕區忠孝國小設計規劃本市雙語行動巡迴車，課程規劃以遊戲化、科技化、在地化、跨領域為原則，為求城鄉資源平衡及效益最大化，將以山線和海線為方向規劃行動雙語巡迴車路線，優先服務尚未有外師駐校之行政區。
 - (3)為模擬各種生活實際情境，營造語言學習環境，分別於過埤村及岡山村添購 AR 設備、蔡文村購入 VR 設備，與資策會合作研發 AVR 教材，作為示範教材，提供全市學校進行數位雙語參考。
 - (4)各村情境結合達學堂拍攝直播課程，目前先以英語村現有課程為主，未來將錄製雙語課程影片。另結合虛擬攝影棚，以英語村會話課程為主，外師拍攝英語教學影片，服務未能遊村的學校，讓學童的英語學習無遠弗屆。
- 4.「打造城鄉跨域英語智慧學習村新竹高雄擴散案」計畫
- (1)經濟部工業局補助本市「智慧城鄉生活應用補助計畫（地方創新類計畫）-打造城鄉跨域英語智慧學習村新竹高雄擴散案」，執行期間為 109 年 1 月 13 日至 7 月 31 日，運用 AR/AI 等智慧科技，協助編輯高雄在地課程，另提供教師培訓課程，提升教師英語專業知能，期以創造本市多元的雙語學習環境。
 - (2)提供本市學校資源計主題式英語教案 16 堂、720 度智慧校園場景建置 10 校、偏鄉科學營隊 3 場、防疫英語營 4 場、國際英語師資認證研習 8 場。
- 5.積極配合及鼓勵學校申請教育部中小學國際教育相關計畫
- (1)鼓勵本市學校申請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補助高級中等學校辦理國際教育旅行」計畫，109 年共計 19 校 25 案獲補助。
 - (2)國際學伴計畫：108 學年度本市寶來國中、梓官國中及六龜國小等 3 校獲教育部國教署補助推動，由臺大在臺外籍學生與本市學生透過視訊互動，以英語溝通認識臺大外籍學生國家之人文地理，拓展國際視野。惟因 COVID-19 疫情取消下學期實體交流活動，另 109 學年申請案刻正申辦，俟國教署核定。
- 6.積極辦理國際交流活動
- 日本東京都八王子市：2008 年起每年共同舉辦聯合畫展，活動以「指定兒童讀物閱讀心得」為主題，甄選國小中高年級學童畫作，獲獎作品輪流於本市及日本八王子市展出。109 年度畫展於 108 年 9 月 27 日徵件截

止，共有國小 77 件，國中 20 件作品參加，108 年 11 月評選出國小優選 15 件、佳作 15 件，國中優選 15 件，佳作 3 件。優選作品共計 30 件，並赴日展出。原定 109 年 3 月 30 日配合兒童節期間舉辦聯合畫展及頒獎典禮，表揚本市及日本東京都八王子市國中小獲獎學生，並安排日方代表至學校進行教育交流。惟因 COVID-19 疫情取消交流活動，另 110 年度甄選案刻正辦理中。

7.辦理本市專科以上學校國際學生獎學金申請事宜

為鼓勵優秀外國學生就讀本市專科以上學校，並與本市機關學校文化交流，設置「國際學生獎學金」於每年 6 月開放就讀本市專科以上學校之外國學生申請，108 學年度核定印度、印尼、馬來西亞、越南及菲律賓 20 名學生，每名得獎人每月 3,000 元，共 12 個月 3 萬 6,000 元獎學金（補助期間自 108 年 8 月至 109 年 7 月）。

(三)推動環境教育

1.發展具有本市特色之環境教育計畫

(1)成立本市環境教育輔導小組

本府教育局推動「環境教育輔導小組」，邀集校長及主任定期召開會議針對本市學校環境教育計畫執行成果進行討論，並配合教育部中央環境教育輔導團參加各季會議及成果發表會。

(2)本府教育局建置環境教育全球資訊網 (<http://www.khedu-ew.kh.edu.tw/default.asp>)，匯集本市環境教育行政業務、永續校園、空品教育、能源教育及減塑教育等計畫及訊息。

(3)推動「高雄環教綠星獎」(Kaohsiung GREEN STAR Awards)

配合中央及本市環境教育政策，教育局 105 年起辦理環境教育學校認證選拔，109 年綠星獎指標進行滾動式修正，取代過往例行性線上指標檢核，並為符應國際趨勢及結合聯合國永續發展目標 (SDGs) 指標，鼓勵本市各校發展環境教育特色。

(4)教育部補助辦理環境教育輔導小組計畫

109 年度獲教育部核定計畫經費 175 萬元，透過行政業務組、永續校園組、空品教育組、能源教育組及減塑教育組各項子計畫轉化為具體行動，並彙整 106 年至 109 年「陽光綠能·低碳高雄」中程計畫推動成果。

(5)積極辦理環境教育人員認證輔導工作

本府教育局訂定「高雄市學校環境教育指定人員認證精進行動方案」，所屬學校環境教育人員認證率達 95%，並持續配合教育部推動「

學校績優環境教育人員表揚計畫」，鼓勵所屬學校教師積極推動環境教育並踴躍送件申請。

2.推動校園環境微革命，打造永續校園

(1)推動本市永續校園計畫

配合教育部「永續循環校園推廣計畫」推動本市永續循環校園計畫，108年起持續以「先期診斷機制」，安排專家學者委員至各申請學校瞭解施作項目與規劃需求，以期提升經費補助效益，109年共核定中崙國小等5校，補助經費計150萬元。

(2)輔導學校申請教育部永續校園局部改造計畫，將針對學校永續校園面向與課程等，進行探索及規劃改造，109年度教育部「永續循環校園探索推廣計畫」計有嘉興國中等10校獲教育部補助經費107萬3,000元。

(3)本市學校申請經濟部水利署「推廣水資源智慧管理系統及節水技術」之「雨水貯留系統建設計畫」，109年度共有鳳山區忠孝國小、鳳西國中、昭明國小、美濃國小、大灣國中、文山國小及大同國小等7校申請獲准在案，並預計於109年底完工。

3.積極推動能源教育多元活動

(1)本市楠梓區加昌國小擔任能源教育種子學校，於109年籌劃辦理全市各項能源創意作品競賽及能源教育種子教師研習，落實本市能源教育。

(2)本市108年度「國民中小學推動能源教育標竿學校」選拔計有陽明國小獲選金獎、樂群國小獲銀獎及龍華國中獲優選獎；109年推薦小林國小、潮寮國中、鳳林國中及鹽埕國中參加「109年度國民中小學推動能源教育標竿學校」選拔，小林國小、潮寮國中、鳳林國中並獲初審通過，進入實地複審。

(3)配合市府創能經濟光電計畫，本府教育局負責學校建築組之推動，主責本市所轄公立高級中等以下學校，經自103年起至109年6月底止，共327校次申請，設置量達69MW，光電設置校數為全國第一。

(4)輔導本市學校設置太陽光電球場，獲教育部太陽光電發電設備獎勵措施「協助所屬學校設置太陽能光電風雨球場之縣市政府」，列為特優；本市學校計有鳳翔國中、五甲國中、三民高中、正興國中、光華國小、龍肚國中、鳳甲國中、鼎金國小、左營高中、光榮國小及中洲國小等11校列為特優，分別於108年10月底前完成設置或完成合約簽訂並已動工。

(5)本府教育局與國立高雄科技大學合辦「2020第十五屆全國高中職太陽能模型車競賽」，於109年6月29日舉辦啟動儀式記者會，競賽預計8

月 21 日於北區、中南區舉辦初賽，並接續 8 月 22 日辦理全國總決賽。

4.配合山海河港特色，建構生態校園

(1)深耕空氣品質環境教育，首創空品教育融合情境互動教學，於鹽埕國中「高雄市環境教育數位體感中心」，透過新興科技 VR、AR 等資訊科技，提供體驗課程，在學科知識背景下，以操作性、娛樂性兼具方式，進行 PM2.5 空污的內容學習；於文府國小設有本市「空氣品質環境教育資源中心」，引導學生從互動體驗中，扎根空品教育與防範空污等，共同建立永續的生活環境。

(2) 109 年 7 月 29 日於文府國小舉辦「教師增能工作坊」，以理論為基礎，輔以影片解析及桌遊，協助教師瞭解空品教育內涵，據以規劃課程及教學活動實施策略，期能引領學生對空氣品質之認知及重視，以共同努力提升環境品質並守護自身健康。

5.鼓勵校園減廢工作，落實節能減碳

(1)推動「政府機關及學校節約能源行動計畫」：督導學校配合經濟部及市府暨所屬「政府機關及學校節約能源行動計畫」，訂定節能減碳管理計畫、編配工作小組並擬定具體改善方案，並定期上網填報數據，控管校園用水、電、油，以利達到逐年負成長之目標，依據 107 年度執行成效考評報告，本府教育局所屬單位及學校之年度成效指標（含用水、用電、用油）達成者約佔全體 61%。108 年度之正式考評結果，預定 109 年 8 月以後公佈。

(2)辦理資源回收再利用：積極配合加強宣導垃圾分類、減量、資源回收及垃圾不落地三合一政策；鼓勵設置雨水回收系統，利用回收雨水澆灌植物，落葉堆肥及減低化學肥料之使用；應禁用免洗餐具並鼓勵教職員工生使用環保杯筷等。

(3)配合本府環境保護局推動「綠色校園—垃圾全分類零廢棄執行計畫暨獎勵辦法」。實施期程為每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止，於次年 6 月份將自評成果報送環保局。實施項目包含推動資源回收工作成效、辦理相關教育課程及活動、運用電子及平面媒體宣導、回收項目種類等 4 項。期能從校園生活環保教育出發，持續推動垃圾減量與資源回收等各項工作，邁向永續發展的資源循環型社會。108 年度各校辦理成果已於 109 年 6 月 25 日送環保局。

6.配合市府政策，推動校園綠美化

(1)本府工務局推動高雄市環境綠美化執行計畫，補助學校於校外節點、通學道加強綠美化，補助新植植栽，並賡續撫育，辦理原有公有空地

綠美化維護管理。109年度共計有漢民國小等7校獲選補助。

(2)行政院環保署補助各縣市政府，針對公有地等裸露地植樹綠化，以改善空氣品質。109年度高雄市空品淨化區綠美化，本市計有興田國小等6校獲選補助。

(3)本府環境保護局「109年補助空氣品質監測站設置地點附近裸露地表減少揚塵計畫」，本市計有潮寮國小等10校獲選補助。

7.鼓勵校園實踐力行，辦理生活減塑教育

(1)109年文府國小持續推動減塑友好商店計畫，5月29日舉辦工作說明會，號召更多學校加入，預計八卦國小、中崙國小、新甲國小將加入。

(2)與福智文教基金會共同辦理「點亮臺灣 點亮海洋」校園減塑集點活動，於108年7月至109年3月底，推動教師增能研習、課程與教學實踐、學童減塑集點等活動，並回報實施成果，分享於專屬網站。本市共18校、131班、參與師生數3,462人，上傳回報成果47篇，點亮點數48萬5,588點，落實減塑於基礎教育。

8.加強宣導校園入侵種之蟲害防治

針對小黑蚊、琉璃蟻、荔枝椿象、秋行軍蟲等蟲害滋擾，除不可控制的季節因素，亦須加強環境整潔與樹木修剪維護，針對蟲害，加強師生宣導及校園場域巡檢。

(四)校園雙機政策規劃及推動情形

1.政策規劃

高溫與空污是全球長期累積造成的極端氣候環境議題，高雄地區夏季天氣高溫炎熱，冬季則因大氣狀態不易擴散影響、加以重化工業發展背景，空氣品質不良。108年即推動「校園裝設冷氣暨空氣清淨設備計畫」，預計4年完成全市裝設。

2.辦理情形

(1)108年與企業攜手推動「校園雙機計畫」，於工業區0.5公里環域34所學校優先裝設冷氣暨空氣清淨設備，嘉惠6萬3,000名學生，所需經費2.7億元。其中，由企業捐助經費與設備達1.4億元，不足部分則由本府教育局教育發展基金支應。

(2)109年起校園雙機計畫調整辦理原則，以弱勢優先、空品不良地區優先裝設，109年預計裝設100所學校。本府持續於財政困難情況下並以不排擠教育預算為原則，編列預算支應，並尋求企業認養為目標，兌現校園雙機政策，4年完成全市裝設。

八、體育及衛生保健

(一)深化體育教育，積極推動運動休閒，打造健康城市

1.學校體育

(1)強化本市體育班培訓政策

- A.廣增基層運動人才：因應少子化且為廣招有運動興趣之學生，鼓勵學校至鄰近國中或國小推動相關運動社團，以向下扎根，廣招生源。
- B.辦理運動教練及體育班年度考評並檢討三級學校銜接：依據「高級中等以下學校體育班設立辦法」第9條規定略以：學校體育班之師資，依其實施之課程區分如下：……三、體育專項術科課程：由學校合格體育教師或專任運動教練擔任……；同辦法第10條規定：學校設體育班者，每校至少置專任運動教練1人；其每年級均設體育班2班以上者，至少置專任運動教練2人。由各校依法自體育班專項術科師資員額中聘任專任運動教練。教育局將廣續進行運動教練訪視評鑑及退場機制，並列入體育班之項目、班級增減審查基準。
- C.建置區域性運動人才培訓體系：為發展特色運動項目，及落實基層運動選手系統化培訓體制，以強化運動選手培訓績效，109年度核定舉重、網球兩項區域性人才培育體系建置計畫。
- D.申請設立基層運動選手訓練站，落實運動選手輔導照顧：為提升基礎競技運動實力，建立完善培訓體制，109年度設立鼓山高中等16大站（運動類別）、108分站（各校運動分站），核定補助營養費、參賽費、消耗性訓練器材等經費計新臺幣1,350萬元。

(2)強化健康與體育教育

A.推動普及化運動方案

訂定「高雄市SH150實施計畫」及「高雄市國民中小學學生在校時間實施原則」，鼓勵學生在校下課時間從事運動活動，各級學校落實SH150政策。另並採多元化模式配合中小學體育促進會辦理多樣性普及化及班際性運動競賽，落實運動普及化。

B.提升學生體適能通過率

訂定「高雄市各級學校體適能提升實施計畫」，提供學校擬訂校內計畫及進步獎勵依據。107學年度上傳率為95.31%，通過率（4項檢測指標均達常模百分等級25（含）以上之學生）65.85%，已預先達到教育部訂定之110年通過率60%之目標。

C.推廣游泳及自救水域活動

(A) 109年學生游泳課程及體驗活動計畫：

經教育部體育署核定【一般地區及非山非市學校】計畫金額958

萬 6,329 元，核定補助比率 70%，補助金額 671 萬 430 元，計補助 73 所學校；【偏遠地區學校】計畫金額 255 萬 5,825 元，核定補助比率 92.19%，補助金額 235 萬 6,213 元，計補助 30 所學校。因應 COVID-19 疫情，學校游泳課程將於 109 年 7 月 15 日起開放實施，各校目前正規劃辦理中。

(B) 109 年度高雄市立各級學校推展游泳教學實施計畫：

本計畫以全市各國小四年級學生為優先補助對象，實施教游泳教學 1 年（至少 4 次），以提升學生游泳與自救能力、培養水域安全認知及自救救人之技能及養成學生游泳運動習慣，豐實學生休閒運動內涵為目標。補助總經費計 892 萬 6,200 元，共計補助 219 所小學（包含交通費、門票費、保險費及教練費、檢測費）。

(C) 辦理水域安全宣導：

本府教育局於 109 年 5 月 14 日函文所屬學校，利用導師或班會時間對學生加強水域安全宣導，並於 109 年 6 月 12 日前，印發本市水域安全防溺宣導單予學生家長，共同預防學生溺水事件發生。另請各校將防溺知能融入課程，將水域安全及自救救生、游泳等納入 108、109 學年度行事曆及課程計畫。

D. 振興棒球運動計畫

各級棒球團隊參與全國軟硬式棒球聯賽：

- (A) 高中鉛棒組：高苑工商第 6 名。
- (B) 高中木棒組：普門高中第 3 名、高苑工商第 5 名。
- (C) 高中軟式組：高苑工商第 3 名。
- (D) 國小軟式組：金潭國小第 4 名。
- (E) 國中硬式組：忠孝國中第 4 名。
- (F) 109 華南金控盃全國青少棒錦標賽 (U15)：高雄市代表隊第 1 名。
- (G) 109 華南金控盃全國少棒錦標賽 (U12)：高雄市代表隊第 2 名。
- (H) 109 小馬盃全國青少棒錦標賽 (PONY)：高雄市代表隊第 3 名。
- (I) 109 TOTO 盃全國少棒錦標賽 (PONY)：高雄市代表隊第 2 名。
- (J) 109 謝國城盃全國青少棒錦標賽 (LLB)：高雄市代表隊第 3 名。
- (K) 109 玉山盃全國青棒錦標賽 (PONY)：高雄市代表隊第 2 名。

(3) 獎勵優秀學生選手及教練

A. 訂定「高雄市高級中等以下學校體育獎勵金發給辦法」：

獎勵參加教育部聯賽、全國中等學校運動會、高雄市中等學校運動會、高雄市國小運動會，以鼓勵優秀選手及教練，109 年 1 月至 6

月計核發 314 萬 6,500 元。

B.訂定「高雄市高級中等以下學校運動競賽績效獎勵辦法」：

109 年度編列 200 萬元，依比賽類型及名次合算各校積點，各校獲得之獎勵金應專款專用，使用於教練費、課業輔導費、選手營養費及差旅費等。

C.109 年加碼發放為期一年全中運績優選手訓練補助金，訂定「高雄市參加 109 年全國中等學校運動會績優選手訓練補助金實施計畫」，全中運前三名審核通過者，每月補助金額為個人賽第一名 8,000 元、第二名 4,000 元、第三名 3,000 元，團體賽第一名每人 5,000 元、第二名每人 3,000 元、第三名每人 2,000 元，預估發放約 1,186 萬元。

(4)整建與維護運動設施，提供優質運動環境

A.爭取中央經費改善運動訓練環境、充實體育器材經費：109 年 1 月至 6 月教育部體育署核定補助鹽埕區忠孝國小等 67 校整建體育運動場（館）及經費計 3 億 3,806 萬 1,217 元。

B.整建游泳池：109 年申請游泳池整建計畫案獲教育部體育署核定補助學校計有陽明國小、鹽埕國小 2 校，核定計畫金額 675 萬元，體育署補助金額 472 萬 5,000 元，補助比率 70%。

C.學校運動場地整建：109 年 1 月至 6 月編列興整建各級學校綜合運動（球）場經費，並核定補助昭明國小等 6 校整建球場及跑道暨改善教學環境設備計 209 萬 3,527 元。

2.學校體育競賽與交流：因疫情暫停

(二)加強學校環境及衛生教育工作，提供健康學習空間

1.辦理本市健康促進學校計畫

(1)全面推動健康促進學校計畫，以「健康體位、口腔衛生、視力保健、菸檳防制、性教育（含愛滋病防治）及全民健保（含正確用藥）」等六大議題為重點進行推廣，「108 學年度健康促進學校輔導訪視一線上訪視」已於 109 年 6 月訪視完畢，績優學校將於 7 月推薦給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進行表揚。

(2)本府教育局 109 年編列補助各校齶齒防治費合計 296 萬 3,150 元，已撥款完畢；偏遠地區學校可與牙醫生公會申請巡迴醫療服務，為國小學童進行口檢服務，輔以每校午餐後潔牙達 100%，各校皆積極推動口腔保健工作。

(3)本府教育局與衛生局合辦通學步道禁菸設置與稽查。公告拒菸行動，截至 109 年 6 月底全市 273 所學校已建置禁菸通學步道公告標示，並

陸續增加；規範對象有全體師生、接送學生上下學之家長、訪校來賓、校園施做工程人員等，期以營造校園無菸環境。

- (4)為推動「學校－家庭－社區」健康營造模式，打造一個健康的學習、生活與工作的大環境，目前本府教育局與市立小港醫院及林園區建佑醫院，共同簽署「健康學園」合作意向書，期以「醫院－社區－學校」的健康促進推動模式，運用醫院的健康專業，為學校及社區提供專業的健康服務，打造小港區成為健康、幸福的社區。

2.急救教育研習

本府教育局轄屬學校（共計 358 所）已全數完成校園 AED 之設置，並請原廠商、保全公司或紅十字會提供 AED+CPR 操作課程，另配合衛生局排定之課程進行 AED 管理員訓練，並協助有裝設 AED 的學校進行安心場所認證。

3.學生團體保險

108 學年度學生團體保險費每生 525 元；第 1 學期每生 263 元（政府補助 88 元，學生自繳 175 元），全額補助低收入戶、原住民、重度以上身心障礙學生或重度以上身心障礙人士之子女，共計 9,452 人；一般生補助計 17 萬 9,697 人，合計 18 萬 9,149 人，補助總經費 1,829 萬 9,212 元。第 2 學期每生 262 元（政府補助 87 元，學生自繳 175 元）。

4.學生健康檢查

本市 108 學年度「國民中小學一、四、七年級學生健康檢查」共有 6 萬 3,227 位學生，依教育部核訂編列每位 350 元，實際檢查費用計 2,101 萬 6,864 元，並已於 109 年 1 月初完成。

5.落實校園傳染病防治

- (1)校園傳染病防治工作，以腸病毒、流行性感冒、登革熱、紅眼症、頭蝨、愛滋病、結核病等，為主要防治宣導主軸。
- (2)平時即推動傳染病防治宣導衛生教育，透過學校傳染病通報及衛福部疾病管制署學校傳染病監視系統通報情形掌握學校個案，轉知學校傳染病疫情訊息及防治注意事項，以預防勝於治療觀念，讓學校了解目前流行疫情，提前因應做好相關防治工作，降低學童罹患傳染病比率。
- (3)為預防校園腸病毒疫情擴大，本府教育局於 109 年 1 月至 6 月辦理校園腸病毒防治稽查：
- A.與衛生局聯合校園輔導查核共 20 場。
 - B.請各駐區督學協助查核學校防治情形共 25 場。
 - C.因應疫情群聚教育局協助校園辦理相關防治工作共 20 校。

6.學校午餐推廣與執行

(1)高中職及國中小全面供應學校午餐

本市學校午餐供應總校數 358 校（國小 240 校、國中 80 校、高中職 34 校、特殊學校 4 校）；公辦公營 295 校、公辦民營 22 校、民辦民營 41 校（其中瑞祥高中部外訂便當、國中部公辦民營；道明高中外訂便當及團膳併行）。

(2)辦理經濟弱勢學生午餐補助

A.補助低收入、中低收入、單親補助、身障生活補助、原住民無力負擔、家庭突遭變故等弱勢學生，學期中及寒暑假參加學校所舉辦活動之午餐補助。

B.108 學年度第 2 學期補助學生人數國中 1 萬 2,280 人次、國小 1 萬 6,516 人次，補助金額約 1 億 1,602 萬元。

(3)發放寒暑假及學期間例假日安心餐食券

A.發放低收入戶家庭子女安心餐食券，落實照顧弱勢學生並協助貧困學生寒假用餐問題，讓低收入戶學子於在家期間無須煩憂餐食來源並安心成長。

B.108 學年度第 2 學期例假日安心餐食券，受益人數約 7,135 人，補助金額約 1,570 萬元。

(4)辦理學校午餐廚房相關設備補助

為辦理 109 年 1 月至 6 月午餐廚房設備補助計畫，補助學校午餐廚房相關設備及修繕工程經費，計 60 校，補助金額 1,014 萬 7,170 元。

(5)足額進用營養師，提升午餐品質

依據學校衛生法，40 班以上學校廚房皆已進用營養師辦理午餐專業業務，109 年度本市共計有正式編制營養師 90 名，約聘用營養師 22 名（大旗山地區，學校未達 40 班，以行政區域內午餐整合方式新設置 10 名約聘營養師），均以分配支援區學校方式協助未設營養師學校辦理午餐菜單審查、營養教育、每學期至少到校 1 次觀察及協助修正午餐（廚房）供餐流程符合衛生安全規範、到校訪查校園飲品及點心供應符合教育部規範（含員生社販售項目）等專業事項。

(6)維護「學校午餐教育資訊網」

上傳學校午餐及最新飲食教育相關資訊，內容包括：最新消息、相關研習、教材資源、午餐月刊、學校午餐食材檢驗報告、在地食材暨有機農業…等相關資源，以利學校廣泛使用。

(7)營養午餐食材資訊透明化

- A.協助維護「營養午餐資訊管理系統」，以簡化學校開立午餐菜單工作、午餐食材採購單製作、營養師審核支援區學校菜單業務、匯出食材登錄資料…等，以簡化並e化午餐工作，提升行政效能。
- B.推動「校園食材登錄平臺」，建置全市午餐食材資料庫，公開午餐營養基準、菜單內容、菜色照片、餐食熱量、調味料等食材資訊，並配合中央五環政策推行採用三章一Q食材，介接農政單位與衛生單位相關資訊平臺，加強食材管理追蹤追溯，落實校園食品安全把關機制。

(8)學校午餐業務聯合稽查

為因應 COVID-19 防疫措施，減少進出學校人員數量及頻率，原定 109 年 1 月至 6 月之午餐聯合稽查，回歸各校支援區營養師訪視計畫方式辦理，農業局（含海洋局）至午餐食材供應商處抽驗食材進行源頭管理，衛生局亦由各衛生所依既定行程管理所在行政區學校廚房。

- A.教育局訪視 107 所自設廚房學校，3 間員生消費合作社販賣校園食品現場。
- B.農業局抽驗畜禽蛋品 51 件，均無藥物殘留，合格率 100%；抽驗蔬果食材抽驗 179 件（田間 15 件及集貨場 164 件），合格 172 件，不合格 7 件（田間 1 件及集貨場 6 件），合格率 96%。抽驗不合格食材經查校園食材登錄平臺，本市學校未使用，已由農業局進行源頭管理。

7.飲食教育計畫推廣與執行

- (1)依據「106 學年度至 108 學年度飲食教育推廣計畫」，辦理各項目標、策略及經費確認會議。
- (2)以食安獎勵金鼓勵學校發展飲食教育，108 學年度辦理「推展飲食教育多元活化課程計畫」，透過該計畫補助鼓勵學校將飲食教育設為校訂課程或融入部定課程之中，以教師專業社群方式發展本市特有之飲食教育課程內容。計畫申請分為二個類別，申請校數分列如下：
 - A.食育校訂課程學校者 4 校。
 - B.食育融入課程學校者 5 校。109 年 4 月至 5 月辦理公開觀、議課 14 場，同時邀請專家學者於課後給予建議與後續方向引導，提升食育教師授課能力。
- (3)與癌症關懷基金會共同辦理學童飲食教育推動計畫，由癌症關懷基金會提供教材、本市學校營養師擔任講座。針對本市國小學童辦理「健康小樂活講座」，108 年 9 月至 109 年 1 月計辦理 115 場 1 萬 3,191 名

學生受惠。109年2月至6月場次，因受COVID-19疫情影響，暫停辦理。

(4)持續維運飲食教育資訊網，充實107年至109年網頁內容，並委請樹德科技大學協助上傳成果資料。

九、學校工程管理

(一)督導耐震補強工程相關業務計畫推動及執行

1.為營造安全教學環境、維護師生安全，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109年度核定本市國中小校舍耐震補強總經費計6億1,674萬2,040元，補助總經費計5億4,273萬2,970元（88%），共計38校57棟，臚列如下：

(1)109年度第1階段：國教署1月8日核定橋頭國中等35校54棟，核定經費為5億9,672萬9,730元，補助經費為5億2,512萬2,138元（補助比率88%），執行期程至12月31日止。

(2)109年度第1階段：國教署4月14日核定信義國小等2校2棟，核定經費為1,945萬5,894元，補助經費為1,712萬1,186元（補助比率88%），執行期程至12月31日止。

(3)109年度第3階段：國教署5月19日核定杉林國中1校1棟，核定經費為55萬6,416元，補助經費為48萬9,646元（補助比率88%），執行期程至12月31日止。

2.為營造安全教學環境、維護師生安全，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109年度核定本市高中職校舍耐震補強，臚列如下：

(1)109年度設計及工程：計4校6棟，核定經費為6,222萬5,854元，署補助經費為5,475萬8,749元（補助比率88%），學校自籌經費為746萬7,105元（自籌比率12%）。

(2)109年度設計：計2校3棟，核定經費為120萬7,237元，署補助經費為106萬2,367元（補助比率88%），學校自籌經費為14萬4,870元（自籌比率12%）。

(二)新校園運動V.5.0專案

辦理「公立國中小校舍耐震能力及設施設備改善計畫（106-108年度）」老舊校舍拆除重建工程

1.賡續辦理「高雄新校園運動V.5.0」，打造校園「未來世代學習空間」。定期舉辦研習會，加強校舍執行人員工程管理初步概念以及應履行之權責與義務，進而對於工程施工品質與管控更臻了解，且熟悉「公共工程標案管理系統」操作。

2.推動老舊校舍改建，提升教學環境安全

教育部核定專案補助本府教育局辦理 23 校老舊校舍拆除重建工程（其中分為 14 校拆除重建、9 校拆除整地），以地域別區分為 10 標辦理，於 107 年 7 月 9 日正式開始進行校舍重建發包作業。截至 109 年 6 月 29 日止，各標進度如下：

- (1)美濃國小行政教學大樓、瀾濃樓東側教室拆除重建工程，總經費共計 1 億 1,996 萬元整，工期 435 日曆天，業於 108 年 11 月 6 日開工，實際進度為 38.72%，預計 110 年 1 月 13 日完工。
- (2)阿蓮國小南棟、北一棟拆除重建工程，總經費共計 9,294 萬 6,000 元整，工期 449 日曆天，業於 108 年 3 月 8 日開工，實際進度為 100%，已於 109 年 6 月 27 日完工。
- (3)文賢國小自強樓拆除重建工程，總經費共計 5,043 萬 5,000 元整，工期 450 日曆天，業於 108 年 7 月 1 日開工，實際進度為 75.72%，預計 109 年 9 月 22 日完工。
- (4)維新國小舊前棟拆除重建工程，總經費共計 8,278 萬元整，工期 513 日曆天，業於 108 年 4 月 18 日開工，實際進度為 77.82%，預計 109 年 9 月 11 日完工。
- (5)永安國中校舍改建工程，總經費共計 6,101 萬 4,000 元整，工期 426 日曆天，業於 108 年 11 月 4 日開工，實際進度為 40.94%，預計 110 年 1 月 2 日完工。
- (6)南安國小北棟、東棟、南棟拆除重建工程，總經費共計 9,622 萬元整，工期 525 日曆天，109 年 3 月 2 日開工，實際進度為 11.15%，預計 110 年 7 月 4 日完工。
- (7)壽齡國小北大樓、東大樓、體育器材室拆除重建工程，總經費共計 8,416 萬 1,311 元整，工期 525 日曆天，109 年 1 月 30 日開工，實際進度為 8.57%，預計 110 年 5 月 23 日完工。
- (8)前峰國小 A 棟、B 棟與 C 棟整建工程，總經費共計 1 億 6,633 萬 3,000 元整，工期 518 日曆天，業於 108 年 5 月 16 日開工，實際進度為 62.54%，預計 109 年 10 月 14 日完工。
- (9)援中國小舊前棟拆除重建工程，總經費共計 9,694 萬元整，工期 481 日曆天，業於 108 年 7 月 6 日開工，實際進度為 49.20%，預計 109 年 10 月 28 日完工。
- (10)灣內國小遷校第一期校舍興建工程，總經費共計 2 億 1,637 萬 2,000 元整，工期 517 日曆天，業於 108 年 7 月 1 日開工，實際進度為 64.96%，預計 109 年 11 月 28 日完工。

- (11)忠孝國小 A 棟 BC 棟 GH 棟拆除重建工程，總經費共計 1 億 4,342 萬 8,000 元整，工期 533 日曆天，業於 108 年 3 月 28 日開工，實際進度為 86.43%，預計 109 年 9 月 10 日完工。
- (12)永芳國小正義樓及博孝樓拆除重建工程，總經費共計 1 億 5,910 萬元整，工期 487 日曆天，業於 108 年 7 月 4 日開工，實際進度為 70.07%，預計 109 年 10 月 25 日完工。
- (13)五甲國小東棟及北棟拆除重建工程，總經費共 1 億 0,117 萬元整，工期 495 日曆天，業於 108 年 6 月 29 日開工，實際進度為 72.98%，預計 109 年 9 月 30 日完工。
- (14)瑞豐國中第一、二、三、四棟拆除建工程，總經費 1 億 1,232 萬 6,000 元整，工期 390 日曆天，業於 108 年 7 月 15 日開工，實際進度為 73.71%，預計 109 年 8 月 7 日完工。

3.新校園運動 5.0 版的實踐行動

- (1)教育局統一遴選建築師。
- (2)招標文件中公告評選委員名單的公信機制。
- (3)提供合理的技術服務費率。
- (4)提供合理的規劃設計時間。
- (5)學校組成規劃小組進行參與式設計。
- (6)採行專案管理模式提供各校設計諮詢協助。
- (7)教育局成立規劃審議小組辦理基本及細部設計審查。
- (8)教育局統一以最有利標決標方式遴選優質施工廠商。
- (9)透過專案管理提升施工品質。
- (10)滾動式解決修正當前發包模式及策略。

十、校園安全事務督導

(一)全民國防教育多元宣教，凝聚愛國意識

- 1.109 年 2 月 21 日假曹公國小辦理「市府 109 年上半年公務人員全民國防教育增能研習活動」，強化本市 70 各局處單位公務人員全民國防意識。
- 2.109 年 3 月 12 日假高雄市立美術館辦理「109 年度軍訓教官體適能測驗」活動，計本市所屬高中職校軍訓教官共計 183 人參加，有效提升本市軍訓教官本職學能。
- 3.109 年 5 月 11 日辦理本市「推動全民國防教育傑出貢獻選拔表揚活動」薦送國防部參加甄選，計評選出績優團體 2 單位，績優 5 個人，薦報國防部參選表揚選拔。
- 4.109 年 5 月 20 日「109 年 3-4 月軍訓主管會報暨全民國防教育授課計畫

提報工作提示」，使軍訓主管增進全民國防業務認知與瞭解。

5.109年6月12日辦理「109年全民國防教育教學卓越獎評選會議」，經全民國防專業學者評審評選後，薦報各課程（五大）領域教學卓越軍訓教官計5名，參加教育部評比表揚。

(二)維護安全無虞校園環境，營造快樂無慮學習園地

1.落實各校校園事件即時通報作業，並評估本市校安狀況，提醒各項加強宣導與防範，109年1月至6月計6次函文本市各級學校重申通報作業，加強師生安全意識及被害預防觀念宣導，並強化師生意外事件臨機應變能力與緊急求助技巧。

2.針對「疑似涉入不良組織學生」，本府教育局於109年3月邀集警察局少年隊、轄管警分局、社會局及少年輔導委員會召開「跨局處學生涉及不良組織輔導會議」，追蹤個案學校輔導情形，研議如何協助學生脫離幫派組織並提供輔導意見。

3.為防範外人入侵校園，強化校園管理及保障學生安全，持續要求學校落實推動各項校安作為，包含協助學校建置警監設備、落實門禁管制及課間巡邏、強化師生安全觀念及跨局處合作等，以確保師生在校安全。

4.協助轄屬國中、國小向教育部爭取經費以強化校園安全機制，109年補助國中及國小計13校，合計132萬餘元，加強緊急求救按鈕、照明設備、監視系統等校園安全設施建置。

5.防制學生藥物濫用－教育宣導、清查、輔導戒治

(1)為落實防制校園學生藥物濫用教育宣導，本府教育局結合「地檢署檢察官」、「市警局警務人員」、「少年觀護所觀護人」、「醫學大學教授」及「中途之家牧師」等專業師資為反毒宣導講座，宣導「常見藥物濫用種類及其危害」，並著重如何拒絕同儕教唆慫恿、好奇誤食或被迫吸毒的技巧，以強化校園反毒宣導能量。109年1月至6月已辦理「防制學生藥物濫用校園宣教」191場次，「加強教育人員反毒知能研習」154場次。

(2)為增強春暉認輔志工輔導能力，自109年1月至6月辦理春暉認輔志工增能研習計6場次。

(3)辦理109年上半年尿液快篩計1,740人次，初篩陽性30件，複驗及專案送驗計426件，確定查獲藥物濫用學生計2件，均已列入「春暉小組」輔導。

(4)本府教育局109年上半年列管「春暉小組輔導學生」計31件（含108年持續列管21件），輔導完成計18件、輔導中斷（休學、畢業、輔

導無效)計9件、持續輔導計4件。

- (5)本府教育局於109年5月7至8日、13至14日於三民家商辦理「桌遊初階師資培訓活動」，配合時下青少年熱愛活動「桌遊」，培訓家長志工、教官及國中教師，期能運用桌遊有趣遊戲設計並融入「新興毒品」及「拒毒八招」等意象，期能設計本市特色反毒桌遊，提供多元創意反毒教具。
 - (6)本府教育局於109年4月至7月辦理給「師長的反毒一封信暨校園反毒角創意競賽」，除落實行政院「入班宣導」政策外，讓學生於課暇之餘，由教師帶領下，發揮創意建構「校園反毒角」，讓反毒意象融入校園環境，並使學生於「做中學」當中，淺移默化產生防毒、拒毒及識毒觀念。
 - (7)因應108年課綱素養導向教學，本府教育局於109年6月12月（楠梓國中）、7月3日（小港國中）辦理「校園防毒守門員師資培訓」，運用中國信託素養導向反毒教育課程，培訓國中綜合領域「防毒守門員」家長志工及教師擔任師資，請各校於平時入班宣導將課程融入教學，強化學生生活技能，並能將防毒、拒毒及識毒觀念深根校園，建構無毒校園。
 - (8)從前端預防到後端輔導處遇，整合協調跨市府15個局處、檢調、專家學者及民間團體，透過多元網絡領域，共同研擬「防毒」、「拒毒」、「戒毒」，並結合「緝毒」等四大層面毒品防制政策，凝聚警區、校區、社區三區力量，扎根家庭、強化校園、結合社區藥局深耕社區，加強毒品防制網絡。
 - (9)因應109年度毒品危害防制中心工作暨衛生福利部補助辦理藥癮者處遇計畫中，各校需辦理「家長」藥物濫用防制知能研習，請各校於學年度配合「親職教育」、「家長日」或「親師座談」時間，向家長實施藥物濫用防制知能宣導。
 - (10)因應近期防疫措施，校園反毒宣導方式以「入班宣導」為主，集會宣導場次為輔，請高中（職）、國中及國小（高年級）各班，利用晨間時光、班集會及課堂中，不限時間長短，不拘宣導形式，運用本府教育局提供防制學生藥物濫用宣導資源網（www.libraccw.com.tw/joomla）素材實施宣導，於109年底前至少完成1場次入班反毒宣導。
- 6.建構「校園災害管理機制」
- (1)為確實掌握校園安全事件，本府教育局自109年1月至6月召集相關科室召開「校園安全會報」共計6次，會中逐一分析各校安事件並研

討處置及精進作為。

- (2)由本府警察局及民政局（社區巡守隊）針對各校危安熱點協助加強巡邏；另由學校或本府教育局察覺學生違法行為，提供相關情資通報檢、警方。

7.輔導學生校外生活

- (1)本市校外生活輔導委員會依行政區域劃分7個校外會責任區，並安排專責教官聯繫相關單位，共同協助各校推動維護校園安全工作。
- (2)為維護學生校外生活安全，每月安排校外聯巡勤務，並編組高中職校（校外會）教官、國中校外會人員及員警共同執行聯巡勤務，109年1月至6月校外聯巡勤務總計排定418次，參與教官及國中校外會人員、員警等1,568人次，勸導關懷違規學生522人次，均函文所屬學校輔導改善，亦建檔追蹤管制，有效維護學生校外生活安全；另校外違規學生被登記事由大部為無照駕駛及吸菸等，請各校加強宣導。
- (3)每學年由本市學生校外輔導會，邀集本府警察局、交通局、衛生局、社會局、毒防局及教育局等相關局處，召開委員會議，針對整體學生校外生活輔導工作室礙問題討論溝通並研擬合作方案。
- (4)為維護學生校外賃居安全，策頒高中職校「學生賃居服務計畫」，並請各校依計畫訪視賃居學生，並辦理賃居生居住安全講習及座談。
- (5)為維護學生工讀安全，要求各高中職校定期訪視工讀場所，並於工讀高峰期（寒、暑假）前，完成「工讀場所安全查核表」，訪查工讀場所安全狀況。
- (6)為維護校園純淨及安全，依據教育部「教育單位協助檢警緝毒溯源通報作業要點」，鼓勵學校以密件提供校外會販賣毒品或有遭檢警查獲販賣毒品行為之相關情資，透過提供檢警情資，溯源追查並阻斷藥頭侵入校園。

(三)推動校園防災教育

- 1.108學年度第2學期請各校於109年4月17日前完成「地震避難掩護演練」，高中職及國中小演練計358校，本次訪視高中職4校（含特校1所）、國中4校、國小6校及幼兒園4校共計18校，訪視32人次。
- 2.109年度教育部防災校園建置計畫共計楠梓高中等101校申請核准，獲核定總額801萬餘元，建置說明會於3月25日辦理2場次，建置工作坊部分業於4月10日至5月7日區分11場次辦理完畢；預定於7月起至10月針對建置學校安排專家學者到校諮詢輔導。
- 3.為強化本市防災輔導團專業知能，於6月24日辦理防災教育師資培訓

實務工作坊，計 50 人次與會。

- 4.教育部訂於 109 年 7 月 13 日上午 9 時於科工館三樓科學教室辦理 108 學年「防災總動員暨防災校園大會師」複審作業，本市參加複審學校已於 6 月 22 日辦理先期輔導會議，輔導團委員給予協助替本市爭取佳績，基礎建置：明誠高中、湖內國中、甲仙國小、金山國小、西門國小、桂林國小、樂群國小、光武國小及四維國小等 9 校；進階學校：溪洲國小及文賢國小等 2 校。

(四)推展探索教育，為青少年訂做一個難忘的冒險之旅

- 1.為推展全民國防教育暨反毒作為，創造體驗式學習情境、激發青少年冒險挑戰精神，鍛鍊強健體魄，促進身心健康，本府教育局為本市學生打造「高雄市探索學校」，包括高雄市山河海等豐富自然生態資源，結合楠梓射箭場、攀岩場與高低空探索等設施的體驗教育場地。
- 2.自 109 年 3 月至 6 月止，每週一至週五，為本市國小三年級至高中三年級學生開設 196 場次探索體驗教育課程活動，內容包含平面低空、高空探索、獨木舟、攀岩、柴山探洞、柴山生態文史導覽、立式划槳、龍舟、定向越野、射箭、樹攀及飛盤等 12 大項，計 3,160 人次學生參加。
- 3.109 年 1 月至 6 月辦理探索教育專案活動場次統計：協助教育部、大專院校、毒防基金會等各機關團體、民間機構及學校辦理專案探索體驗活動，計 21 場 760 人次師生參加。
- 4.發行探索學習護照，將探索學校課程區分山水陸空四大系列，學生完成各系列挑戰，可獲得榮譽證書及榮譽徽章，公開表揚，並可將個人挑戰歷程，登錄於本府教育局探索學校官網-探索學習護照。

十一、視察與輔導

(一)視導所屬機關學校切實執行法令，促進教育正常發展

- 1.訂定視導工作計畫：依據「高雄市政府教育局視導人員教育視導工作要點」之規定，強化視導品質及效能，維護學生的學習權、落實教學正常化。
- 2.落實分區視導責任制：將 38 個行政區分配予編制內 12 位督學，並視需要實施專案或聯合視導，以提高視導績效。另遴聘優秀退休校長擔任榮譽督學，以協助諮詢輔導及傳承辦學經驗，109 學年度計聘任榮譽督學 26 人。
- 3.定期召開視導會議：每月召開教育視導會議，參加人員包括編制內督學、榮譽督學及課程督學；每三個月召開擴大教育視導會議，由副局長主持，與教育局各主管業務科人員互相交換意見與溝通，解決教學

現場問題暨宣導教育局相關政策。

- 4.加強學校教學及行政視導：督學將教學場域問題及時反映於「督學每週視導學校反映事項」中，提供各主管科室督導檢討與改進，並於視導過程中主動發掘績優教師與行政人員，適時獎勵，以激勵士氣。

(二)設置專職國教輔導團，發揮教學輔導綜效

- 1.遴選優秀輔導員，扮演領頭羊角色

為提升領域教師專業素養，結合教育部精進教學計畫，在國中小八大領域、生活課程及三個重大議題（性平、人權、環境）甄選學有專長、理念清晰、教學績效優異的教師擔任輔導員，提供國中小教師「教學、輔導、研究、服務」等輔導諮詢的角色。

- 2.設置「十二年國教課程發展團隊」，配合教育部十二年國民基本教育精進教學品質計畫，增進教師專業發展與提升學生學習成效。

(三)翻轉創新，精進教師專業發展

- 1.精進國中小教師學知能，課程教學資源共享

- (1)辦理教師研習，提供專業知能培訓

依現場教師需求辦理各領域議題專業知能研習 350 場次，與 8,154 位教師專業對話，以教育第一線需求為起點，提供精進培力管道，落實以學習者為中心課程設計。

- (2)專業領域議題知能研習分為六大主題：共備觀議課與公開授課 63 場次，多元評量與學習診斷 21 場次，專業社群 43 場次，跨域課程 16 場次，有校教學與教學策略 75 場次，課程設計評量規劃 132 場次。

- (3)課程研發設計，整合教師系統資源進行教材與教案研發，落實專兼輔社群發展運作，以讀書會或外聘講座進行內部增能後，進行教材與教案研討，結合理論與實務，運用領域小組動力共同討論創發課程、教學與評量及 14 篇行動研究等，提供教師系統資源以為參考及應用。

- (4)因應 COVID-19 疫情可能出現的停課危機，國教輔導團辦理到校線上直播教學平台協作，共計辦理 84 場次的人校服務陪伴，提供教師互動直播、影音課程運用知能與操作之教學策略，共同為高雄市的防疫做好準備。

- 2.十二年國教課程發展團隊，協助高中職課程專業發展

- (1)精進全市性之校長、主任、組長、教師與家長等之理念倡導、專業增能、多元評量及創新教學、教材研發、學習檢測與教育研究、十二年國教課綱理念宣導等成長活動，109 年度上半年高中團辦理各

種型態之增能課程（含線上）計有 253 場，參與共計有 5,000 人次。

- (2)為增進教師自我教學省思與精進，透過共同備課、觀課、議課三部曲之教師合作學習，109 度年度上半年持續推動辦理共同備課社群與研習活動，累計共扶植 7 個共備社群 66 場次；技術型高中課程推動工作圈 5 場研習 200 人次，並培育 5 校共 40 位種子教師成為核心團隊，之後將開發素養導向課程及評量示例。
- (3)為了讓高中與大學端對接，採取三種合作模式：協助師培中心深化新課綱的理解、協助大學招生專業化相關事宜、高教攜手共構課程，共辦理 36 場、約 98 人次。
- (4)創建了高雄自主學習平台，包含了「自主學習培力學員」和「資源系統的建置」，除提供各項學習資源外，亦配合學習歷程資料蒐集，紀錄學習的軌跡。
- (5)首度與國教院合作（全台唯二），透過一學期四週六個全天，培訓國小、國中、高中，五大領域等 40 位種子教師，共同產出共構簡報及帶領模式成為全市的模組。
- (6) 109 上半年辦理入校陪伴服務 149 場次、探究與實作培立 6 場以及辦理 2020 高雄教育節系列活動，共計參與人數超過 1 萬人次。

(四)專業宅配，發揮學科領航功能

1.優質教學團隊，解決教學現場的疑惑

發揮國教輔導團「標竿」精神，109 年 1 月至 6 月到校諮詢服務，共到訪國中 29 場次、51 校，國小到校輔導訪視 35 場次、79 校，所有訪視資料均建置在線上平台供檢視之用。

2.型塑教學夥伴，將服務宅配偏鄉

針對偏鄉師資缺乏，非專長授課情形嚴重的學校，進行一對一客製化的服務，藉以提升偏鄉師資的教學知能，「夥伴學校輔導協作計畫」，國小執行 5 校 14 場次（11 場實體場次，3 場線上場次），國中執行 6 校 25 場次（12 場實體場次，13 場線上場次）。

(五)專業支持領航，翻轉教師的教學思維

1.聘請領域組長（督學）、榮譽督學、召集校長、退休教師、領域退休校長、區域兼輔（學校教師），共同執行「專業支持領航」計畫。

2.服務內容分為國語文、英語文、數學、自然、社會五科為主，領域區域輔導員到校服務進行 3 次至 5 次為原則。

3.為因應 COVID-19 疫情嚴峻情況增加線上直播研習，109 上半年度共計服務國中 9 校，辦理 29 場次（18 場實體場次，11 場線上場次）；

國小 5 校，辦理 28 場次（20 場實體場次，8 場線上場次），除了提升教師教學知能，更以陪伴帶領學校形成校內社群及共備氛圍，激發學校自我成長動力更投入專兼輔人數為 76 人，輔導 128 位教師提升教學知能。

(六)產官學合作建立良好夥伴關係，資源共享共創雙贏

1.建置「鹽埕 AR 旅人：時空冒險」探索式互動教學平台

本府教育局為整備資訊科技課程，發展智能化校園，提升學生學習動力與成效，由本市國教輔導團與屏東大學共組團隊，於 109 年 5 月 1 日實地踏查操作，測試出程式錯誤點，改進修正。將於 109 學年度辦理研習推廣使用，透過 AR 的實境，探索高雄市鹽埕地區及愛河畔周圍，建立學生對於在地文化的理解，能提升學生對於學習的樂趣與動機。

2.產官學合作專案-藝起來學學

本府教育局與高雄市立美術館及學學文化創意基金會合作感動生肖系列展覽，今年主題生肖為「感動鼠」，於 109 年 1 月 16 日舉辦開展記者會，並從 1 月 16 日起至 4 月 12 日於高雄市立美術館辦理「感動鼠」青少年暨兒童彩繪特展，高雄市共有 34 校參與在地文化彩繪教學活動，學生共創作出 906 件作品參與展覽，孩子透過在地文化色彩的採集活動，選出代表家鄉的五個色彩將其彩繪在素坯上，通份展現在地認同情懷及創意美感思維，並藉由藝術作品傳遞，帶來滿滿的美好與正向能量。

十二、總務業務

(一)持續管理及維護學校預定地，促成 9 塊學校用地由民間團體認養管理維護；另出租鳳山區文中小 1 及文中 14 學校預定地，年租金共計 1,738 萬 1,999 元。

(二)為充分使用本市暫無設校計畫之學校預定地，建置 26 座簡易球場（壘、冰、籃球），且訂定「高雄市學校用地認養辦法」，期以公平、公正、公開原則開放民間團體共同參與認養管理維護。

肆、經濟發展

一、產業服務

(一)中小企業輔導

1.辦理地方產業創新研發推動計畫（地方型 SBIR）

為提升本市中小企業創新研究能量，藉由政府補助以減輕中小企業研發經費之負擔，輔導中小企業創新研發、產業升級。本府經濟發展局自

97年起辦理地方型SBIR，截至108年底通過802件研發補助計畫，補助金額達新臺幣6億1,062萬元，帶動投資額19億4,804萬元及研發總經費14億7,566萬元，衍生產值25億7,440萬元，申請或取得新型、設計專利692件，並屢獲國際發明展各項獎項，對本市中小企業升級轉型極具助益。109年度計畫補助總經費計3,686.4萬元，分為「創新技術」及「創新服務」兩大類別，另為鼓勵企業利用政府資源投入研發，面對疫情衝擊，今年度計畫首重受疫情影響較大之觀光、零售、餐飲、百貨及運輸業優先鼓勵，並就智慧製造、數位科技應用、商品化潛力等在地特色產業創新轉型為主軸，今年共計受理118件申請案。

2.辦理提升產業競爭力輔導計畫

為提升本市中小企業之競爭力，經由訪視企業協助其解決經營及技術問題，並輔導企業爭取中央補助資源，以提升自我研發與技術能力。本府經濟發展局自102年執行提升計畫，截至109年6月底，成功向中央申請補助計畫103案，補助2億636萬元。109年上半年輔導本市42家中小企業廠商提出計畫，向中央爭取計畫補助，並針對受輔導廠商之計畫書或簡報資料提供修正意見，其中洛科儀器股份有限公司等9家企業獲得中央補助，總補助金額計1,696萬元，尚有14件計畫待審中未公告核定。持續輔導本市地方產業特色化，鼓勵工廠營運朝向多元化發展，協助工廠轉型兼具觀光服務，設置觀光工廠，讓民眾有更多兼具知識性及趣味性的觀光休憩新選擇，目前已通過經濟部觀光工廠評鑑共計7家。

3.辦理中小企業商業貸款及策略性貸款

協助本市中小企業及策略性產業發展，自98年起提供四大類型案件融資信用保證，提供中小企業及策略性產業營運所需資金，減輕中小企業在擴展事業上所面臨資金短缺之問題。截至109年6月底累積融資件數計956件，融資總金額計5億8,321.4萬元。109年上半年共計召開2次審查會議，通過18案貸款申請案，總放貸金額為1,780萬元。

(二)打造新創基地

1.DAKUO 高雄市數位內容創意中心

「DAKUO 高雄市數位內容創意中心」以數位內容產業為主軸，提供創新創業之友善環境，扶植新創公司及吸引人才根植高雄。現進駐廠商計20家（進駐率84%），進駐人數361人，截至109年6月，累積進駐58家廠商，包括緯創、兔將、樂美館、點子行動，及Summer Time Studio、Toydea Inc.、J.O.E. LTD.、Nobollet Inc.等日本遊戲開發商，資本額累計250億5,260萬元，新產品研發超過366件，並增加就業人口超過866人。

為協助新創公司深入瞭解產業最新趨勢與展望，促進在地新創圈交流媒合，自 104 年起持續辦理創業輔導講座，截至 109 年 6 月，累計辦理 91 場次；自 108 年起辦理「創業之星－專題座談交流會」，邀請隱形冠軍、數位新銳或技術先趨，分享自身創業經驗及產業新知，促進在地新創公司與企業交流，並促成雙方實質合作機會，截至 109 年 6 月，累計辦理 12 場次。另於 109 年 1 月 31 日至 2 月 2 日辦理「2020 Global Game Jam 全球遊戲創作營高雄場」，與全球各主辦城市同步連線，由 43 位獨立遊戲開發者參與，共產出 8 款單機遊戲，促進國內外遊戲人才技術交流與合作，帶動高雄遊戲產業發展。截至 109 年，累計參賽人數超過 364 人，共創作超過 71 套遊戲。

2. 「KO-IN 智高點」高雄智慧科技創新園區

「KO-IN 智高點」提供智慧城市科技業者落地發展空間、資源與機會，且為全台唯一由地方政府推動之金融科技專區，提供金融科技進駐團隊免費取得國內證交所、櫃買中心等即時交易數據。現進駐廠商計 31 家（進駐率 75%），截至 109 年 6 月，累積進駐 38 家廠商，預估可衍生創造 153 個就業機會、3.4 億元營業額、2.4 億元投資額。廠商進駐後將鏈結法人輔導能量，期促成實質商業合作，為進駐廠商爭取商機，以促進 AI、IoT、Blockchain、Fintech 產業群聚蓬勃發展。109 年上半年辦理 3 場進駐說明會，將持續透過訪廠、創意競賽、主題講座、大型論壇及商洽會等工作，促使 109 年底進駐率達 80% 以上。

本府經濟發展局也透過舉辦創新創業大賽，發掘有潛力的團隊進駐高雄，109 年 KO-IN 創新創業大賽分為「智慧金融」、「智慧製造」、「智慧生活」與「智慧政府」四大主題，導入技術實證機制，並透過與國內外知名加速器包括經濟部中小企業處 TACC+、中科智慧機器人自造基地加速器、邁特電子企業股份有限公司（Mighty Net）、盛宇創新股份有限公司（Rainmaking Innovation）、玉山國際加速器有限公司（Mosaic Venture Lab）等合作，協助新創團隊科技育成、創業孵化、國際合作與投資，將研發內容實際落地應用，至受理截止日（6 月 29 日）計 44 隊報名參賽。未來將擴大與北中南國內外知名新創加速器建立常態合作機制，透過資源互相介接，加速新創團隊成長起飛。

3. 南臺灣跨領域創新中心

本府與工研院 105 年於本市財稅行政大樓 15 樓合設「南臺灣產業跨領域創新中心」，整合南部各大學及相關法人研發能量，協助進行跨領域科技創新，尋找新的技術應用在南臺灣既有產業中，進而將技術或服務

產業化成立新創事業，同時亦協助南臺灣新創事業輔導、籌資等事宜，期促進既有產業轉型升級、提升研發能量及吸引人才流入。

109年上半年已輔導成立1家新創公司，另協助埃爾思科技成功取得中央創業型SBIR研發補助60萬元；截至109年6月已輔導14家新創事業完成公司登記，並協助71案新創事業籌資1.3億元。將持續蒐整各界包括輔導、補助、融資、貸款等計畫，並建立民間私人資金投資聯繫管道，形成南臺灣產業跨領域新創交流平台，以進行產學研技術合作，推動產業化最後一哩路。

(三)地方產業發展

1.辦理本市「產經情勢分析」

本府經濟發展局自98年開始辦理本市產經情勢分析，按季提出國內外與本市產經資料，未來將持續蒐整本市重要產經指標數據與產業脈動研究，針對當前重大時事撰擬專題，提供中小企業據以因應全球經濟情勢。

2.加速高雄產業轉型與自由化，提高國際競爭力

本府經濟發展局委託專業團隊探討提升產業自由化與競爭力方向，引進高附加價值產業政策。因推動產業的國際自由化事涉中央法令規範的調整，本府從地方產業需求出發，配合幸福大南方計畫建設，爭取中央納入並落實於高雄建設。

3.推動國際合作產業對接計畫

為促進本市中小企業與新創團隊對接海外市場，本府經濟發展局借重法人資源，盤點本市中小企業及新創團隊拓展新南向國家等海外市場之需求，規劃帶領本市廠商進行產業交流及城市觀摩，期促成雙方實質商業合作機會，並與國際新創基地建立長期合作關係，協助本市中小企業及新創團隊延伸國外市場，創造可能的獲利空間。

二、工業輔導

(一)工廠登記服務

109年1月至6月止，共辦理工廠設立登記案件計276件，變更登記案件計171件，申請歇業案件95件，公告廢止77件（含工廠校正廢止），工廠登記家數共6,808家（臨時登記工廠1,011家已於109年6月2日失效，982家已申請轉換特定工廠登記）。

(二)工業管理

1.工廠輔導與服務

(1)為導正工業發展及矯正未登記工廠之現況，進行未登記工廠之矯正與輔導工作，109年1月至6月止，辦理稽查次數共計309次、裁罰11

件，裁罰總金額為 41.5 萬元。

(2)為協助未登記工廠合法經營，至 109 年 6 月止，輔導業者補辦臨時工廠登記業務，第 1 階段共受理 1,578 家，核准 1,353 家，第 2 階段受理 1,171 家，核准 1,036 家。

(3)因應工廠管理輔導法修正案於 109 年 3 月 20 日施行，新增未登記工廠與特定工廠管理與輔導專章，輔導業者辦理特定工廠登記業務，包括臨時登記工廠業者申請換發特定工廠登記及未登記工廠申請納管，截至 109 年 6 月，總收件數 1,333 件，核准 161 件。

2. 動產擔保交易登記

109 年 1 月至 6 月止，共計辦理動產抵押及附條件買賣登記 603 件，變更登記 81 件，註銷登記 362 件。

3. 產業園區報編

因應本市產業用地需求，積極協助廠商辦理非都土地報編及變更業務。同時，依據產業創新條例規定，兼顧產業發展及地方需求評估適當區位，由政府規劃報編產業園區，達到「民眾安居、業者安心」之雙贏策略

(1) 和發產業園區

和發產業園區已於 103 年核准設置，可開發 136.26 公頃。104 年進行開發，截至 109 年 6 月共有 87 家廠商繳款登記，申請產一用地共 68.48 公頃，已達 100%完銷，同時亦有 19 家業者申請承租產一用地 14.3940 公頃，約占可租用地（15.1043 公頃）之 95.3%；本園區開發完成後，預估產值達 972.0132 億元，較原規劃時 400 億元之規模達 243%，增加直接就業機會 1 萬 816 個，已達原規劃 1 萬個就業機會之 108.1%，亦將衍生消費需求及相關行業進駐，對地方成長及稅收具正面效益。目前尚有污水處理廠等設施預計 109 年 9 月完工啟用。

(2) 仁武產業園區

依據產業創新條例規定，於國道 10 號仁武交流道周邊台糖仁武農場為基地，辦理「仁武產業園區」之報編作業，面積 74 公頃。本計畫已於 108 年 10 月底完成報編，並可釋出 48 公頃產業用地、創造 6,300 個就業機會、增加 242 億元地區產值，帶動產業轉型再造。預計 109 年完成用地取得及提供廠商預登記，第一期統包工程已於 109 年 4 月啟動，園區開發將採與廠商進駐併行作業，以強化開發效益。

4. 民間報編產業園區

截至 109 年 6 月依產業創新條例已核准設置產業園區設置案件計有天聲工業、英鈿工業、慈陽科技工業、誠毅紙器、南六企業、震南鐵線、宇

揚航太科技、正隆紙器、裕鐵企業及大井泵浦工業等 10 案；審查中案件計有拓鑫實業及德興等 2 案，申請土地勘選莒光塑膠研發等 1 案，預計可提供 129.44 公頃產業用地；年產值 628 億元；就業人數 3,310 人。

5.毗連非都土地業務

截至 109 年 6 月底已核定毗連擴展計畫案計有味全、震南鐵線、乘寬工業、農生企業、泓達化工、聯合國金屬、鈦昇科技、泰義工業、佶億工廠、瑞展實業、秉鋒、卓鋒、南發木器、鎰璋實業、新展工廠、隆吳企業、基穎螺絲、國盟、高旺螺絲、秉鋒（第二次毗連）、路竹新益、台灣維達、隆吳企業（第二次毗連）、隆興鋼鐵、永欣益、鈦昇科技（第二次毗連）、三章實業、國盟公司梓官二廠（第二次毗連）、德興石材、和泰產業、世豐螺絲、海華鋼鐵等 32 案，另有基穎螺絲（第二次毗連）、明德食品、穩翔塑膠實業有限公司、金皇興股份有限公司、煒鈞實業股份有限公司、清水化學股份有限公司、榮成紙業股份有限公司、英德工業及宗美工業等 9 案審查中。預計可提供 33.79 公頃之產業用地；年產值 416.50 億元；就業人數 3,785 人。

6.興辦事業計畫業務

截至 109 年 6 月底已核准罄穎、德奇、誠友、常進工業、笙曜企業、維林企業、韋奕工業、毅龍工業、佳揚實業、臺灣鋼帶、煒鈞實業、鉍昇實業、春祐工業、勝一化工、芳城工業、弘盛展業、雄順金屬、亞東氣體、暉盟、石安水泥美濃廠（第二次變更計畫）、建誌鋼鐵、鉅川有限公司、鉅翹（第二次變更計畫）及勵龍等 24 案，另有冠東鋼鐵及協和繩索等 2 案審查中，預計可提供 14 公頃產業用地；年產值 100 億元；就業人數 540 人。

(三)產業園區管理（岡山本洲產業園區）

岡山本洲產業園區廠商總家數共計 190 家，其中營運中 187 家，未建廠 3 家

- 1.每月至少 1 次進行進駐廠商納管水質進行採樣、監測及計量作業，確保廠商能符合園區公告之納管標準。109 年 1 月至 6 月底納管家數共計 209 家，聯接共計 182 家；稽查及採樣家數 1,512 家，共計採集 5,942 個樣品送驗，納管水質異常 16 家，已要求限期改善並擇期複驗。廠商納管水質與稽查管制。
- 2.每日需進行各廠商雨水下水道巡稽查管制工作，要求確實做好雨污水分流工作。稽查家數共計 80 家，無異常情形。雨水下水道稽查管制。
- 3.空氣污染物 NOx 已核配 77.61% 以上，後續須加強管制，其餘管制物種尚符合承諾總量限值。空氣污染物排放及核配情形。

- 4.每日均派專人進行監督與查核工作，確保污水廠正常操作，並經四個單位稽查採樣放流水 73 次。

三、商業行政

(一)公司、商業登記服務

- 1.109 年 1 月至 6 月受理公司登記案件合計 3 萬 615 件，截至 109 年 6 月止公司登記家數 8 萬 608 家；109 年 1 月至 6 月受理商業登記案件合計 1 萬 6,647 件，截至 109 年 6 月止商業登記家數 12 萬 2,904 家。
- 2.提供網路便捷服務，可查詢公司、商業登記公示資料、案件辦理進度、商號名稱保留案件結果及下載每月設立、變更、解散（歇業）登記資料清冊。

(二)商業管理

- 1.落實商業管理，加強十大行業稽查
 - (1)針對本市電子遊戲場業、特定行業（視聽歌唱、酒家、酒吧、舞廳、舞場、三溫暖、特種咖啡茶室）及夜店業、資訊休閒業列冊管理，每週執行 4 班次稽查，其中包括 2 次本府聯合稽查，包括民眾檢舉、涉嫌妨害風化場所、違反各局處法令業者等案。
 - (2)依「商業登記法」、「高雄市電子遊戲場業管理自治條例」、「高雄市特定行業管理自治條例」加強電子遊戲場業、特定行業管理，並依「高雄市營業場所強制投保公共意外責任保險自治條例」強制符合管制之營業場所均應投保公共意外險。
 - (3)109 年 1 月至 6 月底止執行稽查業務共計 697 家次，查獲違規裁處案件計 10 件。
- 2.執行商品標示業務
依據商品標示法規定抽查市售商品，109 年 1 月至 6 月底止計抽查 3,023 件商品，其中不符規定者 567 件，不合格者均分別通知廠商或權責單位並追蹤至改善完成。
- 3.維護消費秩序及宣導業務
配合消費者保護官進行專案查核及協助人民陳情案件、協調案件、重大消費爭議案件相關資料之蒐集等事項。提供消費者保護法、公平交易法、商品標示法等各式文宣供民眾免費索取參閱。
- 4.制定「本市自助選物販賣機事業管理自治條例（草案）」
為有效管理本市自助選物販賣事業，規範其設立標準及營運應遵守事項，確保符合公共利益要求，並維護兒童身心健康及發展與保護消費者權益，研提「本市自助選物販賣機事業管理自治條例（草案）」。

(三)發展會展產業，建立會展城市品牌

- 1.自 103 年成立「高雄市政府會展推動辦公室」，提供一對一會展諮詢服務，積極拜會公學協會等單位，發掘潛在案源，於會議競標及籌辦期間協助主辦單位，使其於本市順利辦理會展活動，並赴海外參展行銷高雄會展產業，媒合商機拓展海外市場，行銷高雄會展產業，以形塑高雄會展形象，爭取大型展會活動到高雄舉辦。
- 2.與外貿協會合作於 MC/ASIA（亞洲會展雜誌）2020 台灣會展專刊中介紹高雄會展環境，已完成刊物內容撰寫，預計今年年底前出刊。
- 3.主辦 ICCA2020 年會
國際會議協會（International Congress and Convention Association,ICCA）為全球國際會議龍頭組織，約有 1,165 名會員，遍及 90 餘國，主辦 ICCA 年會是全球每一個會展城市的目標，高雄歷經 3 年多努力，於 106 年順利取得年會主辦權。「ICCA2020 年會」規劃以文化藝術、醫學、科技、農業及海洋等台灣特色產業，融合高雄三大元素-多元、開放及年輕活力，打造具世界級內容水準之國際會議，展現臺灣軟實力，將是繼 1992 年臺北主辦後，睽違 28 年再次選擇至臺灣舉辦，不僅是高雄年會更將是「臺灣年會」。2020 年雖受新冠肺炎疫情影響，各國採取旅行禁令和隔離防疫措施，年會仍將於 11 月 1 日至 4 日如期舉辦，並採線上與現場多元方式進行。
- 4.創造高雄會展國際品牌
連辦兩屆全球港灣城市論壇，107 年共邀請到來自四大洲共 25 個國家、65 個國內外城市，近 120 位國際菁英齊聚高雄，吸引 5,500 人次與會，並有香港、夏威夷等港灣城市表達接續辦理意願，顯示全球港灣城市論壇已建立國際知名會展品牌，高雄為延續與深化世界港灣城市交流合作，原定於 109 年 10 月辦理第三屆論壇，因受新冠肺炎疫情影響，延後至 111 年辦理，將再次邀請國內外港灣領袖齊聚一堂，建立國際會議品牌，成為全臺唯一創立港灣城市論壇的城市。
- 5.訂有「高雄市獎勵會議展覽活動實施辦法」獎勵會議展覽活動至高雄市舉辦。109 年編列新臺幣 500 萬元，受新冠肺炎疫情影響，許多會議展覽活動取消或延期，截至 6 月已核定 3 案，核定金額計新臺幣 37 萬元。
- 6.辦理「高雄會展產業交流座談會」
就後疫情時代的會展科技運用，7 月 29 日舉辦「高雄會展產業交流座談會」，邀請跨領域專家共同探討科技在會展上應用的全新可能性，協助會展業善用科技提升與會者的會展體驗，強化高雄會展軟實力。

(四)商業推展計畫

1.配合商店街區特色行銷活動

鼓勵商店街區組織自主提案，以更多元化的行銷方式，強化活動辦理效益。結合當地特色店家，舉辦符合當地人文色彩與產業特色之活動；109年總計有14個商店街區組織規劃年度系列活動，有大高雄市觀光商圈總會、光華夜市、青年家具、南華、三鳳中街、旗山老街、大連街、新堀江、鳳山三民路、後驛、新鹽埕、鹽埕堀江、六合夜市及中央公園商圈，讓商圈藉由行銷活動為疫情緩和後蟄伏再起準備、再造榮景。

2.商圈轉型計畫

(1)配合鐵路地下化，以示範場導入相關軟、硬體建置及輔導資源，藉此翻轉高雄車站周邊及中山路沿線商圈外界之既定形象，為商圈帶來人潮，創造經濟效益，達到活化美麗島大道、整合車站周邊商業機能目標。

(2)109年商圈環境改造競賽

為營造良性競爭，辦理商圈改造競賽，由專家學者診斷輔導商圈，擇優獎勵鼓勵商圈營造地方特色，最後由六合、南華、後驛商圈脫穎而出，各獲得50萬獎勵金。

I.南華商圈：辦理牆面彩繪藝術，以新興區舊名「鯓港埔」及盛產之鯉魚為設計理念，以鯉魚作為彩繪主要元素，結合南華商圈以女人服飾配件為主的女人街形象、代表高雄港都城市意象的海浪條體及高雄市花木棉花等進行藝術創作，為南華商圈注入新氣象，遊客可以到南華商圈打卡拍照。

II.六合國際觀光夜市：於自立路與六合路口周邊設置招牌意象，加強路樹照明和改善休憩座椅等硬體設施，並新增街頭藝人免費表演空間，為夜市增添藝文氣息。

III.後驛商圈：「貓」在消費者心中是高人氣品牌角色之一，擁有「百變特性」，常運用在服飾用品、文創商品等領域，故以「貓小姐」的品牌概念發想，結合行人街區點位，設計「漫畫街景櫥窗」、「漫畫時尚街區」、「時尚主牆造景」，繪出時尚伸展台，提供給到訪的客人一個裝扮升級的想像時尚大道，進入漫畫浪漫世界，同時規劃拍照打卡等互動式體驗。

(3)產學合作計畫

啟動「2019學界進駐高雄商圈或市場計畫」媒合商圈與產業界專家學者，為商圈導入產學界創新能量，提供專業諮詢與策略提案服務，與商圈合作共同爭取更多資源，提升商圈軟、硬體實力與永續經營的能

量，已媒合 9 商圈 6 公有市場與學界合作，標竿案例為六合夜市與和春技術學院合作，打造穆斯林旅客友善用餐環境，開拓回教市場商機，目標成為「模範友善穆斯林觀光夜市」，已輔導 10 攤商取得清真標章。

(4)推動商圈顧問團

由具備商圈輔導實務經驗，嫻熟商圈領域，並在組織運作、經營管理、品牌整備、通路拓展及市場行銷等領域，擁有專業學術背景或實務推動經驗者組成商圈顧問團計有 11 位。透過現地訪視審視，深入了解商圈經營現況，有效提供各區域內及商圈相關策略及發展建議，提升商圈特色營造及品牌力。

(5)協助商圈爭取中央資源

因應嚴重特殊傳染性肺炎疫情所帶來之經濟影響，民眾消費型態產生劇烈變動，造成實體消費力下降，導致商圈營運受到衝擊，經濟部中小企業處辦理 109 年推動商圈振興補助計畫，協助商圈優化環境、活絡經濟，進而達到振興商圈之發展。本府經發局協助大高雄市觀光商圈總會、三鳳中街、後驛、新堀江、中央公園、南華、六合、旗山、南橫三星等商圈獲得中央補助 2,990 萬元，同時主動聯絡商圈需行政協助事項，邀集相關單位召開協助會議及會勘，使商圈得以順利舉辦活動或辦理環境改善。

3.產業媒合推動智慧商圈

(1)「2019LOVE 高雄追光季」與商圈共同推出 LINE Pay「商圈好 SHOPPING」活動，民眾於活動活動期間用 LINE Pay 乘車碼搭乘高雄捷運到中央公園站或於追光季攤位登錄活動，於活動期間前到指定商圈合作店家消費，可享 LINE POINTS 30% 點數回饋。本次活動透過現場及乘車碼取得回饋人數計 4,535 人，行動支付使用累計回饋總點數為 48 萬 2,534 點，回饋總人數為 2,139 人，商圈店家計 860 家共襄盛舉。

(2)積極媒合業者及商圈合作，向經濟部提案提升商圈科技應用，並協助智慧城鄉生活應用補助計畫及 109 年度推動數位寬頻應用街區計畫-旗山區，藉由科技導客，共同活絡本市商圈商機。

(五)城市特色觀光資源

1.各局處推動相關宣傳活動，包括觀光局 108 年 8 月愛河水漾嘉年華、民政局 108 年 5 月、10 月集團婚禮、民政局 108 年 8 月愛戀鐵道—情繫橋頭特色活動、衛生局 108 年 9 月化妝品伴手禮選拔、文化局 108 年 10 月電影節禁忌狂戀主題及經發局 108 年 12 月「2019LOVE 高雄追光季」等。觀光局 109 年 1 月 29 日至 2 月 9 日「2020 高雄燈會藝術節」及 109

年3月「高雄愛情月」等。

2.協助業者辦理108年8月4日兩岸婚慶博覽會、108年8月10日漢來婚禮採購派對，於109年4月16日辦理「愛在高雄－結婚吧！高雄遊艇PARTY」，媒合婚慶業者結合高雄特色，推動遊艇婚禮方案，示範戶外婚禮實境，並展示特色婚慶商品，推出有感優惠套裝方案，現場完整呈現愛在高雄產業商機，建構高雄獨特之城市行旅。

3.108年12月6日至109年1月5日辦理「2019LOVE高雄追光季」，主燈結合環保議題，打造全台最大、最高、最環保光之耶誕樹，並以8大燈區每天30場燈秀，全台最長1,400公尺耶誕大道，打造耶誕跨年遊客必遊打卡聖地，吸引超過百萬人次造訪，並帶動周邊商圈營業額成長超過3成。

4.辦理「推動城市特色商業活力計畫」成果

(1)高雄擁有得天獨厚的山海河港特色資源，亦有既定基礎及產業鏈，亟需打造產業合作平台，透過整體活動策劃及行銷整合，讓業者不再單打獨鬥。爰本計畫以推動產業同時彰顯高雄特色，達到城市行銷之目的，俾創造更多就業機會及更多元的經濟價值，建構高雄獨特之城市行旅。

(2)產業輔導

I.遊艇婚攝跨業媒合：本計畫媒合高雄遊艇休閒產業與婚紗攝影產業，推出靜態及動態遊艇拍攝專案，創造新商業模式與開發商品組合。

II.美麗服務4.0研習媒合：本計畫輔導美容、醫美、新秘等產業結合大數據膚質檢測技術，藉由掌握客戶肌膚密碼脫離價格競爭，創造深度的服務價值與互動建構出虛實整合經營模式，與客製化新零售的商機，帶動美麗服務4.0微型創業之整體產業服務升級。

III.擴增實境婚紗試穿：結合體感科技與婚紗產業元素所設計的婚紗頭濾鏡遊戲，展現市府對於推動愛情元素的重視，並且配合AR科技的應用以及媒體的曝光，提升創新行銷模式，創造話題，吸引消費者目光。

(六)港灣特色商業開發案

1.參考國際城市水岸開發經驗，高雄依山傍海，自然人文景觀豐富，運用港灣特色，加速港區開發，強化高雄觀光機能，以活絡經濟發展，打造港區城市特色地標。

2.積極推動高雄港區開發，經108年8月30日召開說明會，潛在廠商偏

好基地為「高雄經貿園區第20工區計畫」內之16-18號碼頭。

- 3.為達成市港合作，港區土地招商開發，共創雙贏，市府將持續鼓勵廠商以20工區整體開發為規劃標的，將水岸開發構想轉化為完整開發計畫書，媒合及協助招商，形塑高雄港灣城市新地標，中央攜手打造港區城市特色地標，實現港區開發觀光效益，讓高雄港區成為世界焦點。

四、公用事業

(一)石油管理業務

- 1.持續加強取締違法經營油品業務

「石油管理法」於民國90年10月11日公布實施後，為維護油品市場秩序，隨即成立「高雄市政府取締違法經營石油執行小組」及「高雄市政府取締違反石油管理法處分審查小組」，以執行違反石油管理法之取締及處分業務。

- 2.加油（氣）站管理

辦理本市轄內加油（氣）站、漁船加油站總計287家之設立登記與變更申請審核，並辦理加油（氣）站營運設備設置之相關法令宣導事宜。於109年1月至6月完成41家加油站營運督導檢查工作。

- 3.自用加儲油設施及石油業儲油設施管理

本市列管之自用加儲油設施計30處、石油業儲油設施363處，109年度本府經濟發展局配合能源局查核本市石油業輸儲設施設備暨自用加儲油設施計畫，並依查核結果督促業者完成缺失改善。

- 4.偏遠與原住民地區家用桶裝瓦斯差價補助業務計畫

依據「偏遠與原住民族及離島地區石油設施及運輸費用補助辦法」，109年度經濟部能源局對於本市茂林、桃源、那瑪夏、甲仙、田寮、六龜及杉林區等7處偏遠與原住民地區之家用桶裝瓦斯用戶進行差價補助，109年度補助預算金額為550萬元，撥付予各公所執行。

- 5.液化石油氣零售業管理

本府經濟發展局依「液化石油氣經銷業分裝業及零售業供銷管理規則」辦理查核液化石油氣分裝業及零售業之氣源流向供銷資料、桶裝液化石油氣灌裝及銷售重量與揭示零售價格資訊。109年1月至6月已會同經濟部標準檢驗局及消防局辦理38場液化石油氣分裝業及零售業聯合稽查。其中不合格者零售業2家，已依法進行裁處。

(二)水、電及公用天然氣登記業務

截至109年6月30日止

- 1.電器承裝業登記：926家。

- 2.用電設備檢驗維護登記：43 家。
- 3.公用天然氣導管承裝商登記：18 家。
- 4.用電場所專任電氣技術人員登記：8,302 場所。
- 5.自來水管承裝商登記：441 家。

(三)公用天然氣事業管理

- 1.為確保天然氣用戶之安全，督導轄內欣高石油氣公司用戶 20 萬 5,973 戶（含民生用戶為 20 萬 5,947 戶、工業用戶 26 戶）、南鎮天然氣公司用戶 1 萬 2,173 戶（民生用戶 1 萬 2,135 戶、工業用戶 38 戶）及欣雄天然氣公司用戶 8 萬 4,178 戶（含民生用戶 8 萬 3,534 戶、工業用戶 644 戶）等 3 家瓦斯公司總戶數 30 萬 2,324 戶（含民生用戶 30 萬 1,616 戶、工業用戶 708 戶），另本市天然氣事業公司依天然氣事業法規定進行民生用戶及工業用戶定期安全檢查（一般家庭用戶每 2 年 1 次，工業用戶及商業用戶每年 1 次）。
- 2.109 年度天然氣查核計畫，針對 3 家天然氣公司進行安全管理查核與輔導並請其提出改善策略及方式，該計畫已於 109 年 6 月 22 日完成勞務採購案議價作業，後續將於 109 年 12 月 10 日前完成 3 家天然氣公司安全查核。

(四)自來水之供應

- 1.穩定大高雄地區供水
 - (1)大高雄地區民生用水每日約需 125 萬立方公尺，原水大部分取自高屏溪攔河堰，正常取水量每日約 100~110 萬立方公尺，其餘不足部分由深水井、地下伏流水及鳳山或南化水庫補足。
 - (2)防汛期間高屏溪原水濁度升高，導致給水廠減量供水，造成本市部分地區缺水，市府於事先發布新聞，呼籲民眾節約用水並儲水備用。
- 2.督促自來水公司賡續汰換本市舊漏自來水管線
為增進輸配管線供水功能，減少漏水率，提升水壓，維護水質，督促台灣自來水股份有限公司賡續辦理汰換舊漏管線計畫，109 年 1 月至 6 月汰換本市自來水舊漏管線長度約 24.291 公里。
- 3.經濟部水利署補助本府辦理無自來水地區供水改善計畫
 - (1)自來水延管工程：行政院為加速辦理「無自來水地區供水改善計畫」，109 年度以公務預算（由水利署逕撥水公司執行）辦理自來水延管工程，本市共獲核定 10 件，核定金額共計 8,243 萬 3,700 元。
 - (2)自來水用戶設備外線補助計畫：109 年度獲水利署核定計畫經費 2,100 萬元（經濟部水利署補助 1,449 萬元，本府負擔 651 萬元），目前持續

收件中，預估達成率為 99%。

- (3)簡易自來水供水改善工程及原民區系統營運計畫：為瞭解本市原住民族地區簡易自來水系統營運現況、強化各簡易自來水管理委員會之運作、確保簡易自來水之水質及穩定，109 年度提報「高雄原住民族地區簡易自來水系統營運計畫」，獲經濟部水利署核定計畫經費總計 201 萬 5,000 元（中央補助 139 萬元、本府配合款 62 萬 5,000 元），廠商履約中。

(五)推動綠能產業

太陽光電推動計畫

- 1.經濟部自 103 年 8 月起委由地方政府辦理裝置容量不及 30 峰瓩免競標屋頂型太陽光電發電設備同意備案、設備登記等相關業務之申請案，104 年將審查裝置級距提高至 50 峰瓩，105 及 106 年審查裝置級距再提高至 100 峰瓩，107 年及 108 年審查裝置級距再提高至單案 500 峰瓩，修法後 109 年下放業務審查裝置容量 2,000 峰瓩。109 年 1 月至 6 月經本府核准太陽光電設備登記案件數計 417 件，裝置容量計 4 萬 5,385.48 峰瓩。
- 2.推動綠色融資專案，提供於本市設立登記之能源服務業者及市民裝置太陽光電設備融資。截至 109 年 6 月止審查累計通過第三類案件 70 件，融資金額 2 億 2 萬元；第四類案件 321 件，融資金額 1 億 5,146 萬元，累計金額 3 億 5,148 萬元，增加 6,405 峰瓩。
- 3.太陽光電發電系統電能購售契約管理

(1)旗后觀光市場及武廟市場售電收入

於本市旗后觀光市場屋頂設置太陽光電發電系統，其裝置容量 77.28 峰瓩，109 年 1 月至 6 月售電收入 14 萬 8,592 元；武廟市場屋頂太陽光電裝置容量 9.75 峰瓩，109 年 1 月至 5 月售電收入總計 4 萬 2,982 元。

(2)民間廠商租用公有建築物並申請免參與競標，設置太陽光電發電系統回饋金收入

108 年度廠商租用公有建築物繳交免參與競標設置太陽光電發電設備之行政處分（回饋金）收入約 215 萬 9,711 元，於 108 年 12 月撥付 96 萬 6,000 元作為本府中小企業商業貸款及策略性貸款第四類貸款信用保證基金。歷年累計撥付信保基金金額 1,819 萬 7,466 元。又經濟部 104 年 8 月 11 日公告修正太陽光電發電設備競標作業要點規定，民間業者承租公有建築物自公告後申請案件已無需再經直轄市、縣（市）政府核准，亦即無須向本府經濟發展局繳交回饋金即可適用免競標對象。

(六)推動節能減碳

- 1.訂定「高雄市政府暨所屬機關學校節能減碳實施計畫」，督導本府各機關學校遵行。
- 2.建置「高雄市政府暨所屬機關學校能源使用申報系統」，提供市府各機關學校定期申報用電，以作為本市對年度節約目標達成狀況之檢核依據。
- 3.配合經濟部能源局推動「縣市共推住商節電行動計畫」，107-109年為期3年，辦理節電基礎工作、設備汰換與智慧用電工作及因地制宜方案。於108年獲得經濟部「縣市節電激勵活動計畫」執行成效獎，獲頒900萬元獎勵金。

(1)節電基礎工作

- I.稽查標章標識：已於109年6月完成100家次。
- II.20類指定能源用戶商家節電稽查：刻正進行稽查作業，預計109年10月完成250家。
- III.執行能源數據研究：已完成108年第4季及全年、109年第1季工業、服務業、住宅、機關學校及農林漁牧等部門用電。
- IV.志工組織培力：已規劃辦理12場結合鄰里及說故事親子節電推廣活動，及2場志工交流分享會。
- V.推動公民參與：109年4月29日辦理「商圈節電激勵競賽」說明會，109年6月24日完成7個報名參與商圈之現場訪視，委員完成書面資料評審作業後，預計於7月公布得獎名單。
- VI.節電推廣：規劃辦理5場校園親子手作DIY節電推廣活動，3場配合商圈擺攤活動，1場線上有獎徵答，1場成果展。

(2)設備汰換與智慧用電工作

第三期計畫截至109年6月30日止，服務業、集合式住宅及機關學校共申請無（接）風管空氣調節機汰換112件、辦公室老舊T5/T8/T9照明燈具汰換182件、室內停車場智慧照明燈具汰換26件、能源管理系統建置46件、民眾冷氣汰換2萬9,540件及電冰箱汰換1萬5,418件，以設備汰換與智慧用電補助計畫第三期（109年）預算金額約2億1,000萬元，累計申請金額達89.83%，累計年節電量推估約可達3,300萬度。

(3)因地制宜方案

跨局處請相關機關辦理以削減尖峰用電及擴大經費節電效益為原則，並兼顧住宅、服務業及機關學校三大部門及型塑節電氛圍，且匡列部分經費照顧弱勢族群，相關計畫包括：

- I.住宅部門：109年補助市民汰換老舊冰箱，預算金額1,250萬元，

低收入戶照明汰換部分，預計汰換經費約為 100 萬元。

II.機關學校部門：汰換老舊空調、電梯設備。

III.型塑節電氛圍：區里節電宣導。

(七)土石採取陸砂業務

1.本市暫不開放受理陸上土石採取

為加強取締本市陸上違法盜濫採土石，及對於盜採土石所遺留之坑洞有效善後處理，業成立「高雄市政府陸上盜濫採土石取締暨遺留坑洞善後處理專案小組」，藉由跨局處橫向聯繫善後處理分工，以增進執行功效。

2.陸上盜濫採土石遺留坑洞善後處理

本府近年積極配合中央對於陸上盜濫採土石坑洞善後處理計畫期程目標及政策，查本市列管坑洞數從 105 年 35 處降至 109 年（截至 6 月底）計 19 處（包括 5 處中央列管、14 處地方自行列管），成效頗獲中央肯定，本府將積極配合經濟部政策措施以解除中央管制，並加速本府盜濫採土石遺留坑洞善後處理。

(八)既有工業管線管理業務

1.本府經濟發展局已於 109 年 1 月至 6 月辦理累計完成 9 家業者 11 場次查核工作、完成 6 場次管束聯防組織無預警測試演練、完成 1 場次地下工業管線教育訓練。

2.截至 109 年 6 月止，109 年管線業者提報送審管線總數為 72 條，總長度 941 公里；109 年度維運計畫審查已於 108 年 12 月 27 日審查完成並予以備查。

五、招商業務

(一)營造友善投資環境，落實投資案

透過本府重大投資案件推動小組，協助投資廠商障礙排除，簡化行政程序，另輔以投資獎勵補助，營造友善投資環境，落實投資案

1.行政協助

為節省廠商時間成本，提升重大投資案件審查效率，發揮各局處協調功能，排除投資障礙，本府藉由「高雄市政府重大投資案件推動小組」，協助業者投資所遇之行政審查項目（如交通影響評估審查、環境影響評估審查、都市設計審查、可行性規劃報告書審查、整地排水審查、建築執照申請、使用執照申請、消防圖審現勘、申請工廠登記等），以專人專案方式追蹤、協助業者排除投資障礙，藉以提升本市行政審查效率，以利業者順利投資高雄。

109 年 1 月-6 月之階段性協助成果：

- (1)珍福食品公司投資案，109年2月取得建造執照。
- (2)南六公司工業區報編案，109年2月通過園區審議變更開發計畫。
- (3)興達海洋基礎公司於高雄海洋科技產業創新專區之管架式基礎結構工程組裝廠，109年3月工廠登記核准。
- (4)裕鐵公司路竹產業園區開發案，109年4月取得整地排水許可。

2.獎勵補助

(1)策略性產業/重點發展產業

為創造產業投資本市誘因，凡策略性產業/重點發展產業投資本市達一定規模並符合相關設立規定，或公司將經經濟部核定之營運總部遷入本市者，得申請促產投資補助。

109年度因應疫情對本市產業之衝擊，為鼓勵廠商持續加碼投資高雄，用以穩定國內經濟情勢及本市產業發展條件，提出「促產度小月加碼投資專案」，擴大補助項目，並於2月27日正式公告受理申請，期限至4月30日止。可申請補助項目包含融資利息、房地租金、房屋稅以及新增進用勞工薪資等，共計受理10案申請案，廠商申請補助金額，初步估算約1億282.7萬元。

(2)體感科技產業

為引進民間研發能量，打造試煉及體驗場域，於107年依據「高雄市體感科技園區計畫」訂定「高雄市體感科技園區計畫補助辦法」，鼓勵公司依據其規模、提案主題及計畫規模申請補助，辦理情形如下：

- I.109年度高雄市體感科技園區計畫補助（主題應用型），核定通過3案計畫，總計畫金額9,500萬元，總補助款3,730萬元。
- II.109年度高雄市體感科技園區計畫補助（推廣應用型），核定通過10案計畫，總計畫金額3,344萬元，總補助款1,400萬元。
- III.109年度高雄市政府補助體感科技產業創業計畫，核定通過2案計畫，總計畫金額331萬元，總補助款155萬元。

(二)疫情衝擊，招商業務以國內投資商機接待為主，行銷投資環境

本府設置投資專線，由單一窗口提供專人服務，包括尋找合適用地、介紹投資環境、投資優惠、商機媒合、技術交流、行政審查協助等，近期廠商考察及詢問之投資標的，包含休閒、物流、零售、數位內容、製造業等。本府經濟發展局109年1月-6月接待國內、外團體已逾99場次。

在訪廠部分，109年1月-6月共拜訪天聲工業、世德工業、鉸昇實業、南六企業、加銘鋼鐵、至盈實業、門印精機、高全存、駐龍精密、逢荒企業、尚富工業、福記、鄧師傅、台灣蘇伊世可寧衛、油機等15家企業，進

行一連串的訪視關懷與調查分析，期待能夠在過程中，發掘在地與外商企業所面臨的問題，除了持續維繫互動關係之外，也透過訪查，瞭解產業變動狀況，並探尋新的合作機會或協助處理待解決問題。

(三)國內大廠持續投資高雄

109年1月-6月，重大民間投資金額累計達425.87億元，新增就業機會預計超過4,310個，其中，包含經濟部「投資臺灣三大方案」，投資金額約258.08億元、預計創造4,126個就業機會，包含國巨、熒茂光學、鉅明、福記冷凍食品等。

投資案之落實，有賴中央、地方各司其職，本府係從土地媒合、取得、相關執照審查、建廠等開發程序到人才媒合、水電協調等投資過程中，提供行政協助與障礙排除等，來促成投資。

(四)創立高雄好物市集，協助高雄廠商擴增通路

透過電商平台及新媒體應用，協助高雄廠商開拓新市場通路，提升品牌能見度

- 1.首間實體店面「御見高雄好物體驗店」，位於高雄市政府四維行政中心1樓，109年6月2日開幕，店面結合全息投影、物聯網技術，透過拉霸機趣味遊戲串聯「線上商場」以及實體的「智慧販賣機」，開創全新的科技消費模式。
- 2.「高雄好物市集」品牌臺灣官網電商平台，109年6月2日開賣，已進駐45間廠商，共上架790項商品，截至6月30日會員人數2,518人，訂單成交筆數共1,317筆，銷售總金額174萬餘元。

(五)2020區域型醫材產業發展分析

新冠肺炎疫情肆虐全球，同時也影響市場供應佈局，而臺灣這次防疫的優良表現，正是高雄醫材廠商拓展市場好時機，為推動業者搶攻東南亞市場，已於109年6月10日推出「2020區域型醫材產業發展分析」課程，採線上授課方式進行，內容涵蓋東南亞市場醫療器材法規概論、醫材市場分析、勞資法規問題等，邀請臺灣與越南在地律師、醫師進行實務經驗分享，期藉此幫助業者釐清疑問、確認投資條件，截至6月30日，總觀看人次已超過350人次。

(六)振興活動－高雄振興購物嘉年華

- 1.因疫情大幅降低民眾出門消費意願，導致餐飲、零售、百貨及賣場等實體店受到嚴重衝擊，為振興經濟、刺激消費，於109年6月1日起至8月31日止舉辦高雄振興購物嘉年華，期透過豪禮抽獎、消費抵用及景點免費等模式，吸引民眾到高雄消費，帶動經濟循環。

- 2.在豪禮抽獎部分，民眾於活動期間在設籍於本市店家消費單筆滿500元以上，即可憑發票於活動官網登錄抽獎，獎項包含日抽5萬元抵用券、週抽10兩黃金、月抽百萬汽車，及最後一週抽神秘大獎。
- 3.另在抵用券部分，民眾可透過入住本市合法旅宿1晚以上，每房送200元抵用券，持抵用券即可於本活動合作之商圈、夜市消費。
- 4.截至109年6月30日，本活動豪禮抽獎登錄發票金額約3億元。

六、市場管理

(一)環境衛生督導

- 1.每月就公、民有零售市場及攤集場，辦理環境衛生抽查，109年1月至6月計執行6,850場次，消毒計485場次，6月中起佈放黏鼠板2,000片，持續督促各市場自治會及管理委員會加強清除登革熱病媒蚊孳生源、進行捕鼠滅鼠，做好水溝清理、消毒等工作，落實登革熱及漢他病毒防疫，以維市場環境衛生。
- 2.因應嚴重特殊傳染性肺炎防疫，本府經濟發展局自一級應變中心開設後，配送漂白水及異丙醇至本市各公民有市場、攤販集中場等場域，供市場稀釋消毒環境防疫使用。並向中央爭取配售口罩予本市市場攤商及補助熟食攤加遮罩，安排本市市集每週消毒1次。4月中起本府經濟發展局要求市集內攤商消費者一律戴口罩，並請市集預作人口總量管制計畫，共同阻絕疫病傳播。

(二)公、民有市場環境改善工程

1.公有市場分年分區環境改善計畫

因應疫情衝擊，為提供市民衛生安全之消費環境，本府經濟發展局109年上半年度向中央爭取本市公有市場及列管夜市設施改善申請工程修繕補助，獲核定21處：楠梓、前金、鹽埕第一、新興第一、旗津、旗后觀光、鳳山第一、鳳山第二、鼓山第一、鼓山第三、三民第一、三民第二、果貿、哈囉、龍華、國民、苓雅、文賢、平安、中華等20處公有市場及六合夜市1處，中央補助款3,986.4萬元、地方自籌705萬元，修繕經費合計4,691.4萬元。藉由推動公有市場及列管夜市環境優化，營造清爽、明亮的消費場域，提升公有市場整體形象，同時減輕嚴重特殊傳染性肺炎對市集營運之衝擊。

2.公有市場屋頂建置太陽光電

挑選鼓山第一、前鎮第二、旗山、岡山文賢、龍華、中興、大樹、武廟等8處公有市場屋頂辦理標租設置太陽光電，至109年上半年為止已完成設置旗山、大樹、中興等3處市場屋頂太陽光電。響應能源政策，為

市府開源節流，同時改善市場屋頂漏水情形、延長屋頂使用壽命、降低室內溫度等促進市場建物屋頂有效利用。

3.市場公廁優質提升計畫

為提升傳統市場環境，本府經發局向中央申請經費補助改善六龜、彌陀、哈囉、果貿、鹽埕示範、鹽埕第一、橋頭、岡山文賢等8處公有市場廁所，另向台灣電力股份有限公司爭取經費250萬元補助新建興達港攤集場公共廁所，核定補助經費不足之缺口由本府經發局勻支。除加強通風更換公廁硬體設備，打造「不髒、不濕、不臭」公廁環境，提升市場環境潔淨品質，並重視性別友善如廁需求，以設置「無障礙廁所」、「性別友善廁所」或「多功能友善廁所」為優先考量。

4.民有市場營運評比補助計畫

109年度辦理民有市場營運評比補助計畫，本市鼓山永祥、前鎮憲德、三民民生、三民博愛、苓雅福東、小港高松、鳳山自由及鳳山五甲國宅等8處民有市場經評比獲准修繕補助，更新市場公共設施，打造安全優質的市場環境，提升民有市場競爭力。

(三)攤販臨時集中場輔導管理

1.輔導未經核准道路上攤集場籌設申請

高雄市議會已於108年12月12日修法通過未經核准設置道路上攤集場申請核准設置期限至109年5月11日止，經本府經濟發展局積極輔導攤販臨時集中場籌設申請有37場攤集場提出申請設置計畫書，截至109年6月30日止已有19場次辦理公開閱覽及登報周知，另有14場次陸續邀集相關局處召開工作小組會議，審慎評估申設事宜。透過攤商成立管委會，與在地居民以敦親睦鄰方式積極溝通協調，避免造成當地住戶反彈，以獲得合法設攤權益，兼顧攤商生計與在地居民生活品質，營造當地共榮發展。

2.攤集場環境改善工程

109年度辦理攤販臨時集中場營運評比補助計畫，辦理成績優良攤集場修繕補助：前金一巷、苓雅二路、凱旋青年夜市、前鎮加油站及新興區南華路等5處攤集場，提供攤商安全的營業空間，並營造消費者優質的消費環境。

3.調查攤販臨時集中場食品安全

配合本府食安聯合小組每月調查品項，至八大夜市調查食品進貨來源，109年上半年抽查食用油、茶葉、麵條、調味醬料、肉、粉製品、蛋、鮮奶、鴨血、廢油回收、臭豆腐、熱狗等12項類別資料並建檔管

理，將持續輔導夜市管理委員會進行食品業者登錄系統作業，俾利後續食品安全追蹤。另配合嚴重特殊傳染性肺炎防疫，輔導攤商增設用餐區隔板、熟食遮罩，保障市民食得安心。

(四)市場用地活化招商

辦理鳳山共同市場既有攤商集資興建經營市場案

配合本市鳳山區原工協新村周圍區重劃案，原共同市場所在地規劃為停車場用地，另劃設一處市 38 市場用地，於 108 年 10 月 1 日起至 118 年 7 月 31 日止，計 9 年 10 個月，年租金 428 萬 5,290 元，租予社團法人高雄市鳳山共同市場自治協會，由全體攤商出資自備 8,000 萬元以上資金於該市場用地，依都市計畫及零售市場管理條例等規劃興建合法市場，以安置原共同市場 600 個攤商，維持地方消費機能。

(五)公有市場空攤提供青年作為創業試驗基地

- 1.為鼓勵青年創業，本府 108 年 9 月底首度推出青年創業試驗市場基地計畫，提供 10 處公有市場供申請。經審查後，共有 8 位本市青年營業計畫通過審查，於 109 年 1 月簽約，分別進駐楠梓（3 位）、鼓山第一、新興第一、中華、鳳山第二、大寮大發等 6 處公有市場。提案者以年租金 10 元承租市場攤位，低成本門檻即可開創新事業，實現市府支持青年市民在傳統市場實現創業夢想，也為市場注入創意及活力。
- 2.109 年 2 月 27 日公告 109 年度第 1 次本市青年創業試驗市場基地事宜，提供楠梓、新興第一、新興第二、中華、鳳山第二、大寮大發、甲仙等 7 處公有市場 67 個攤位供申請，報名至 4 月 30 日截止，6 月 3 日召開審查會，共有 9 位申請者通過提案審查，刻正辦理簽約程序。

(六)市場導入單一經營體

- 1.推動本市鹽埕第一公有零售市場活化，本府經發局於 108 年 12 月 6 日徵選出高雄在地廠商「叁捌地方生活文化有限公司」，自 109 年 1 月 1 日起至 112 年 12 月 31 日止，計 4 年。契約期間之全部使用費為 720 元，藉由業者創新思維塑造市場品牌形象、經營官網粉專，持續辦理主題性市集，提高市場能見度。其採階段性活化攤位，目前已有空腹蟲、官心茶、蓬萊仙菓、陶器.生活、梁蘇蘇.手作食及信的店等 6 家青年攤商陸續進駐本市場。持續招募並協助創業青年入市進駐，促進兩代互動交流，維繫地方情感連結，盼能成功打造高雄第一座青銀共市的傳統市場，成為全臺首席青銀共市示範場域。
- 2.另有高雄師範大學 109 年向教育部申請經費 250 萬元，於學校周邊的三處市集－林德官公有市場、六合夜市、凱旋青年夜市作為 USR 計畫執

行場域，以「人才培育」與「在地連結」作為核心，結合產官學界促進高師大周邊場域活化，帶動區域經濟發展。

伍、海洋事務

一、海洋行政事務

(一)執行高雄市轄區海域環境稽查

執行海污稽查機制，保護海洋環境生態，109年度更運用海洋委員會海洋保育署「海洋環境維護建設補助費」，委託專業廠商針對轄內污染熱點執行無人載具空拍稽查工作，109年1月至6月針對海洋污染防治執行海域稽查8次、陸域稽查47次、空拍稽查作業8次。

(二)辦理高雄市轄海域環境監測

依「海洋污染防治法」規定辦理高雄市轄海域環境監測，每季執行海域環境採樣作業1次，全年共4次。109年上半年已完成2次水文及水質採樣作業、1次底質及生態採樣作業，範圍涵蓋市轄海域36個監測點，並建構本市海域環境資料庫。

(三)辦理海嘯災害防救

- 1.利用本府海洋局主辦相關活動現場發放海嘯宣導摺頁、懸掛海嘯宣導立軸、播放海嘯防災影片及有獎徵答，以達海嘯宣導效能，讓本市地區民眾對海嘯災害能更深認識，瞭解海嘯發生時之應變作為，對爾後防災工作更有助力。
- 2.本市茄苳區、梓官區及鼓山區為海嘯溢淹潛勢重要行政區，為宣導災害發生時疏散避難路線供民眾防災避難，109年6月22日已完成該3行政區設置海嘯防災相關避難示警標誌等規劃事宜，後續將陸續辦理海嘯疏散指示牌設置事宜。

(四)「海洋環境教育－校園巡迴列車」

本府海洋局與國立海洋生物博物館共同辦理「海洋環境教育－校園巡迴列車」活動，積極推廣海洋環境教育及在地漁業文化，將豐富多元之海洋新知帶進本市各行政區，更深入偏遠之原鄉地區，使本市學齡兒童瞭解海洋環境生態與資源保護之重要性。109年1至6月共前往13所中、小學，參與授課人數約有580人。

(五)持續出版海洋文化教育刊物

本府海洋局於93年起陸續推出以海洋為主軸的「海洋高雄」期刊，行銷推廣本市海洋產業及文化，提供民眾不同且多樣的海洋新知。另因應網路時代來臨，109年6月1日第50期以電子期刊方式發行出刊，藉由網路功

能無遠弗屆，讓更多讀者瞭解「海洋高雄」相關知識深耕海洋環境教育。

(六)辦理魚苗放流

為增加漁民收益，維護漁業資源永續利用，配合「臺灣漁業永續發展協會」等單位於109年1月至6月間在蚵子寮、茄苳、彌陀、林園施放黃錫鯛、烏魚、黃鱺鰻共120萬4,250尾，藉以增加市轄海域魚類資源。

(七)辦理「109年度高雄市推動活力海洋計畫」

為維護市轄海域環境暨培植保育觀念，配合海洋委員會海洋保育署補助辦理海底（漂）垃圾清除作業及海洋環境教育宣導活動；109年1月至6月，已執行海底（漂）垃圾清除作業4趟次，清出海底垃圾約210公斤；辦理海洋環境教育宣導活動4場次，逾300人參與。

二、海洋產業輔導

(一)輔導遊艇產業

- 1.規劃「第四屆台灣國際遊艇展」，原訂109年3月12日至3月15日假高雄展覽館舉辦，本展為國內遊艇及相關設備之專業展覽，並為亞洲地區遊艇採購交易專業平台，有效帶動台灣遊艇產業及觀光旅遊、會展產業之發展，因考量新冠肺炎疫情，現已延期至111年3月10日至3月13日舉辦。
- 2.推動高雄遊艇休閒產業，輔導業者成立遊艇俱樂部，目前在亞灣遊艇碼頭已有亞果遊艇俱樂部、興達港區有港口遊艇俱樂部等，另嘉信遊艇公司於高雄港建置嘉信22號遊艇碼頭，經營遊艇租賃及旅遊服務，增加高雄遊艇泊地有助提升高雄遊艇遊憩環境，加速本市遊艇休閒產業鏈之建立。另為完善遊艇停泊及遊憩環境，本府海洋局欲利用第五船渠活化開發做為遊艇碼頭供中小型遊艇使用，前已委託顧問公司進行初步評估，評估結果表示第五船渠設置遊艇碼頭不影響該區排水，後續開發及相關規劃將再邀集相關單位與會討論。
- 3.辦理「遊艇產業發展及休憩環境推廣計畫」：向海洋委員會爭取補助預算新台幣198萬，本市配合52萬，合計250萬元經費，並委由財團法人台灣經濟研究院執行本案，目前已規劃：
 - (1)辦理國內遊艇休憩產業分析與探討計畫（包含訪廠、座談會及論壇）。
 - (2)串聯南台灣遊艇基地體驗及推廣行銷活動。因應疫情趨緩將於下半年陸續執行。

(二)推動郵輪產業

- 1.109年1月至6月航班計有4航次（8艘次），進出港旅客計有約5,311人次（中央流行疫情指揮中心宣布，自109年2月6日起禁止國際郵輪

靠泊我國港口）。

- 2.提升郵輪旅客通關服務品質，與高雄市菁英外語導遊協會合作執行「2020 高雄港郵輪旅客服務計畫」，辦理郵輪人才研習課程 2 場次，提供郵輪旅客各種岸上觀光地圖摺頁，並派遣具外語專長之志工至 9 號碼頭服務，協助國際郵輪旅客進行岸上觀光，行銷港都海洋魅力。

(三)提供海洋觀景步道

西子灣南岬頭沙灘前經本府向國產署爭取委管，並與中山大學協商後，由本府興建西子灣南岬頭景觀步道，於 99 年 2 月 14 日起即開放民眾免費進入觀景，109 年 1 月至 6 月計有 50,876 人次遊客前來賞景。

三、漁業輔導

(一)獎勵休漁

109 年度漁船獎勵休漁，於 109 年 1 月至 6 月受理興達港、彌陀、永安、梓官、高雄、小港、林園區漁會、鮪魚公會所提出申請，經漁業署核定共有 76 艘漁船符合資格，核發獎勵金額共計新台幣 202 萬 7,900 元整。

(二)大陸船員管理

109 年 1 月至 6 月，辦理前鎮漁港遠洋漁船原船大陸船員安置計 97 艘共 253 人；委託他船暫置管理計 11 艘共 24 人。

(三)非我國籍船員管理

109 年 1 月至 6 月，受理遠洋漁船僱用非我國籍船員報備 599 艘次，僱用外籍船員計 2,107 人次；受理僱用外籍船員搭機入境保證函 94 艘次，僱用外籍船員計 757 人次。

(四)109 執行高雄市漁村休閒漁業推廣計畫

透過漁村休閒體驗活動、文化暨濕地生態資源調查，藉此設計休閒體驗套裝旅遊行程，透過臉書社群網站與傳播媒體進行行銷推廣休閒漁業與海洋觀光活動。藉由本市所培訓的漁村導覽人員進行休閒漁業體驗遊程的帶領與介紹，讓民眾瞭解漁業與漁港發展歷程、體驗漁村生活、品嚐漁家料理、瞭解漁村生態和漁業活動，以及青年返鄉故事等海洋觀光遊憩活動，預期執行成果創造觀光人潮約 2,000 人次及產值約 320 萬元。

四、漁會輔導及漁業推廣

(一)規劃養殖漁業天然災害保險

- 1.受到全球極端氣候變遷影響，本市遭受天然災害發生之頻率與強度增加，為推動養殖漁業天然災害保險制度，透過保險來轉嫁損失、分散風險、保障投資。
- 2.除配合行政院農業委員會漁業署辦理養殖漁業低溫型保險（寒害）外，

針對颱風豪雨危害，特與臺灣產物保險公司共同規劃本市養殖漁業天然災害降水型保單。

3.109年1~6月輔導養殖漁民完成投保「臺灣產物高雄地區降水量參數養殖水產保險」計11戶。

(二)辦理養殖漁業放養量申（查）報作業

1.每年於1月至5月辦理放養量申報作業，至109年6月底統計本市陸上養殖魚塢口數共計12,285口，放養量調查共計6,802口，放養量調查率約達55.37%。

2.本市至109年6月底養殖漁業登記證已核發2,378張，109年度放養申報計1,879張，取得養殖漁業登記證者之申查報率達79.02%。

(三)辦理水產飼料管理計畫

為提升水產飼料品質及衛生安全，辦理水產飼料抽驗計畫，109年預計抽驗91件，截至109年6月底，實際抽驗計44件，並依規定將樣品送交行政院農業委員會漁業署指定單位檢驗。

(四)辦理未上市水產品產地監測計畫

針對本市未上市養殖水產品辦理產地監測工作，109年預計抽驗374件，截至109年6月實際採樣43件，並依規定將樣品送交行政院農業委員會漁業署指定單位檢驗。

(五)辦理強化產銷履歷與驗證水產品輔導管理計畫

會同財團法人台灣養殖漁業發展基金會執行優質水產品與有機標章查驗作業，至本市賣場及商店抽驗水產品及水產加工品。

(六)辦理學校午餐聯合稽查行動計畫

因新冠肺炎影響，今年度上半年取消學校午餐聯合稽查行動，預定於下半年視疫情情況再行辦理聯合稽查。

(七)拓展高雄海味國內外市場

1.結合台灣區水產工業同業公會參加國際性專業食品（海產品）展覽會，主打高雄海味品牌，於現場以產品展示及試吃品嚐等型式，推廣高雄5寶及台灣鯛等漁產品，以提高本市漁產品優質形象並開拓本市大宗魚貨之國際市場。

2.109年原訂與台灣水產工業同業公會參加東京國際食品展（3月）、北美海產品展（波士頓）（3月）、全球海產品展（比利時）（4月）、高雄國際食品展（10月）、中國國際漁業博覽會（青島）（10月）及台北國際食品展（12月）等國際性專業展，然因受新冠肺炎疫情影響，上半年度展覽已取消或延期，下半年度倘疫情趨緩，將積極邀請本市優質水產

廠商籌組「高雄海味專區」進駐參展，推廣本市水產品的外銷市場。

(八)高雄海味推廣

1.網路推廣平台：

5月6日起將「高雄海味」漁產品整合到「高雄首選」電商平台進行銷售，讓民眾在家上網就可一次買齊高雄各地的農漁特產，線上交易方便快捷，又可避免前往公共場所等人潮擁擠處或密閉空間，降低群聚感染風險，防疫又有效率。

2.相關推廣活動及福袋販售：

(1) 2月29日至3月1日於凹子底神農市集辦理農漁產品展售活動，6月18日至7月1日聯合本市大遠百辦理「夏日海味美食採購季」活動，由本市6間水產品業者設攤展售；另配合清明、端午節慶，分別推出「2020高雄海味熟魚祭祖組合」及「2020端午食魚祛疫除瘟福袋」，於線上推廣販售，共創下將近50萬元營業額佳績。

(2) 3、4月辦理市長直播、市府團購及農漁村介紹等推廣行銷本市優質水產品，協助漁會及水產品業者等行銷宅配各式龍虎斑、龍膽石斑、休閒食品、魚片魚排及水餃等，銷售金額近400萬元。

(3) 6月18至19日辦理清真認證輔導會勘，規劃輔導5家業者，共40品項水產品取得清真認證，將「高雄海味」推向穆斯林市場。

(九)辦理岡山魚市場遷建作業

1.岡山魚市場遷建工程於106年11月14日開工，總建設經費共計2.82億元，其中由高雄市政府分擔土地徵收費、工程經費等計1.96億元，另爭取農委會漁業署補助工程及冷藏、製冰設備等經費計0.86億元。整體工程於108年12月26日完工，岡山魚市場並於109年3月1日完成搬遷入駐啟用。

2.岡山魚市場於109年3月1日遷移後，該舊場址外圍市府已收回路權，並加強警力取締，以杜絕活魚攤商車輛占用場域交易。舊岡山魚市場建物已完成斷水斷電，製作圍籬及張貼告示禁止民眾進入，該公司已於109年3月26日將舊址原建物移除。

3.岡山魚市場舊址土地活化利用部分，本府於109年7月10日邀集相關單位召開跨局處協調會議，會議決議岡山區岡山段650地號土地由本府工務局負責管理，另岡山段649、806、803-1地號土地變更為非公用財產移交本府財政局管理。

五、漁港管理

(一)推動高雄海洋科技產業創新專區

- 1.配合中央離岸風電政策，已爭取經濟部於興達漁港設置「高雄海洋科技產業創新專區」，投入建設經費約 43.6 億元，將專區劃分為「一區」，海洋工程區及「三中心」，即海洋科技工程人才培訓及認證中心、海洋科技產業創新研發中心與海洋科技工程材料研發及認證中心，其中面積達 36.56 公頃之海洋工程區，由中鋼公司取得土地承租權利，該公司特投資 34.21 億元成立興達海洋基礎公司，於 107 年 4 月 15 日動工興建離岸風電水下基礎設施廠房、新建辦公大樓及重件碼頭及建置離岸風電水下基礎產線，相關工程於 108 年 12 月 27 日完成，預計每年可供應國內離岸風電 50~60 座水下基礎，另三中心於 108 年 5 月 31 日動工，預計 109 年 8 月底營建工程完工及於 110 年 6 月底完成育成廠商進駐。
- 2.以上一區及三中心，總計畫執行期程 106 年至 109 年。政府及民間投資合計共計新台幣 77.81 億元，水下基礎量產後，每年可創造產值 96 億元，預期將可創造 350 個以上就業機會。海創中心目標促成業界合作及技術移轉，引進合適業者進駐本專區；人培中心與離岸風電產業業者合作，估計每年可培育人才上千人次，可促成離岸風電海事工程科技產業之人力供給在地化、創造人才價值、帶動我國海事工程產業，有效帶動當地經濟產值、就業效益及稅收效益成長，預期增加海洋工程相關科系畢業生 360 個以上就業機會。

(二)辦理漁港天然災害防災演練暨本市轄各漁港浮木、漂流物清除處理工作
本府海洋局為降低天然災害後漂流木湧入漁港，向中央爭取經費採購攔阻漂流木的網具，為使災害來臨時可立即應變，本府海洋局於汛期來臨前邀請有關單位共同參與攔木網佈設演練，該項演練本（109）年 4 月 28 日、5 月 15 日已分別於漂流木發生頻度較高的中芸、汕尾及鳳鼻頭漁港實施完成，提升有關單位防災應變能力及合作默契，將漂流木阻絕於漁港外，確保各漁港內船筏及漁民生命財產安全，並於 109 年度經核列災害準備金新台幣 5,807,000 元，辦理本市轄各漁港浮木、漂流物清除處理工作（開口契約）。

(三)辦理漁港港區清潔維護暨病媒防治工作

為提升本市各漁港管理及清潔維護品質，本府海洋局每年度均編列公務預算，同時爭取行政院農業委員會漁業署委辦之清潔維護計畫，辦理本市各漁港港區環境清潔維護工作；另為加強各漁港環境清潔與景觀維護工作，持續辦理港區植栽之養護，並加強漁港公廁清潔維護，提供遊客及漁民優良使用空間。

另市轄各漁港例行性病媒防治作業，本府海洋局持續辦理興達港等轄管

16處漁港登革熱防治工作，各漁港辦公室於平時已啟動自主檢查並作成紀錄，就漁港水、陸域、溝渠、人孔蓋等處加強清潔，針對敷蓋網具膠布、帆布、輪胎、碰墊等積水清除，於未鑽孔的輪胎及溝渠內灑粗鹽。109年上半年總計動員4,862人次，清除積水容器986處、辦理防疫宣導、相關文宣123人次。

(四)辦理漁港區不明物資、無籍船筏強制清除及漁港廢棄漁網回收處理計畫工作為加強港區秩序及維護漁港環境觀瞻，避免登革熱病媒蚊孳生，改善漁港區域內廢棄漁網任意棄置情形，並避免無籍船筏遭非法利用，本府海洋局持續辦理港區廢棄物清除、漁港內廢棄漁網回收處理及無籍船筏執行強制清除工作，以有效解決該等船筏長期占用船席之問題，維護有籍船主停泊之權益。鑑於近年來針對本市轄管漁港執行港區不明物資、無籍船筏強制清除及漁港廢棄漁網回收處理計畫工作成效良好，本（109）年度上半年執行成果如下：

- 1.109年3月30日執行中芸漁港廢棄網漁具、廢棄鋼材等物資清理，清除碼頭面鐵桶、木箱、漁網、纜繩、棧板、流動廁所等廢棄物，共清除50噸。
- 2.109年5月13日執行蚵子寮漁港廢棄網漁具、廢棄鋼材等物資清理，清除碼頭面鐵桶、木箱、漁網、纜繩、棧板、輪胎等廢棄物，共清除26.5噸。
- 3.109年6月19日執行清除永新漁港民眾違規占用漁港用地產生的垃圾、磚塊、雜物等廢棄物，共清除約4.5噸。
- 4.「109年度高雄市轄南區等10處漁港廢棄漁網回收處理計畫」，執行期間自109年6月1日起至109年6月30日止，目前已回收約計13.62噸。

六、漁業建設

辦理本市各漁港修建及景觀再造，本市計有前鎮漁港等16處漁港，109年廢續辦理漁港設施新建及維護、漁港疏濬及景觀綠美化工程共計21件，爭取中央委辦及補助經費為10億1,700萬元，本市自籌經費為2億6,144萬元，總計工程經費為12億7,844萬元。工程項目如下：

- 1.岡山魚市場新建工程
- 2.前鎮漁港西岸碼頭輸銷歐盟卸魚場內浴廁遷建工程
- 3.前鎮漁港碼頭鋪面改善暨岸電擴充工程（委辦）
- 4.高雄市興達漁港港池疏浚工程
- 5.小港臨海新村漁港設施修繕工程
- 6.蚵子寮漁港碼頭及景觀改造
- 7.興達港碼頭水岸環境及親水設施營造（第二期）

- 8.中洲漁港老舊碼頭、疏浚及景觀營造
- 9.小港臨海新村漁港景觀改造計畫
- 10.前鎮暨周遭漁港水環境改善計畫－前鎮漁港水環境景觀改造計畫整修工程
- 11.前鎮暨周遭漁港水環境改善計畫－前鎮漁港水環境景觀改造計畫拆除工程
- 12.前鎮暨周遭漁港水環境改善計畫－旗津等漁港水環境景觀改造計畫起重及休閒設施工程
- 13.前鎮暨周遭漁港水環境改善計畫－旗津等漁港水環境景觀改造計畫碼頭改善工程
- 14.鳳鼻頭漁港天車重建工程
- 15.蚵仔寮漁港鋼棚拆除工程
- 16.汕尾漁港內泊區疏濬工程
- 17.109 年度公告養殖區農路改善工程
- 18.前鎮漁港泊區疏浚工程設計監造計畫
- 19.旗津漁港（大汕頭泊區）與旗后漁港疏浚工程
- 20.興達漁港大發路南段安檢碼頭改善工程規劃設計工作
- 21.中芸漁港漁筏泊區興建工程規劃設計工作

七、漁民福利

(一)辦理動力漁船保險補助

依據「高雄市動力漁船保險補助自治條例」規定，辦理本市籍 100 噸以下漁船保險，109 年 1 至 6 月計有 78 艘次投保，補助保險費共計 142 萬 2,108 元。

(二)辦理漁業災害救助

依據「高雄市漁業災害救助自治條例」規定，辦理漁業災害救助，109 年 1 月至 6 月發給救助金計 150 萬元（漁船滅失 0 艘，死亡 3 人，失蹤 0 人）。

(三)輔導漁會辦理老漁津貼發放作業

依據「老年農民福利津貼暫行條例」規定，輔導漁會辦理該項津貼發放作業，109 年 1 至 6 月共計核撥 1 億 552 萬元。

陸、農 業

一、農產行銷輔導

(一)產業紓困措施

本府農業局以多元措施協助產業因應新冠肺炎帶來的衝擊：

1.推動「高雄市學校午餐採用高雄鳳梨獎勵實施計畫」

截至 109 年 6 月底申請鳳梨獎勵計畫之學校計 42 間（重量 31,028 公斤），因應果品外銷受新型冠狀病毒肺炎疫情影響，本局推動「高雄市學

校午餐採用高雄鳳梨獎勵實施計畫」，學校每學期最低食用鳳梨量達 250 公斤且食用次數 4 次以上，祭出每校獎勵金 1 萬元獎勵案。

2.外銷獎勵措施

(1)公告高雄市蜜棗外銷獎勵措施（收購本市轄內蜜棗達 55 元/公斤以上者，獎勵金為收購金額 20%（獎勵農民集運費 10%、貿易商國外促銷費用 10%）及農民團體行政勞務費每公斤 2 元）鼓勵採購本市蜜棗外銷，共計補助 80 公噸金額為 210 萬元。

(2)公告高雄市玉荷包外銷獎勵措施，收購本市轄內玉荷包達 80 元/公斤以上者，獎勵金為收購金額 12~21%（獎勵農民集運費 10%、貿易商空運國外促銷費用 11%海運 2%）及農民團體行政勞務費每公斤 1 元，鼓勵採購本市玉荷包外銷，預計辦理 76 公噸，總補助金額為 170 萬元。

(3)公告高雄市火鶴花外銷獎勵措施，收購本市轄內火鶴花 100 萬枝，獎勵金為每枝 2 元（獎勵農民集運費 1 元、貿易商國外促銷費用 1 元）鼓勵採購本市火鶴花外銷，至 109 年 6 月底止登記數量為 195,404 枝，補助金額 390,808 元。

3.辦理多元果品採購加工計畫

為避免當季盛產果品產銷失衡，辦理鳳梨、荔枝、檸檬、香蕉、芒果、西瓜、火龍果果品採購加工計畫，截至 109 年 6 月底止，鳳梨採購加工部分，本市共受理申請 425 公噸；芒果採購加工部分，本市共受理申請 200 公噸；荔枝採購加工部分，本市共受理申請 100 公噸；香蕉採購加工部分，本市共受理申請 20 公噸；檸檬採購加工部分，本市共受理申請 350 公噸。

4.推動高雄市鳳梨銷售運費補助計畫

為提升國內鳳梨消費量，鼓勵農民團體及縣市政府辦理團購大訂單，本府向農糧署提報計畫，補助本市轄下農會或合作社直售鳳梨於一般消費者之運費，運費補助以 50 元/箱/10 公斤為原則，總計補助 30 噸，補助運費總計 15 萬元，創造 180 萬銷售額。

5.提送 109 年高雄市推動花卉產業振興計畫

該計畫經農糧署核定經費 12,675 千元，農糧署補助 11,047 千元，辦理大型花卉展示共 6 處、校園花藝教學共 836 場、花卉推廣影片拍攝等，統計至 6 月底校園花藝教學已辦理 649 場次、參與學童 17,686 人，並已完成壽山動物園、科工館、高雄物產館等 3 處大型花卉展示，鼓勵民眾使用火鶴花花材，促進銷售。

6.高雄市批發市場因應受嚴重特殊傳染性肺炎影響之振興計畫

- (1)鼓勵受嚴重特殊傳染性肺炎影響之批發市場減緩衝擊並提振市場交易量，強化競爭力。執行項目包含：加強電子交易措施、補助農藥殘留檢驗費用、強化市場運銷功能）提升防疫措施、供應商或承銷商紓困補助措施等。
- (2)目前已受理 8 處批發市場（鳳山肉品市場、鳳山家禽市場、鳳山果菜市場、岡山肉品市場、岡山果菜市場、旗山肉品市場、高雄花卉市場、梓官家禽市場）之申請（總補助金額 500 萬元），並預計於 11 月 30 日前完成核銷。

(二)開拓農產品多元通路

1.輔導農民團體建立國產水果品牌，實施蔬果共同運銷

- (1)輔導轄內農民團體（農會、合作社場）辦理蔬菜、水果共同運銷，供應國內各批發市場，提升市場佔有率，推動水果共選共計，增加運銷效率，使其達運銷經濟規模，降低運銷成本。水果共同運銷 109 年 1-6 月供應 27,297 公噸，蔬菜共同運銷 109 年 1-6 月供應 11,305 公噸。
- (2)輔導農民團體包括阿蓮區農會-阿蓮庄蜜棗乾、燕巢區農會-燕之巢芭樂及西施柚、六龜區農會-六龜山茶、大寮區農會-大寮高雄 147 米真空包系列、芳境果菜運銷合作社-外銷玉荷包等 6 項優質農產品包裝設計，提高產品價值。

2.建立「高雄首選」品牌

加強產銷履歷及有機等農產品認證，建立「高雄首選」品牌形象，強化品牌行銷，提升農產品價值，並配合高雄物產館在地行銷，提供消費者優質安心、安全的農產品。

- (1)今年與 momo 電視購物台及電視台美食節目合作，透過媒體觸及的廣度，推廣本市美濃白玉老蘿蔔乾、大樹金鑽鳳梨及大樹玉荷包荔枝等本市特色農產品，加強民眾對本市農產品的印象及認知。
- (2)本府農業局委託高雄市農會整合本市農產品，營運網路銷售平台，讓國內外消費者皆可購買，自 108 年 11 月開站至 109 年 6 月底止，「高雄首選電商平台」累積營業額達 9,623,725 元，其中鳳梨禮盒熱賣 670 箱，棗子禮盒販售 420 盒，玉荷包禮盒販售 4150 箱。

3.農產業文化活動

- (1)於農產品盛產季節，結合地區人文生態休閒體驗，辦理農產業文化活動，並開拓多元化行銷管道，創造在地農特產品品牌及附加價值，以帶動農村經濟永續發展，增加農民收益。辦理“高雄大地廚房活動”

推廣在地食材，自 108 年 11 月起至 109 年 3 月止於茂林、杉林、桃源、燕巢、六龜與那瑪夏辦理 6 場次，參與人數超過 300 人次，鼓勵民眾走入農村，拉近消費者與食材產地距離。

- (2)邀請本市型農、農事文化相關老師或農民朋友於高雄物產館蓮潭旗艦店教導民眾，配合本市當季農特產品產季，辦理農事文化體驗或 DIY 伴手禮為目標的農事文化體驗活動。除農事體驗實作活動外，並結合創意料理 DIY 等趣味活動及樂齡身心靈健康活動（如：運動、舞蹈、才藝、共餐、手作課程等）。自 109 年 1 月至 6 月底止共辦理 10 場次，參與人數約有 450 人次。

4.成立高雄物產館

高雄蓮池潭設置高雄物產館，以高雄物產館蓮潭旗艦店為營運中心。讓本市農特產品朝向精緻化、專業化、品牌化行銷模式經營，並希望藉蓮池潭觀光景點之優勢，打造大高雄優良農產之行銷據點。109 年 1-6 月營業額達 1,160 萬元，截至 109 年 6 月底為止高雄物產館蓮潭旗艦店累計總體營業額約 1 億 6,346 萬元。本局常於假日辦理農業生活體驗活動、農特產品促銷及在地農業音樂饗宴，迄今創造數十萬人次遊客人潮，並結合微風市集、有機宣導、農業音樂演唱等活動，打造民眾農業休閒購物優質環境，以增進農特產品買氣，進而達到調節產銷之功用，避免產銷失衡發生，有助價格穩定，也藉由活動帶動高雄物產館蓮潭旗艦店相關農特產品銷售與通路擴展。

5.參與國際食品展

受疫情影響，今年各大國際食品展陸續取消，然本局仍於 2 月份參與波灣國際食品展，並於當地辦理拓銷 20 場次，另於新馬拓銷計畫已完成 51 場次拓銷，積極開拓各國銷售通路。

(三)農產品外銷

- 1.果品外銷統計 109 年 1-6 月果品外銷數量合計 9,430.6 公噸，以鳳梨（6,620.8 公噸）、香蕉（963.5 公噸）為最大宗，其餘為蓮霧（873.0 公噸）、番石榴（683.6 公噸）、蜜棗（112.2 公噸）、玉荷包荔枝（89.1 公噸）、金煌芒果（64.7 公噸）及其他（23.7 公噸），主要外銷至大陸、日本、加拿大、新加坡、中東、美國、香港等地區。
- 2.花卉外銷統計：109 年 1-6 月外銷花卉量約 22.2 萬枝火鶴花，外銷國家以日本為主。

(四)推動在地食材的多元推廣

- 1.健康有機農業及低碳飲食

持續推動「綠色友善餐廳」品牌，結合大高雄餐廳業者共同響應使用本市當地食材製作料理，並與本市安全及有機蔬果生產業者、小農等直接採購餐廳食材，不僅增加在地食材使用量，減少碳足跡也注重衛生環保等友善環境的方式。今（109）年度依據本市綠色友善餐廳評鑑制度至現場評鑑，截至 109 年下半年本市共有 44 間餐廳業者通過綠色友善餐廳評鑑，並持續有餐廳業者報名參加評鑑，讓業者對於農業、環境永續還有服務品質觀念能更上一層樓。

2.發行《旬味》月刊

帶領讀者深入農業生產，內容主要介紹高雄市「綠色友善餐廳」利用小農生產的當季食材烹調的佳餚，並延伸報導在地農業、地域風土、食材風貌、南方農友、農業創意、國外案例等相關資訊，至 109 年 4 月已發行 48 期，為滿足不同族群閱讀習慣，採紙本、電子書並行，紙本於全台逾 200 個地點可免費索取。

二、農務管理

(一)農業生產管理

1.對地綠色環境給付計畫

(1)因應國際糧食價格高漲及供應緊絀，鼓勵休耕農地復耕種植地區特產等轉（契）作作物。

(2)本市 109 年 1 期作休耕地活化面積達 1,515 公頃。

2.景觀作物專區計畫

辦理活化農地推動冬季裡作景觀作物專區計畫，預計下半年度輔導美濃 29 公頃、杉林 31 公頃配合農曆春節冬季裡作花海計 60 公頃，以帶動觀光人潮並增加地方休閒產業及農產品行銷收益。

3.推動優良農地整合加值利用計畫

為維護優良農地資源，發展優勢產業，輔導美濃區農會成立雜糧及蔬菜農產業經營專區 1,400 公頃，藉由建立農業經營專區成為核心產業的安全生產基地，擴大經營規模及調整人力結構，跨領域整合創造產業與品牌行銷的加值效益。

4.有機農糧產品田間抽檢業務

為確保田間有機農產品品質，辦理田間有機農產品農藥殘留抽驗作業，109 年共辦理抽檢 25 件，其中 1 件不合格、24 件合格，有效落實有機農業生產源頭管理。

5.農作物污染監測管制及損害查處業務

109 年上半年共辦理農作物重金屬污染監測，抽檢件數計 12 件。

6.辦理番石榴外銷契作獎勵計畫

辦理具外銷潛力果樹-番石榴契作，由高雄產地農民團體完成簽訂外銷供果園契作合約書，且供果園至少需具備一種農業性驗證標章，朝向發展環境友善農業，藉此提高高雄農產品知名度，進一步穩定農民收益。109年上半年契作外銷數量約180公噸。

7.辦理國產有機質肥料及友善環境農業資材補助計畫

為改善農田地力，替代部份化學肥料，並鼓勵農民使用有機及友善環境資材，本局109年上半年受理補助國產有機質肥料1,187.26公頃、有機農業適用肥料105.04公頃及國產微生物肥料574.22公頃等各項肥料資材，補助面積逾1,800公頃，補助金額共2千269萬元，藉此提高肥料利用效率，並進一步導引農民減施化學肥料，以促進國內有機及友善環境發展。

8.輔導美濃橙蜜香番茄產銷調節計畫

持續辦理果品競賽以提升農民自主作物健康、友善栽培管理的觀念，並透過行銷推廣使美濃橙蜜香番茄占有禮品市場的一席之地，並吸引約5萬名遊客前往體驗採果及農村觀光，活絡旗美地區的觀光產業。

9.農業天然災害查報及救助業務

109年5月豪雨現金救助全市共核定11戶，救助面積18.13公頃，救助金額106萬2千元。

10.農情調查計畫

(1) 109年上半年農情業務，辦理完成裡作及一期作農作物種植面積調查，共計3,142項次，裡作及一期作農作物產量調查共3,005項次。

(2) 109年辦理農作物生產預測工作，上半年已完成香蕉等224項次農作物產量預測。

11.設施型及小型農機補助

(1) 為減少氣候對農業影響，穩定產銷秩序，持續推動農業設施，109年上半年總計補助41.14公頃，總金額7,259萬元。

(2) 補助農民購置小型農機，提升生產效率、降低生產成本，109年6月底爭取各項小型農機具補助數量逾2,548台，金額逾20,848千元。

12.建置農產業資訊共通作業平台

為協助產銷資訊串聯，整合產銷公開及自有資訊，建立農產業資訊共通作業平台，並建立高雄農情調查區位數位化計211區，並整合105年後本市農情資料發布，及建置163項作物防災預警值，結合氣象資訊，建置作物防災預警系統，以協助農民減災；另整合市場及農情資

訊，建立產銷資訊視覺化整合，提供農民產銷資訊參考。

(二)農地利用管理

- 1.109 年度上半年辦理農業用地作農業設施容許使用之審查及核定計 133 件。
- 2.109 年度上半年辦理農地變更使用之審查及核定，共計辦理 61 件。
- 3.109 年度上半年申請農地興建農舍資格審查，共計辦理 7 件。
- 4.109 年度上半年辦理農業用地免徵遺產稅或贈與稅需 5 年列管維持農用查核共計 70 件。
- 5.109 年度上半年辦理農地非農業使用查處共 201 件。
- 6.109 年度上半年辦理農業用地作農業使用證明之審查及核定，共計辦理 3,109 筆。
- 7.辦理市有土地管理
 - (1)有關市有土地管理清理作業，109 年上半年共清理 44,807.01 平方公尺雜草、21.5 噸垃圾。
 - (2)岡山區和平段 843、844、1254、1257 地號市有土地業於 109 年上半年提供予柏霖園藝有限公司認養，減少管理維護費用。
- 8.國土計畫農業發展地區劃設目前初步劃設成果：
第一類 12,019.69 公頃、第二類 14,405.79 公頃、第三類 22,938.83 公頃及第四類 571.28 公頃，共計 49,935.59 公頃。

三、植物防疫及生態保育

(一)建構農作物防疫網

1.農作物病蟲害防疫與監測工作

- (1)我國於 108 年 6 月 9 日確認秋行軍蟲第 1 件案例，目前為我國秋行軍蟲緊急防治第二階段。截至 109 年 6 月，本市秋行軍蟲通報在案件數共 90 件（150.42 公頃），類別為食用玉米（23.08 公頃）、青割玉米（119.74 公頃）及飼料玉米（7.6 公頃）已完成收穫並翻耕之田區計 71 件，面積 144.39 公頃。
- (2)辦理全市重要果樹及蔬菜類作物整合性防治工作，109 年度預計防治面積計 813 公頃。
- (3)荔枝椿象為外來新興害蟲，會危害荔枝及龍眼產量及品質甚鉅，嚴重時可能造成絕收，109 年度辦理荔枝椿象相關防治作為，內容如下：
 - ①荔枝椿象化學共同防治：108 年 12 月 30 日與行政院農業委員會動植物防疫檢疫局、農業試驗所及高雄區農業改良場前往大樹區及田寮區現勘高屏區域化學共同防治期程，並依動植物防疫檢疫局所訂期程辦理防治。補助化學防治資材每公頃 2,000 元，自籌配合款 250

元，計有大樹、旗山、內門、杉林、田寮區農會、臺灣省青果運銷合作社高雄分社、內門果菜運銷合作社、芳境果菜運銷合作社及家緣農產品生產合作社等農民團體預計辦理 930 公頃。

②荔枝椿象卵片收購：109 年 2 月 10 日～4 月 1 日、4 月 10 日～5 月 29 日辦理收購，每片 5 元，收購地點為橋頭、仁武、路竹、六龜、大寮、鳥松、燕巢、美濃、甲仙、阿蓮、岡山、田寮、內門、杉林、旗山及大樹區農會，共收購 32 萬 3,093 片。

③荔枝椿象平腹小蜂防治：委託苗栗區農業改良場提供本市 101 萬 1,000 隻平腹小蜂，釋放於本市廢耕園及有機園圃等。

2.109 年高雄市重要農作物技術服務團暨植物醫師培訓計畫工作：由嘉義大學、屏東科技大學、高雄區農業改良場、行政院農業委員會農業試驗所之植物病、蟲害及土壤肥料等專家學者組成技術服務團，及時提供專業技術指導，加強田間栽培管理技術，降低病蟲害發生，提升農民產能與產值。同時協助培訓本局聘用之實習植物醫師，加強實習植物醫師獨立診斷技術，提供農民更良好的病蟲害診斷品質。

3.導入植物醫師制度：聘用 2 名實習植物醫師派駐於本市美濃區農會，協助旗美地區農民病蟲害診斷及提供安全用藥資訊、1 名實習植物醫師派駐於本局，協助植物病蟲害診斷鑑定及安全用藥諮詢服務。109 年上半年協助診斷案件 211 人次，輔導 164.03 公頃。

(二)推動安全農產品驗證標章

1.產銷履歷驗證標章：驗證面積 1,620 公頃，農戶數 1,427 戶，主要農作物為玉荷包、紅豆、木瓜、鳳梨、番茄、印度棗等。

2.取得臺灣農產品生產追溯條碼（QR code）共 3,985 人。

3.全球良好農業規範（GLOBALG.A.P.）驗證：輔導高雄市阿蓮區農會（番石榴）、保證責任高雄市青隆果菜運銷合作社（番石榴）、保證責任高雄市加州果菜運銷合作社（青花菜、甘藍）、合豐農產品運銷合作社（木瓜）及保證責任高雄市芳境果菜運銷合作社（荔枝）取得此國際驗證，109 年輔導旗山果菜運銷合作社（香蕉）中。

(三)推動安全農業

1.辦理農藥管理與品質管制工作：本市農藥販賣業者共計 185 家，持續辦理販賣業者管理、檢查及教育，109 年上半年抽驗農藥 29 件，查驗其標示、成分及品質，針對偽劣農藥進行取締裁罰工作，以維護消費者權益及健康。

2.蔬果農藥殘留抽檢及管制工作：109 年上半年辦理一般蔬菜、水果農藥

殘留抽樣共 578 件（合格 545 件、不合格 33 件，合格率 94.3%）；此外，輔導農會及合作社設置「蔬果農藥殘留生化檢驗站」共 16 站，109 年 1 至 5 月辦理轄內供貨農產品之農藥殘留生化檢驗共 10,571 件（合格 10,324 件、不合格 247 件，合格率 97.7%），不合格者依法辦理裁罰、追蹤教育及產品管制等管制工作。

- 3.輔導各區產銷班及農會辦理講習會，109 年度規劃宣導安全用藥及農藥殘留法規 53 場，因應「嚴重特殊傳染性肺炎（COVID-19）」疫情，109 年上半年已辦理 4 場次。
- 4.校園營養午餐食材農藥殘留抽檢及管制工作：109 年上半年學校聯合訪視稽查因應「嚴重特殊傳染性肺炎（COVID-19）」疫情，校園進出管制，為降低人員進出，教育局調整由學校支援區營養師個別到校訪視辦理，持續至學校午餐食材供應商抽驗學校營養午餐蔬果 179 件（合格 172 件、不合格 7 件，合格率 96%），確保國中小學童吃到來源明確、優質安全的國產農產品，提升學校午餐食材的品質與安全性。

(四)林業管理

- 1.深水苗圃及植樹推廣：深水苗圃培育本市造林苗木，以推廣本市造林業務及鼓勵民眾居家環境之綠化植樹，109 年 3 月 12 日結合 38 區公所辦理植樹節樹苗贈送活動，計發放 22,800 株，109 年上半年提供機關團體、社區、學校及個人等苗木數量計 13,654 株。
- 2.獎勵造林推廣：為培育森林資源，加強輔導私人造林，就轄內山坡地及休耕平地配合林務局辦理各項獎勵造林宣導，鼓勵民眾參與獎勵造林，建立生態造林環境，達成減碳綠色生態城市之目標。已推動之造林面積：全民造林計畫 149.36 公頃（已停止新植申請）、獎勵輔導造林計畫面積 74.8304 公頃、平地造林計畫面積 22.38 公頃（已停止新植申請）。
- 3.林產產銷輔導：為振興人工林產業，提振山村經濟，促進林地利用，以永續林業循環經濟，109 年度規劃舉辦木竹材利用研習會 5 場次、林產產業觀摩研習 2 場次。
- 4.市有林地管理：本市經管市有非公用林地計 503 筆，面積 271.238247 公頃；市有公用林地 7 筆，面積 99.7818 公頃；國有林地 121 筆，面積 14.055142 公頃。

(五)地景保育

1.楠梓仙溪野生動物保護及重要濕地保育

- (1)高雄市那瑪夏區楠梓仙溪野生動物保護區：109 年委託高雄醫學大學、高雄市那瑪夏區民權社區發展協會、國立海洋生物博物館及國立臺

南大學辦理楠梓仙溪野生動物保護區鳥類多樣性調查計畫、溪流生態系植物授粉昆蟲保育計畫、高雄市那瑪夏區楠梓仙溪野生動物保護區溪流生物監測計畫及高雄市那瑪夏區楠梓仙溪兩棲爬蟲類生態資源調查。

- (2)楠梓仙溪重要濕地保育：109年2月至11月由在地部落聘僱巡溪人員執行溪流夜間巡護、清除溪流垃圾、配合辦理濕地保育法或野生動物保育法查緝任務等，109年上半年巡護194人次。
- (3)茂林濁口溪封溪護魚河段保育暨巡守隊巡護及宣導：109年度委託茂林區公所執行溪流生態調查及溪流域雇工巡查工作，109年上半年巡護人次63人次，辦理溪流保育法規宣導活動1場次，共20人參與。

2.烏山頂泥火山地景自然保留區保育

- (1)受理民眾申請進入烏山頂泥火山地景自然保留區，加強保育宣導，109年上半年民眾進入烏山頂泥火山地景自然保留區計20,557人次。
- (2)補助援剿人文協會執行烏山頂泥火山地景自然保留區棲地管理維護及教育訓練，109年上半年完成入口步道手作維護1/3段。
- (3)補助高雄市台灣地理學會合作辦理烏山頂泥火山地景自然保留區地形變遷調查管理維護，以無人飛行載具監測泥火山體地形變化，目前刻正依據林務局109年6月4日林保字第1091700961號函修訂管理維護計畫，預定於109年度完成。
- (4)委託國立中山大學辦理烏山頂泥火山地景自然保留區生物資源監測調查，109年目標完成哺乳類與昆蟲類監測調查。109年上半年度已完成冬季與春季的哺乳類、昆蟲調查。

3.國土綠網與地質公園推動業務

向中央爭取「109年度高雄市國土綠網地質公園推動計畫」，委託辦理高雄泥岩惡地地質公園軟、硬體建置規劃，另補助燕巢區金山社區發展協會辦理泥岩惡地地質公園手作步道系統建置暨夏令營推廣活動、援剿人文協會辦理泥岩惡地地質公園假日駐點解說服務及解說員訓練，109年上半年於烏山頂泥火山地景自然保留區內辦理假日駐點解說計268人次，於阿公店水庫辦理假日駐點解說計52人次，另舉辦進階解說員訓練計61人次。

(六)生物多樣性保育業務

- 1.為推廣實踐里山倡議，輔導美濃地區農民施行生態友善農法，計有16戶農友參與生態友善農法，並輔導農友取得綠色保育標章，目前共10戶已取得綠色保育標章。

2.野生動物保育業務

- (1) 109 年上半年野生動物登記飼養查核 1 家 44 隻。違反野生動物保育法聯合執行小組執行查核取締 1 件。
- (2) 109 年上半年收取本市各消防分隊捕捉蛇類 245 隻，後送至屏東科技大學研究收容；辦理動物救援、收容及野放共 1,139 次；驅趕擾民獼猴 21 次；移除蜂 1,193 次。
- (3) 109 年上半年辦理柴山獼猴志工工作報告 1 場，獼猴志工向登山民眾宣導獼猴常識共 272 次。
- (4) 109 年上半年輔導農民申請電圍網辦理防治臺灣獼猴危害作物共 8 件。

3.外來種移除

109 年上半年移除外來種兩棲類亞洲錦蛙 75 隻及斑腿樹蛙 2 隻，共計 77 隻；移除斑馬鳩 17 隻及白腰鵲鳩 23 隻，共計 40 隻；移除綠鬣蜥 2,099 隻；移除銀合歡、銀膠菊及小花蔓澤蘭約 0.7 公頃及刺軸含羞木 50~60 棵。外來種植物防治宣導（贈送免費 LINE POINT25 點）1 場，宣導人次 350 人。

4.其他

- (1)臺灣蚊蠓（小黑蚊）防治宣導工作：依「高雄市小黑蚊防治行動計畫」辦理。109 年上半年宣導小黑蚊防治 126 場，共 20,753 人次。
- (2) 109 年上半年生物多樣性保育教育宣導：市集計 1 場，共 350 人次；高通通-高雄 super go Facebook 宣傳計 3 場，共 63,182 人。

(七)受保護樹木及特定紀念樹木保護業務

- 1.依據「森林以外之樹木普查方法及受保護樹木認定標準」列管之樹木計 8 株。
- 2.依據「高雄市特定紀念樹木保護自治條例」列管之樹木計 566 株。
- 3.109 年上半年辦理特定紀念樹木棲地環境改善、修剪、病蟲害防治共計 18 次。
- 4.109 年上半年辦理高雄市特定紀念樹木巡護志工工作報告 1 次。

四、畜牧行政

(一)畜牧推廣與行政

1.畜牧場登記與管理

- (1)依畜牧法登記之畜牧場 1,017 場，畜禽飼養場 119 場，共計 1,136 場，109 年上半年並推動 7 場畜牧場屋頂附屬設置太陽能板，裝置容量計 2.99MW。
- (2)強化畜牧場死廢畜禽管理，109 上半年計查核畜牧場 736 場。

2. 畜禽統計調查及養豬頭數調查

- (1) 畜禽統計調查：本市計有牛 7,740 頭、羊 1 萬 4,094 頭、鹿 1,011 頭、雞 528 萬 8,193 隻、鴨 8 萬 6,628 隻、鵝 10 萬 6,074 隻。
- (2) 養豬頭數調查：本市計有毛豬飼養戶 457 戶，毛豬 29 萬 4,696 頭。

3. 飼料管理與市售畜禽產品標章查核

- (1) 為維護飼料安全，抽驗轄內畜牧場及飼料廠飼料，檢驗黃麴毒素、一般藥物、農藥、重金屬及三聚氰胺等，109 年上半年計 73 件。
- (2) 執行市售 CAS、有機及產銷履歷畜禽產品標章行政檢查工作，109 上半年度檢查件數 456 件；並完成本市通過產銷履歷驗證之 2 場家畜經營業者行政檢查業務。
- (3) 辦理學校午餐生鮮畜產食材查核與抽驗工作，109 上半年度至本市 8 家團膳業者及 12 間食材供應商進行生鮮畜產食材查核，抽驗件數 51 件。

4. 辦理家禽生產與輔導

- (1) 配合本市養雞協會及家禽品生產合作社（社）員大會進行相關業務宣導，並請家禽畜牧場落實年度生產目標，依消費需求趨勢調節生產，俾穩定後續禽品之產銷。
- (2) 輔導協助本市養雞畜牧場申請產銷履歷驗證前期作業，商請驗證單位專人到場訪視 2 場次。
- (3) 輔導本市家禽品生產合作社辦理蛋雞事業研習會 1 場次。

5. 辦理養豬生產與輔導

- (1) 輔導農會 14 班毛豬產銷班辦理共同運銷業務及班務運作。毛豬共同運銷業務田寮區農會榮獲 108 年度第 2 名。
- (2) 輔導農會辦理豬隻死亡及運輸死亡保險業務，榮獲 108 年度直轄市及縣市政府業務甲組第 1 名；保險業務競賽高雄市農會獲得第 1 名，田寮區、大寮區、阿蓮區及橋頭區農會獲得第 2 名，內門區及岡山區農會獲得第 3 名。
- (3) 配合本市養豬協會會員大會進行產銷資訊相關業務宣導。

6. 辦理養牛生產與輔導

- (1) 輔導酪農戶調製青貯料以降低生產成本，補助本市酪農產銷班調製青貯料所需香腸式青貯袋 7 條及大型青貯袋 80 個。
- (2) 輔導農會辦理乳牛保險業務，榮獲 108 年度直轄市及縣市政府業務甲組第 1 名；保險業務競賽高雄市農會獲業務甲組第 1 名。
- (3) 執行市售鮮乳產品之鮮乳標章查核工作，以維護消費者權益，109 上半年度共檢查 2,123 件，並配合農委會於 5、6 月份訪查轄內 5 家乳品

工廠稽核鮮乳標章使用管理情形。

- (4)輔導本市酪農戶乳牛乳量穩定提升，並獲選 108 年度高繁天噸乳牛，獲獎乳牛 7 頭，酪農戶 4 戶。
- (5)配合農委會執行本市肉牛場耳標發放、牛籍相關調查及管理工作。

7.辦理養羊、鹿生產與輔導

- (1)補助本市乳羊產銷班共同調製青貯料所需塑膠青貯圓筒 12 個，於夏季共同青貯供冬季使用。
- (2)輔導農會養羊產銷班辦理共同運銷業務及班務運作。
- (3)於產茸季節協助本市養鹿協會發布新聞稿宣傳轄內優良鹿場，並協助規劃執行有線電視廣告託播，藉媒體露出以提升本市養鹿產業知名度，促進鹿茸產品銷售。
- (4)為協助養鹿產業減緩受新冠肺炎疫情影響之衝擊，配合農委會辦理養鹿產業自主行促銷及採茸獎勵補助作業，1 歲以上公鹿每頭 400 元，共審核通過本市養鹿戶 25 戶，補助水鹿 442 頭。

8.畜牧污染防治

- (1)補助畜牧場設置污染防治相關設備改善及養豬場沼氣再利用（發電）109 年預計補助 75 場，另輔導本市畜牧場改善臭味及廢水處理設施與運作 109 年上半年計 56 場。
- (2)持續推廣果菜園農民施用畜禽糞堆肥：依農村社區源頭減廢計畫輔助轄內農民團體（如農會等）推廣果菜園農民使用畜禽糞堆肥 800 公噸。
- (3)輔導本市轄內養豬養牛畜牧場辦理廢水施灌農作個案再利用及沼液沼渣作農地肥份使用，並辦理現地輔導並協助申請共計 26 場，迄今已推動 104 場畜牧場辦理畜牧糞尿水經處理後施灌農田，面積約達 182 公頃。

9.違法屠宰查緝

- (1)執行違法屠宰行為查緝工作 109 上半年度共 67 場次，查獲違法屠宰案件 6 件。
- (2)進行家畜禽合法屠宰及肉品屠宰衛生合格標誌宣導，辦理家畜禽屠宰場行政管理作業。

(二)畜產品推廣與輔導

1.建立品牌推動安全及在地特色畜禽品：

- (1)輔導本市產銷履歷及特色畜禽品建立品牌，並媒合於通路上架銷售或農民開設直營店舖，提供消費者選購在地安全畜禽品管道。
- (2)輔導本市各特色品牌畜禽產品參與展場行銷提升品牌形象增加曝光度

，或至假日小農市集展售，直接與消費者分享經營理念及推廣產品。

(3)持續媒合本市品牌畜禽品與餐飲團膳及加工等業者合作或與活動結合，並協助形象規劃及製作文宣品搭配相關資訊宣傳推廣。

2.輔導高雄首選及各優質畜禽品推廣行銷：

(1)因應農曆春節前各項伴手禮銷售旺季，於社群平台進行粉絲專頁廣告宣傳及互動抽獎，增加觸及曝光以協助本市安全優質農畜產伴手禮推廣行銷。

(2)於農曆閏月及端午節前夕假台灣滷味博物館辦理在地好豬實在好味推廣活動，包括閏月豬腳表心意、高雄畜產 DIY 包肉粽體驗趣、品牌豬肉主題展示、在地好味安心購等內容，藉應景食農體驗來行銷高雄在地品牌豬肉產品。

(3)於端午假期配合神農市集設置高雄品牌禽品主題專區，藉氛圍營造結合禽品推廣素材及宣傳短片播放與互動體驗，吸引民眾拍照及現場報名玩立蛋體驗反應極佳，提升宣導成效。

(4)規劃高雄家禽產業宣傳短片，精選在地牧場實地拍攝，透過視覺影音呈現讓消費者了解高雄家禽產業現代化及友善飼養環境並認識高雄農民用心生產的安心禽品。

(5) 109 上半年度輔導本市家禽品生產合作社、養雞協會、田寮區農會、養豬協會等配合相關活動辦理品牌畜禽產品推廣展銷活動共 9 場次。

五、批發市場業務

(一)果菜、花卉批發市場

1.109 年 1 月至 6 月份批發市場蔬果交易量為蔬菜類 8 萬 4,820 公噸、青果類 4 萬 6,312 公噸，總計 13 萬 1,133 公噸。花卉市場切花交易量為 523 萬 8,189 把、盆花交易量為 50 萬 6,992 盆。

2.輔導督促高雄、鳳山、大社、燕巢果菜市場持續加強辦理「果菜農藥殘留」檢驗工作，109 年 1 月至 6 月總計辦理檢驗 1 萬 6,327 件，合格件數 1 萬 6,309 件，合格率 99.89%，並對不合格果菜之供應單位，予以追蹤，確保供應之農產品安全無虞。

3.強化農產品行情報導服務功能，充實行情報導內容，強化農產品行情報導功能，於颱風期間及重要節慶日價格波動劇烈或不合理時期，即時發佈預警新聞資訊，並連結「國內農產品交易行情站」，以提供多元化及便捷的批發行情資訊查詢管道。

4.配合農糧署辦理「滾動式倉儲」措施，輔導梓官區農會配合農糧署辦理滾動式倉儲，目前儲有甘藍 50 公噸。於颱風季及雨季端視蔬菜供應量

不足及價格漲幅時釋出，於抑制暫時性颱風季及雨季供應不足，充裕民眾所需，並避免因之而造成預期蔬菜價格飛漲，穩定菜價。

(二)肉品（家禽、家畜）批發市場

1.109年1月至6月份批發市場交易量為：毛豬50萬4,462頭、雞523萬0,756隻、鴨244萬2,316隻、鵝1萬2,277隻。毛豬總交易金額為新台幣42億1,192萬4,832元。

2.109年1月至6月份批發市場屠宰量為：毛豬35萬7,652頭、牛2,076隻、羊323隻、雞199萬3,871隻、鴨106萬2,813隻。

3.輔導畜產品共同運銷：

(1)毛豬：輔導農民團體辦理毛豬共同運銷供應家畜肉品市場交易，共同改進運銷有關事項，強化運銷組織功能，穩定市場貨源。

(2)市場毛豬調配：依據毛豬產銷調節方案，與台灣省農會、台灣省毛豬運銷合作社聯合社、台糖公司、中華民國養豬協會、中華民國養豬事業發展協進會、各家畜肉品批發市場、各縣市政府等，商訂毛豬供銷數量，及商討毛豬供銷改進事項，維持豬價平穩。

(三)高雄果菜市場擴建工程

1.高雄果菜市場北側用地面積2.33公頃，舐觸戶120戶，陸續以104年「高雄果菜市場北側用地救濟金發放標準」發放救濟金，並於105年完成拆除作業，取回北側用地。

2.為改善高雄果菜市場周邊交通、淹水及停車問題，編訂整體計畫於市場北側用地興建滯洪池、停車場及打通十全路，十全路連通覺民路工程於106年7月31日完工並通車，滯洪池及停車場工程相關工項均已完成施工，並於109年1月21日開放使用。

(四)岡山果菜市場遷移計畫

1.補償金及救濟金部分已於107年6月22日完成核發，合計99人共核發1,679萬9,900元整。

2.市場攤商業已完成農產品運銷合作社登記及籌措經費5,000萬元，且於107年7月10日府函送規劃書予農委會核定，農委會於107年10月25日同意辦理，並於107年11月1日本局核定其計畫書，同意籌設岡山果菜市場。現已完成土地租約及農業用地作農業設施容許使用同意及臨時建物建照申請，工程並於108年12月24日決標，109年2月3日開工，預計109年8月中旬完工，8月下旬完成市場搬遷。

六、農村發展

(一)農村建設與發展

1.推動農村再生，再造富麗農村

- (1)輔導農村社區擬定農村再生計畫：美濃區廣林社區、燕巢區捫牛湖社區計 2 案。截至 109 年上半年累計農村再生計畫核定數 59 案。
- (2) 109 年度累計爭取農委會補助社區年度執行計畫 2,080 萬元，補助農村再生社區辦理農村社區整體環境改善、生態保育、產業活化、文化保存等工作。
- (3)辦理社區農村再生增能培訓課程共 2 場，累計參加 98 人次。
- (4)辦理農村再生培根課程，培力社區組織農村規劃提案等能力，以發展特色農村社區，本年度將辦理內門區內南社區、甲仙區寶隆社區、阿蓮區峰山社區、旗山區廣福社區、美濃區福安社區、阿蓮區復安社區、梓官區同安社區、六龜區新寮社區、茂林區萬山社區及茂林區茂林社區等，共 142 小時培訓課程。
- (5)辦理「媒合專家學者協力農村社區發展計畫」，109 年計媒合 9 位專家學者輔導 10 處農村再生社區進行產業活化與增值等工作；並辦理 17 場增能工作坊，參與人數約 408 人。
- (6)辦理 109 年區域資源整合根留農村計畫活動，結合在地青年創意活化農村資源，辦理內容概述如下：①進擊的農村旅遊 2.0 實境解謎遊戲開發、②美濃百年水圳社區品牌活化再造、③圓富輕旅啟航行暨口隘庄泥巴節行銷活動、④庄腳生活—設立農村木工小學堂，精進木工技術、⑤活力大田&青創深耕營造半杯咖啡特色館、⑥找回小林人共築家鄉館舍活化與遊程推廣計畫、⑦溜龜趣—連結在地青創、青農及社區資源、⑧食學玩買—農村體驗增值計畫、⑨吃對石斑&珍愛台灣、⑩古農法、心技術—串聯大林社區鄰近場域與資源，吸引青壯年回家鄉服務。

2.休閒農業推展

依休閒農業輔導管理辦法取得許可登記證之休閒農場計 13 處。

- (1)輔導休閒農場完成籌設（計 8 家）：
 - ①仁武區仁新休閒農場（施工中）。
 - ②甲仙區甲仙之丘休閒農場（申請容許使用中）。
 - ③六龜區山下露營休閒農場（申請建照中）。
 - ④美濃區桂花鄉休閒農場（施工中）。
 - ⑤杉林區永齡有機休閒農場（申請建照中）。
 - ⑥小港區淨園休閒農場（申請建照中）。
 - ⑦大樹區大樹休閒農場（申請容許使用中）。

⑧六龜區新威南側休閒農場（申請容許使用中）。

(2)輔導「田寮休閒農場」、「雲之森休閒農場」、「同心園休閒農場」申請籌設。

(3)休閒農業媒宣：持續改善休閒農業區主題網頁設計，擴增網站內容。

(4)辦理休閒農場紓困，協助申請紓困經費 418 萬 5 千元。

(5)協助本市休閒農場、休閒農業區加入「農遊券」振興方案。

(6)額外編列獎補助經費 100 萬元提供本市休閒農業區辦理振興業務。

3.農路養護及改善

本府農業局 109 年度編列農路養護計畫預算 5,670 萬元，依本市市區道路管理自治條例規定辦理本市農地重劃區外供公眾使用農產運輸道路進行改善及養護工作，其施作範圍涵蓋本市大旗美地區（旗山、美濃、內門、甲仙、杉林及六龜等區域）、大岡山地區（岡山、燕巢、田寮、路竹、大樹及阿蓮等區域）及沿海地區（茄萣、永安、湖內、梓官及彌陀等區域），截至 109 年 6 月底累計規劃辦理共計 16 件，總施作長度約 2.48 公里（PC 路面）。

七、農民組織與福利

(一)農會輔導

- 1.輔導轄內 27 家農會依農會法定期召開法定會議。
- 2.為加強農會業務經營，完成 27 家農會年度考核。
- 3.為健全農會財務制度，會同財政局完成 27 家農會之財務監督。
- 4.完成辦理高雄市鳳山區、杉林區農會總幹事遴選作業。
- 5.辦理依上年度總收益核算完成 27 家農會總用人費。

(二)農業性合作事業輔導

- 1.1~6 月份訪視輔導申請籌設之農業性合作社場計 8 家。
- 2.1~6 月份新成立農業性合作社場計 2 家。
- 3.2~3 月辦理 108 年農業性合作社場考核計 116 家。

(三)農業產銷班輔導

- 1.1~6 月共辦理農業產銷班新設立 2 班、異動登記 88 班次。
- 2.辦理農業性產銷班評鑑共 80 班。

(四)農民健康保險業務（1-6 月）

- 1.落實農（健）保各項業務清查及審查作業，持續辦理「農民福利資料管理系統」資料補正作業。
- 2.農民職業災害保險自 107 年 11 月 1 日開辦，迄今（109 年 6 月）本市共有 16,117 人投保，總投保率為 18.78%。

- 3.因應新冠肺炎，農委會委託農會保險部辦理農民生活補貼申請，受理申請日期自今（109）年5月11日至6月30日止，至今（109年6月30日）共受理10,516件，已核定82,977件。

(五)農業軟實力提升

1.青年農民輔導（型農培訓）：

- (1)辦理型農培訓課程、型農大聯盟行銷推廣、型農本色刊物彙編及推廣，推動高雄市農業發展方向及農業產業升級，針對目前國內、外農業發展趨勢，建立及培育六級產業化標竿案例、激發青年農民潛力與熱情、提升在地農產品牌、城市行銷與農業行銷並重等面向，發展高雄地區農業之創新合作潛力。
- (2)1-6月份辦理型農培訓初階班完成招生，共計錄取43人。（培訓日期7月7-10日）
- (3)1-6月份「型農學堂（讀書會）」共計辦理座談1場次。
- (4)發行「型農本色」季刊：1-6月出版109年春季刊，發行量每期10,000本，傳達「六級產業」精神，一方面讓農業從業人員擁有能夠為自己發聲的刊物，另一方面則是要認更多人能夠了解農業與生活之間的關聯，拉近產地到餐桌的距離，改變大眾對農業的刻板印象。

2.小農整合行銷推廣：

- (1)串聯農業一級（生產）、二級（加工）及三級（服務）產業，建構出農業六產整合的行銷商業脈絡，以「型農大聯盟」整體形象參加及辦理展售活動，透過實體或網路活動，虛實整合拓展知名度及行銷通路，擴散行銷高雄農業品牌；發行「型農本色」刊物，針對國內、外農業發展趨勢，建立及培育六級產業化標竿案例，激發青年農民潛力與熱情，提升在地農產品牌，發展高雄農業之創新合作潛力。
- (2)透過「高雄首選」電商平台媒合型農產品上架銷售，增加銷售管道及曝光機會，1-6月份累計上架數39項。
- (3)媒合型農相關宣傳及活動邀約，1-6月累計完成4案。
- (4)官方粉絲專頁「南方農業論壇」名稱源自於2012年辦理南方農業論壇活動，為整合形象辨識度，今年度申請變更粉絲專業名稱為「型農大聯盟」，賡續推廣分享國內、外農業相關趨勢、農業相關課程、活動以及高雄型農參與之相關活動，同步刊登最新資訊與相關內容：截至109年6月擁有粉絲2萬5,116人次。

(六)高通通吉祥物經濟

- 1.「高通通」無料授權創造附加價值

透過授權，被授權商可應用「高通通名稱及其專用圖檔」進行各項商品的設計開發、規劃主題活動或經營通路等多元應用。在不同產業的授權合作模式中，開拓出跨產業合作新模式，提升吉祥物代言城市行銷，推廣高雄農業品牌形象，累計完成授權 51 案。

2.以「高通通」為主題多元化行銷農業

跨局處配合政策代言或宣傳公益性活動，1-6 月辦理農業品牌「高通通」推廣代言活動 2 場次。

(七)農業缺工業務

1.農業技術團：持續配合行政院農業委員會於大樹區、六龜區及燕巢區辦理，今年再於美濃區新增 1 團，目前本市有 4 團，共 120 人投入農業工作，舒緩農業季節性缺工的問題，本年度至 6 月底累計農務派工 12,207 人次。

2.番石榴專業團：持續配合行政院農業委員會於燕巢區執行，共計 20 人投入番石榴產業相關工作，本年度至 6 月底累計農務派工 2,581 人次。

3.人力活化團：為善用農村既有勞動力，賡續配合行政院農業委員會於本市 12 區成立「人力活化團」，活化農村既有勞動力，本年度至 6 月底累計農務派工 1,114 人次。

4.持續推廣 Line@「好農無限+」平台：開發 20 歲以上學生勞動力資源，截至 6 月底止「好農無限+」Line@群組人數已達到 6,626 人，109 年累計媒合農務打工超過 800 人次。

5.配合行政院農業委員會辦理「臺印青農實習計畫」及「外勞外展」資格審查：

(1)臺印青農實習：本市通過第一梯遴選之農場共計 3 場，目前有 3 位印尼青農於本市實習。第二梯次共計有 3 個單位提出申請（預計申請 5 位），俟農委會審核後公布審查結果。

(2)外勞外展：本市通過農委會審查共計 6 個單位（梓官區漁會 7 位、美濃區農會 10 位、茄萣區農會 5 位、加州果菜運銷合作社 5 位、燕巢青隆果菜運銷合作社 5 位、綠種子蔬果生產合作社 5 位），共計 37 位。

八、動物防疫及動物保護

(一)動物防疫

1.推動豬瘟及口蹄疫撲滅工作，落實偶蹄類動物全面預防注射，除加強輔導豬場衛生管理建立豬場自衛防疫體系外，同時查核輔導豬場落實預防注射，計訪視輔導豬場 211 場次、輔導執行預防注射 42 萬 3,455 頭次；派員常駐本市 4 家肉品市場（鳳山、岡山、旗山及高雄）查核檢視上市

- 豬隻免疫情形及健康狀況。
2. 為防範人畜共通傳染病（狂犬病）之發生，並因應 102 年度 7 月份發生鼬獾狂犬病疫情擴散，由公務獸醫師巡迴鼬獾確診病例行政區和偏遠地區施打犬貓狂犬病疫苗，計注射 1 萬 772 隻。
 3. 建立動物疾病預警機制，持續進行採樣及血清抗體檢測監控，計執行重要豬病（豬瘟、口蹄疫）監測 3,158 場次、3,928 件，高病原性禽流感主動監測 35 場次、682 件（包含養雞場主動監測採檢、本市公共區域野鳥、寵物鳥店及動物園鳥禽、輸出鳥禽場等）；完成本市輸入動物追蹤檢疫（犬、貓）14 案、17 隻。
 4. 為清除草食動物之人畜共通傳染病及保障乳品衛生，結核病檢驗牛 5,943 頭、羊 907 頭、鹿 578 頭，共計 7,428 頭；布氏桿菌病檢驗牛 1,240 頭、羊 215 頭，共計 1,455 頭；以上檢驗結果均為陰性。
 5. 辦理動物（家畜、家禽與水產動物）疾病檢驗、鑑定及防疫輔導
 - (1) 受理牧場申請病性鑑定，進行檢驗確定疾病之病因，並輔導其防疫及治療方法，家畜禽共計受理 77 件。
 - (2) 受理水產養殖業者之病性鑑定申請，以確定引發魚蝦疾病之病因，並輔導其防疫措施；受理養殖業者購買魚蝦苗前之健康檢查，並特別針對高病原性之虹彩病毒及腦神經壞死病毒，以核酸檢驗方法進行檢驗，確定業者所購買魚苗之健康，以增加育成率，降低生產成本，期間共受理 1,866 件。提供養殖魚塢水質檢測服務，據以維護良好之養殖環境，增加魚隻抵抗力，計檢測 10,705 項次，配製簡易快速水質測定組供養殖業者使用共 121 組。上述病性鑑定之結果並經由電腦網路疫情系統傳輸至農委會，提供中央蒐集彙整地方疫情擬定全面防疫措施之依據。
 6. 加強動物防疫，豬隻、草食動物、禽類及水產動物牧場防疫輔導計 483 場次，協助豬場、肉品市場、草食動物、養禽場牧場防疫消毒 2,862 場次。
 7. 為增進農民正確的疾病防疫知識及相關防疫之用藥規定，原訂至各行區政依動物別分別辦理防疫或政令宣導會，上半年度因新冠肺炎防疫暫緩辦理。
 8. 抽查市售動物用藥品標籤、仿單及品質，以維護動物用藥品安全及保障合法業者權益；計抽查動物用生物藥品查驗 30 批 446 支及核發合格封緘 31 批共 186,540 張。
 9. 嚴格抽驗原料畜產品藥物殘留及輔導業者改善，督導肉品市場配合抽驗上市豬隻藥物殘留，以期提供衛生之肉品，建立消費者食用國產健康安

全豬肉之信心；另針對本市牧場抽驗 149 件，開立行政處分 3 件（含中央畜產會、本市海洋局移入案件），計處罰鍰 12 萬元整，並派員輔導業者改善。

- 10.執行獸醫診療機構行政管理，提升動物醫療品質；受理發獸醫師（佐）執業執照核（含換、補）發 132 件，本市現有執業獸醫師（佐）546 人；受理獸醫診療機構開業執照核（含換、補）發 9 家，本市現有動物醫院 244 家。無行政處分。

(二)動物保護

- 1.秉持尊重生命，愛護動物精神，推行動物保護工作；辦理寵物（犬隻）登記 12,533 隻、核發（新增及變更）寵物業許可證 54 件；經濟動物人道屠宰作業稽查 13 場次，經查結果無違反人道作業準則；特定寵物業查核 172 家次，經查無違反特定寵物業管理辦法；受理動物保護申訴案件 734 件、主動稽查 4,678 件，其中 21 件開立行政處分，計處罰鍰 33 萬 8 仟元整。
- 2.推廣動物絕育以減少流浪動物產生，寵物、流浪動物及收容所領養動物之犬貓絕育計 4,053 隻。
- 3.加強流浪動物收容安置，受理流浪動物捕捉申請 5,317 件、急難救助 1,103 件、收置流浪犬 1,935 隻、貓 431 隻；通知飼主領回犬貓 175 隻；擴大辦理流浪犬貓認養 1,652 隻。
- 4.辦理「飼主責任訓練課程」、「校園友善犬課程」、「動物保護校園宣導課程」及與民間團體合作辦理流浪動物認領養及動物保護教育宣導活動 92 場、宣導 4,221 人次。
- 5.動物收容所開放參觀，深耕動物保護與生命教育，參訪人數共計 8,683 人次（壽山動物保護教育園區 5,702 人次、燕巢動物收容所 2,981 人次）。
- 6.提供野生動物急救與暫時收容 174 例 181 隻、受理流浪犬貓急難救助或疾病救傷暫時收容處理計 1,103 案。

柒、觀光

一、觀光行銷

(一)積極辦理觀光推廣

因應新冠肺炎後疫情時期，全力推廣國旅市場

- 1.結合東高雄美食、宗教、景點、溫泉等資源，邀請國內知名 OTA 業者 KKDAY 及本市旅行社、旅宿等業者踩線，後續另包裝遊程，於各自平台上行銷販售，協助推廣本市東高雄觀光。

- 2.邀請桃園市旅行業者來高踩線，參觀本市亞洲新灣區新興景點，如詩舒曼蠶絲文化園區、i-Ride 飛行體驗中心、文化遊艇（棧貳庫—紅毛港航線）、輕軌、哈瑪星台灣鐵道館及臺灣眷村文化園區等景點，鼓勵外縣市旅遊業者送客來高觀光旅遊。

(二)開拓國際觀光客源

- 1.配合國際郵輪行銷，除於大型郵輪泊靠時推出迎賓表演活動，並設計郵輪旅客專屬摺頁及遊程，針對郵輪客規劃郵輪好玩卡，提供郵輪旅客便利的岸上觀光自由行。
- 2.受新冠肺炎疫情影響，故高雄港 1 月 1 日至 2 月 6 日止總計有 8 艘次進出港，進出港人次共計 5,311 人次，2 月 6 日起已禁止國際郵輪停靠。

(三)多元行銷策略作為

1.透過產官學合作設置旅遊資訊服務站

- (1)結合在地產、官、學及民間團體資源與力量，於高鐵左營站、高雄火車站、小港機場等重要交通節點設置旅遊服務中心提供旅遊諮詢服務，建構本市友善旅遊環境與形象。
- (2)為擴展旅遊服務據點，與統一超商及本市各類特色店家合作建置「借問站」，提供便捷、親切、在地的旅遊服務。22 區共 65 個服務據點。

2.多媒體數位行銷

- (1)由專人經營高雄旅遊網臉書等社群網站，即時發送在地特色訊息，持續提升民眾對本市觀光的關注度及參與度。截至 109 年 6 月底，臉書粉絲人數已達 39 萬 8,726 人（108 年 12 月至 109 年 6 月成長 6,417 人）增加 1.6%，微博粉絲人數 31 萬 9,286 人（108 年 12 月至 109 年 6 月成長 1 萬 4,388 人）增加 4.5%，另 IG 追蹤人數達 2 萬 9,016 人（108 年 12 月至 109 年 6 月成長 1,513 人）增加 5.2%。
- (2)高雄旅遊網於 6 月完成中文版全新改版，首次採用對旅客好感度的 RWD（響應式網頁）技術，讓旅客使用不同的載具可以看到最適切的網站畫面，透過大數據及旅遊平台介接技術，整合 Google Place、Tripadvisor 等，提供旅客評價建議、旅遊攻略及景點相關資訊，改版至今，已有近百萬使用人次。
- (3)強化數位化整合行銷傳播，搭配多媒體影音圖文等宣傳方式，於網路平台（Youtube、IG 等）進行無國界的高雄觀光行銷。

3.多元觀光文宣

- (1)與本市觀光協會「高雄暢遊 GO 觀光護照手冊」季刊，定期刊登高雄旅遊宣傳資訊，每期發行約 5 萬本，透過超商、旅遊服務中心、捷運

站、觀光飯店、百貨公司及網路等通路，提升本市旅遊消費商機，至今已發行 50 期。

(2)結合借問站店家，設計六龜、鼓山、鹽埕、大樹、旗山、美濃、苓雅、杉林、內門旅遊地圖，推廣在地深度旅遊，至 6 月底本市共計設置 65 處借問站。

4.「高雄 100」自由行手冊及好玩卡

109 年係本市更名高雄 100 周年，觀光局於 4 月「高雄 100 記者會」，發表以高雄特色歷史建築為元素的 2 版高雄 100 紀念好玩卡。另結合本市百大景點、歷史建築及美食，以「區域觀光」概念，預計於年底前推出「漫遊高雄自由行指南」自由行手冊，打造特色主題旅遊，玩轉高雄。

5.「高雄 100·百選美饌」美食觀光

以「在地」、「美味」、「多元」為核心概念，配合高雄各區的觀光發展政策，舉辦「高雄 100·百選美饌」評選。「老味店家」選出最具特色的 83 家；「夜市美食」則票選出 30 攤，完成「百選美饌」拼圖。後續由各評審老師及美食達人帶領 4 團美食輕旅行路線，實際走訪得獎商家；並將資料編輯成電子書，供民眾自由下載分享。

(四)推動智慧旅遊

1.配合交通部觀光局政策推出高屏澎好玩卡，截至 109 年 6 月已發行超過 12 萬張、開發超過 15 套旅遊產品，創造約新台幣 8,700 萬元觀光經濟產值，預計 109 年底將整合 500 家優惠商家，並結合大眾交通運輸工具及共享機車等元素，串聯交通無縫接軌，提高好玩卡使用便利性。

2.針對國內外縣市自由行旅客，與高鐵公司合作推出高鐵-高雄好玩卡套票商品，結合高鐵標準車廂對號座來回車票 75 折及輕軌周遊好玩卡之優惠，截至 109 年 6 月已販售超過 4,600 組。

3.«高雄好玩咖 APP»業於 6 月完成旅遊資訊推播服務、線上旅遊動態諮詢、旅遊達人多語導覽、景點美食資訊、伴手禮商城及行動支付等服務應用，持續優化 APP 內容推動高雄觀光產業。

二、觀光產業提升及管理

(一)觀光旅宿績效

1.受疫情影響，109 年 1 至 6 月觀光旅館住宿人次 347,386 人次較去年同期減少 62.08%；住房率 29.42%較去年同期衰退 34.98%。

2.109 年 1 至 6 月本市主要遊憩景點遊客共 1,342 萬 5,284 人次，較去年同期減少 30.8%。

(二)觀光招商

1.旗津渡假旅館開發案

為活化舊旗津區公所及舊旗津醫院土地，與國有財產署共同合作開發，期招商引資興建優質住宿遊憩服務設施，以吸引更多遊客到訪。109年已規劃本案地上權存續期間由50年延長至70年，權利金新臺幣5.8億元為底價，惟受疫情及大環境影響，刻正評估後續辦理方向。

2.蓮潭湖畔地上權開發案

蓮潭湖畔地上權開發案委由本府財政局主政招商作業，109年5月27日至9月23日公開招標，地上權權利金底價為26億6,260萬元，地上權存續期間為70年，地租為第1年按土地當期申報地價年息3%計收，其餘年地租年息3%則分年息1%部分按土地當期申報地價及年息2%部分按消費者物價上漲幅度調整。

(三)觀光產業輔導管理

1.溫泉合法化輔導管理

輔導14家進入聯合審查會審查程序，並獲同意開發，各業者依照非都市土地管制規則辦理土地變更編定程序，目前已有11家坡審通過（其中10家業已完成用地變更編定），3家業者取得建築執照，俟完成土地變更編訂及建築使用執照（旅館用途）等，即可向本府申請取得旅館業登記證合法營業。

2.溫泉取供事業計畫

(1)寶來溫泉取供事業計畫已取得溫泉水權狀、溫泉開發完成證明及溫泉取供事業許可，已建置完成溫泉管線及分配槽設施，並委託在地廠商經營管理。

(2)不老溫泉取供事業計畫已取得溫泉水權狀、溫泉開發完成證明及溫泉取供事業許可，委託在地廠商經營管理，現正建置溫泉管線及分配槽設施，預計11月建置完成後提供當地業者溫泉水使用。

3.輔導旅館及民宿品質提升

(1)因應民宿管理辦法修正，為輔導本市具在地特色之旅宿業者申設民宿，業公告本市「具人文或歷史風貌之相關區域」，於前揭公告範圍內，可依據民宿管理辦法向本府觀光局申設民宿；位於公告區域外有意願申設民宿之民眾，可提出其地點半徑800公尺內具人文或歷史風貌區域之佐證資料，經本府觀光局審查通過者，亦可依法申請設立。截至109年6月，於都市計畫範圍內共輔導43家民宿合法設立人文歷史風貌區14家：新興區3家、鹽埕區6家、鼓山區2家、旗津區1家、三民區1家、楠梓區1家；眷村民宿29家：左營區21家、鳳山區8家。

(2)本府觀光局修正公告本市「偏遠地區」範圍，包含仁武、大社、岡山、路竹、阿蓮、田寮、燕巢、橋頭、梓官、彌陀、永安、湖內、大寮、林園、鳥松、大樹、美濃、六龜、內門、杉林、甲仙、桃源、那瑪夏、茂林、旗山、梓官等共 26 區全部，未來均可依照民宿管理辦法向觀光局申設民宿，並進一步輔導公告區域內之海線四區有意設立民宿之民眾合法申請民宿設立，並舉辦說明會，就民宿設立相關法規說明外，並與現場民眾意見交流。

(3)輔導原住民族地區觀光產業發展，本府觀光局訂定「高雄市原住民族地區部落民宿結構安全鑑定項目作業要點」，未來原鄉的特色部落建物如石板屋或高腳屋等，得以結構安全鑑定證明等文件替代建物執照申設民宿，提供旅客具在地特色的住宿體驗。已於茂林及那瑪夏區公所辦理 3 場民宿申設輔導說明會，那瑪夏區公所輔導業者取得結構安全證明文件。

4.輔導穆斯林友善認證

為向東南亞穆斯林遊客行銷本市，致力整建本市穆斯林友善環境，除於遊憩區公廁建置「淨下設施」，更積極輔導旅宿業者取得「穆斯林友善認證」，本市目前有 12 家旅宿業者取得「穆斯林友善餐旅認證（MFT）」、8 家餐廳業者取得「穆斯林友善餐廳認證（MFR）」及 4 家「清真餐廳（MR）」。

5.取締非法旅宿經營

為維護旅客住宿安全，不定期辦理旅宿業檢查，109 年 1 至 6 月針對本市合法旅宿業者不定期稽查 184 家次、未合法旅宿稽查 67 家次，共裁罰 49 家。

(四)執行推動溫馨防疫旅宿補助計畫

依據「交通部觀光局獎助直轄市及縣（市）政府推動溫馨防疫旅宿實施要點」，自 109 年 4 月 7 月辦理本市溫馨防疫旅宿補助，共 42 家旅宿業者參加。每房補助 1,000 至 1,200 元，本府觀光局已向交通部觀光局申請補助經費共 1 億 1,800 萬元。

(五)後疫情時期國旅振興方案

- 1.「振興國民旅遊優惠專案」：為國內首次推動的方案，整合旅行公會、觀光旅館公會及旅館公會的聯合住宿與餐飲，觀光旅館「買 8,000 送 800」觀光局再加碼送房型升等或早餐券，一般旅館「買 8,000 住 6 晚」觀光局再加碼送 1 晚住宿券，鼓勵全國遊客到高雄安心旅遊安心玩。
- 2.「5 大景點免費入園」：從 6 月 1 日起推出觀光局所轄旗津貝殼館、崗

山之眼天空廊道、寶來花賞溫泉公園足湯、鼓山洞及壽山動物園等 5 大景點免費入園。

3. 「轄管委外營運景點消費滿 500 元現折 100 元」：在觀光局所轄委外營運景點，包括崗山之眼園區、加勒比海餐廳、城市光廊 J CAFÉ、永浴愛河、白色戀人貨櫃屋、旗津沙灘吧、PAMMA COFFEE 洋咖啡、壽山動物園販賣部、壽山動物園遊園車、貢多拉船、願景 767、流浪蝴蝶協會（金獅湖風景區管理站一樓）、旗津彩虹教堂、Lotus Wake Park 蓮潭滑水主題樂園、7-ELEVEN（春秋閣門市）、寶來花賞溫泉公園等 16 處景點，只要消費滿 500 元，均可立即現折 100 元。

三、推動觀光發展

(一)區域特色觀光

1.亞灣都會觀光

推出亞灣及旗鼓鹽輕軌周遊 2 日好玩卡，整合輕軌、捷運、雙層巴士、渡輪等運具，以及亞洲新灣區、輕軌、捷運沿線景點與沿線優惠商家，提供遊客多元化、智慧化的旅遊服務，並延長遊客停留高雄時間，已售出約 6 千 5 百套。

2.東高慢食旅

與地方產業聯盟合作，將慢食、慢遊導入東高雄 9 區推動辦理規畫三軸線深度遊程、導入多元交通，推動觀光產業輔導、地方導覽培訓、建構物聯網平台等五大行動方案並編印東高慢食旅專書。

3.阿燕寮及岡山地景生態遊

(1)串聯阿蓮、燕巢、田寮及岡山等地區，以世界級地景、惡地生態與人文風土，打造「地景生態」觀光廊道，結合崗山之眼、阿公店水庫、岡山航空教育展示館、滷味博物館、彌陀潔底山及月世界等著名景點，推出地景生態主題旅遊路線，並發布旅遊地圖。

(2)與大崗山人文協會、北高雄觀光發展協會及慈玄關懷文化協會等團體合作提供在地深度導覽，推出套裝行程，109 年截至 6 月約 124 團遊客。

4.海線潮旅行

主打台 17 線永安、茄萣、梓官、彌陀等濱海區漁村體驗的海線潮旅行，109 年開放海線四區可申請民宿，並籌設海線區域觀光發展平台，整合四區公所及漁會資源，統籌食、宿、遊、購、行、導觀光資訊，搭配現有節慶活動，提供更豐富且具地方特色的遊程，為區域觀光跨出一大步。

5.鳳山城市博物館

與在地鳳山城文化志工協會合作，打造「城市博物館」區域觀光發展平

台，透過網路臉書行銷及實體遊客中心借問站方式，推廣鳳山觀光並推出「鳳山溜溜走-百工百藝遊鳳山」活動，除了導覽外並動手體驗在地工藝，了解鳳山的歷史之趣，另外也發行鳳山古蹟、文化、美食等地圖，讓遊客按圖索驥，深度體驗鳳山。

(二)推動節慶觀光活動

1.2020 高雄燈會藝術節

1月29日~2月9日於愛河以「雙春迎金·愛高雄」為節慶活動主軸，打造七大主題燈區、八天精彩的主題之夜，加上發福市集、愛河水舞音樂展演、20組街頭藝人表演及最具環保創意的愛之鯨裝置藝術，為期12天共吸引147萬人次參觀。另委請樹德科技大學辦理高雄燈會藝術節滿意度調查結果，遊客整體滿意度達95%。

2.2020 高雄內門宋江陣

原訂2月22日~3月8日週六、日於內門紫竹寺舉行，活動規劃包含傳統文武陣頭拜觀音、羅漢門迎佛祖遶境、全國社會組宋江陣選拔賽（含高中職以上各級學校）、國際週（外籍人士宋江陣體驗、駐台外媒踩線等）、學生創意民俗表演、文史導覽等，開幕當周六、日2天，約吸引2萬人次參與。後因受新冠肺炎疫情影響，2月27日決議後續停辦。

(三)城市探險

在疫情趨緩的六月以戶外探險為主題，結合壽山動物園、壽山自然國家公園及旅行業者，推出「野外秘境探險」、「自然生態探索」、「城市風格冒險」3大主題共7條路線多元遊程，提供遊客探索體驗不一樣的高雄。

(四)推動無障礙友善旅遊

為推動無障礙友善城市及孕、老、幼及輪椅朋友方便觀光旅遊，推出「蓮潭一日遊」、「北高一日遊」及「港市二日遊」3條無障礙旅遊路線，並結合無障礙通用計程車，串連景區、旅宿和餐飲店家，並於未109年1月9日推出「無障礙旅遊地圖摺頁」，結合本府工務局評鑑格無障礙優良場所、社會局輔導無障礙餐飲店家、觀光局友善旅宿飯店及本市無障礙通用計程車等資訊，提供無障礙族群索取。

四、景點建設及營運管理

(一)蓮池潭風景區

推廣蓮潭低碳輕旅，推出蓮潭低碳旅遊好玩卡一、二日遊程，並提供景區遊憩服務：

1.水上彈跳活動及洋咖啡

引進南台灣首創水上彈跳活動，委託民間廠商經營，搭配咖啡輕食之販

售，並引進新式水上闖關浮台及假日市集。109年1至6月遊客人數約10,320人次，將持續打造蓮池潭成為多元水域遊憩活動基地。

2.蓮池潭遊客紀念品服務中心

蓮池潭遊客服務中心轉型提供新的服務模式，新承租廠商為「統一超商股份有限公司」，已於108年11月18日完成簽約，109年農曆年前開始營運，提供遊客更便利、多元的服務。

3.蓮池潭纜繩滑水主題樂園

委外建置全台首座纜繩滑水場，提供遊客來到蓮池潭有不同的遊憩體驗選擇，109年1至6月遊客人數約1,800人次。

(二)金獅湖風景區

1.蝴蝶生態園區

為全國規模最大的網室型蝴蝶園，育有約1,500餘隻各種蝶類，係全年可見蝴蝶翩翩飛舞的生態園區，現場由志工團隊提供專業導覽解說服務，109年1至6月遊客人數約3萬383人次。

2.流浪蝴蝶協卉手作教室

引進民間多元資源經營，提供自然、人文手作教育及簡易咖啡、茶飲舒適空間，提升休憩環境及服務功能。

3.打造智慧園區

規劃於本市動物園、蝴蝶園及烏松濕地等景區引入智慧導覽系統，進行QRcode 導覽系統建置，結合語音解說導覽，提供遊客更便利之旅遊導覽服務。

(三)旗津

打造旗津成為國際藝術島

1.硬體建設

(1)旗津風景區環境營造工程（預計109年10月完工）

新設觀夕平台、改善旗津貝殼館夜間照明，並設置豪華露營遊憩設施，強化旅遊動線引導、環境綠美化等，營造遼闊景觀的舒適休憩景點。

(2)旗津風景區整建工程

規劃建置步道串聯豐收廣場至海巡署旗津服務站，延續旗津海岸線新舊地景成為亮點，塑造旗津海邊特色人行動線，整體提升遊憩品質。

(3)109年度旗津藝術道營造藝術創作

邀請藝術家於旗津進行藝術創作，分年分期打造「旗津藝術道」，發展《風收·豐收》藝術廣場至星空隧道間成為藝術軸帶，豐富旗津觀光內涵。

2.營運管理

(1)旗津貝殼館

為亞洲館藏數量最多的貝殼展覽館之一，展示近2千多件貝殼，並由志工團隊提供遊客解說服務。為充實展覽多元性，與國立海洋生物博物館合作辦理科普教育主題特展，以推廣海洋生態保育的觀念，於108年4月3日至109年4月5日辦理「映象珊瑚」珊瑚生態特展。109年1至6月購票參觀人數約1萬5,092人次。

(2)旗津沙灘吧

為結合民間資源引入旗津海岸公園多樣休憩服務，打造旗津沙灘特色設施及悠閒環境氛圍，提供民眾賞景、現場演唱、美食服務及沙灘排球、足球等活動。109年1至6月參觀人數約2萬2,800人次。

(3)旗津露營區

為帶動旗津旅遊新型態，開發獨具特色的市區豪華露營渡假區，透過委託民間專業化經營管理，備有完善的電器、家具和衛浴設備，提供遊客露營旅遊優質服務，搭配其他陸域休閒娛樂、動力或非動力之水上遊憩活動，打造旗津豐富多元的觀光遊憩資源。

(4)重新開啟水域遊憩範圍

為發展旗津多元遊憩功能，於109年7月14日公告全新的旗津遊憩水域，將旗津水域分區規劃為「親水體驗區」、「專業活動區」、「動力區」，提供多元水上活動，期打造旗津成為國際級的水域遊憩基地。

(四)愛河、壽山風景區

1.硬體建設

(1)柴山環境營造工程

辦理西子灣海堤人行步道景觀及動物園登山口周邊環境改善，使得場域人行動線更安全且舒適，提升場域休憩品質。

(2)愛河水舞噴泉

打造愛河夜間亮點景點意象，由台灣水藝術國際團隊設計創作，引進最新水舞技術，共有492個噴頭，整場水舞長度120公尺，可變換多種水型及組合效果，豐富水舞形態和空間層次，營造愛河畔璀璨音樂噴泉光影秀。原訂展演期間為108年12月24日至109年3月23日，因反應熱烈，延長展演至109年6月28日，並新增榮獲第41屆美國泰利獎網路最佳MV獎金獎高雄觀光主題曲「出去走走」曲目。

(3)「愛河·愛之鯨」環保藝術裝置

由美籍藝術家柯杰生 Jason Klimoski 及新象藝術團隊合力打造，利用

高雄的資源回收塑料為素材，組裝創作巨型鯨魚意象裝置藝術，於109年1月21日正式在愛河水面騰躍而出，水面上高13-15公尺，水面下5公尺，整體50噸重，作品含有重生與保護海洋環境生態的意涵，展出至109年7月21日，吸引超過250萬人次，成為愛河拍照打卡熱門景點。

(4)愛河三輪餐車市集入口意象景觀創作

打造屬於愛河河畔的入口意象，結合特色貨櫃市集、美食、餐車、打狗等元素設計，塑造愛河成為高雄獨特的城市意象。

2.營運管理

(1)三輪餐車假日市集

為徵求民間創意廠商假日進駐愛河，觀光局辦理愛河假日三輪餐車市集，引進風格獨具的文創餐車、手作攤位等青創業者進駐發展，吸引人潮聚集，提供遊客到訪愛河時享有更好的旅遊體驗。

(2)特色貨櫃聚落

觀光局引入民間資源，辦理愛河畔增設特色貨櫃租賃案，以常設性貨櫃元素打造愛河畔美食聚落，109年農曆年前先推出白色戀人貨櫃，並將陸續建置其他特色貨櫃，引入美食、音樂及文創商品，型塑愛河水岸藝廊的印象。

(3)引入愛河特色水域活動

為提供遊客多元遊憩選擇，與高科大等單位合作於愛河七賢橋以北水域引入特色水域活動，109年1月20日起開放遊客乘坐天鵝船、划獨木舟及立式划槳等，從河面觀賞沿岸生態景觀，體驗不同的愛河水岸風情。

(4)申請指定觀光地區

愛河水岸周邊土地現為園道，民間投資或委託經營常受限建築法等相關規定，為推動高雄市水岸觀光，將以南北高雄兩大國際知名觀光景區—愛河、蓮池潭風景區及其周邊地區為核心發展觀光，預計109年9月向交通部觀光局申請指定觀光地區，將更有利於形塑地區觀光品牌，加強觀光遊樂事業投資及服務品質之管理，帶動觀光動能，促進在地經濟發展與生活環境品質提升。

(五)澄清湖風景區

1.硬體建設

(1)澄清湖及鳥松濕地整建工程（預計109年12月完工）

辦理澄清湖風景區步道整修、鳥松濕地木棧道改善、設置迷宮花園感

官體驗區，提供遊客及民眾休閒遊憩優質場所。

(2)澄清湖周邊環境整建工程

為推動生態旅遊，進行烏松濕地園區內環境教育設施與生態觀察淺水池改善。

2.營運管理周邊環境整工程

補助社團法人高雄市野鳥學會認養烏松濕地，積極推動生態復育及環境教育推廣，不定期辦理親子生態推廣活動，讓大人、小孩透過活動親近大自然並增進生態保育知識；並規劃於本市動物園、蝴蝶園及烏松濕地引入智慧導覽系統，進行 QRcode 導覽系統建置，結合語音解說導覽，提供遊客更便利之旅遊導覽服務。

(六)崗山之眼園區

委託民間廠商經營管理崗山之眼園區接駁市集區及天空廊道平台區的營運，朝品牌化模式進行營運規劃，並採用結合在地農特產品方式推出特色餐點，滿足遊客多樣需求。109年1至6月參觀人數約17萬8,386人次。

(七)寶來花溫泉公園

1.硬體建設

寶來花賞溫泉公園新建工程（四期）：

花賞溫泉公園已設置足湯區、SPA 泡湯區及簡易的休憩設施，為提升花賞溫泉公園之觀光服務品質，將增設廢水處理設備、照明設備及園區排水系統等服務設施，塑造成為寶來溫泉觀光新地標景點。

2.營運管理

寶來花賞溫泉公園整建升級全新 SPA 泡湯區，又延長泡湯時間至晚上且增設豪華帳露營區、自搭帳露營區，豪華帳備有完善的電器、家具和衛浴設備，並已取得國際知名戶外休閒品牌「奢華露營帳篷（Glamping）」的特許通路權，提供舒適且自然的旅遊住宿新體驗。109年1至6月參觀人數約2萬1,308人次。

(八)其他觀光建設

1.美濃-美濃區友善環境改善工程

於東門樓及美濃菸葉輔導站新設貨櫃廁所及周邊環境綠美化，並針對美濃七彩自行車道中一綠線、藍線與靛線，更換設置全新指標及導覽牌面，優化小鎮觀光遊憩設施。

2.月世界－月世界多功能服務設施新建工程（一、二、三期）

（預計109年9月完工）

新建月世界多功能服務中心，提供結合生態展示、解說導覽、旅遊諮詢

服務等複合功能之設施、建置停車場及人行道系統，且提供無障礙及友善環境，榮獲 2020 國家卓越建設規劃設計類優質獎。

3.澄清湖及二仁溪周邊環境整建工程

二仁溪周邊紅樹林步道改善及河堤新設無障礙坡道，提供遊客安全參訪生態教育之環境。

五、動物園營運管理

(一)園區環境及展場整建

1.109 年上半年度陸續進行園區遊客服務中心、2 號公廁整建，亦著手規劃設計親水廣場、人行步道及污水管線之整修工程，預計下半年度施工完成，提升遊客遊園感受及遊憩品質。另計畫興建一座中型鳥籠，引進噪犀鳥等新物種，增加園區教育展示物種。

2.爭取經濟部水利署補助整建園區雨水貯留系統，未來該系統可作為動物內舍沖洗及園區澆灌等使用，節省自來水使用量，讓壽山動物園持續朝綠色動物園邁進。

(二)動物保育與交流合作

1.動物園今年持續與國內其他動物園交流合作，1 月份與新竹市立動物園、新光兆豐休閒農場簽訂動物保育合作協議，上半年度陸續引進長鼻浣熊、黑肚綿羊及藍冠鴿等物種，一亮相即吸引遊客目光，躍升園區明星動物。此外在園方悉心照料下，園區也成功繁育狐獾、波爾羊、羊駝及袋鼠等動物，增加園區展示物種豐富度。

2.今年上半年度協助行政院農委會林務局收容珍貴稀有之保育類野生動物一批，包括孟加拉虎、台灣黑熊、馬來熊、長臂猿等物種，提供更好的生活環境與日常照養醫療，為台灣野生動物保育盡一份心力。

(三)辦理各項教育推廣及行銷活動

在新冠肺炎疫情趨緩後，配合全面振興國旅，於 6 月 1 日起至 8 月期間推出免費入園優惠，結合各項行銷推廣活動，吸引眾多民眾及遊客參觀，109 年 1 月至 6 月入園人數累積達 26 萬 3,385 人次，在疫情趨緩的端午連假更吸引高達 2 萬 1,376 人次入園參觀。

1.舉辦推廣教育活動

動物園教育推廣活動推出主題動物活動，今年度首次邀請專家學者擔任講師，內容更豐富精彩，搭配親子一同參與的小遊戲或 DIY 手作，成功吸引許多民眾回流參觀或成為動物認養人，除能提升參觀人數，更能形塑專業形象並發揮動物園重要的保育教育功用。

2.動物園營隊及系列活動

動物園今年度引進攀樹體驗，由專業攀樹教練指導，大小朋友可一起同樂，攀上大樹在高空視角鳥瞰動物園，安全又富挑戰性，搭配暑期即將推出的夜宿營及今年加碼推出的露營活動，遊園選項更加豐富全面，滿足遊客不同需求。

(四)推動動物認養計畫及企業合作

持續透過推廣動物認養活動，結合各界資源與力量，提昇園內圈養動物的福祉，並為保育野生動物而努力。109年1至6月共計252位民眾、1家企業參與動物認養活動，認養金額計33萬2,266元。

(五)推動內門觀光休閒園區開發計畫

內門觀光休閒園區目前聯外橋梁由新工處辦理並施工中，預計明（110）年4月完工。觀光局已於今（109）年啟動園區工程規劃設計，工程將接續於聯外橋梁完工及完成用地變更編定後進場施工，預定110年4月完成園區規劃設計，9月園區開始動工，於112年底完成全園區開發作業，屆時可望帶動內門鄰近區域觀光發展，將成為東高雄軸線旅遊帶的最大特色景點之一。另外本園區將採委外經營模式，於本年度同步啟動民間參與興建營運招商評估相關作業，預定於今年底完成公告招商階段程序。

捌、都市發展

一、綜合企劃

(一)市港合作開發舊港區土地

高雄港2~10、16~18、21號碼頭土地，總計32.4公頃，刻由本府與港務公司合資成立高雄港區土地開發公司推動開發中，目前已完成工區開發計畫，並俟開發協議書簽訂後，即可啟動4-8號、21號碼頭招商，初估吸引約120億元民間投資，創造8,000個就業機會。

(二)持續辦理多功能經貿園區台電特貿三土地招商

台電特貿三土地5.3公頃，可朝結合企業辦公、觀光娛樂、綜合商場、住宅及會展產業等方向發展，形塑多功能經貿園區港灣會展及關聯產業落地發展，並與高雄展覽館形成國際級會展聚落。案於108年8月15日至109年2月10日公告招商未果，業重新檢討招商條件，預計110年重新招商。

(三)推動多功能經貿園區台銀商四土地招商

臺灣銀行商四土地5.69公頃，鄰近獅甲捷運站及民權路密集住商聚落，適宜引入綜合商場、商業及住宅等項目開發，充實周邊生活機能與提供就業機會，預計109年底完成招商可行性評估，110年上半年辦理第一期開發區招商作業。

(四)協助中油高雄煉油廠轉型研發專區

依據行政院 107 年 12 月 4 日核定高煉廠未污染土地 76 公頃轉型「循環技術暨材料創新研發專區」，規劃導入材料國際學院、材料創新研發中心、中油綠能所及支援等設施等。目前經濟部刻偕同中油研擬都市計畫變更草案中；另查立法院經濟委員會亦於 109 年 5 月 21 日考察決請中油速提草案，屆時本府再依法協助都市計畫變更事宜。

二、區域發展暨審議

(一)都市計畫審議

為改善交通安全、公共設施用地還地於民、排水防洪，本市都市計畫委員會共召開 25 次會議（委員會 3 次、專案小組會議 22 次），計完成 10 件審議案，審議通過之重要案件羅列如下：

- 1.改善交通安全，審議通過左營環潭路路型調整案。
- 2.公共設施用地還地於民，審議通過燕巢、大社、旗山、阿蓮、高速公路岡山交流道及楠梓交流道（鳳山厝部分）附近特定區、澄清湖特定區、澄清湖特定區（觀音山、觀音湖）細部計畫等 8 處公共設施用地專案通盤檢討案，解決市民土地長期被劃為公設保留地又無法利用之困境。
- 3.排水防洪，審議通過湖內區大湖地區 L 幹線雨水下水道及抽水站工程案。

(二)非都市土地開發許可審議

本市非都市土地使用分區及使用地變更專責審議小組上半年，共召開 3 次會議，審議通過本市非都市土地第一次劃定各種使用分區及編定各種使用地類別案、本市非都市土地使用分區更正案、南六公司產業園區開發計畫第一次變更等共計 3 案。

(三)審議高雄市國土計畫

高雄市國土計畫已於 108 年完成草案，並公開展覽及辦理 8 場公聽會，向民眾說明計畫內容，聽取意見作成紀錄後，彙整提供本市國土計畫審議會參考審議。

本市國土計畫審議會召開 8 次專案小組會議，就計畫書內容及各項重要議題進行審議。109 年 2 月 18 日召開第 2 次大會審議通過，3 月 2 日函送內政部審議。經 3 月 24 日內政部國審會專案小組會議審議，並於 8 月 5 日經大會審議修正通過，預計於 110 年 4 月公告實施。

三、都市規劃

(一)配合橋頭科學園區辦理都市計畫變更

為推動高雄新市鎮後期轉型設置高雄科學園區擴區規劃增設橋頭第二園區，以群聚鄰近關聯產業形成產業走廊，計畫面積 355 公頃，提供 185 公

頃產業專用區供科學園區使用。內政部都委會 108 年 10 月 29 日第 956 次會議審議通過並決議辦理第二次公展，本府已協助於 109 年 3 月 20 日完成，俟科技部完成環評後，內政部方可核定都市計畫。

(二)降低水患協助防洪治水用地變更

配合水利規劃整治內容檢討變更都市計畫，包括配合美濃湖排水渠道整建工程已於 109 年 5 月 6 日公告發布實施、湖內（大湖地區）L 幹線兩水下水道及抽水站工程案業經本市都市計畫委員會第 83 次會議審議通過，俟修正書圖後報請內政部審議。

(三)辦理公共設施用地專案通盤檢討

為妥善解決公共設施用地因劃設保留數十年且長期未取得，致影響民眾權益問題，配合中央政策辦理 18 處都市計畫區之公共設施用地專案通盤檢討，其中 2 計畫區（楠梓鳳山厝、原高市地區）尚於市都委會審議中，餘計畫區分別於 108 年 7 月至 109 年 4 月經市都委會審竣，其中 10 個計畫區（仁武、大寮、茄荳、湖內、湖內大湖地區、岡山、美濃、美濃中正湖、鳥松仁美地區、高雄新市鎮既成發展區）已報內政部審議。

(四)配合衛武營藝文發展，擬定特定休閒商業專用區細部計畫

透過都市計畫擬訂，推動衛武營特定休閒商業區開發，將往昔籠罩著神秘面紗的軍事基地，翻轉為催生文創產業發展的舞台，打造複合性文創及商業空間，已於 108 年 12 月辦理公告公開展覽，並於 109 年 3 月 6 日、5 月 6 日召開 2 次本市都委會專案小組會議與現勘。

(五)檢討整體開發區，促進土地有效利用

為積極落實都市計畫整體開發地區實施之公平原則，針對大社都市計畫尚未完成都市計畫程序或開闢困難之 4 處附帶條件地區變更案進行本次專案通盤檢討，已於 108 年 12 月 16 日起辦理公告公開展覽，並分別於 109 年 4 月 9 日及 109 年 6 月 1 日召開本案本市都委會第 1 次及第 2 次專案小組會議。美濃都市計畫 6 處附帶條件地區專案通盤檢討已於 109 年 6 月 17 日辦理公開展覽。

(六)完備交通路網辦理計畫道路變更

為建構整體交通路網系統並改善瓶頸路段壅塞問題，包括配合茄荳與湖內外環道路建構及湖內東方路連接路竹科學園區道路開闢工程辦理變更都市計畫，已於 109 年 3 月 3 日公告發布實施。另配合林園清水岩（清水寺旁）路段改善開闢工程都市計畫變更案，已於 109 年 6 月 4 日辦理公開展覽。

四、都市設計

本市都市設計及土地使用開發許可審議委員會審議業務

本市都市設計審議委員會 109 年 1 月至 6 月底共召開 20 場次會議（委員會 8 場及幹事會 12 場），計完成審議案 73 件，另完成 13 件建築師簽證案。

五、社區營造

(一)鼓勵社區動員志工改善生活環境品質，展現在地特色

「109 年度高雄市社區營造實施計畫」以多元輔助方案補助實作經費，協助社區改善生活環境品質，展現在地特色，109 年上半年已核 12 件新增社造點及 84 件維護案，審理中計 27 件；另大樹樣腳及阿蓮崙港社區營造作品獲得 2020 建築園冶獎肯定，營造品質可作為其它社區借鏡。

(二)六龜之心再造及延伸計畫

為推動六龜創生計畫，本府獲營建署補助辦理「六龜之心再造計畫」（1.045 億）及「六龜之心歷史場域及老街景觀改造計畫」（4,000 萬），以六龜舊聚落及歷史紋理脈絡為核心，建構山城發展軸線，「六龜之心再造計畫」完成池田屋、洪廍源歷史老屋之整修，以及將天滿宮遺址、雅爾鄉長紀念碑及老街紋理整合串連，活化成歷史徒步街道，該計畫已於今（109）年 6 月完工；另擴大延伸之「六龜之心歷史場域及老街景觀改造計畫」目前施工中，預定年底完工。

(三)完備「高雄市歷史老屋保存再發展自治條例」辦理機制

為妥善保存本市具歷史價值之歷史老屋，促進歷史文化空間活化，增進都市與經濟發展，「高雄市歷史老屋保存再發展自治條例」經高雄市議會第 3 屆第 2 次定期大會第 54 次會議決議制定通過，條例中配套應訂之「委員會設置要點」及「審查作業要點」，分於 109 年 5 月 12 日及 20 日函頒，後續俟「都市計畫法高雄市施行細則」配套修法作業完成後，預計 110 年 1 月開始受理申請。

六、都市開發

(一)辦理都市計畫樁位測設，加速都市開發建設

為促使都市建設順利推動並加速完成，依都市計畫發布或公共工程或防洪工程等需求，辦理都市計畫樁測設。109 年 6 月已完成擴大及變更澄清湖特定區計畫（第三次通盤檢討）（第五階段）案等 19 案之樁位測定作業。

(二)都市計畫書圖重製暨整合應用計畫

為提升都市計畫圖精度、解決原紙圖不易保存及伸縮變形，維護民眾合法權益，辦理都市計畫書圖重製專案通檢。109 年 6 月已完成大樹都計發布實施、鳥松（仁美地區）都計疑義研商、梓官及興達港漁業特定區等 2 處都計區工作計畫書、高速公路楠梓交流道特定區計畫（鳳山厝部分）報內政部都委會核定等工作項目。

(三)旗糖農創博覽園區開發工程暨招商

為促進城鄉均衡發展，強化大旗美地方特色產業，活化改造百年旗山糖廠，提供作為東高雄地區農產加工用地，及轉型為兼具農業展銷售、觀光、體驗及加工加值等複合機能的產業園區。本計畫業獲經濟部核定經費補助共計1億400萬元。至109年6月辦理倉庫群及景觀（含公共設施）改善工程。另招商部分已完成紅磚倉庫及農產加工區2051-191地號土地之標租。

(四)六龜之心再造計畫第二標工程（古厝修復）

為促進城鄉發展，打造在地特色亮點，高市府推動「六龜之心」山城再造計畫，以「針灸療法」活絡地方。位於六龜老街區的歷史建築池田屋及洪稔源商號老建築，日據時期分別為旅館用途及當地重要的漢民與原住民物品交易所。為營造城鄉特色，刺激活絡地方產業脈絡，獲內政部城鎮之心工程計畫核定總經費5,059萬元（中央補助款4,036萬元、本府配合款1,023萬元）辦理修繕，再現昔日先民「物品交易站」故事，提供作為地方創生據點，活化老街社區。本工程於108年3月20日開工，已於109年5月12日完工。

(五)大樹舊鐵橋國定古蹟維護

大樹舊鐵橋屬國定古蹟，為使古蹟永續保存並維持民眾參觀品質，前於108年持續爭取文化部「文化資產保存維護計畫」補助經費，於108年9月獲核定計畫總經費215萬7,500元（中央補助款151萬250元、本府配合款64萬7,250元），辦理109年度舊鐵橋維護業務，截至109年6月止完成橋體（樑）清潔、設備維修並汰換79支破損之鐵軌枕木，並持續辦理相關設施及環境維護作業。

(六)容積移轉執行成效

為解決公設保留地及財政問題，本府實施都市計畫容積移轉，於102年7月起規定容積移轉申請案件之移入容積，須以一半繳納代金及一半捐贈公設保留地來執行。109年6月已核發17件容積移轉許可證明，取得2.13億元容積移轉代金及4,691.98平方公尺之公共設施保留地。前開2.13億元容積移轉代金亦專款專用於取得公共設施保留地，市府可減少編列土地徵收費用，減輕公務預算負擔，並保障部分未徵收之公共設施保留地地主之財產權，降低民怨。

七、住宅發展

(一)修繕前金警察宿舍轉作老青共居大同社會住宅

為實現市府照顧青年、關懷長輩、營造世代共好之政策，藉由修繕閒置「前金區舊警察宿舍」，轉作公共出租住宅使用，提供符合一定條件的年長

者與青年家庭申請入住，打造「混齡共幢」、「世代共好」的居住環境，每戶2房1廳1衛（約14坪）。修繕工程已於109年5月13日竣工，並於109年6月1日公告招租，109年7月1日開始受理，共有30戶青年家庭戶、2戶警消戶、16戶長青戶等共48戶提供市民申請。7月14日截止受理後，計有334戶申請，於8月19日完成選屋順位公開抽籤，預計於9月3日辦理中籤戶選屋及簽約。

(二)興建南台首座新建社宅－機11機關用地社會住宅

配合中央社會住宅政策及高雄鐵路地下化計畫，在高雄精華核心區綠廊帶及新台鐵民族通勤站旁0.53公頃機關用地，委託知名國際麥肯諾建築師事務所規劃設計打造「機11社會住宅」，採大面積綠化空間，提供社福、社區教室、共享廚房等共享空間，108年5月30日工程開工，至109年6月底工程進度達21.5%，預計111年完工。

(三)協助高雄人購高雄宅，開辦安居高雄優惠購屋房貸專案

協調高雄銀行提供優惠購屋貸款（總額度新台幣10億元），利率為1.32%起，貸款期間最長40年、寬限期最長5年。108年9月11日開辦至今，已核准134戶，共計核准貸款金額計新台幣8億1,307萬6,000元。

(四)輔導老舊建物透過都市更新整建維護，改善居住環境及都市景觀

為鼓勵民眾自行推動都市更新整建維護，於108年度輔導前金區華國花園大廈（138戶）獲得規劃設計費補助新台幣98萬元整，岡山區富麗大廈（164戶）及三民區鑽石雙星大樓（174戶）工程經費補助共新台幣2,624萬3,240元整；另108年下半年辦理都市更新政策說明會與社區輔導及法令說明會共10場，透過整維方式修繕大樓外牆磁磚剝落並改善都市風貌，提升公共安全並改善居住品質；109上半年度因疫情關係暫緩辦理說明會，預計於109年9月後依地方需求陸續辦理說明會及專業講習，俾鼓勵並輔導民眾自行推動都市更新整建維護。

(五)輔導危老屋重建改善居住安全

為鼓勵老舊危險建物加速重建以改善市民居住環境安全，於108年已陸續辦理6場大型說明會、15場社區小型座談會，吸引近1,000多位民眾及專業人士報名參與，109上半年度因疫情關係暫緩辦理說明會，預計於109年9月後依地方需求陸續辦理說明會及專業講習，俾鼓勵老舊危險建物加速重建。截至109年6月已受理56案危險老舊建物重建計畫，並已核定46案。

(六)透過住宅補貼及單青婚育租金補貼，持續照護青年及弱勢家庭居住需求

108年度核定住宅租金補貼10,706戶、自購及修繕住宅貸款利息補貼725

戶及 102 戶，可照護 11,533 戶弱勢居住需求，並陸續於 108 年 12 月至 109 年 3 月撥付租金補貼第 1 期款，預計核撥 12 期；另 108 年首辦單身青年及新婚育兒租金補貼核定單身青年租金補貼 676 戶、新婚育兒家庭租金補貼 804 戶，可照護 1,480 戶青年居住需求，已於 108 年 11 月撥付第 1 期款，預計核撥 12 期。

(七) 賡續推動包租代管第二期計畫，協助居住弱勢家庭覓得新窩

本市「106 年度社會住宅包租代管試辦補助計畫」於 106 年 12 月 29 日與得標廠商兆基管理顧問股份有限公司及永勝租屋經理股份有限公司等 2 家完成簽約，自 107 年 1 月開辦預計目標 870 件，截至 109 年 6 月下旬已完成媒合案件 624 件；另第二期社會住宅包租代管計畫於 108 年 12 月 13 日完成簽約，預計目標 1,200 戶，由得標廠商兆基管理顧問股份有限公司進行租屋媒合，截至 109 年 6 月已完成媒合案件 178 件，以落實有居住需求者之協助。

(八) 賡續推動大愛永久屋空屋開放承租，解決安置戶居住空間不足問題

永久屋安置八八風災受災戶至今已 10 年，部分安置戶反映室內空間已有不敷居住之情事，希望市府開放空屋供其居住。依營建署函示，市府收回莫拉克風災之永久屋屬當地政府之財產，爰依「高雄市市有財產管理自治條例」規定擬定「莫拉克空屋出租計畫」公告招租永久屋空屋，以原莫拉克風災安置戶、安置對象及其直系卑親屬為招租對象，分別於 108 年 9 月、109 年 4 月公告，合計共釋出 21 戶永久屋空屋，各承租戶皆已訂約陸續進住。

玖、工 務

一、建築管理

(一) 建築相關執照核發與施工管理

1. 109 年 1 月至 6 月共核發建造執照 1,542 件 8,423 戶、使用執照核發 1,307 件 6,938 戶、畸零地合併使用證明書 95 件。

2. 109 年 1 月至 6 月建築工地巡查 3,340 件，建築工程施工計畫書諮詢 74 件，受理施工中勘驗報備 7,690 件。

(二) 推動高雄厝計畫

1. 舉辦高雄厝綠建築大獎，表揚優良高雄厝綠建築設計作品，訂於 109 年 9 月份高雄厝聯合設計展中公開發獎。

2. 於本府工務局建築管理處一樓成立高雄厝專案輔導及宣導窗口。

3. 高雄市高雄厝設計及鼓勵回饋辦法自 103 年 9 月 4 日公布實施，截至 109

年6月30日止，統計數量如下：

- (1)申請案量：以高雄厝設計並領得建造執照數量已達2,677件，共81,596戶，其中1,105件已領得使用執照。
- (2)景觀陽台：面積達319,720平方公尺。
- (3)通用化設計浴廁：面積達61,361平方公尺。
- (4)通用化交誼室及昇降機：面積達9,061平方公尺。
- (5)綠能設施：屋前綠能設施38,391平方公尺，屋後綠能設施2,357平方公尺。
- (6)高雄厝申請案綠化面積：126,947平方公尺（相當於21座國際標準足球場綠化面積）。

4.高雄厝計畫立體綠化行動計畫

- (1)自101年起至109年依法設置屋頂綠化面積已達34萬平方公尺（相當於53座標準足球場綠化面積）。
- (2)109年舉辦5場立體綠化系列講座，今年因疫情關係，以直播方式讓更多市民瞭解簡易設置立體綠化的概念及綠屋頂的好處。
- (3)109年度推動建築物綠屋頂補助計畫，提供新設綠屋頂補助及管理維護、修繕費等補助項目，已有11件建築物加入設置綠屋頂的行列，增加屋頂綠化面積達608平方公尺，補助費用320萬元。
- (4)109年預計完成高雄市苓雅區中正國民小學、高雄市左營區新光國民小學第3期及高雄市立海青高級工商職業學校，綠化面積為1,589.06平方公尺。

(三)光電智慧建築物推動計畫

1.實際執行方案

- (1)108年至111年4年目標值為設置500百萬瓦之太陽光電設施，相當於500座世運主場館之設置容量。
- (2)109年度補助總預算為1,500萬元，截至6月底止，核准53件，核准金額310萬3,610元（580.64呎）。

2.設置績效

- (1)統計至108年已設置161百萬瓦，年發電量2億1,713萬2,440度電，每年約可提供5萬9,717家戶的所需用電量。
- (2)109年1月到6月已設置395件，共45.205百萬瓦。

(四)建築物公共安全檢查申報

- 1.辦理申報之A類公共集會類場所，列管場所96家，已完成申報96家，申報率達100%。辦理申報之B類商業類場所，列管場所1,410家，已

完成申報 1,236 家，申報率達 87.66%。

2.辦理 109 年度建築物公共安全檢查及簽證申報場所之抽複查工作，上半年已執行抽複查 450 家。

3.109 年 1 月 2 日～22 日辦理 109 年度「加強大型百貨公司、商場、量販店及視聽歌唱等場所公共安全查核」，共計 60 家場所。

(五)公寓大廈管理

1.公寓大廈認證標章申請案，109 年 1 月至 6 月共召開 1 次審查會議，認證通過大樓共計 44 棟。

2.輔導公寓大廈成立管理委員會，截至 109 年 6 月本市 7 樓以上成立管理委員會依法報備家數計有 3,502 件，報備率已達百分之 73.5%。

(六)智慧綠建築

配合內政部建築研究所智慧綠建築專案，爭取內政部建築研究所將「智慧綠建築智慧住宅南部展示場」設置於本府四維行政中心 1 樓穿堂，迄今累計參觀人數達 142,987 人。

(七)公共建築物無障礙生活環境推動工作

1.109 年 1 月至 6 月辦理 73 場新建公共建築物行動不便設施勘檢。

2.既有建築物依照本市公共建築物無障礙設施分類分期分區執行計畫，已對公共建築物 1,229 家實施清查，截至 109 年 6 月共計 853 家已改善完成，整體改善比例為 69.41%。

(八)資訊管理

目前共有 102,698 份建築執照圖說已數位化，方便查詢及調閱，另 109 年度編列約 183 萬持續辦理建築執照圖說數化轉檔工作。

二、工程企劃

(一)鐵路地下化

1.「高雄市區鐵路地下化計畫（含左營及鳳山）」，自左營大中二路以南至鳳山大智陸橋西側間，設置長約 15.37 公里單孔雙軌隧（引）道一座。沿線設置左營（舊城）站、內惟站、美術館站、鼓山站、三塊厝站、高雄車站、民族站、科工館站、正義站及鳳山車站等 10 處車站，於 107 年 10 月 14 日下地通車，截至 109 年 6 月底，整體計畫實際進度為 89.02%。

2.「高雄市區鐵路地下化計畫（含左營及鳳山）」總經費約為 998.69 億元（中央負擔 702.68 億元，本府負擔 250.84 億元，高雄捷運負擔 45.17 億元），截至 109 年 6 月底，已撥付配合款約為 137.63 億元。

3.有關園道工程經費約 43.09 億元，已獲中央核定補助（代辦），另有關園道用地土地取得部分，已與交通部台灣鐵路局取得共識，原則同意朝

雙方互惠、整體協商方向辦理，且為利園道開闢期程，交通部台灣鐵路局原則同意先行交付本府進行施工。

- 4.園道工程委託設計監造勞務案持續執行中，園道優先施作路段「金川街－華安街」、「平等路－婦女館西側」及「明誠四路－美術館路」已陸續於108年開放；有關園道開闢工程部分，左營計畫區（崇德路－明誠四路）及鳳山計畫區（大順三路－大智陸橋以西）已分別於109年1月及108年11月開工，而高雄計畫區（明誠四路至華安街、市中一路至哈爾濱街、第71期市地重劃區園道、民族路至大順三路），亦已於109年3、4月陸續開工，另高雄計畫區（華安街至市中一路）於109年5月28日決標。
- 5.有關鐵路地下化沿線立體設施拆除（填平）工程部分，其中，左營地下道、中華地下道、青海陸橋、自立陸橋、大順陸橋、自強陸橋、維新陸橋及青年鋼便橋（交通部鐵道局辦理）已完成立體設施拆除（填平），並開放平面通行，另民族陸橋（機車道）等，將依規劃期程陸續辦理拆除（填平）。

(二)大高雄自行車道路網整體建置計畫

本府工務局未來辦理本市自行車道建置計畫，將以既有自行車道「優質化」，改善自行車騎乘舒適性。中央前瞻基礎建設計畫「營造友善自行車道」，本府工務局已爭取中央體育署經費補助，辦理「愛河之心連接蓮池潭既有自行車道優質化整建計畫工程」，全線約18公里，已於109年初完工通車使用，提供市民更優質騎乘環境，本案為本市自行車道優質化工程示範案例。

三、道路挖掘管理

(一)建置道路齊平管控機制，致力道路平整

高雄市道路挖掘管理中心於106年3月成立，為讓市民享有良好之用路環境，採單一窗口、合署辦公，致力推動新建物民生管線聯合挖掘、危安管線試挖等12項道路管線挖掘管理創新措施，結合智慧城市理念，達到「安全高雄、宜居城市」的目標。具體成果如下：

- 1.每月定期召開管線協調及刨鋪路面整合會報，跨機關整合工程施工及牴觸管線遷改協調事宜，同步檢討工區範圍內人手孔蓋數量，要求孔蓋齊平或下地減量，提升路面平坦度。
- 2.109年1~6月召開6次「計畫性刨鋪道路挖掘整合會議」，協調本府工務局養工處、建管處、建商及管線單位針對道路刨鋪及孔蓋下地進行整合，並已協調100條道路刨鋪挖掘。109年1~6月協調71件建案聯合

挖掘，整合刨鋪面積達 35,442.15 平方公尺。

- 3.109 年 1~6 月已完成孔蓋下地 2,069 座、孔蓋齊平 1,795 座。
- 4.嚴格要求各管線單位於挖掘案件回填管溝時採用控制性低強度材料（CLSM）填充，以防止管溝下陷。
- 5.建立 24 小時市民服務專線，受理民眾通報反應案件。
- 6.建置道路挖掘管理系統，整合管線圖資與道路挖掘平台，提供道路施工訊息及民生管線分布查詢，並配合道路施工全程攝影、APP 通報，即時處理追蹤。
- 7.嚴格控管挖掘案件申請，109 年 1~6 月挖掘申請案共計 6,595 件，最終核准 4,579 件，核准率 69.43%。另高雄市道路挖掘管理自治條例已於 108 年 8 月 22 日修正公布，延長禁挖管制為 1 年，提升道路品質並減少重複挖掘案件。
- 8.成立「施工中巡查小組」，109 年 1~6 月巡檢 344 件施工中申挖案件針對管挖工程施工中案件，現場抽查挖掘位置、管路埋設深度、安全措施等道路施工管理，有效提升道路工程品質。
- 9.每月會同政風單位隨機抽驗案件約 30 件，由本府工務局挖管中心、政風室、總工室及 TAF 實驗室會同至現場抽驗路面厚度、孔蓋下地深度、壓實度及平整度，以確保路面品質。

(二)建構共同管道暨寬頻管道

- 1.本市寬頻管道計畫至 99 年已執行完畢，建置長度約達 754 公里，截至 109 年 6 月底已進駐纜線 3,549.884 公里，每年可收入租金為 5,900 萬元。後續將著重管道設施之維護及已完成管道建置路段之雨水下水道暫掛纜線巡檢、排除，持續督促業者進駐納管，提升管道使用率。
- 2.本府工務局已完成「高雄市共同管道系統第二次通盤檢討」且經內政部營建署予以核定，並由本府完成公告程序。

四、新建工程

109 年 1 月至 6 月底止執行交通建設及公共建築等工程，道路橋梁工程 68 件，建築工程 20 件，共計 88 件，擇要如下：

(一)道路工程

- 1.第 93 期市地重劃區外 3 處聯外道路開闢工程
勝利路北段：20 公尺寬，長約 35 公尺；建國路一段 259 號：15 公尺寬，長約 27 公尺；勝利路南段計畫：20 公尺寬，長約 50 公尺。屬都市計畫道路，總經費 8,064.4 萬元，本府工務局已完成用地取得，由本府地政局設計及施工，預定 109 年 7 月完工。

- 2.楠梓區慈雲寺旁銜接至 82 期重劃區道路開闢工程
自楠梓新路沿既有防汛道路，穿越鐵路下方後爬升銜接至第 82 期重劃區道路，長約 260 公尺、寬約 5 公尺，總經費 1 億 5,063 萬元，已於 109 年 2 月 7 日竣工。
- 3.增設國 10 東行北上國 1 匝道
自大中路文慈路口附近之高環預留匝道銜接口，沿大中路東行銜接至現有大中路往一高之北上匝道，長約 1.1 公里，總經費約 6 億 4,200 萬元。107 年 3 月 5 日開工，預定 109 年 12 月底完工。
- 4.內門觀光休閒園區主要聯外道路開闢工程
北側銜接台 3 線及中正路，南側銜接園區，長約 450 公尺（含橋梁 150 公尺）、寬 10 公尺，總經費 2 億 1,465 萬元，108 年 10 月 18 日開工，預定 110 年 4 月完工。
- 5.路竹區聖帝殿南側道路開闢工程
8 公尺寬都市計畫道路，長約 200 公尺，總經費 7,060 萬元，109 年 6 月 8 日開工，預定 109 年 10 月完工。
- 6.鳥松區長春路開闢工程
自大竹路往北至既有長春路止，10 公尺寬都市計畫道路，長約 170 公尺，總經費 4,777 萬元，108 年 12 月 23 日開工，預定 109 年 9 月完工。
- 7.前鎮區凱得街西側 8 米道路開闢工程
自前鎮區凱得街往西銜接憲德街（98 年開闢完成路段）止，現況未通行，長約 42 公尺，寬 8 公尺。總經費 4,607 萬元，109 年 3 月 19 日開工，預定 109 年 7 月底完工。
- 8.仁武區安樂一街打通至水管路 325 巷工程
自安樂一街往西打通至水管路 325 巷現有道路，8 公尺寬計畫道路，長約 65 公尺，總經費 1,112 萬元，109 年 3 月 4 日開工，預定 109 年 7 月底完工。
- 9.美濃區高 99 線西門大橋南側道路拓寬工程
自南側 55 公尺處往南拓寬道路總長約 185 公尺，總經費 1,745 萬元，109 年 2 月 24 日開工，預定 109 年 7 月底完工。
- 10.仁武區義大二路 3k+700 道路改善工程（高 52 線 3K+800~3K+920 緊急搶修工程）
自仁武義大二路 3k+700 往北至 186 甲線道路，長約 280 公尺，道路寬約 25 公尺，總經費 1 億 1,848 萬元，工程規劃設計中。
- 11.鼓山區輕軌捷運西側興隆路以南 6 米計畫道路開闢工程

自興隆路 39 號往南至鼓山二路止，屬都市計畫寬 6 公尺道路，長度約 210 公尺，總經費 6,900.1 萬元，工程已完成設計。

12.茄荳區莒光路銜接台南永成路道路開闢工程

莒光路往北銜接台南 2-12、3-57、2-11 往北延伸至永成路，寬度 30 公尺，長約 1,100 公尺，總經費 6 億 8,600 萬元，路線規劃中。

13.內門區中埔里衙門口西段道路拓寬工程

西段長約 180 公尺寬 7 公尺，總經費 1,205 萬元，109 年 6 月 16 日工程決標。

14.梓官區進學路北側 8 米計畫道路開闢工程

自進學路往北開闢至信安街止，屬 8 公尺寬都市計畫道路，長度約 265 公尺，總經費 1 億 2,180 萬元，辦理用地徵購作業中。

15.三民區建國三路 46 巷計畫道路拓寬工程

現況寬約 6 公尺，開闢長約 12 公尺、寬 12 公尺都市計畫道路，總經費 2,196.1 萬元，109 年 2 月 11 日決標。

16.新興區逍遙園北側計畫道路開闢工程

西起六合一路 55 巷，東至錦田路，長度約 160 公尺，屬寬 6 公尺都市計畫道路，總經費 1,181 萬元，辦理發包作業中。

17.鳳山區文聖街（華山街以北路段）拓寬工程

拓寬至寬 8 公尺都計道路，長約 32 公尺，總經費 1,109 萬元，規劃設計中。

18.旗山區高 147（原鄉道 113-2 線）3.5k 處道路拓寬工程（第二期）

拓寬為 6 米寬道路，配合地形設置駁坎、擋土牆，總經費 1,364.9 萬元，108 年 6 月 2 日開工，預定 109 年 10 月完工。

19.國道十號燕巢交流道延伸高 46 線銜接 186 甲道路工程（銜 186 甲線替代便道）

自高 47 起至 186 甲線止，長約 570 公尺，寬 10 公尺，總經費 3,614 萬元，109 年 4 月 28 日工程決標。

(二)橋梁工程

1.桃源區龍橋改建工程

長 80 公尺、寬 6 公尺，總經費 6,406 萬元，由原民會設計，委由本府工務局新工處代辦工程。於 107 年 9 月 14 日開工，預定 110 年 3 月完工。

2.桃源區建國橋改建工程

橋長 127 公尺、橋寬 6 公尺，總經費 9,523 萬元，原民會委託代辦工程，108 年 11 月 29 日開工，預定 112 年 2 月完工。

3.前鎮區中山四路東側前鎮運河銜接凱福街車行橋工程

長約 54 公尺，規劃 2 車道（6 公尺寬）及 1 實體人行道（2 公尺寬），總經費 1 億 487 萬元，辦理規劃設計作業。

4.林園汕尾橋改建工程

都市計畫寬 15 公尺，長約 40 公尺（含引道），總經費 2,306 萬元，已於 109 年 5 月 29 日竣工。

(三)高雄生活圈道路系統建設計畫-公路總局補助工程

岡山區高 28 與高 29 聯絡道（水庫路及大莊路拓寬工程）

拓寬為 12 公尺，長度約 2,136 公尺，總經費 2 億 1,313 萬元。工程 A 標已於 109 年 3 月 17 日竣工；B 標已於 109 年 5 月 21 日竣工。

(四)高雄生活圈道路系統建設計畫-營建署補助工程

1.高雄市濱海聯外道路開闢工程（北段道路）（新台 17 線）

自台 17 線進入高雄市北界後，沿援中港軍區跨越後勁溪向南銜接中正路至左營南門圓環。道路長約 7 公里，寬 40~50 公尺，跨越長約 130 公尺之後勁溪橋。目前以德民路為界分南北二段，北段工程全長 2,100 公尺，路寬為 50 公尺，所需經費約 11 億 249 萬元。第 1 標工程於 106 年 10 月 23 日開工，預定 109 年 12 月完工；第 2 標工程於 109 年 5 月 29 日開工，預定 110 年 8 月完工。

2.高雄市橋頭區糖北路路段拓寬改善工程

長度約 102 公尺既有道路拓寬至 8 公尺計畫道路，總經費 6,700 萬元。109 年 5 月 21 日開工，預定 109 年 9 月完工。

3.左營區勝利路道路拓寬工程

自翠華路往北至新庄仔路止，屬都市計畫道路，長約 380 公尺，由現行寬度 15 公尺拓寬至 25 公尺，總經費 9,298 萬元。109 年 5 月 7 日開工，預定 109 年 12 月完工。

4.大寮區鳳林二路 381 巷拓寬工程

自省道台 25 鳳林二路往西至大崎腳橋止（不含橋梁），長約 98 公尺，為都市計畫 20 公尺寬道路，總經費 6,044 萬元，本府工務局新工處已完成用地取得，內政部營建署辦理發包作業中。

(五)新市鎮開發基金-營建署補助工程

1.岡山區友情路及大遼路拓寬工程

為都市計畫 30 公尺寬道路，長約 767 公尺，總經費 3 億 3,200 萬元，於 109 年 1 月 31 日開工，預計 110 年 5 月完工；大遼路為都市計畫 50 公尺寬道路，長約 883 公尺，總經費 2 億 1,452 萬元，預定 109 年 9 月完

成設計，配合本府地政局區段徵收用地取得期程辦理發包作業（預計110年8月）。

2.高雄新市鎮 1-2 號道路開闢工程

為都市計畫 60 公尺寬道路，長約 2,870 公尺，總經費 12 億 4,900 萬元，除穿越國道範圍由高公局以橋涵方式辦理，餘平面道路部分由本府工務局新工處代辦，預定 109 年 11 月完成設計，並配合本府地政局區段徵收用地取得期程辦理發包作業（預定 110 年 8 月）。

(六)中油補助工程

1.林園區清水岩路改善開闢工程

清水岩寺旁道路可銜接 15~20 公尺寬都市計畫道路（清水岩路），長約 180 公尺，總經費 1 億 500 萬元。109 年 1 月 22 日委託都市計畫個案變更技術服務訂約，109 年 4 月 1 日完成召開都市計畫個案變更說明會，於 109 年 6 月 4 日至 7 月 6 日辦理公開展覽。

2.林園區 14-2 道路開闢工程

自北汕二路口已開闢路段（東汕、西汕、北汕、中汕里里民活動中心旁）往南約 362 公尺，為都市計畫 15 公尺寬道路。總經費 9,849 萬元，109 年 2 月 13 日竣工。

3.林園區公兒 10-1 周邊道路開闢工程

開闢公兒 10-1 並配合開闢公園周遭都市計畫道路及人行步道，包含 A 段：自王公路 216 巷 27 弄向東延伸 80 公尺，係屬 10 公尺寬都市計畫道路；B 段：公園西南側 8 公尺寬都市計畫道路，長 65 公尺；C 段：公園東南側人行步道延伸銜接王公路，長約 140 公尺、4 公尺計畫寬度人行步道，總經費 7,401 萬 6,000 元，109 年 3 月 23 日竣工。

4.林園區溪州三路與五福路瓶頸段、和平路瓶頸段、林園北路 495 巷拓寬工程

溪州三路與五福路瓶頸段：往北拓寬長約 25 公尺、計畫寬 15 公尺；和平路瓶頸段：自信義路往北約 30 公尺止，都市計畫寬 10 公尺；林園北路 495 巷：自林園北路往西北約 100 公尺止，都市計畫寬 12 公尺。總經費 8,551 萬元，已於 109 年 3 月 10 日竣工。

(七)建築工程

1.無障礙之家北區分院興建工程

拆除原地既有建物，新建地下 1 層、地上 5 層之住宿式身心障礙機構建物 1 棟，總經費約 3 億 6,735 萬元，107 年 8 月 23 日開工，預定 109 年 9 月完工。

- 2.鳳山運動園區體育館耐震補強工程（後續工程）
原耐震補強工程 108 年 4 月 23 日開工，因承攬廠商無履約能力，109 年 3 月 18 日終止契約，重新發包並於 109 年 6 月 2 日決標。
- 3.高雄市政府警察局鳳山分局重建工程
興建 1 棟地下 2 層、地上 8 層辦公廳舍大樓，總經費 4 億 856 萬 5,000 元，108 年 10 月 18 日開工，預定 111 年 5 月完工。
- 4.高雄市政府警察局鼓山分局辦公大樓重建工程
興建 1 棟地下 2 層、地上 8 層辦公廳舍大樓，總經費 4 億 8,346 萬 8,000 元，108 年 9 月 30 日開工，預定 111 年 3 月完工。
- 5.海洋文化及流行音樂中心
位於高雄港 11~15 號碼頭，基地面積約 11.89 公頃，總經費 65 億 644 萬元（總經費含第一標、第二標及後續擴充工程），興建 3,500 席以上室內表演廳、12,000 席戶外表演場、小型室內展演空間、流行音樂展示區、流行音樂育成中心及海洋文化展示中心等。第 1 標工程（高雄港 13~15 號碼頭區域）已於 106 年 6 月 8 日完工，第 2 標工程（高雄港 11~12 號碼頭及光榮碼頭區域）預定 109 年 8 月完工，後續工程預定 109 年 8 月完工。
- 6.茂林區溫泉產業示範區建築新建工程
興建地上 2 層 RC 構造溫泉遊客中心 1 棟，地上 1 層 RC 構造湯屋設備室 1 棟，以及戶外泡脚池等空間，總經費約 7,645 萬元，於 107 年 10 月 21 日開工，預定 109 年 7 月完工。
- 7.法務部廉政署南部地區調查組辦公廳舍遷移整修工程
整修地上 5 層地下 1 層之 RC 構造建物 1 棟，新建警衛室、大門與圍牆、景觀工程，總經費 4,476 萬，已於 108 年 8 月 30 日開工，預定 109 年 8 月完工。
- 8.警察局仁武分局溪埔派出所暨高雄市立圖書館大樹三館共構新建工程
興建 3 樓層之綜合大樓，1~2 樓規劃為溪埔派出所，3 樓規劃為高雄市立圖書館大樹三館，總經費 2,987 萬元，已於 108 年 9 月 9 日開工，預定 109 年 12 月完工。
- 9.高雄市大寮區上寮綜合活動中心新建工程
興建地上 1 層建築物 1 棟，其空間規劃需求包括活動中心、辦公室、廚房、廁所及其他必要性之機能空間等，總經費約 1,600 萬元，已於 108 年 9 月 16 日開工，預定 109 年 8 月完工。
- 10.國防部 205 廠遷建案

基地位於大樹區，新建營區 RC 構造及鋼骨構造新建建築物數十棟、既有廠庫房與官舍整新、既有建物及房屋拆除、其他附屬設施工程等，總經費約 114 億 8,000 萬元。林園營區新建工程已於 108 年 7 月 29 日開工，預定 110 年 7 月完工。大樹北營區已於 108 年 12 月 16 日開工，預定 111 年 8 月完工。另光復營區目前辦理發包作業，工程期程至 113 年。

11. 高雄市立民生醫院全院建築物耐震補強工程計畫

分為北中南 3 棟，北棟（地下 1 層、地上 4 層）；中棟（地下 1 層、地上 10 層），南棟（地下 1 層、地上 6 層）。本案辦理結構補強，總經費為 1 億 985 萬 3,000 元，由民生醫院設計，本府工務局新工處代辦工程招標及施工，於 108 年 12 月 5 日開工，預定 110 年 2 月完工。

12. 高雄市苓雅區公所行政大樓及田西等十五里活動中心建築物耐震補強工程

由苓雅區公所辦理設計及招標文件編製，本府工務局新工處辦理採購及執行。總經費 5,644.6 萬元。本工程 109 年 1 月 22 日開工，預定 109 年 12 月底完工。

(八) 學校工程

1. 鳳山區五福國小忠孝、仁愛、信義樓校舍拆除及新建工程

拆除原有校舍忠孝樓及信義樓，新建地上 4 層、地下 1 層 RC 教學行政大樓 1 棟，以及禮堂兼活動中心、司令台等相關附屬設施。總經費 1 億 6,729 萬元，106 年 9 月 27 日開工，預定 109 年 9 月完工。

2. 三民區光武國民小學體操訓練館暨多功能運動館及地下停車場共構新建工程

興建地上 1 層體操訓練館、多功能活動館以及地下 2 層停車場，總經費 2 億 2,008 萬元，109 年 3 月 18 日開工，預定 110 年 12 月完工。

3. 三民區高雄市立高雄高級中學第七棟校舍拆除及新建工程

拆除原第七棟校舍、飲水間、木工房、宿舍、廁所及資源回收廠，規劃地上 4 層樓之完整建築，總經費 1 億 2,624.5 萬元，108 年 11 月 18 日開工，預定 110 年 12 月完工。

4. 高雄市仁武區灣內國小遷校第二期校舍暨非營利幼兒園新建工程

國小二期校舍（含公共托育 3 間，地下 1 層、地上 3 層）、非營利幼兒園（地下 1 層、地上 2-3 層）及綜合合成橡膠球場 2 座，總經費概估為 1 億 2,086 萬 6,450 元，目前辦理基本設計作業。

5. 高雄市楠梓區楠梓國民小學健康樓及和諧樓校舍拆除及新建工程

新建地上 4 層 RC 造之教學大樓 1 棟，拆除既有西側健康樓、北側和諧

樓等建物，並新建地上5層地下1層之教學行政大樓1棟、地上5層地下1層之教學大樓1棟、傳達室1座、合成橡膠球場1座及圍牆1座，總經費3億3,048萬4,200元，目前辦理勞務採購。

五、養護工程

本府工務局養工處開闢公園綠地，以藝術、生態、人文、多元價值等，打造不同特性的主題公園並針對本市區老舊公園更新改造。另逐步納入公民參與機制，透過意見溝通與交流，讓公園更貼近當地民眾需求。本市公園、綠地、兒童遊樂場截至109年6月份已開闢710處，面積達2,515公頃，加計非都市計畫區已開闢供民眾使用之公園綠地面積約3,381公頃，每人可使用綠地平均為12平方公尺。

(一)主要公園、綠地、兒童遊戲場開闢及改善

- 1.凹仔底森林公園及中都濕地公園設施改善工程，已於109年4月21日開工。
- 2.熱帶植物園設施改善工程，已於109年5月12日開工。
- 3.左營區福山公園設置特色遊戲場及周邊設施改善工程，已於109年6月8日開工。
- 4.岡山河堤公園遊戲場統包工程，已於109年5月30日及6月13日分別辦理設置說明會及兒童創作工作坊。
- 5.凹仔底森林公園遊戲場統包工程，已於109年6月21日辦理概念說明會，109年7月11日辦理兒童工作坊。
- 6.苓雅區第60期市地重劃區公一公園用地開闢工程，已於109年6月7日辦理公民參與第1次工作坊。
- 7.鳳山區第77期市地重劃區公12開闢工程，已於109年6月14日辦理設計工作坊。
- 8.鳳山區國光里公6公園景觀改善工程，109年7月4日辦理第2次說明會。
- 9.前鎮區第65期及第88期市地重劃區內公九公園用地開闢工程，已於109年5月31日辦理第3次工作坊。
- 10.前鎮區第70期重劃區內公園、綠地及兒童遊樂場用地開闢工程，已於109年3月8日辦理第2次工作坊。
- 11.鳳山區國光里公兒42及公兒44公園景觀改善工程，已於109年7月2日開標。
- 12.前鎮區第80期及83期重劃區公園及綠地用地開闢工程，已於109年7月7日價格標開標。

(二)景觀道路及公園綠地綠美化

1.景觀道路綠美化

109年持續辦理中華路、九如一路、翠華路、高楠公路、民族路、國泰路、大順路、四維路、民權路、五福路、中山三路、時代大道、新光路輕軌沿線綠帶、特專一二……等等主要景觀道路植栽綠美化撫育工作，施作長度約100公里以上，面積超過80公頃。

2.市區公有空地綠美化

(1) 109年度本府各局處及區公所申請空地綠美化案共計17件，完成面積約5公頃。

(2) 109年度完成小港區坪鳳段106地號、三民區鼎金段256-32地號、仁武區文武段255地號及彌陀區四村段1149地號等喬、灌木新植工程。

(3) 109年度辦理金澄雙湖公園植栽工程撫育工作，撫育面積共26.6公頃。

3.公園綠地行道樹綠美化維護

(1) 植栽修剪維護及緊急搶修工程共18案。

(2) 道路景觀綠美化工程共2案。

(3) 公園綠地登革熱防治緊急噴藥人力委外服務共2案。

(4) 公園委託清潔維護共計278處，其中委託廠商辦理計263處、小型鄰里公園委託里辦公處辦理共計3處、另民間認養共計12處，將持續鼓勵企業參與公園認養工作。

(三)各區道路、人行道及橋梁改善工程

1.道路、人行道工程

109年1至6月AC刨鋪面積約154.9萬平方公尺，人行道改善面積約7,477平方公尺。

(1) 高雄市道路AC鋪面改善工程持續進行中。

(2) 九如路供給管線及人行環境改善工程：

第1標及第2標於108年10月23日開工，自由標於109年2月24日開工。

(3) 小港區山明路（宏平路至學府路）人行環境改善工程，已於109年3月11日開工。

2.防汛整備及維護工程：全市道路及附屬設施委外巡查、補修及緊急搶修工程、道路緊急搶修及經常性養護工程、路面緊急搶修及經常性養護工程共計26案，皆已於109年2月底前開工。

3.橋梁改善工程：109年度預計維修補強橋梁152座，已於109年5月開工。

4.橋梁檢測工程：委託專業廠商辦理本市38區橋梁目視檢測工作暨颱風豪雨、地震檢測，已於109年3月開工。

- 5.高雄市區鐵路地下化園道開闢工程—鳳山計畫區：範圍自大順三路至大智陸橋以西，總長約 4.42 公里，已於 108 年 11 月 25 日開工。
- 6.高雄市區鐵路地下化園區開闢工程—澄清路排水改善工程：辦理本市鳳山區澄清路排水箱涵施作工程，已於 108 年 11 月 29 日開工，已於 109 年 6 月 15 日完工。

(四)路燈工程

- 1.全市道路及橋梁照明景觀改善工程共計 2 案，已於 109 年 3 月初開工。
- 2.配合台電公司線路地下化工程共計 1 案，已於 109 年 3 月初開工。
- 3.緊急搶修工程共計 3 案，已於 109 年 2 月底前開工。
- 4.路燈 PFI：

本市轄內約 24 萬餘盞路燈，其中約 12 萬盞已於能源局補助經費下更換為節能燈具，尚餘 12 萬盞為傳統路燈。現為落實節能減碳政策全面換裝節能燈具，爰參採英國及日本實行之 PFI（民間融資提案）制度，由廠商籌措資金全面汰換，並負責本市全數路燈維護事宜，本府則依廠商服務績效給付費用。本案已於 109 年 1 月開工。自 109 年 1 月-6 月底，已換裝超過 9 萬餘盞 LED 燈具（含智能路燈升級建置約 2 萬 5 千餘盞），累積換裝進度達 56.06% 以上。

(五)市區社區通學道工程

為提供學童優質安全的通學環境，109 年度預計施作燕巢區橫山國小、旗山區旗尾國小、新興區七賢國小、大寮區永芳國小、鳳山區鳳甲國中等 5 所學校通學道改善工程，目前已完成細部設計核定。

六、違章建築處理大隊

(一) 109 年 1 月至 6 月止本市查報違建及違規廣告物共計處分 671 件，違建拆除成果共計 1,434 件。

(二)各項專案拆除情形：

- 1.拆除影響市容觀瞻，違規竹鷹架廣告、廢置廣告空（框）架及破損廣告招牌共計執行拆除 567 件。
- 2.拆除影響消防救災六米巷道違建共計 6 件。
- 3.拆除苓雅區中正二路與和平一路口帆布廣告物。
- 4.拆除楠梓區鳳南路與楠陽路鐵柱及鐵鍊占用道路（楠陽路 113 號）。
- 5.拆除左營區重化街 114 號、裕誠路 184 號、立大路 391 號騎樓違建，共計 3 件。
- 6.拆除楠梓區加宏路 204 號、壽豐路 448 號騎樓違建。
- 7.拆除鼓山區鼓山二路 272 之 1 號騎樓違建。

- 8.拆除鳳山區華山街 422 號騎樓違建。
- 9.拆除仁武區仁雄路 369 號屋頂鴿舍違建。
- 10.拆除路竹區延平路 756 巷 14 弄 5 之 2 號屋頂鴿舍違建。
- 11.拆除三民區長明街 261 號、漢口街 330 號、松江街 338、340、344 號、忠孝一路 469 號、自立一路 215 號等共計 7 件廢置廣告招牌。
- 12.拆除小港區二苓路 139 號廢置廣告招牌。
- 13.排除 1999 話務中心通報具立即危險廣告物共計 3 件。

拾、水利

一、前瞻基礎建設計畫整體辦理情形

(一)全國水環境改善計畫

- 1.第一批次：總核定經費（含後續年度）約 12 億 7,000 萬元（中央補助 11 億，市府自籌 1 億 7,000 萬），其核定計畫為：愛河水環境改善計畫、鳳山溪（含前鎮河）水環境改善計畫及興達漁港水環境改善計畫等 14 件工程，皆已完工。
- 2.第二批次：總核定經費約 12 億 9,000 萬元（中央補助 10 億 4,000 萬，市府自籌 2 億 5,000 萬），其核定計畫為：愛河水環境改善計畫（水利局）、內惟埤生態園區水環境營造計畫（文化局）及高雄市彌陀區彌陀漁港水環境改善計畫（海洋局）等 12 件工程，皆已發包完成，其中「內惟埤自然生態園區水環境營造工程」等 6 件已完工，其餘皆施工中。
- 3.第三批次：總核定經費約 4 億 2,000 萬元（中央補助 3 億 3,000 萬，市府自籌 9,000 萬），其核定計畫為：愛河沿線污水截流系統及污水管線水位流量監測評估計畫、愛河上游（北屋暨九番埤排水）水質淨化現地處理等 8 項工程，目前皆施工中。
- 4.第四批次：已於 109 年 1 月核定，總核定經費約 1,900 萬元（中央補助 1,482 萬，市府自籌 418 萬），其核定計畫為：愛河流域水質改善調查及規劃，目前執行中。

(二)水與安全—縣市管河川及區域排水整體改善計畫

- 1.營建署補助：
 - (1)第一期：共核定 30 件工程，總核定經費約 9 億 9,000 萬元，其中三民區寶珠溝改善工程等 21 件已完工，其餘持續施工中。
 - (2)第二期：目前共核定 14 件工程，總核定經費約 3 億 5,000 萬元；其中高雄市岡山區忠孝路雨水下水道工程等 4 件目前施工中，其餘辦理設計及發包作業中。

2.水利署補助：

- (1)第一批次：共核定 10 件，總核定經費約 14 億 2,000 萬元，目前完工 4 件，施工中 2 件，發包中 2 件，其餘辦理用地取得及設計發包作業中。
- (2)第二批次：共核定 30 件，總核定經費約 4 億 9,000 萬元，目前已全數完工。
- (3)第四批次：共核定 7 件，總核定經費約 2 億 2,100 萬元，目前 4 件完工，其餘施工中。
- (4)第五批次：共核定 17 件，總核定經費約 20 億 1,150 元，目前皆辦理設計及用地取得中
- (5) 108 年應急：共核定 12 件，總核定經費約 1 億 5,700 萬元，目前全數完工。
- (6) 109 年應急：共核定 14 件，總核定經費約 1 億 6,264 萬元，目前已完工 5 件，其餘施工中。
- (7)自 106 年前瞻基礎建設計畫推動起，已陸續向經濟部水利署爭取約 44.5 億元辦理本市各區包含岡山區、大寮區、美濃區、仁武區、永安區等易淹水地區整治排水改善工程，陸續完成許多重要河川改善、抽水站及滯洪池興建，可大幅改善大高雄地區常年淹水問題。

(三)水與發展計畫：共核定 29 件工程，總經費約 8 億 3,938 萬 1,000 元：

1.水土保持工程：

- (1) 106 年核定經費計 2,030 萬元（中央全額補助），其核定計畫為：頂荖濃清奉宮下方野溪整治工程等 6 件工程，皆已完工。
- (2) 107 年核定經費計 6,025 萬 1,000 元（中央全額補助），其核定計畫為：拉庫斯溪復興橋上游防砂壩復建工程等 11 件工程，皆已完工。
- (3) 108 年核定經費計 6,030 萬元（中央全額補助），其核定計畫為：桃源區復興里上游拉庫斯溪土石防治工程、六龜區新發里獅額頭大橋旁坡面治理工程等 5 件工程，其中已完工 4 件，1 件執行中。
- (4) 109 年核定經費計 6,813 萬元（中央全額補助），其核定計畫為：桃源區復興里上游拉庫斯溪土石防治二期工程、杉林區木梓里茄苳湖段 600、602、549 及 549-1 地號野溪治理工程等 6 件工程，目前 5 件已完工，1 件施工中。

2.民間參與高雄市臨海污水處理廠暨放流水回收再利用 BTO 計畫：總經費約 45 億 5,206 萬元，補助 6 億 3,040 萬元，於 108 年 3 月開工，預計 110 年底完工，營運期 15 年，目標 111 年初正式供水。

二、完善治水防洪系統

本府水利局 109 年上半年度重要工作成果及未來規劃辦理事項如下：

(一)滯洪池工程：截至 109 年 8 月本市已完成 15 座滯洪池，總滯洪量約 326.6 萬噸。109 年辦理五甲尾滯（蓄）洪池，目前施工中，預計 110 年底前完成，可增加滯洪量約 60 萬噸。

(二)雨水下水道設施普查

1.依據普查結果，108 年就箱涵破損程度較為嚴重者 236 處緊急辦理修繕，以維護雨水下水道箱涵結構並保障用路人通行安全，目前已全數修繕完成；109 年持續辦理一般破損 679 處，目前已完成 364 處，後續持續辦理。

2.豪大雨過後，因雨水涵管、箱涵等水利設施損壞造成道路坑洞，影響排水效能及用路安全。108 年累計修繕 153 處，109 年截至目前修繕 99 處，已逐月降低坑洞產生數量。

(三)美濃市區積淹水改善計畫：

1.淹水原因：美濃地區之區域排水最終均匯流至美濃溪，豪大雨期間美濃溪水水位高漲，導致區域排水之渠道易由保護標準不足之渠段溢出，另因部分跨渠構造物梁底及跨距不足，影響通水斷面。

2.改善對策：

(1)美濃湖排水無名橋拆除及泰順橋下游護岸加高：拆除瓶頸段橋梁及部分護岸加高，長度約 320 公尺，總經費 850 萬元（工程經費 700 萬元，用地費約 150 萬元），目前泰順橋護岸已於 109 年 7 月完成；另無名橋拆除目前用地取得中，俟土地取得後辦理拆橋工程，預計 109 年 12 月底前完工。

(2)美濃湖排水渠道整建工程 1K+309~2K+145：美濃湖溢洪道出口開始往下游整治，現況渠寬 23~67 公尺，計畫渠寬 31~68 公尺，改善長度約 830 公尺，總經費約 2.74 億元（工程費 1 億 2,900 萬元，用地費 1 億 4,500 萬元），目前辦理都市計畫變更，預計 109 年底前完成，110 年底前取得用地，111 年初發包工程。

(3)山下排水收集系統改善工程：改善福美路旁灌溉溝，計畫以灌排共構形式，增加既有灌溉溝排水功能，計畫寬為 3.0 公尺，深度為 2.8 公尺，改善長度約 1,000 公尺，總經費約 4,700 萬元（工程費 3,800 萬元，用地費 940 萬元），已完成設計並於 109 年 8 月 7 日中央同意補助工程費，目前發包作業中，預計 109 年 10 月底前開工。

(4)美濃排水整治 0K+000~1K+259：現況渠寬 7~20 公尺，計畫渠寬 11~20 公尺，改善長度約 1,259 公尺，總經費約 1 億 2,400 萬元（工程

費 5,900 萬元，用地費 6,500 萬元），預計 109 年 12 月底前取得用地，預計 110 年初辦理發包。

- (5)美濃湖排水永安橋改建：美濃湖排水之瓶頸段橋梁改善，提高永安橋梁底約 1.4 公尺，工程經費 5,400 萬元，已於 109 年 7 月先行完成設計作業，後續俟中央編列工程經費分配後，辦理後續發包作業。
- (6)美濃湖排水泰順橋改建及上游護岸整治 0K+984~1K+308：美濃湖排水之瓶頸段橋梁改善，上游護岸整治長度約 820 公尺，原渠寬 14~18 公尺，拓寬為 24~60 公尺，總經費約 1 億 1,700 萬元（工程費 8,000 萬元，用地費 3,700 萬元），目前辦理設計中，預計 110 年 12 月底完成用地取得，111 年度發包施工。

(四)永安區積淹水區改善計畫

1.淹水原因：因短延時強降雨排水不易，若沿海區域降雨強度過大，且逢大潮，易致內水排除不及造成淹水災情，故本府水利局持續按規劃之整治期程內容持續辦理改善。

2.改善對策：

- (1)北溝排水 0K+676~1K+596：現況渠寬僅約 6~8 公尺，計畫渠寬 13 公尺，改善長度約 920 公尺，包含 4 座待改建橋樑，工程經費約 1 億 5,000 萬元，台電公司已同意全額補助。目前細部設計中，預計 109 年 11 月發包。
- (2)北溝排水 2K+000~2K+100：現況渠寬僅約 6~8 公尺，計畫渠寬 13 公尺，改善長度約 100 公尺，工程經費約 2,085 萬元。於 108 年 6 月開工，已於 109 年 9 月完工。
- (3)北溝排水 2K+100~3K+620：現況渠寬僅約 5~8 公尺，計畫渠寬 14 公尺，改善長度約 1,520 公尺，包含改建 2 座橋樑。因本處緊鄰新港里聚落區，多條聚落排水匯入，本期將視情況設置閘門及抽水平台，避免豪雨期間聚落逕流無法排除。本工程經費約 2 億，中油公司已同意補助 1 億 5,000 萬元，目前細部設計中，預計 109 年 12 月底前發包施工。
- (4)永達路排水系統治理工程：本計畫為改善永達路區段東側既有排水溝因通水斷面不足及永安聚落排水溝與箱涵排水效能不佳等問題，計畫改善東側既有排水溝為側溝式箱涵（W×H=2.5~2.7 公尺×1.8 公尺），改建長度 464 公尺，工程費 9,400 萬元（含後續擴充 1,400 萬元），於 108 年 11 月開工，預計 110 年 6 月完工。

(五)岡山潭底地區積淹水改善計畫：

1.淹水原因：

- (1)潭底社區側溝出口過低，易受潭底排水影響倒灌，此外因阻水須改建之橋梁，其梁底需抬升，會難以與既有路面銜接，不易執行。
- (2)土庫排水水位高漲與部分橋梁難以改建等因素連帶影響支流通洪能力造成低地排水不良。
- (3)因受土庫排水水位高漲，使其支流五甲尾排水沿線水位無法順利消退，導致嘉興里低窪地區發生淹水。

2.改善對策：

- (1)岡山潭底區域淹水改善計畫：改建潭底小排水雙側坡面護岸長度 430 公尺，增加田厝排水左岸自高速公路以東既有防洪牆長度 200 公尺，增加潭底排水嘉峰橋上游段既有護岸高總長度 137 公尺；工程經費約 2,370 萬元，於 109 年 2 月完工。
- (2)岡山區嘉峰路高速公路下涵洞排水應急工程：新設集水井 2 座，自動閘門 2 座，0.3CMS 沉水式抽水機 2 台，埋設過路 RCP 涵管 3 支，總工程經費 1,000 萬元（無用地費），預計 110 年 4 月底前完工。
- (3)潭底抽水站入流改善工程：計畫打除並保護原有圍牆設施，打除後渠道可拓寬至 14.7 公尺，並施作 U 型溝保護既有擋土牆、增設攔污柵乙座，完工後可改善入流狀況提升抽水效率。工程費約 350 萬元，已於 109 年 8 月完工。
- (4)五甲尾滯（蓄）洪池工程：滯洪池面積 12.5 公頃，滯洪量約 60 萬噸，總工程費約 7 億 7,600 萬元（用地費約 7 億 8,219 萬元，工程費約 1 億元），已完成用地取得，已於 109 年 5 月開工，預計 110 年底前完工。
- (5)潭底排水增設抽水設施改善應急工程：潭底路及嘉峰路於潭底排水兩岸皆有側溝排入潭底排水，當潭底排水水位高漲社區內水無法排出，且有倒灌情形造成淹水，本工程於側溝出口設置舌閥防止倒灌、並設置簡易抽水機組設備將右岸側溝匯集於此，利用抽排方式排除社區逕流。新設進水井 1 座、抽水機 1.8CMS（0.3CMS*6 台）及自動閘門 10 座，預計 109 年底前完工。

(六)仁武烏松地區排水系統整治（後勁溪瓶頸段改善工程）：

- 1.淹水原因：仁武區曹公新圳夢裡橋下游沿岸，因後勁溪八空橋附近及其下游部分渠道尚未整治形成通水瓶頸，加上獅龍溪流量較大、流速較快，使下游匯流口處洪水宣洩不及導致曹公新圳水位壅高，曹公新圳於 107 年 0828 豪雨產生溢堤現象以及市區內水無法順利排洪。
- 2.改善對策：位於仁武區八德東路 277 巷旁曹公新圳之無名橋現況梁底過

低，有嚴重阻礙水流問題，已於 108 年 8 月 29 日將橋梁緊急拆除，現況已無阻礙水流問題。另盤點後勁溪排水 5 處瓶頸段，預計逐年辦理改善。

- (1)八漕橋上下游右岸約有 110 公尺需拓寬，並於八漕橋下方設置疏洪箱涵，工程費約 3,000 萬元，預計 110 年 7 月完工。
- (2)中山高下游約 50 公尺處，現況渠寬 30 公尺，計畫拓寬為 40 公尺以上，改善長度約 50 公尺，經費 1500 萬元，已於 109 年 7 月竣工。
- (3)台塑仁武工業區段，現況渠寬約 30~38 公尺，計畫拓寬為 40 公尺以上，改善長度約 830 公尺，粗估經費約 4 億 600 萬元（工程 1 億 6,800 萬元，用地 2 億 3,800 萬元），後續俟中央編列工程經費分配後辦理上網發包。另台塑段左岸先期工程已完成打設鋼板樁及疏通 6,600 立方公尺，已於 109 年 9 月完工。
- (4)中山高速公路橋現況跨距 43 公尺，橋下方護岸現況寬度 37 公尺，計畫至少拓寬為 40 公尺以上，橋梁亦需配合拓寬，高公局已於 109 年 7 月勞務標發包，預計 114 年完工。
- (5)仁武橋至中山高速公路橋，現況渠寬約 28 公尺，計畫至少拓寬至 40 公尺以上，改善長度約 215 公尺，粗估總經費約 1 億 2,200 萬元（工程約 5,100 萬元，用地約 7,000 萬元）。目前辦理都市計畫變更、用地取得（預計 110 年底完成）。另因該段位於高鐵禁建限建範圍內，後續俟安全評估影響報告審核同意後，據以納入細部設計，併俟用地取得後發包施做。
- (6)上開 5 處瓶頸段尚未改善前，針對 828 豪雨後勁溪排水上游仁武地區溢淹問題，本府水利局已優先將曹公新圳排水護岸高度不足部份予以改善（八漕橋上游至仁勇橋）。工程經費約 1,815 萬元，於 109 年 4 月完工。

(七)仁武區鳳仁路、澄觀路路口積淹水改善計畫

1.淹水原因：

- (1)本區域之地勢相對較低窪，且鳳仁路東側都市計畫原為作農業區使用，但目前現況已大部分開闢為工廠，導致地表逕流增加。
- (2)本區域之降雨逕流主要排入澄觀路上之 C2 雨水幹線箱涵，由於曹公新圳水位高漲時所產生的迴水現象，使得 C2 雨水幹線箱涵呈現滿水狀況，以致本區域之降雨逕流無法有效快速排入至 C2 雨水幹線箱涵。

2.改善對策：

- (1)短期方案：短期方案已於 109 年 7 月完成「高雄市仁武區鳳仁路排水改善工程」，將鳳仁路東側砂石場及台糖土地部分逕流北排至獅龍溪

，以減少鳳仁路與澄觀路側溝系統負荷，台電預計於9月中旬完成送電，目前由廠商提供臨時發電機供防汛應急。

(2)長期方案：已委託顧問公司規劃淹水改善方案，預計109年9月完成。

(八)大寮拷潭排水積淹水改善計畫

1.淹水原因：豪雨期間以內坑路歡喜鎮大樓周邊、大寮區鳳林二路沿線、內坑路以及88快速道路下之188線沿線淹水災情較嚴重。鳳林三路344巷因屬地勢相對低窪社區積淹水問題，尤其歡喜大樓側以南地勢低窪，易造成山坡漫地流灌入，加上內坑路洩水孔多數阻塞失效無法有效截流，造成低窪區淹水加遽。

2.改善對策：

(1)拷潭排水上游排水改善工程：工程費1,040萬元，新增鍍鋅格柵式洩水孔約97組及新建側溝586公尺，將道路逕流水快速收納至人行道側溝，減少逕流水漫流至歡喜大樓旁巷道，已於109年7月完成。

(2)內坑路道路側溝排水改善工程：工程費2,500萬元，將現有側溝改建，加大側溝寬度至2~3公尺，改建長度約614公尺及新設過路溝長度約278公尺，於109年8月完成。

(3)拷潭排水中上游左岸改善工程：現況寬為8公尺，計畫拓寬為14公尺、長度330公尺，工程經費約1,623萬6,000元，於109年8月完成。

(4)拷潭排水整治（拷潭橋~保福宮前）：排水現況寬為8公尺，計畫拓寬為14公尺、建善長度1,170公尺，含2座橋梁改建工程，工程經費約2億3,500萬元，目前辦理用地作業及工程設計中，預計110年6月底前用地取得，110年發包施工。

(5)拷潭排水整治（保福宮前~歡喜鎮大樓）：排水現況寬為5公尺，計畫拓寬為10公尺、長度1,922公尺，含暨2座橋梁改建工程，工程經費約2億1,500萬元。目前辦理用地作業及工程設計中，預計110年6月底前用地取得，110年發包施工。

(九)市區排水系統整治

1.旗津天聖宮前排水箱涵改道計畫：已完成前兩標範圍排水箱涵計750公尺，本案係辦理剩餘部分，預計於109年12月完工。

2.鼓山區鼓山三路抽水站工程：原案終止契約後調整辦理重新發包作業，109年3月開工，預計110年底完工。

3.愛河寶珠溝沿線：為避免發生極端降雨超過寶珠溝保護標準，使沿線低窪地區內水無法排出，已於孝順街505巷完成抽水站設置，後續將辦理集水及攔污系統改善增加抽水站集水效率，並於另一低窪地區為民族巷德

山街一帶，研擬簡易抽水機組設計，前述兩項工作預計 109 年底前完成。

(+)楠梓右昌地區積淹水改善計畫

1.淹水原因：主要淹水區域為右昌地區中泰街、元帥廟周邊，因地勢局部低窪，地表逕流流往該處，此外內水因受後勁溪水位影響，常於後勁溪水位高漲時內水無法順利排洪，以至豪大雨時有積淹水情形發生。

2.改善對策：

(1)楠梓區右昌元帥廟舊部落排水改善工程（第二期）：經費 2,730 萬元（中央補助），新設箱涵長度 162 公尺及過路溝 8.6 公尺。於 109 年 2 月完工。

(2)右昌街 489 巷至中泰街南側路段排水改善工程，右昌街 525 巷及右昌街 507 巷巷內地勢較低，遇大雨時易遭外水灌入及內水無法排出之情形，故將於右昌街上新建道路側溝，透過側溝之設置，並以加深集水井設置方式，使低窪地區內水能有效排出，並收集高地之地表逕流，避免因受地勢影響造成低窪地區集中排水負荷，預計於 109 年 9 月底前完成。

(3)楠梓區軍校路排水幹線改善工程：軍校路（蔚藍海岸至和光街）雨水下水道改善工程，經費 1,250 萬元，改善長度 130 公尺，於 109 年 4 月全部完成。

(4)右昌抽水站改善工程，新設 4 台沉水泵取代既有閘泵功能，已於 109 年 4 月完工，提升排洪效能；另針對右昌、美昌抽水站申請高壓用電、右昌站前重力閘門及美昌站撈污機設置部分，於 109 年 6 月開工，預計 110 年 2 月完工，經費約 2,000 萬元。

(5) D、E 幹線支線設置雨水調節池，降低洪峰流量及下水道水位，減少排水負荷，規劃檢討中。

(6) D 幹線支線設置抽水站，提升排洪效能，規劃檢討中。

(7)辦理廣昌排水檢討排洪效能，研擬設置滯洪池及抽水站等改善策略，規劃檢討中。

(+)鳳山行政中心地區積淹水改善計畫：

1.淹水原因：淹水區域為鳳山行政中心前光復路二段及府前路一帶，因該處屬鳳山區、苓雅區及三民區交界，縣市未合併前排水系統並無統一規劃建置，使鳳山行政中心周邊排水路有多處瓶頸，及交界處管理權責不明情形，導致部分排水系統淤積，未能發揮既有排水功能，降低排洪能力。

2.檢討對策：

(1)鳳山區光復路及鳳山行政中心淹水問題受曹公圳排水系統影響甚鉅

，為有效改善曹公圳沿線排水不良問題及提升沿線地區排水防洪能力，爭取經費 500 萬元辦理「曹公圳整治規劃檢討技術服務」，屆時除可提升曹公圳排水防洪功能外，並可將水質改善、廊道再造、污水截流及河岸景觀一併納入設計規劃。本案爭取經費中。

- (2)澄清路（建國路三段至覺民路間）排水箱涵為雙孔，惟東側幹線淤積嚴重且未與西側幹線連通，未發揮其排水功能，預計 109 年汛期前完成清疏並連通東西幹線增加排水斷面及通洪能力，以分擔來自上游文化路、文化西路、曹公圳及建國路三段排水系統之水量，所需經費約 100 萬元，施工中。
- (3)光復路二段（澄清路至中山西路 378 巷）北側道路側溝渠體結構老舊，部分斷面受樹木竄根、泥沙淤積及附掛纜線影響縮減排水斷面，擬辦理「光復路二段（澄清路至中山西路 378 巷）道路側溝改善工程」，招標中，所需經費約 800 萬元。
- (4)配合「高雄市區鐵路地下化園道開闢工程（鳳山計畫）」，本府水利局於園道開闢工程設計規劃及出流管制計畫審查階段，即要求本府工務局養工處依「鳳山區雨水下水道系統規劃報告」一併建置「文正街雨水箱涵」及「澄清路雨水箱涵」，預計 110 年至 111 年間完成。
- (5)澄清路與中山西路口，因上游澄清路（光復路二段至中山西路間）東、西 2 側側溝式箱涵（W*H=1.6 公尺*1.8 公尺），至澄清路與中山西路口後接入 W*H=1.5 公尺*1.5 公尺之箱涵（長約 15 公尺），形成一排水瓶頸段。本府水利局已於 108 年 9 月完成地下管線探挖，因該路口管線眾多且複雜，無法將原箱涵重作擴建，故規劃擬於原 W*H=1.5 公尺*1.5 公尺箱涵兩側各增設一直徑 600mm 之導水涵管改善該排水瓶頸加排水路，所需經費約 300 萬元，預計 109 年底前完成改善。
- (6)建軍路（中山西路至三多一路）排水改善工程，計畫將府前路及中山西路（府前路至建軍路間）排水分流銜接至建軍路排水系統流入下游段三多路及凱旋路排水系統。所需經費約 4,600 萬元整，施作 W*H=1.8 公尺*1.8 公尺，L=430 公尺，完工後可有效分流鳳山行政中心前排水系統負擔、增加排水路徑，提升該區域排水防洪能力，本案爭取經費中。

三、防災整備

(一)防汛設備維護

- 1.目前本市營運中抽水站 55 座、截流站 14 座，合計 69 座，另有 15 處滯洪池，並設置水閘門 490 扇及 11 處簡易式抽水機房，以因應汛期之防洪所需。

2.109 年度已編列 1 億 1,805 萬元辦理年度例行性各項機電設備維護及代操作業務，委託廠商依契約正常執行，確保各機電設備之正常運作，並完成各截流抽水站代操作人員教育訓練。

(二)完成移動式抽水機代操作人員教育訓練及各區公所督導，持續透過「中央及直轄市、縣（市）政府災害防救通用相互支援協定」，與中央災害防救部會及直轄縣市政府相互申請支援移動式抽水機。

(三) 109 年度各區公所防汛搶險開口契約經費，匡列 4,280 萬 2,000 元；本府水利局並匡列 2,325 萬 2,000 元辦理防汛搶險開口合約以因應區公所防災能量不足時，給予充分支援。

(四) 109 年度已辦理水患自主防災社區教育訓練 16 場次及演練 16 場次、土石流自主防災社區兵棋推演 19 場次及精進實作 5 場次；同時持續推動自主防災社區輔導建置，並舉辦教育訓練加強各區防災承辦人員防災觀念。

(五)辦理「高雄市智慧防汛網推廣建置計畫」以提升災害資訊分析及決策應變能力，計畫與產業界合作執行智慧防汛網，導入 IoT（Internet of Things, 物聯網）新興網路傳輸技術。預計建置 60 支路面淹水感知器、60 台移動式抽水機 GPS 監控設備及 15 站水位站，並將現有水情監測及應變設備、傳輸網路及預警應變系統加以整合，同時透過網路設施遠端控制，以增進效率、準確性和經濟效益。目前監測設備及系統平台皆已完成建置，新版「高雄市水情 e 點靈 LINE APP」已可透過 LINE 官方帳號搜尋加好友，查詢氣象、水情監測與各項警戒資訊，目前防汛平台及水情 e 點靈為功能運轉測試及調整階段，預計 109 年底完成測試，110 年正式上線使用。

(六)高雄市抽水站新建及防汛設備更新改善計畫

1.既有抽水站及機組更新：針對現有截流站及抽水站防洪設施使用情形做基本資料調查，評估優先更新順序與改善建議。目前規劃五甲尾抽水機組、大義抽水站發電機等待更新共計 21 站及 1 處滯洪池 43 組機組，經費需求計約 1 億 9,318 萬元，逐年編列預算汰換更新。

2.新建抽水站：針對本市已規畫之抽水站或應建置而尚未建置之抽水站逐年爭取中央或市府預算辦理建置作業。目前規劃鼓山三路抽水站及 L 幹線抽水站等計 14 處，經費需求計約 13 億 3,197 萬 7,000 元，將視預算爭取進度逐年辦理。

3.既有移動式抽水機佈設點位提升固定站：為使移動式抽水機組，能於防汛期間發揮最大效益，針對長年須移抽支援點位，逐年爭取預算進行規劃及建置固定站。目前規劃大寮區拷潭里內坑歡喜大樓、橋頭區鹽埔橋等計 32 處，經費需求計約 6 億 4,944 萬 5,000 元，亦將視預算編列及爭

取情形，預計分5年內完成。

- 4.移動式抽水機組汰舊換新：針對目前移動式抽水機使用年限及運作效能檢討，逐年進行汰舊換新同時維持機組數量。經測試及評估逾年限機組需汰換部分計有12英吋53台、10英吋2台、6英吋20台，另須擴增新購機組部分計有16英吋6台、12英吋7台、6英吋5台，經費需求計約1億1,380萬元，預計分3年完成汰舊換新。

(七) 疏濬作業

- 1.高屏河流域疏濬作業：108年編列4,350萬元，疏濬河段為新威大橋上游段疏濬，疏濬計畫經經濟部水利署核定疏濬量為50萬方，實際總疏濬量約45.5萬方，於109年5月完工。
- 2.市管區域排水疏濬：汛期前清淤經費2,800萬元，疏濬長度15公里，土方量12萬立方公尺；全年預計清淤經費6,000萬元，預計疏濬長度120公里，土方量16萬立方公尺。除辦理泥沙淤積疏濬作業，另改善轄內區域排水之雜草叢生渠道整理等問題，以維持渠道暢通。目前已疏濬及雜草清除渠道整理計約131.6公里，清淤量約13萬立方公尺。
- 3.中小排水：109年編列經費3,450萬元，預計疏濬約107公里，預計清除土方量約2萬9,000立方公尺，目前已完成約109.9公里，清除土方量約3萬3,409立方公尺。
- 4.雨水下水道疏濬：109年編列6,573萬元，預計疏濬約26公里，清除土方量約2萬3,850立方公尺，目前已完成約15.7公里，清除土方量約1萬7,999立方公尺。
- 5.野溪疏濬：109年度向行政院農業委員會爭取1億730萬元，辦理茂林區、桃源區及那瑪夏區等7件疏濬工程，預訂疏濬長度9,000公尺，疏濬土砂量達92.5萬立方公尺，目前已疏濬完成57.65萬立方公尺。

四、美綠化及水資源管理

- (一)高雄市區鐵路地下化（含延伸左營及鳳山計畫）園道開闢工程－左營計畫區：總經費12億1,600萬元，已完成配合通車履勘之站區園道工程、左營地下道填平及復舊工程，目前辦理園道工程，預定110年8月完工。
- (二)後勁溪水岸及遊憩環境營造工程：辦理後勁溪排水新台17線至益群橋段水岸環境營造及護欄改善，長度約3,000公尺，工程經費約9,540萬元，已於6月開工，預計於110年底前完工，本工程採用自然工法為主，落實生物多樣性保育及永續發展，並結合藝文景點、公共建設及開放空間，營造藍色水路優質親水景觀
- (三)太陽光電推動計畫：典寶溪B區滯洪池、永安滯洪池、前峰子滯洪池、鳳

山川滯洪池及山仔頂溝滯洪池皆已於 106~109 年間完成併聯送電，累積達 15.31MW 之總設置容量，年發電量約 1,800 萬度，每年預估將有 1,750 萬回饋金收入。

(四)智慧地下水管理示範計畫

1.106 至 108 年已完成抽水、水位觀測等硬體設備之建置，另擴充智慧管理平台系統功能，利用大數據分析來研判地下水位變化情勢，同時提供管理者即時監控及管理資訊，包含安全出水量計算、管理水位及地下水水位預測等。

2.109 年經濟部水利署補助經費 300 萬元計畫將過去 3 年累積之成果以及大數據運算，藉由平台自動化分析、管理以即時掌握地下水情動態變化。

五、污水下水道與污水處理系統工程

截至 109 年 7 月底本市用戶接管率已達 45.66%（50 萬 8,109 戶），污水管線長度 1549.43 公里，其餘重要工作成果如下：

(一)高雄污水區第五期實施計畫

總經費 37 億 4,200 萬元，期程自 104 年至 109 年，預計增加埋設污水管線 43 公里 384 公尺、用戶接管 5 萬 200 戶，並辦理中區污水處理廠功能提升。目前辦理情形如下：

- 1.污水管線：累計完成污水管線約 870 公里 290 公尺。
- 2.用戶接管：累計完成用戶接管戶數為 35 萬 6,071 戶。
- 3.中區污水處理廠部分：已獲核准營建署「污水處理廠廠站設備延壽及節能改善推動計畫」之經費補助，預算 1 億 4,231 萬元（中央補助 1 億 3,092 萬元），主要用於辦理初沉池進流閘門、浮渣收集處理設施、及效能低之設備汰新，目前施工中，預計 109 年底完工。

(二)臨海污水區第二期實施計畫

總經費 43 億 7,500 萬元，期程自 104 年至 109 年，預計增加埋設污水管線 36 公里 145 公尺，同時規劃臨海污水處理廠及再生水廠，以提升前鎮、小港區環境品質。目前辦理情形如下：

- 1.污水管線：累計完成污水管線約 52 公里 080 公尺。
- 2.臨海污水廠及再生水計畫：於 108 年 3 月開工，預計 110 年 10 月完工，營運期 15 年，目標 111 年初正式供水。

(三)楠梓污水系統 BOT 案

總經費約 32 億元，楠梓地區 37 里，人口約 18 萬 4,000 人，戶數約 7 萬戶。目前辦理情形如下：

- 1.污水管網：完成佈設約 178.81 公里。

2.用戶接管：累計已完成用戶接管數約4萬6,733戶。

(四)鳳山溪污水區第四期實施計畫

總經費65億4,500萬元，期程103年至109年，計畫埋設污水管線28公里69公尺、用戶接管戶數4萬4,993戶，並推動再生水處理廠興建。目前辦理情形如下：

- 1.污水管線：累計完成275公里880公尺。
- 2.用戶接管：累計完成8萬9,273戶。
- 3.促進民間參與高雄市鳳山溪污水處理廠放流水回收再利用示範案之興建、移轉、營運（BTO）計畫：現階段每日可穩定供應4萬5,000立方公尺再生水予臨海工業區使用。

(五)旗美污水區第三期實施計畫

總經費3億9,357萬元，計畫期程107年至112年，計畫埋設污水管線7公里520公尺，用戶接管2,890戶。目前辦理情形如下：

- 1.污水管線：累計完成68公里260公尺。
- 2.用戶接管：累計完成用戶接管戶數4,408戶。

(六)岡山橋頭污水區第一期實施計畫

總經費34億8,600萬元，計畫期程102年至109年，計畫埋設污水管線49公里470公尺，並興建平均處理容量2萬CMD岡山橋頭污水處理廠。目前辦理情形如下：

- 1.污水管線：完成污水管線埋設85公里680公尺。
- 2.用戶接管：累積用戶接管戶數8,301戶。

(七)大樹污水區第三期實施計畫，計畫期程108年至113年，計畫埋設污水管線9公里250公尺，用戶接管戶數5,088戶。目前辦理情形如下：

- 1.污水管線：完成污水管線埋設18公里430公尺。
- 2.用戶接管：累積用戶接管戶數3,323戶。

(八)全市污水下水道系統維護開口契約工程

- 1.截至108年計完成檢視約149公里。
- 2.109年度編例6,500萬元，預計執行成果如下：
 - (1)污水管線小管徑TV檢視：1,503公尺。
 - (2)區段翻修：1,800公尺。
 - (3)污水管線障礙物切除：1,647公尺。
 - (4)局部修補：50處。

(九)本市建築物地下層既有化糞池廢除或改設為污水坑專業服務案：截至109年6月，會勘1,766件，（符合補助77%，管線未到達3%，地面層11%

，已改設完成 9%)，大樓提出改管申請 102 件，實際完工 49 件撥付補助款 443 萬元。

(+)後勁溪（惠豐橋至興中制水閘門段）水質改善－青埔溝水質淨化現地處理：於 108 年 8 月完成試運轉，109 年 2 月完成部分驗收作業，並正式進入 3 年成效評估，109 年 5 月完成全部驗收。

(+)愛河水質整體改善計畫：愛河與以往相比中下游地區已達中度污染以下，需更進一步著手處理營養鹽及藻華問題，本計畫對愛河水系流動、流量、水質和各項措施分布進行完備的掌握及模擬，以最佳化既有設施之操作，及後續整治手段最大效益化。已爭取到「全國水環境改善計畫」第四批次補助，於 109 年 4 月決標，預計每月辦理水質水理採樣觀測，建立大量數據，制定具效益之政策。

(+)愛河沿線污水截流系統及污水管線水位流量監測評估計畫：

1.本案係為瞭解污水人孔彈跳好發地區、瞭解愛河沿岸截流水量及污水管網不明水來源，計畫採購流量計、水位計、電導度計及雨量計等監測設備與數據伺服器，以收集愛河沿岸截流站與污水管網的監測數據，作為評估試辦區內不明水弱區，後續將監測設備廣設於高雄其他地區並提升監測預警能力。

2.本案經費 5,000 萬元（中央補助 3,900 萬元），於 109 年 3 月及 4 月進行截流站現勘，並依據其現勘結果將安裝 11 套流量計及 1 套雨量計於愛河沿線共 11 處截流站。本計畫同時完成人孔設施現況檢視，廠商於 109 年 5 月提供因現況而調整後之監測設備安裝點位；第一階段監測設備於 109 年 6 月底前全數到貨，包含 12 套水位計、6 套雨量計、25 套流量計、45 套電導度計及 1 套數據伺服器，目前設備辦理檢驗及安排安裝時程中，數據伺服器已於 109 年 6 月進駐高雄市政府。

六、水土保持

(-)加強水土保持山坡地管理安全維護

1.為促進土地合理利用，針對本市尚無查定成果而暫未編定之 8,000 多筆山坡地（面積 11,523 公頃），已建立運用圖資查定作業模式，106 至 108 年度已完成大樹等區 4,578 筆、面積 1,498 公頃查定作業；餘未查定部份已發包執行，於 109 年 1 月核定期初工作執行計畫，7 月召開期中報告審查，並於 109 年 7 月 31 日送審查委員複審期中報告第一次修正。

2.108 年 11 月推出「高雄市山坡地範圍線上查詢系統」，提供民眾山坡地範圍查詢、水土保持服務團線上預約及已核定水土保持計畫（含簡易水土保持申報書）執行進度查詢等服務。另預計於 109 年 11 月擴增系統

功能，提供民眾線上查詢違規紀錄，及申報水土保持計畫（含簡易水土保持申報書）開工、完工及展延等。

3.109年辦理小港高坪特定區山坡地範圍劃出檢討，預定於7月中啟動公開展示程序，並於7月辦理2場地方說明會，與民眾達成共識後，109年8月陳報行政院審議。

4.108年度已發包辦理高雄市桃源區桃源里少年溪（高-01）及杉林區集來里（DF022）土石流長期水土保持計畫五年通盤檢討，並於109年2月召開期末審查，期末報告修正後經委員同意審查通過，預計7月送行政院農業委員會水土保持局審核。

(二)辦理水土保持教育宣導工作（山坡地範圍25行政區）：109年度預計辦理40場次社區、28場高中小校園宣導、1場水土保持月相關活動。

(三)109年度水土保持工程

1.山坡地水土保持計畫：109年度執行水土保持工程加強維護計畫總經費6,586萬6,000元，辦理治山防災等工程計19件，已完工1件，施工中12件，6件規劃設計中，並持續積極向農委會水土保持局爭取經費持續辦理。

2.109年前瞻計畫經費6,813萬元（中央補助全額），辦理6件工程，已完工5件，1件執行中；另治山防災經費2,320萬元，辦理2件工程，已完工1件，1件執行中。

3.「六龜區荖濃里長份野溪整治工程」：中央補助第三期工程經費計2,795萬元，109年7月完工，三期工程完工後，可打造六龜荖濃成為安全、舒適、生態新社區。

拾壹、社 政

一、人民團體輔導

(一)輔導民眾依規定進行人民團體籌組、設立等事宜。109年1月至6月輔導成立103個人民團體（含社區發展協會14個）。

(二)輔導已成立之人民團體會務運作，截至109年6月底，本市共計5,160個人民團體（含社區發展協會783個）。

二、人權委員會

設置人權委員會，由本府民政局、教育局、社會局、勞工局、法制局、新聞局、原住民事務委員會等局處組成，提供本府各機關進行重大人權議題之評估與規劃方向之諮詢、研議人權教育政策及宣導人權保障觀念。第6屆第1次人權委員會議於109年6月24日召開完畢。

三、社會救助

(一)生活扶助

- 1.109年1月至6月辦理低收入戶家庭生活補助37,073戶（人）次；低收入戶子女生活扶助41,244人次；低收入戶子女就讀高中以上就學生活補助35,858人次，合計補助5億9,717萬1,307元。
- 2.低收入戶內就學學生仁愛卡109年1月至6月新核發60張，補助製卡費7,080元，至109年6月累計核發仁愛卡8,559張。109年1月至6月補助60,515人次，補助搭乘公車船費用101萬6,537元。

(二)脫貧自立服務

- 1.「夢翔啟動 青年自立計畫」鼓勵本市列冊低收入戶及中低收入戶就讀大二及大三子女累積資產，109年1月至6月71人參與。
- 2.「兒童及少年未來教育與發展帳戶」自106年6月開辦，截至109年6月底，共1,430戶參與。
- 3.辦理就業脫貧方案
 - (1)媒合低收入戶、中低收入戶等經濟弱勢家戶二代工讀就業，109年1月至6月112人、555人次。
 - (2)定期轉介本市列冊低收入戶及中低收入戶予勞政單位提供就業服務，109年1月至6月轉介低收入戶32人、中低收入戶34人。
 - (3)辦理「以工代賑方案」，提供工作機會協助低收入戶及中低收入戶家庭自立，109年1月至6月輔導264人次。

(三)急難救助

109年1月至6月救助1,771人次、補助963萬3,200元。

(四)災害救助

109年1月至6月發放死亡救助5人、100萬元；重傷救助1人、10萬元；安遷救助49人、96萬元；住屋淹水19戶、28萬5,000元；共計核發74人、234萬5,000元。

(五)收容安養

109年1月至6月補助1,037人次、1,755萬3,236元。

(六)街友服務

- 1.委託民間團體辦理街友短期收容安置輔導及外展服務，109年1月至6月收容安置319人次、外展服務3,594人次。
- 2.於颱風及寒流等氣候不良或天災發生時，給予短期安置住宿場所；入冬後社會局啟動街友低溫關懷服務，並夜訪關懷街友，送上熱食及保暖衣物。
- 3.109年1月至6月提供就業服務81人次。

(七)強化社會安全網－急難紓困實施方案

協助負擔家庭主要生計者死亡、失蹤或罹患重傷病、失業或其他原因無法工作，致家庭生活陷入困境者，109年1月至6月補助791案、1,049萬5,000元。

(八)國民年金保險費補助

97年10月起由勞保局補助專案人力審核國民年金法被保險人所得未達一定標準之保險費補助。109年第1期補助341,638人次、2億597萬7,783元。

(九)經濟弱勢市民醫療補助

重傷病住院看護費補助，109年1月至6月補助487人次、586萬2,482元；重傷病醫療費補助，109年1月至6月補助133人次、407萬5,409元。

(十)「實物銀行」

運用各界善心資源，提供弱勢家庭各項生活物資、食物兌換券等，委託民間單位成立「幸福分享中心-高雄市實物銀行」，已於三民區、美濃區、鳳山區、甲仙區、林園區、橋頭區及前鎮區成立7處實體商店，另結合社福團體於各區設置54處物資發放站，由社工人員提供服務，民眾可依生活所需選取各項生活物資或食物，並自108年10月針對那瑪夏區等偏區推出「行動柑仔店」，提供走動式服務。109年1月至6月服務6,961戶次、16,343人次。

(十一)因應嚴重特殊傳染性肺炎相關服務與紓困

- 1.提供居家隔離及居家檢疫對象「送餐服務」，109年1月27日至6月30日服務997人（已完成服務946人、持續服務中51人）；「到院取藥服務」109年3月2日至6月30日服務23人次。
- 2.居家隔離、檢疫及因需請假照顧無法生活自理之隔離檢疫者致無法工作者，每人按日發給1,000元「防疫補償」，截至109年6月30日已核定9,112人、1億1,903萬8,000元。
- 3.受疫情影響生計致生活陷困，每人補助1至3萬元急難紓困，截至109年6月30日已核定7萬2,692人、7億2,209萬元。
- 4.領有身心障礙者生活補助、中低收入老人生活津貼、弱勢兒童及少年生活扶助（緊急生活扶助）、低收入戶兒童生活（就學）補助、中低收入戶18歲以下兒童及少年、特殊境遇家庭子女生活津貼之弱勢民眾，每人每月發給1,500元，最多4,500元，截至109年6月30日依行政院核給經費，已撥發364,047人次、5億4,607萬500元。
- 5.針對本市列冊低收入戶及中低收入戶109年3月符合資格者計3萬1,301戶，提供必要日常生活物資－防疫暖心包。

四、福利服務

(一)老人福利

1.老人人口

本市至 109 年 6 月底計 449,484 人，佔總人口 16.22%。

2.經濟補助

(1)中低收入老人生活津貼，109 年 1 月至 6 月補助 216,973 人次、14 億 8,526 萬 4,779 元。

(2)中低收入戶老人特別照顧津貼，109 年 1 月至 6 月補助 1,281 人次。

(3)全民健康保險保費自付額補助，109 年 1 月至 6 月補助 147 萬 4,852 人次。

3.安置頤養

(1)社會局仁愛之家安置照顧

①安養、養護、失智症照顧服務：至 109 年 6 月公費安養 62 人、自費安養 115 人。另委託民間單位辦理失能老人養護服務（含失智照顧）公費 57 人、自費 43 人。

②辦理多元健康促進活動：109 年 1 月至 6 月辦理多元化健康講座 211 人次參加；家民身心評估 174 人；節慶活動 668 人次參加；結合社區照顧關懷據點辦理文康活動 1,126 人次參與。

(2)支持型住宅-銀髮家園

①於左營區翠華國宅設置「銀髮家園」，109 年 6 月進住 11 位。

②由都發局修繕完成前金區舊警察宿舍，共 48 戶轉作公營出租「老青共居」社會住宅使用，其中 16 戶規劃為銀髮家園，提供高齡長者租住，預計 9 月初可供入住。

(3)老人公寓：位於鳳山區，截至 109 年 6 月底進住 161 人。

4.長照增值服務

(1)失能老人使用爬梯機服務，109 年 1 月至 6 月服務 239 人、1,869 人次。

(2)失能老人到宅沐浴服務，109 年 1 月至 6 月服務 308 人、864 人次。

(3)老人養護、長期照護服務

①輔導老人福利機構提供長輩長期照顧服務，至 109 年 6 月本市老人福利機構計 156 家，可提供 7,954 收容床位，實際收容 6,654 人，平均進住率為 83.66%。

②辦理低收及中低收入失能老人機構養護費，至 109 年 6 月底補助 1,084 人，服務 5,832 人次。

(4)爭取衛生福利部「前瞻計畫－城鄉建設－公共服務據點整備－整建長照衛福據點計畫」，108 至 109 年核定補助 4 案、5,056 萬 8,000 元，

包含旗山太平社區活動中心、路竹老人活動中心、大社老人活動中心及田寮衛生所閒置空間設置長照服務據點。

5.辦理高齡議題論壇及主題展示：109年6月18日於社會局長青中心辦理「高齡者人身安全」暨「緊急救援連線服務」主題展示，共153人參與。

6.關懷及保護服務

(1)關懷失智老人服務

109年1月至6月補助公費製作安心手鍊166條、掛飾9條及自費製作手鍊91條、掛飾23條。另設置本市失智症照護諮詢專線，109年1月至6月服務381人次。

(2)獨居老人關懷服務

109年1月至6月服務444,599人次。另對於失能、臥床之中低收入戶獨居老人，強化其安全網絡，裝設24小時連線緊急通報系統，109年1月至6月服務268人、1,502人次。

(3)老人保護服務

①非家暴之老人保護案件由各社會福利服務中心執行服務，109年1月至6月受理通報376人、開案數264件、服務9,922人次，另截至109年6月底，持續追蹤輔導個案計466人。

②委託民間單位辦理「非家暴老人保護個案追蹤輔導服務方案」，針對個案已穩定安置或返回社區需提供老人或家庭服務者，及不願接受安置或無安置需求之個案，但評估有高風險需定期關懷訪視者，轉介老人保護二線社工提供服務。109年1月至6月轉介43案。

7.社會參與

(1)輔導於各區設置老人活動中心計59處，其中長青綜合服務中心，提供老人休閒育樂、進修、日託、復健、諮詢等服務，賦予對未來高齡社會需求做前瞻性規劃及帶動。惟受嚴重特殊傳染性肺炎疫情影響，中心於3月25日至5月19日止休館，109年1月至6月服務209,798人次。另豐富各老人活動中心（含敬老亭、老人活動站）服務功能，提供近便性文康休閒、健康促進、長青學苑、外展巡迴，福利諮詢及社區銀髮資源募集等服務，109年1月至6月服務540,738人次。

(2)為增強各老人活動中心服務功能，於前鎮、左營、鳳山、阿蓮及美濃等五區各擇1處老人活動中心輔導成為區域型長青中心，帶入多元增能培力方案課程並發揮協調與整合的角色，提供多元化老人福利服務，鼓勵分享資源，共好共榮。惟因應嚴重特殊傳染性肺炎防疫工作，為降低可能的傳播風險，3月23日至5月19日各中心皆休館。109年

- 1月至6月開設長青學苑13班、辦理巡迴講座10場及增能研習6場。
- (3)設置社區照顧關懷據點（含C級巷弄長照站）
- ①截至109年6月底成立社區照顧關懷據點（含C級巷弄長照站）330處，提供長輩關懷訪視、電話問安、諮詢轉介、餐食、健康促進、預防及延緩失能課程等服務，109年1月至6月服務873,842人次。
 - ②為預防疫病擴散及維護社區長輩與志工的身體健康，本市社區照顧關懷據點（含設置C級巷弄長照站）採高規格防疫措施，3月23日至5月19日暫停定點健康促進課程及共餐服務。109年5月20日起恢復定點健康促進課程，老人共餐仍採「領取便當回家，不在據點內共餐」方式進行，並持續落實量體溫、勤洗手、實名制、保持社交距離、加強環境清潔及消毒。
 - ③輔導據點依據「高雄市社區集合式據點因應嚴重特殊傳染性肺炎防疫作為現況查檢表」落實防疫作為，定期回報環境清潔及消毒自評表，並進行實地抽查督導，109年3月至6月查核256處。
- (4)老人免費乘車船及半價搭捷運，109年1月至6月服務5,596,297人次，累計375,625位長輩持卡。
- (5)設置銀髮族市民農園，109年1月至6月提供60名長輩使用，服務2,682人次。
- (6)推展行動式老人文康休閒巡迴服務，服務區域遍及38個行政區，服務內容包括薪傳教學、福利諮詢、基本健康管理、休閒育樂、市政宣導等服務，109年1月至6月服務665場次、41,078人次。
- (7)辦理「老玩童幸福專車」，提倡休閒娛樂，舒展長者身心並增進其人際互動，惟受嚴重特殊傳染性肺炎疫情影響，活動延至109年5月起開辦，至6月底計辦理8車次、313人參加。
- (8)辦理本市四維及鳳山長青學苑進修課程，109年1月至6月開設公費班273班、11,233人次參加，活力班8班、264人次參加及開設自費班118班、3,631人次參加，另受嚴重特殊傳染性肺炎疫情影響，本市長青學苑109年上學期延後自5月20日開學。
- (9)運用長青人力資源，傳承大使共計234名，109年1月至6月預定開設社區薪傳教學課程56班次，惟受嚴重特殊傳染性肺炎疫情影響，課程均延後至6月之後陸續開課，6月開設社區薪傳教學課程42班次、2,547人次參與。
- (10)爭取衛生福利部「前瞻基礎建設計畫－城鄉建設－公共服務據點整備－公有危險建築補強重建－直轄市、縣（市）政府社會福利機構、老

人文康中心耐震補強及整建計畫」補助，109年核定補助7案、4,045萬6,156元，包含社會局前鎮社福中心耐震詳細評估1案，社會局婦女館、岡山社福中心、仁愛之家互愛廳、信愛廳、松柏樓及大社區老人人文康活動中心等6案耐震補強工程。

8.老人福利促進小組

依據老人福利法第9條規定設置老人福利促進小組，業於109年5月11日召開第5屆第3次小組會議。

9.因應嚴重特殊傳染性肺炎（COVID-19）針對機構照顧社會局應變作為：

(1)輔導198家機構（含老人福利機構157家、老人公寓1家、身心障礙福利機構23家、兒童及少年安置機構15家及街友中心2家），訂定衛生福利機構（住宿型）因應嚴重特殊傳染性肺炎之應變整備作戰計畫。並於109年3月25日及26日辦理本市安置機構應變整備作戰計畫檢視會議。

(2)於109年3月31日於本市明山慈安居老人養護中心進行作戰計畫實地演練，模擬機構有確診個案之因應，並透由直播方式供各機構一起分享檢討。

(3)預備異地安置事宜，一旦機構內疫情發生，進行機構住民或工作人員移出隔離或安置，降低傳染風險及集中照顧。

(4)無預警抽查機構防疫措施落實情形，109年4月24日全數完成所有老人福利機構查檢。

(5)配合中央防疫物資撥發，自109年2月6日起分批發放口罩供本市安置機構工作人員使用。

10.辦理獎勵機構改善公共安全設施設備計畫：

(1)依據衛生福利部社會及家庭署「獎勵私立小型老人及身心障礙福利機構改善公共安全設施設備費申請作業注意事項」，依風險盤點及需求推估（109-111年）本市公共安全設施設備獎助家數之目標數，並於109年2月10日邀集工務局及消防局辦理補助計畫宣導說明會。

(2)於109年4月24日召開跨局處專業審查會議，計核定電路設施汰換23家、寢室隔間與樓板密接整修15家、119火災通報裝置46家及自動撒水設備3家，共計4,255萬5,900元。

(二)身心障礙福利

1.身心障礙人口

本市至109年6月底計143,684人，佔本市總人口數5.18%。

2.身心障礙者個案管理服務

(1)通報暨個案管理服務（含監護案件），109年1月至6月服務1,075人、7,477人次。

(2)生涯轉銜服務，109年1月至6月新增轉銜個案40人，服務52人次，追蹤68人，129人次，合計108人、181人次。

3.經濟補助

(1)身心障礙者生活補助，109年1月至6月補助282,551人次、14億9,606萬6,548元。

(2)日間照顧及住宿式照顧（托育養護）費用補助，109年1月至6月補助住宿式照顧5,571人、4億5,452萬3,142元。

(3)輔助器具補助，109年1月至6月補助3,381人次、3,660萬3,921元。

(4)補助設籍本市滿1年之輕度、中度身心障礙者全民健保保費自付額，109年1月至4月平均每月補助51,787人；補助本市身心障礙者3至18歲子女全民健保保費自付額，109年1月至5月平均每月補助281人，合計補助8,774萬24元。

(5)109年1月至6月補助租賃房屋租金310名，購屋貸款利息補助38名，合計補助464萬5,547元。

(6)身心障礙照顧者津貼，每月核發3,000元，109年1月至6月平均每月補助415人，計補助755萬1,000元。

(7)補貼身心障礙者承租停車位，109年1月至6月138人次，平均每月23人，計補助6萬7,602元。

(8)居家身心障礙者維生器材及必要生活輔具用電優惠，109年1月至6月補助171人。

4.社區服務

(1)109年1月至6月輔導5處身心障礙者社區樂活補給站，服務141人；輔導11處社區居住家園，服務52人；設立及輔導35處社區日間作業設施，服務566人。

(2)身心障礙者家庭托顧服務，109年1月至6月服務8人、890人次、7,120小時。

(3)辦理精神障礙者生活重建服務，包含精障農場園藝及茶點小舖生活重建服務，109年1月至6月服務33人、1,039人次。

(4)設置視覺障礙者社會重建中心，109年1月至6月服務130人、874人次、1,290.5小時。

5.無障礙交通服務

(1)提供本市身心障礙者持博愛卡搭乘本市市營公共車船及民營客運市區

路段可享每個月 100 段次免費，另身心障礙者及必要陪伴者 1 人搭乘本市、外縣市捷運及本市輕軌享有半價優惠，109 年 1 月至 6 月補助 1,354,950 人次、1,327 萬 8,729 元。

(2)配合交通局共同推動復康巴士及通用計程車，現有 160 輛復康巴士營運，109 年 1 月至 6 月服務 140,289 趟次。另有 284 輛通用計程車，109 年 1 月至 6 月提供 230,349 趟次車資補助。

6.日間及住宿式照顧服務

(1)設置機構及日間照顧據點提供身心障礙者照顧訓練

109 年 1 月至 6 月公設民營身障機構 12 處、服務 465 人；私立身障機構 10 處、服務 626 人；身障日間照顧據點 7 處、服務 102 人。

(2)設置無障礙之家辦理綜合福利暨照顧服務

109 年 6 月底照顧服務全日型 97 人、日間照顧服務 6 人，另結合民間團體提供身心障礙者日間服務 25 人、學齡前日間托育含時段療育服務 44 人及自閉症社區日間作業設施 17 人，總計服務 189 人。

(3)規劃設置全日型住宿生活照顧機構，預計可服務 120 人（含全日住宿照顧 105 人、嚴重情緒行為輔導專區 10 人及機構臨短托或緊急安置 5 人），預計 109 年 11 月完工及啟用。

7.支持服務

(1)辦理身心障礙者臨時暨短期照顧服務，109 年 1 月至 6 月服務 126 人、1,636 人次、7,996 小時，補助 131 萬 6,047 元。

(2)辦理身心障礙自立生活支持服務，109 年 1 月至 6 月服務 45 人、9,210 小時。

(3)辦理視覺障礙者生活照顧輔佐服務，109 年 1 月至 6 月服務 317 人、3,982 人次、8,210 小時；另補助視障者每人每月 4 次搭乘計程車費用（每趟次 85 元），109 年 1 月至 6 月補助 2,490 趟。

(4)推動視覺障礙者使用導盲犬業務，本市已累計 11 位視障者使用導盲犬，109 年 1 月至 6 月本市使用人數為 2 人。

(5)設置 2 處輔具資源中心、7 處服務站及 3 處便利站，提供本市身心障礙者家屬及社區民眾聽覺輔具評估服務及辦理輔具回收、租借、維修、諮詢、評估及個案追蹤等服務，109 年 1 月至 6 月回收 1,105 件、租借 3,530 人次、維修 1,321 件、到宅服務 5,934 人次、評估服務 8,595 人次、二手輔具媒合 499 人次及諮詢服務 20,708 人次。

(6)設置「手語服務中心」，109 年 1 月至 6 月提供手語翻譯服務 447 場、731 人次受惠。並於社會局設置「手語視訊服務專區」，協助本市

聽語障朋友反映市政意見，或洽詢辦理各項事務，服務 574 人次。另委託辦理同步聽打服務，協助不諳手語之聽語障者另一種溝通方式，服務 113 場、195 人次受惠。

(7)辦理心智障礙者雙老家庭支持網絡服務，減輕本市心智障礙者雙老家庭危機，適時提供服務，109 年 1 月至 6 月服務 539 位心智障礙者、530 個家庭。

(8)辦理「推廣輔導高雄市身心障礙友善商家」，累計至 109 年 6 月計 215 家獲友善商家認證。

(9)辦理「身心障礙者嚴重情緒行為正向支持試辦計畫」，109 年 1 月至 6 月提供 19 名家庭照顧者及社區式服務提供者評估諮詢、情緒支持及相關資源服務計 23 人次。透過跨專業團隊服務模式之導入，協助 13 名具嚴重情緒行為身心障礙者，服務 211 人次。

8.身障福利團體輔導

(1)補助身心障礙福利團體充實設備，109 年補助 26 項計畫、93 萬 3,700 元。

(2)補助身心障礙福利團體辦理各項福利服務活動，109 年 1 月至 6 月補助 126 項計畫、185 萬 7,220 元。

9.身心障礙鑑定與需求評估新制

(1) 109 年 1 月至 6 月完成需求評估個案 1,482 名，受理身心障礙證明申請 16,270 件，核發身心障礙證明 13,018 件。

(2) 109 年 1 月至 6 月召開身心障礙者福利與服務專業團隊審查會議 25 場次，完成專業團隊審查 13,714 件。

(3) 109 年 1 月至 6 月辦理個案研討 1 場次、18 人參與；團體督導 3 場次、54 人次參與；研習訓練 10 場次、62 人次參與。

10.身心障礙權益保障推動小組

依據身心障礙者權益保障法第 10 條規定設置「高雄市身心障礙者權益保障推動小組」，於 5 月 22 日召開第五屆第 4 次小組會議，針對無障礙環境改善、體適能及福利服務促進等多項議題，進行跨局處協調。

(三)兒童少年福利

1.兒少保護

(1)提供兒少保護個案立即性的危機處遇及相關協助，109 年 1 月至 5 月計受理兒童少年保護個案舉報 2,152 案，109 年 1 月至 6 月依個案需要提供關懷訪視、個案輔導、諮詢服務、陪同服務、親職教育等共 50,125 人次。

(2)對於施虐情節嚴重之父母或監護人施予強制性親職教育輔導，委由民

間單位辦理，109年1月至6月新開立93案、836小時，輔導服務2,741人次。

- (3)持續推動高雄市兒少保護案件專家協助評估診斷與鑑定實施計畫，109年1月至6月轉介高雄醫學大學附設中和紀念醫院「高雄市兒童少年驗傷醫療整合中心」及高雄長庚醫院「兒童發展暨保護中心」計35案，其中5案啟動重大兒虐案件偵查機制。
- (4)辦理少年自立生活適應協助計畫，協助年滿15歲以上，結束安置或經評估不宜返家及社區中因原生家庭失功能而被迫在外自立生活少年，提供短期住宿並輔以適切且即時之就學、就業、生活適應等輔導，109年1月至6月追輔服務54名自立少年，並提供11名少年入住自立生活宿舍。
- (5)辦理弱勢家庭兒少餐食計畫，結合本市超商及連鎖便當店，並經由社工員評估需求，提供本市弱勢家戶未成年子女寒暑假期間餐食兌換券，109年度寒假受惠兒少1,094人。

2.六歲以下弱勢兒童主動關懷方案

辦理「六歲以下弱勢兒童主動關懷方案」針對戶政機關逕為出生登記者、戶政機關逕遷戶籍至戶政事務所者、逾期未完成預防接種者、未納全民健保逾一年者、國小新生未依規定入學者、矯正機關收容人子女、父或母未滿20歲者之育有六歲以下兒童之家戶進行關懷訪視，並視案家需求適時媒合福利資源予以協助，以預防兒少受不當照顧及虐待事件發生，109年1月至6月完成訪視54名六歲以下弱勢兒童。

3.兒童及少年性剝削防制

- (1)對經本府警察局查獲未滿18歲有遭受性剝削之兒童少年，派員陪同偵訊，109年1月至6月陪同偵訊28人，社工員評估緊急安置3人，25人交由家長保護教養。
- (2)本府社會局依兒童及少年性剝削防制條例針對交付家長、經法院裁定安置期滿之個案，進行追蹤訪視輔導，109年1月至6月追蹤輔導142人、1,322人次。
- (3)辦理兒童及少年性剝削行為人輔導教育，109年1月至6月開具輔導教育處分書計34人，並轉介委辦單位執行輔導教育。

4.保護性兒童少年照顧

(1)兒童及少年機構安置

為提供本市失依或需保護安置之兒童少年完善之生活照顧及適當醫療照護，本市設有1家公設公營、3家公設民營及10家私立安置教養

機構，並與 6 家身心障礙教養機構、外縣市 21 家兒童及少年安置機構、衛生福利部南區老人之家少年教養所及衛生福利部南區兒童之家簽約委託辦理安置服務。109 年 1 月至 6 月兒童少年安置服務 523 人、2,847 人次，並召開「109 年度兒少安置教養機構第 1 次業務聯繫會報」，本市各兒少安置教養機構計 41 人參加。

(2)家庭寄養服務

①服務效益

A.委託辦理兒童及少年寄養，109 年 1 月至 6 月提供 257 人、1,289 人次。

B.社會局自辦兒童及少年親屬寄養，109 年 1 月至 6 月提供 30 人、172 人次。

② 109 年 1 月至 6 月寄養安置業務執行概況

召開新進寄養家庭審查會，計 5 戶通過審查；進行寄養家庭 16 戶查核工作。另召開 109 年度第 1、2 次寄養家庭支持資源強化計畫跨專業團隊評估小組會議，分別針對 8 戶寄養家庭、10 名寄養兒少及 11 戶寄養家庭、11 名寄養兒少進行服務需求評估及專業加給審查。

(3)補助寄養、委託收容於安置機構之兒童及少年，其監護人無力負擔之健保費，109 年 1 月至 6 月補助 355 人次、28 萬 4,620 元。

5.弱勢家庭兒童少年生活及醫療補助

(1)補助 18 歲以下子女每人每月緊急生活補助 3,000 元，扶助期間以 6 個月為原則，109 年 1 月至 6 月補助 615 人、685 萬 7,015 元。

(2)補助弱勢兒童及少年健保費、住院期間之診療費、看護費及其他經評估有必要補助之項目，109 年 1 月至 6 月補助 47 人、105 萬 6,614 元。

6.弱勢單親家庭子女生活扶助，109 年 1 月至 6 月補助 14,190 人、1 億 7,768 萬 8,398 元。

7.特殊境遇家庭子女生活津貼及教育補助

(1)特殊境遇家庭子女生活津貼，109 年 1 月至 6 月補助 512 人、648 萬 740 元。

(2)特殊境遇家庭兒童托育津貼，109 年 1 月至 6 月補助 4 人、2 萬 5,500 元。

(3)特殊境遇家庭子女就讀高中職及大專院校學雜費減免證明，109 年 1 月至 6 月補助 509 人。

8.弱勢兒童及少年生活扶助，109 年 1 月至 6 月補助 34 人、37 萬 1,353 元。

9.育有未滿 2 歲兒童育兒津貼，109 年 1 月至 6 月補助 180,500 人次、4 億

84,04 萬 7,750 元。

10.弱勢家庭兒童及少年社區照顧

本市公辦民營設置 11 處兒童及少年社區照顧服務中心及輔導民間團體申請中央或社會局補助設置 10 處兒少社區照顧服務據點，109 年 1 月至 6 月服務 757 人、74,769 人次參加。另由本府社會局補助或民間自籌辦理 36 處弱勢家庭兒童及少年社區照顧服務據點，109 年 1 月至 6 月服務約 540 名弱勢兒童及少年。

11.托育服務

- (1)輔導設立托嬰中心，至 109 年 6 月底立案公私立托嬰中心及社區公共托育家園計 78 家，並委託專業團體辦理訪視輔導，加強教保、衛教及行政管理等面向，以提昇服務品質，109 年 1 月至 6 月訪視輔導 118 家次。
- (2)為建構友善托育環境，支持家庭生養，提供育兒家庭平價、優質示範性托育服務，設置公共托嬰中心，已於三民（2 處）、鳳山（2 處）、左營、前鎮、仁武、大寮、小港、新興、岡山、鼓山、林園、前金、路竹、旗山及楠梓等區成立 17 處公共托嬰中心，可收托 770 人。
- (3)因應少子女化，爭取衛福部前瞻基礎建設計畫補助，107 年設置大樹社區公共托育家園，108 年設置苓雅、梓官、鳥松區 3 處社區公共托育家園，109 年設置鹽埕社區公共托育家園，並預計於大社、旗津、左營、永安、鳳山、彌陀、美濃、阿蓮區再增設 8 處，可再收托 96 名未滿 2 歲兒童，共計可收托 156 名。
- (4)聯合本府社會、工務、消防、衛生等機關執行托嬰中心聯合公共安全檢查，以維護幼兒托育安全，109 年 1 月至 6 月共稽查托嬰中心 76 家次。
- (5)為加強托嬰中心收托兒童權益保障，補助送托托嬰中心之幼童團體保險費，108 學年度第 2 學期補助 2,307 人、89 萬 9,303 元。
- (6)由 6 個「居家托育服務中心」提供家長近便性選擇幼兒居家托育媒合服務，截至 109 年 6 月底加入居家托育服務中心納管登記托育人員有 3,022 人。
- (7)依據兒童及少年福利與權益保障法規定，自 103 年 12 月 1 日起，從事居家式托育服務者（即托育人員），收費照顧 3 親等以外幼兒，應向社會局辦理登記。截至 109 年 6 月底領有居家式托育服務登記證書計 3,022 人。
- (8)本市辦理「定點計時托育服務計畫」，為滿足家長因突發事件之托

育需求，委託民間團體辦理，提供6個月以上至未滿6歲兒童臨時托育服務。已於鳳山區及三民區設置2處服務據點，預計於前金、大寮區再增設2處。109年1月至6月合計270人次預約臨托服務。

12.推動未滿2歲暨延長2至3歲兒童托育準公共化服務

(1)建置托育準公共化機制，至109年6月本市準公共化托嬰中心簽約家數計44家，可簽約家數計45家，核定收托人數計1,770人，至109年6月實際收托人數計1,288人；至109年6月本市準公共化居家托育人員簽約人數計2,690人，可簽約人數計2,919人，核定收托人數計5,380人，實際收托人數計3,862人。

(2)未滿2歲暨2至3歲兒童托育公共及準公共化服務費用

將幼兒交由準公共保母或托嬰中心照顧，每月補助3,000元至1萬元不等之托育費用，第3名以上子女每月再加發1,000元，109年1月至6月補助31,866人次、1億5,777萬2,207元。

13.生育津貼

109年起生育第一、二名子女每名補助2萬元、第三名以後每名補助3萬元，109年1月至6月補助8,587人、1億7,911萬元。另提供107年12月31日前出生之第三名以上子女1歲前健保費自付額補助每人每月最高659元，109年1月至6月補助219人、136萬3,629元。

14.育兒資源服務

(1)設立托育諮詢專線394-3322（就是深深愛兒），及「雄愛生囡仔・FUN心育兒資源網」，整合育兒所需資訊、資源，分類便利民眾查詢運用。

(2)辦理0至2歲兒童親職教育，規劃「兒童發展」、「生活安全」、「親子互動」、「生活照顧」4主題課程，109年1月至6月辦理11場次、275人次參與。

(3)設置20處育兒資源中心，提供嬰幼兒遊戲空間、親子活動、親職教育及育兒諮詢等服務，109年1月至6月服務279,245人次。另為縮短育兒資源城鄉差距，設置「育兒資源車－青瘋俠1號」、「育兒資源車－草莓妹1號」進行定點定時或接受社區預約的巡迴服務，109年1月至6月服務4,818人次。

15.兒童居家安全

為推動兒童居家安全，於三民陽明育兒資源中心設立兒童居家安全體驗區，提供嬰幼兒居家安全體驗示範，並由專業人員提供居家安全檢測服務與諮詢，給孩子更安全的成長空間，並已於本市育兒資源中心

設置 20 處居家安全檢測站。

16.兒童少年綜合性服務

(1)兒童福利服務中心 109 年 1 月至 6 月服務

提供 0-12 歲兒童遊戲空間、親子二手玩具借用之場域，計服務 18,513 人次。結合學校、社團、社區資源等單位，辦理親子活動計 9 場次、143 人次。

(2)婦幼青少年活動中心 109 年 1 月至 6 月服務

A.婦幼青少年活動中心設有增進親子空間，服務 15,683 人次。兒童遊戲空間親子活動 9 場次、218 人次參與。

B.公設民營「探索體驗學園」，探索設施包括巨人梯、蔓藤路、獨木橋、砲彈穿越及攀岩等，以符合少年冒險需求及著重於培養其學習重視安全和團隊合作為設計重點，辦理 104 場次、1,607 人次參加。

17.0 至 6 歲發展遲緩兒童早期療育服務

(1)受理通報轉介並提供個案管理服務，109 年 1 月至 6 月受理新增通報個案 1,061 件，截至 6 月底仍持續服務 3,046 人、16,863 人次。

(2)委託設立 14 處公設民營早療據點，辦理發展遲緩兒童日間托育服務，截至 6 月底仍收托 193 人，時段療育訓練 329 人、服務 7,678 人次，到宅療育訓練 42 人、1,833 人次。

(3)結合社區資源辦理兒童發展篩檢，109 年 1 月至 6 月辦理 100 場次，篩檢幼童 629 人，發現疑似發展遲緩個案並進行通報 65 人。

(4)結合社區資源辦理親職講座、成長團體、親子活動、早療宣導等活動，109 年 1 月至 6 月服務 5,096 人次。

(5)辦理托嬰中心巡迴輔導服務，計輔導 16 家、42 名幼兒、入中心輔導 48 次、服務 301 人次。居家托育人員巡迴輔導，計服務 1 名幼兒、入家輔導 5 次、服務 20 人次。

(6)受理發展遲緩兒童早期療育費用補助申請，109 年 1 月至 6 月核定補助 3,499 人次、1,067 萬 300 元。

18.未成年子女出庭陪同服務

設置「高雄市政府駐法院家事聯合服務中心－社政服務站」，提供未成年子女出庭前準備、陪同服務及有需求之民眾相關福利諮詢服務。109 年 1 月至 6 月服務 1,548 人次。

19.法院交查兒童及少年監護權、收出養案件訪視調查服務

對於父母聲請法院酌定行使、負擔未成年子女之權利、義務案件，或

法院審理認可兒童及少年收出養事件時，為維護兒童及少年最佳利益，委託民間團體提供專業評估報告供法院參酌，109年1月至6月法院交查兒童及少年監護權案件計781件，收出養案件計83件。

20.兒童及少年收出養服務

本市成立「高雄市兒童及少年收出養資源服務中心」，設置諮詢專線349-7885，提供民眾單一諮詢收出養服務窗口及公開資訊交流平台。109年1月至6月服務23,064人次。

21.推動未成年懷孕整合服務

(1)本府訂定跨局處整合服務計畫，整合社會局、衛生局、教育局、警察局、民政局等網絡資源，並結合各社福中心、家防中心、民間單位提供未成年懷孕個案及未成年父母個別化服務，109年1月至6月通報333人、服務317人、諮詢服務1,488人次。

(2)在18處社會福利服務中心設置服務據點，並開辦孕期營養津貼，強化未成年懷孕少女健康照顧，經社工人員評估受補助者，109年1月至6月補助49人次。

22.少年社會參與

(1)辦理青春休閒廣場、青少年培力活動等，計223場次、14,060人次參加。

(2)為鼓勵少年參與關心公共事務，遴選、培訓少年暨青年代表，引導兒少代表進行議題的聚焦，並建立共同願景，計13場次、320人次參與。

23.落實兒童表意權

市府為使各項兒童少年的工作能更貼近兒少需求，實踐兒童權利公約-表意權之精神，依據「高雄市政府兒童及少年福利與權益保障促進會設置要點」遴聘2名高雄市少年暨青年代表成為該會之委員，並出席109年5月5日召開「高雄市政府兒童及少年福利與權益保障促進會」第5屆第3次會議，協助本市促進兒童及少年福利與權益。

24.建置世代中心

本市已於楠梓、仁武、鳳山、新興、鼓山、左營、岡山、林園、大樹、阿蓮、前鎮、梓官、苓雅、大寮、美濃及鹽埕等16區由市府或民間佈建16處同時具世代共融服務之世代中心，並將持續優先於服務需求較密集之區域，盤點合適空間積極優先設置，若於其他區域覓得合適場地，亦可評估符合需求之服務型態增加設置。

25.爭取衛生福利部「前瞻基礎建設計畫－少子化友善育兒空間建設－建構0-2歲兒童社區公共托育計畫」，108至109年核定補助36案、6,954

萬元。

(四)婦女福利

1.一般婦女福利

- (1)依據「推展婦女福利及單親家庭補助原則」補助本市婦女團體辦理增進婦女權益方案，加強培力在地婦女團體。109年1月至6月補助與層轉中央申請經費辦理60項方案計畫。
- (2)設置「高雄市婦女權益促進委員會」，落實「性別主流化計畫」、推動「消除對婦女一切形式歧視公約(CEDAW)」等。109年1月至6月召開小組會議1次和委員會議1次。
- (3)109年4月8日召開本府性別主流化工作小組會議，針對性別影響評估、性別預算、性別統計與性別意識培力等辦理情形進行追蹤報告。
- (4)設置婦幼青少年活動中心及婦女館提供婦女福利服務，109年1月至6月服務情形如下：
 - ①婦幼青少年活動中心設施設備空間服務，共提供電話諮詢3,411人次、面談諮詢4,356人次，並提供83位婦女3,389小時志願服務工作參與機會，女人家、親子空間、韻律教室及舞蹈教室等空間服務15,683人次，並辦理12場次婦女相關成長學習活動。
 - ②婦女館設施設備空間服務，共提供電話諮詢1,007人次，專線及面談諮詢42人次，免費法律諮詢10人次，提供68位婦女5,876小時志願服務工作參與機會，女性史料室辦理相關性別課程62場、2,037人次參與，諮詢參觀3,104人次。女人空間辦理婦女培力服務成長課程、動靜態展計19場、1,909人次參與，空間使用、參觀等計8,594人次，結合民間婦女團體辦理課程89場次、3,532人次參與。其餘空間使用26,002人次。
 - ③社區婦女大學提供女性多元學習及符合婦女需求專題課程，共計21班、174場次、3,695人次參與。
 - ④女力經濟—高雄婦女經濟培力方案選入78位婦女個人及2組社福團體，因應嚴重特殊傳染性肺炎調整暫緩大型課程維護群眾健康，陸續辦理創業相關課程，1月至6月辦理4場次、248人次參與及重點輔導63人次。「好好逛幸福館」粉絲專頁，透過網路平台以姐妹創業故事行銷產品，共計159,267人次瀏覽，市集場域及行動市集行動力提供女力市集及其他展售方式共計26場次、營業額100萬5,814元。
- (5)辦理「坐月子到宅服務」友善婦女措施

培訓坐月子到宅服務員提供婦女產後身心照顧服務，包括月子餐料理、簡易家務及婦嬰照顧。可自行選擇生育津貼現金補助或免費坐月子到宅服務（第一胎免費 80 小時，第二胎免費 160 小時，第三胎以上免費 240 小時）。109 年 1 月至 6 月各項服務成效如下：

- ①坐月子到宅服務 317 人，諮詢電話 1,985 人次。
- ②辦理父母成長課程、親職成長教育團體、親子活動與宣導活動，計辦理 16 場次、560 人次參與。
- ③辦理坐月子到宅服務員培訓 1 梯次、25 人參訓。
- ④結合本府衛生局及市立中醫醫院結盟合作「中醫助好孕，健康坐月子」，發放 617 張社區回診卡。

2.特殊境遇家庭緊急生活扶助

為扶助特殊境遇家庭解決生活困難，給予緊急照顧，協助其自立及改善生活，109 年 1 月至 6 月扶助 137 人、204 人次，補助 266 萬 2,066 元。

3.單親家庭福利服務

- (1)設置小港山明、左營翠華及鳳山向陽單親家園共 71 戶，以優惠租金出租使用，協助解決單親及弱勢家庭居住問題，截至 109 年 6 月底計出租 59 戶。
- (2)設置 5 處公辦民營單親家庭服務據點，提供個案電訪、家訪、會談輔導、福利諮詢服務及親職教育等服務活動，109 年 1 月至 6 月服務 9,083 人次。

4.新住民家庭福利服務

(1)設置新住民家庭服務中心

本市左營、新興、鳳山、路竹及旗山區設立 5 處新住民家庭服務中心，提供新住民家庭諮詢服務、關懷訪視、個案管理及辦理各項支持性方案等服務，109 年 1 月至 6 月服務 12,763 人次。另規劃辦理節慶聯誼、多元文化宣導等活動，109 年 1 月至 6 月辦理 3 場次、80 人次參與。

(2)設立新住民社區服務據點

輔導民間團體設立 22 處社區服務據點，運用志工提供家戶關懷訪視，並結合市府機關辦理親職教育、生活適應、語言學習、婦女成長、多元文化宣導、產業培力等特色方案，109 年 1 月至 6 月服務 12,507 人次。

(3)辦理設籍前新住民經濟扶助措施

設籍前新住民遭逢特殊境遇之家庭扶助計畫，109 年 1 月至 6 月補助子女生活津貼 92 人次、21 萬 8,960 元；緊急生活扶助 4 人次、5 萬

2,396 元，共計補助 96 人次、27 萬 1,356 元。

(4)全國首創成立「新住民事務專案辦公室」

①新住民友善服務

結合新住民志工，建置本市新住民單一服務窗口母語諮詢專線（07-331-9992），109 年 1 月至 6 月服務 55 人次。並運用七國語言網站、廣播電台及社群媒體等多元管道輸送新住民家庭福利及生活資訊，109 年 1 月至 6 月 42,072 人次受益。另推動新住民業務行銷宣導，109 年度發行新住民服務簡介文宣多國語言對照版本共 6,000 份，放置區公所、戶政事務所、新住民中心及據點供民眾索取，另將電子檔放置市府七國語言網站供民眾下載。

②新住民人力資源及人才培力

A.本市新住民多元文化人才資料庫：為利各界運用多元文化人才，於社會局網站建立人才資料庫，截至 109 年 6 月底，本市多元語言通譯人才計 154 位、大專院校多國語言通譯師資計 20 位、多元文化宣導人才師資計 38 位、新住民藝文表演團體計 14 個及新住民教學料理師資計 29 位。相關人才之專才與聯繫資訊皆公告於網站供各界使用。

B.持續培訓通譯人員，建置通譯媒合平台，整合警政、衛政、社政通譯人才，提供 13 種語種通譯服務，適時提供予外籍人士或新住民，以解決生活各項問題。

C.新力培植：結合市府行政及國際處辦理新住民多元文化美食票選活動，共 3 位新住民進駐設攤；推動新住民團體培力工作辦理座談，截至 109 年 6 月底，107 人次受益。

D.跨域整合服務措施～推動本市「新住民統計專區」：結合相關局處於本府主計處統計服務資料網建置新住民統計專區，於 106 年 4 月正式上線發布，現有 105 年至 108 年度本市新住民統計資料供各界參考與使用。

(五)家庭暴力、性侵害、性騷擾防治

1.集中受理與派案業務

成立單一受派案窗口，建立專業化、系統化之篩派案工作模式，勾稽跨領域風險資訊。為達以家庭為中心之多元性、整合性服務，定期邀集各權管單位召開會議。

2.家庭暴力防治業務

(1) 109 年 1 月至 5 月計受理家庭暴力 6,401 件。

- (2)緊急救援服務：提供有需求之被害人及其子女 24 小時緊急安置及短、中、長期庇護安置服務，又考量不同族群、男性被害人、精神障礙或醫療照護等被害人庇護安置服務之特殊性、安全性與專業性，提供多元安置處所；公辦民營庇護安置處所（小星星家園）109 年 1 月至 6 月服務 69 人；本市特約旅館、養護機構與醫療院所附設日間照護中心等庇護安置處所，109 年 1 月至 6 月服務 28 人。
 - (3)專業服務：109 年 1 月至 6 月提供諮詢服務 44,182 次、協助聲請保護令 153 件、陪同被害人接受偵訊、報案、出庭、驗傷等陪同服務 277 人次、提供被害人心理諮商服務 728 人次、法律諮詢服務 129 人次、提供經濟扶助 903 人次、辦理未成年子女交付及交往會面服務 143 人次等。
 - (4)辦理受暴婦女自我成長團體：為協助受其深入探索自我及持續自我成長，109 年 1 月至 6 月 56 人次參加。
 - (5)辦理特殊境遇婦女自立生活服務：109 年 1 月至 6 月服務 48 案，提供居住規劃、就業協助、經濟扶助及法律扶助等服務計 1,175 人次。
 - (6)召開「高危機個案網絡區域會議」：除本府各相關局處外並邀請地檢署檢察官及外聘專家學者與會，以有效提高高危機個案風險評估準確性，落實被害者人身安全保護及降低再受暴率，109 年 1 月至 6 月召開 26 次，討論 521 案。
- 3.兒少保護服務業務
- (1)提供兒少保護個案立即性的危機處遇及相關協助，109 年 1 月至 5 月受理兒童少年保護個案舉報 2,152 案，109 年 1 月至 6 月依個案需要提供關懷訪視、個案輔導、諮詢服務、陪同服務、親職教育等共 50,125 人次。
 - (2)對於施虐情節嚴重之父母或監護人施予強制性親職教育輔導，委由民間單位辦理，109 年 1 月至 6 月新開立 93 案、836 小時，輔導服務 2,741 人次。
 - (3)持續推動高雄市兒少保護案件專家協助評估診斷與鑑定實施計畫，109 年 1 月至 6 月轉介高雄醫學大學附設中和紀念醫院「高雄市兒童少年驗傷醫療整合中心」及高雄長庚醫院「兒童發展暨保護中心」計 35 案，其中 5 案啟動重大兒虐案件偵查機制。
- 4.性侵害防治業務
- (1) 109 年 1 月至 5 月受理通報計 476 件。
 - (2)專業服務

- ①諮詢協談：提供被害人電訪、訪視、面談等諮詢協談，109年1月至6月諮詢協談18,473次。
 - ②庇護安置：109年1月至6月提供庇護安置服務222人次。
 - ③提供生活及訴訟費、醫療費用、安置及寄養等相關經濟與生活補助，109年1月至6月515人次。
 - ④陪同服務：陪同被害人驗傷診療採證、警詢筆錄、司法流程過程各階段陪同，109年1月至6月712人次。
- (3)推動性侵害案件整合性團隊服務方案
- ①首創「性侵害案件專業團隊早期鑑定模式－輔助兒童證詞與心智功能評估」期能提升性侵害案件在司法機關之起訴及定罪率，109年1月至6月服務2案。
 - ②首創「高雄市性侵害案件整合性驗傷採證服務模式」，性侵害驗傷結合法醫微物跡證採集，強化性侵害驗傷的品質，109年1月至6月服務3案。
- (4)針對性侵害加害人重返社區後續追蹤之監控情形，邀集網絡研商後續安全預防作為，109年1月至6月召開性侵害加害人社區處遇監控會議2場次，討論5案高再犯個案。
- (5)性侵害相對人預防服務方案
- ①培力民間單位辦理「性侵害未成年行為人服務方案」，109年1月至6月轉介30案，個案服務513人次。辦理10場次多元性教育與親子性教育團體課程，共計89人次參與。
 - ②培力民間單位辦理「智能障礙性侵加害人服務方案」，109年1月至6月共轉介17案，個案服務145人次。
 - ③發展「高雄市家內性侵害案件之相對人裁定前鑑定評估機制」，透過裁定前鑑定機制與家內性侵害相對人晤談，掌握其身心狀況並評估危險，109年1月至6月辦理2案、2人次。
- 5.防暴宣導方案及在職訓練
- (1)宣導方案
- ①至各級學校、社區及其他機構辦理多元化防治宣導活動，109年1月至6月辦理34場次、1,689人次參與。辦理「保全人員、公寓大廈管理人員辨識危機家庭」訓練，109年1月至6月2場次、140人參加。受理社區守望相助隊受理單位申請家暴及性侵害防治宣導活動，109年1月至6月辦理8場、154人次。
 - ②辦理109年度家暴月宣導活動「拒絕權控，為愛尊重」，宣導面對

家暴運用「多溝通」、「多肯定」、「多求助」三策略，以保護人身安全。宣導活動除廣播電台強力放送宣導，並透過反暴意象海報於相關網站及粉絲專頁、跑馬燈、廣播宣導進行宣導。

(2)研習訓練

- ①提升保護性社工督導及社工人員專業知能及工作技巧，109年1月至6月辦理44場次、1,550人次參加。
- ②辦理網絡單位責任通報人員宣導訓練，109年1月至6月辦理5場次、190人參加。

6.性騷擾防治業務

- (1)受理性騷擾通報案件，109年1月至6月600件，其中校園性騷擾449件；職場性騷擾25件；一般性騷擾（含家內性騷）125件；錯誤通報1件。
- (2)受理性騷擾再申訴及調解案，109年1月至6月受理申訴及再申訴案14件及調解案2件。
- (3)委託民間單位辦理「性騷擾被害人個案管理與服務」方案，提供性騷擾被害人個案輔導服務，109年1月至6月電訪581人次、面訪32人次、家訪3人次、提供陪同服務、法律諮詢、情緒支持、心理諮商、就學、就業輔導、討論自我保護方法及資源媒合等計443人次。
- (4)召開本府性騷擾防治會第5屆第1次及第2次委員會會議，跨局處提報推動性騷擾防治工作辦理情形，計62人次參與。

五、社區發展

(一)推動社區願景培力中心

- 1.區公所培力，辦理「區公所社區策略培力工作坊」，協助盤點社區量能擬定輔導策略，另輔導左營區等10個區域培力區公所，分別提案社區聯合發展方案及辦理區域培力課程，帶動轄內社區共同成長，總參與社區數達64個。
- 2.培育「在櫟紅」多元福利照顧師資團隊，辦理3場次「社區叢林生存法則」、71人次參與，帶動潛力型社區擾動7個社區參與。
- 3.輔導社區參與本市社區選拔，辦理「叫我金卓越工作坊」，計13個公所、26個社區，97人參與。

(二)社區深耕培力及輔導

- 1.積極培力並輔導社區發展協會開辦社區福利據點，109年1月至6月輔導左營區新下等20個社區發展協會辦理社區團隊整備暨老人關懷初辦準備之試辦計畫。

- 2.輔導社區依在地需求辦理多元社會福利服務方案，109年1月至6月持續輔導林園區文賢社區及阿蓮區中路社區辦理中國信託慈善基金會「臺灣夢-兒少扎根計畫」社區弱勢兒少照顧基地，並輔導湖內區公館社區通過新案甄選，新增1處社區弱勢兒少照顧基地。
- 3.推動區域發展方案，輔導阿蓮區9個社區共同提案申請衛生福利部109年度「福利社區化旗艦型計畫」，以建立社區協力機制。

(三)社區人力培育

- 1.運用本市「御風而起－社工專業人力申請計畫」，輔導大寮區溪寮社區發展協會等2個單位推動社區發展工作，透過社工人力推動社區發展，落實福利社區化。
- 2.社區團隊培植，109年1月至6月輔導內門區觀亭社區等4個社區發展協會組成祥和志工隊，俾利推動社區服務工作。

(四)社區福利服務

輔導社區發展社會福利方案，推展社區福利活動及社區服務計畫，建立社區特色，增進居民福利，提昇生活品質，達成社會福利社區化目標，109年1月至6月核定補助367案、590萬6,660元。

(五)創新服務計畫

推動「社區安全小舖」，鼓勵社區多角化經營，建構完善社區安全小舖以推動在地照顧，輔導社區發展協會推動包含社區輔具借用站、家暴防治安心站、社區故事屋、社區解憂柑仔店、社區反毒安心站等，共計28個社區執行中。

六、合作行政

(一)籌組合作社及組織發展輔導

- 1.輔導民眾依規定進行合作社籌組、設立等事宜。截至109年6月底計135個合作社。
- 2.輔導合作社召開各種法定會議，109年1月至6月輔導一般合作社57社、機關員工社16社及學校員生社62社，另66社已自行解散或命令解散者續輔導清算事宜。

(二)高雄市政府原住民合作社輔導小組

為整合原住民合作社各相關資源，協助原住民合作社營運發展，依原住民族工作權保障法第10條規定設置高雄市政府原住民合作社輔導小組。109年第1次會議於6月30日召開。

七、社會工作

(一)社會工作專業發展

1.辦理社會工作人員在職訓練

109年1月至6月辦理各項社會工作專業知能研習訓練計3梯次、54小時、172人次參加。

2.核發本市社會工作執業執照，109年1月至6月核發執業執照計59人。

(二)志願服務

1.結合各目的事業主管機關推動志願服務計畫，至109年6月底本市共計103,880名志工。另至109年6月底本市社會福利類志願服務隊共計454隊，27,103名志工。

2.加強志工組織與管理，增進凝聚力

(1)召開本府社會局志工團會議以提昇志工服務知能與組織效能，本府社會局志工團隊109年1月至6月志工服務總時數達59,721.5小時。

(2)委託民間單位經營管理「志願服務資源中心」，提供本市志願服務推展相關諮詢服務，辦理志願服務行銷及創新方案等，109年1月至6月服務294,273人次。

(3)辦理志工教育訓練課程，109年1月至6月辦理51場、8,152人次參加。

(4)核發社會福利類志願服務紀錄冊計586冊。

3.落實志願服務法，建立制度化推動模式

109年6月3日召開109年度第1次市府志願服務會報，由本府27個志願服務目的事業主管機關代表與會，共同討論本市志願服務發展方針。

4.推廣高雄市志願服務榮譽卡新增優惠方案，截至109年6月底計招募83家廠商共同響應；109年1月至6月核發志願服務榮譽卡計2,514張；協勤民力半價榮譽卡計91張。

(三)推動強化社會安全網計畫

1.配合行政院推動「強化社會安全網計畫」，規劃佈建社會福利服務中心、補充社工人力，整合兒少保護及兒少高風險家庭服務、建立集中派案機制，加強跨體系資源連結等，構築更為全面之社會安全網。

(1)均衡設置社福中心合理配置社工人力

本府108年設置16處社福中心，109年完成設置18處社福中心。社福中心依轄區人口數及福利人口服務需求量配置社工人力，109年獲中央補助增聘32名社工及督導。

(2)提升家庭量能並提供家庭支持服務

社福中心以提供家庭為核心之各項福利服務，提供社區內弱勢家庭輔導服務，並設置物資站，結合民間資源，提供經濟陷於困境家庭生活基本所需，1月至6月服務8,657人次。為友善家庭及親子照顧需求

，增進家庭功能，1月至6月辦理19場家庭親子/親職增能及社區宣導活動。

2.辦理脆弱家庭服務方案，1月至6月接獲通報1,954案，經訪視評估後，提供1,168戶短期服務（服務期間為3個月內）、786戶中長期服務（服務超過3個月），服務4,461人次。

八、石化氣爆災後重建

(一)死亡、重傷、住院慰問

1.針對罹難者家屬、受傷及重傷住院民眾，發放慰助金，協助其獲得妥善照顧及減輕家庭經濟負擔，核定經費2億5,140萬7,707元（另有指定捐款計4,929萬293元）。已核發458人次、3億69萬8,000元。

2.已核發死亡慰助金32人、2億5,740萬元；加護病房4日以上重傷慰問金54人、2,700萬元；住院慰問金87人、870萬元；出院慰問金105人、210萬元；受傷急診慰問金133人、79萬8,000元；連續住院30日以上慰問金47人、470萬元，上開共計3億69萬8,000元。

(二)受災戶生活慰助

對因氣爆致房屋損壞之家戶，核發戶內最高5人每人6,000元或2萬6,000元的臨時生活經濟支持，核定經費6,909萬9,950元，已核發5,186人、6,909萬9,950元。

(三)受災民眾照顧服務

提供受傷或罹難民眾本人或其家屬提供機構安置、居家看護、居家服務、復健、喘息等相關後續照顧服務，以周延照顧其生活，已核定經費4,263萬8,805元，已核發466人次、4,263萬8,805元。

(四)重傷者生活重建

核發氣爆重傷領有重大傷病卡者，接受醫療後5年內醫療復健及生活扶助等生活重建經費，以協助其生活重建，每人核發800萬元重建信託基金；另領取身心障礙證明者依等級核發200-400萬元重建信託基金，核定經費4億6,580萬元，截至109年6月30日已核發45人（1人死亡）、3億9,917萬2,243元。

(五)緊急救災及安置服務

本市各機關及接受委託執行各項緊急救災及安置服務之民間團體，直接運用於石化氣爆受災民眾與執行各項災害處遇機關之緊急救災、安置服務、醫療照護、物資物品、機具車輛調度等必要經費支出，核定經費262萬990元（另有指定捐款計210萬900元），已執行472萬1,890元。

(六)受傷者醫療照顧

因氣爆受傷民眾自行負擔或健保未給付之醫療費用、看護費用、其他醫療及照顧用品、其他經評估認定確有需要之項目及經醫生診斷需特殊重建手術及輔助器具需求，並提出相關證明文件，經送醫療照顧審議小組審查通過後，補助相關醫療費用，核定經費 6,151 萬 9,770 元（另有指定捐款 95 萬 3,800 元），截至 109 年 6 月 30 日已核發 6,067 件、5,002 萬 7,501 元。

(七) 氣爆影響排水住屋淹水專案慰問

因石化氣爆事件毀損排水住屋淹水家戶依毀損情形核發 5,000 元或 2 萬元慰助金，核定經費 2,111 萬 6,496 元，已核發 2,532 戶、2,111 萬 6,496 元。

(八) 管制區內影響民眾生活專案家戶慰問金

石化氣爆事件因交通管制區經區公所評估，造成共 27 里民眾生活不便，為慰問及減輕家園復原重建期間所造成生活不便，核發每戶 6,000 元，核定經費 1 億 7,349 萬 4,464 元，已核發 28,832 件、1 億 7,349 萬 4,464 元。

(九) 志工因氣爆服務重傷照顧

提供災區服務之志工因服勤或交通往返途中受重傷，補助其醫療自費項目；醫療復健及生活扶助等生活重建經費；另志工本人或其家屬有機構安置、看護居家服務、復健、喘息等相關後續照顧服務，以協助重傷志工及其家屬獲周延之生活照顧以協助其生活重建，已協助 2 位志工醫療、生活重建等補助，核定經費 1,453 萬元，截至 109 年 6 月 30 日已核發 2 人、1,445 萬 9,138 元。

(十) 燒傷者社會重建

1. 補助陽光基金會設置「陽光高雄重建中心」，提供燒傷者心理暨社會重建、家庭及生活、工作能力強化訓練等服務，核定經費 846 萬 1,770 元（另有指定捐款 256 萬 3,360 元），已執行 1,102 萬 5,130 元。
2. 提供復健服務 10,635 人次；壓力衣服務 2,966 人次；燒傷居家照顧 774 人次；心理諮商 733 人次；方案活動 910 人次、電話訪問及關懷訪視 2,147 人次。

(十一) 傷重者精神支助金

針對連續住加護病房 4 日以上（含）之傷患、領有重大傷病卡、身心障礙證明者（生活重建經費）及連續住院 30 日以上（含）之傷患，每人核發 50 萬傷重者精神支助金，採一次發放，核定經費 3,250 萬元，已核發 65 人、3,250 萬元。

(十二) 傷者生活支持補充

針對民眾因氣爆受傷，並經鑑定勞動力減損程度達 10% 以上，且符合生活重建經費、連續住院 4 日（含）以上、連續住院 30 日（含）以上、其他

經醫療照顧審議小組審查通過需生活支持者，上述其一資格者，提供其後續生活支持，依勞動力減損程度補助 700 萬元至 1,300 萬元不等之金額（需扣除已領取之每月 5 萬元居家生活照顧補助或生活重建經費），核定經費 1 億 6,494 萬 1,194 元，已核發 24 人、1 億 6,459 萬 1,201 元。

(三)傷者精神慰問金

針對自 103 年 7 月 31 日起至同年 8 月 2 日，因氣爆受傷且連續住院 2 日以上（含），且未領有「高雄市 81 石化氣爆傷重者精神支助金實施計畫」補助者，依據傷者住院天數核予補助金額 5 萬元至 40 萬元不等之金額，已核定經費 1,005 萬元，已核發 60 人、1,005 萬元。

(四)傷者長期支持照顧

針對民眾因氣爆受傷，且符合生活重建經費、連續住院 4 日（含）以上、連續住院 30 日（含）以上、於氣爆在途期間受傷而進入生活重建志工及其他經醫療照顧審議小組審查通過需長期支持照顧者，上述其一資格者，其長期復健過程所需輔具費用、耗材費用、營養品費用、看護費用、交通補助、居家服務、居家復健、機構安置等需求予以補助，核定經費 6 億 864 萬 6,000 元，截至 109 年 6 月 30 日已核發 768 人次、1,562 萬 6,233 元。

拾貳、勞工

一、勞工組織

(一)勞工組訓

截至 109 年 6 月底，本市工會家數計 847 家，另本府勞工局針對輔導各類型工會組織與召開法定會議，109 年 1 月至 6 月成果如下：

1.各級工會成立情形

類別 數量	工會聯合組織	企業工會	產業工會	職業工會	合計
家數	20	155	44	628	847

2.各級工會組織召開法定會議統計

會議別 次數	會員（代表）大會	理事會	監事會	合計
會次	295	854	437	1,586

3.109 年 1 月至 6 月計台灣電子商務社群媒體行銷產業工會、臺灣港務產業工會等 2 家工會成立。

(二)勞工教育輔導

1.工會輔導

(1)補助本市各級工會辦理勞工教育

109年1月至6月計補助工會聯合組織及基層工會辦理86場次勞工教育活動，補助金額計新臺幣654萬5,000元。

(2)補助高雄市總工會發行聯合會訊7萬5,000元及高雄市產業總工會發行聯合會訊11萬5,000元。

2.辦理勞工教育

(1)辦理109年度高中職「勞動法制教育」校園巡迴演講，1月至6月計辦理34場次。

(2)109年度上半年出刊新改版勞工雙月刊－「工代誌」3期，每期印製9,000份，利用活潑、生動的報導內容向民眾推廣勞動法規與勞政作為，促進民眾瞭解自身勞動權益。另出刊108年度合輯1冊，針對勞動法令修訂、職業安全、就業服務及職訓、勞工博物館展覽及勞政相關業務推動成果…等作專題式的報導，讓民眾更深入瞭解法令修正重點及勞動議題等內涵。

(3)辦理勞工大學，設有勞動事務部與勞工學苑部兩類課程，總計開辦194班，計有勞工朋友及眷屬3,065人次參加。其中為協助勞工及事業單位主管提升領導及管理能力的課程，培養具國際視野的未來菁英，特別開辦「五一幹訓班」課程1班，邀集10位各領域的精英擔任講師，課程加入「組織運籌力」、「跨界開創力」、「戰略決策力」、「前瞻洞察力」及「社交影響力」等領導5力核心課程，計有30人參加。

二、勞動條件

(一)實施勞動條件檢查

109年1月至6月實施申訴、專案及會同勞動檢查計910家事業單位；另，針對微、中、小型企業，配合勞動部「108年勞動條件落實法遵實施計畫」，以一對一、外展服務模式入場輔導，採客製化協助個別事業單位了解、熟悉、符合勞動基準法規定，計有584家。

(二)違反勞動基準法案件裁罰

109年 1-6月	名次	第一名	第二名	第三名	第四名	第五名	第六名	第七名	第八名
	條次	第24條	第36條	第30條	第32條	第38條	第22條	第23條	第80條
	次數	134	115	91	78	44	43	38	35
	百分比	比例	比例	比例	比例	比例	比例	比例	比例
		19.79%	16.99%	13.44%	11.52%	6.50%	6.35%	5.61%	5.17%

(三)宣導與輔導

1.分析歷年事業單位常見違法情形（如工資、工時、休假等），以常見違法態樣解析為宣導主軸，為事業單位說明外，並對不同業別實施重點，

以專章（如工資篇、工時篇）方式，實施法令宣導。

2.另透過社群媒體，如臉書（FB）、手機社群（LINE）、外展服務等方式宣導，109年1月至6月計宣導677場次宣導人次達202萬5,424人次。

(四)依職業安全衛生法辦理勞動檢查

1.109年1至6月計19人死亡，與過去3年（106-108）同期平均23人減少4人。

2.109年1月至6月辦理一般安全衛生檢查、專案檢查、申訴檢舉案檢查、重大職災檢查、災害複查、復工檢查、會同檢查、會勘及交辦案件檢查等勞動檢查共實施1萬830場次，停工41場次，罰鍰處分170件次。

(五)職業安全衛生法令宣導、推廣與督導

1.辦理職業安全衛生法令宣導，109年1月至6月計57場次。

2.109年度辦理108年推行職業安全衛生優良單位及人員考評活動，共計9家事業單位及8位人員參加選拔，薦送5家事業單位及2位人員代表本市參與勞動部之考評，考評結果共5家獲選勞動部優良單位，2位獲選優良人員。

3.成立「職業安全衛生專業輔導團」，強化本市事業單位勞動條件及安全衛生，並配合勞動檢查處針對社區微型工程之施工安全所訂區公所里幹事通報機制，進行微型工程輔導及積極推動小型營造業動態稽查輔導，協助事業單位改善工作環境及提升勞動條件、勞工安全衛生知識與技能，109年共招募志工輔導員50位，1月至6月計辦理1場次輔導團運作會議及50場次中小企業訪視輔導。

4.截至109年計成立19大安衛家族，共計400家事業單位及承攬商參與，擴大大廠帶小廠，以強化自主管理，改善職場安全衛生設施、健康環境與管理功能，落實職場健康概念，並透過安衛設施補助、交互觀摩及知識管理等相關資源，協助弱勢職場提升勞工安全衛生知識與操作，強化勞工工作安全。

三、勞資關係

(一)高雄市勞工權益基金

針對設籍本市，且勞務提供地在本市之工會幹部或勞工提供以下涉訟補助：

1.補助申請時，設籍本市，且勞務提供地在本市之工會幹部或遭資方解僱之勞工，為確認僱傭關係存在，經依勞資爭議處理法申請調解，於調解不成立後，提起訴訟之律師費、裁判費及訴訟期間之生活費用。

2.補助申請時，設籍本市，且勞務提供地在本市之勞工，因前款以外之勞資爭議致權益受損事件，經依勞資爭議處理法申請調解，於調解不成立後，提起訴訟之律師費及裁判費。

- 3.補助會址設於本市之工（分）會，或申請時設籍本市之工會幹部或勞工，依勞資爭議處理法提起不當勞動行為裁決案件之律師費。
- 4.109年1月至6月申請64案，通過56案，補助人數60人，補助經費273萬8,585元。
- 5.另本府勞工局對勞資爭議案件於調解不成立後，均適時向勞工宣導可向法律扶助基金會申請補助之資訊，供爭議當事人選擇法扶基金會訴訟扶助方式以減輕本市勞工權益基金負擔。

(二)勞資爭議調處

受理勞資爭議案件統計

1.依「爭議類別」分

爭議類別	成立與否		調解中之案件	合計	備註
	成立	不成立			
	109年 1月至6月	109年 1月至6月	109年 1月至6月	109年 1月至6月	
工資爭議	749	181	17	947	爭議案總數內含成立、不成立、撤案及調解中之案件。
契約爭議	376	134	0	510	
職災爭議	127	40	2	169	
退休爭議	61	19	1	81	
勞保爭議	76	22	2	100	
其他爭議	172	52	2	226	
小計	1,561	448	24	2,033	

2.依「處理方式」分

處理方式	成立與否		調解中之案件	合計	備註
	成立	不成立			
	109年 1月至6月	109年 1月至6月	109年 1月至6月	109年 1月至6月	
民間團體調處	1,004 (81%)	235 (19%)	18	1,257	爭議案總數內含成立、不成立及調解中之案件。
主管機關調解人	418 (74%)	146 (26%)	3	567	
調解委員會	139 (67%)	67 (33%)	3	209	
小計	1,561 (78%)	448 (22%)	24	2,033	

四、就業安全

(一)就業促進

1.就業權益保障

(1)受理就業歧視及性別平等暨求職防騙申訴案件

① 109年1月至6月受理不實廣告及求職防騙申訴案件12案、提供諮詢服務31案次。

② 109年1月至6月受理就業歧視暨性別工作平等申訴案件47案，分別為性騷擾案25案、性別歧視13案、年齡歧視4案、身心障礙歧視2案、出生地歧視1案、以往工會會員歧視1案及其他1案。

(2)針對事業單位辦理防制就業歧視促進性別平等宣導會，109年1月至6月共計1場，參加人數56人次。

(3)為因應嚴重特殊傳染性肺炎疫情造成就業衝擊，配合勞動部推動「安心即時上工計畫」及本府自辦「暖心計畫」。截止109年6月30日止，「安心即時上工計畫」核定1,877名額，上工人數1,788人，上功率達95.3%；「暖心計畫」於4月28日公告，對象為設籍本市6個月以上失業之勞工，4月30日至5月5日於各就業服務站台受理申請，計334人報名，錄取214人，於5月14日統一上工。

(4)為配合就服法增修第5條第2項第6款規定，雇主應公開揭示或告知薪資範圍，持續辦理相關宣導會，109年1月至6月配合「防制就業歧視促進性別工作平等」、「勞動基準法」及「資遣通報」宣導計233家次，網路、報紙及現場宣導計69家次，於大型徵才活動宣導計25家次，每月新設立公司及商號郵寄宣導函計739家次。

(二)就業服務

1.109年1月至6月辦理一般市民求職及廠商求才服務：

(1)109年1月至6月市民求職服務3萬5,089人次，推介就業1萬9,468人次，求職就業率55.48%。

(2)109年1月至6月廠商求才提供6萬6,326個職缺數，僱用3萬6,372人，求才利用率54.84%。

(3)為強化偏鄉服務，運用「行動就服車」，主動辦理社區就業巡迴服務，提供民眾求職登記、工作機會推介媒合及參加職業訓練課程、就業促進方案等諮詢服務，以機動方式串連大高雄就業服務網絡。109年1月至6月總計巡迴46車次、諮詢服務1,023人次及協助求職推介370人次。

(4)109年1月至6月計辦理大、中、小型及單一徵才活動197場次，參加廠商1,045家、提供2萬8,781個就業機會、投遞履歷6,202人次、初步媒合2,875人、初步媒合率46.36%，有效增進雇主與求職者媒合成效。

(5)另因嚴重特殊傳染性肺炎疫情影響，本市109年上半年大型現場徵才活動無法辦理，本府勞工局因應對策如下：

- ①採「就業直達車」客製化徵才方式：依據廠商職缺需求，篩選人才有效推介，並個別通知民眾參與面試，參與人數控制於20人內，減少廠商徵才人力時間與成本，提高廠商與公立就服機構間合作意願，109年1-6月共辦理15場就業直達車服務。
- ②首推視訊面試服務：本府勞工局為兼顧勞資雙方防疫安全與便利，推出視訊面試，協助徵才廠商與求職者進行視訊徵才，109年1月-6月已辦理5場次視訊面試服務。

2.促進青年就業服務

(1)與大專院校合作

109年1月至6月與「高雄師範大學」、「高苑工商」、「高雄科技大學」、「義守大學」、「中山大學」、「樹德科技大學」、「正修科技大學」、「輔英科技大學」、「東方設計學院」及「育英醫專」等高中職暨大專院校合作辦理66場就業博覽會、駐點或入班宣導，及時提供1,298人次青年學子相關就業、職訓資訊服務。

(2)推動青年就業大贏家計畫

擴大青年認識公立就業服務機構、了解相關業務及政策工具之運用，並探索自我、發掘興趣所在，109年4月至6月共辦理7場次青年就業大贏家活動，計228人參與，學員於參與活動後對公立就服機構資源及自我職涯規劃了解程度皆顯著提升。

(3)配合勞動部辦理「青年跨域就業津貼」、「青年職得好評計畫」、「青年就業領航計畫」、「青年就業獎勵計畫」及「特定行業就業獎勵津貼」等方案，強化青年尋職技能及動機，提升雇主進用意願。

3.辦理就業促進活動

結合轄內各公私部門相關資源辦理「特定對象暨弱勢者就業服務計畫」，包括就促研習、職場觀摩、成長團體等活動，109年1月至6月計44場、服務806人；因疫情影響，入監就業宣導場次為13場、服務152人次；並辦理一般失業者適性就促研習、職場觀摩活動、成長團體共130場，服務5,065人次，有效幫助長期失業者、中高齡、低收及中低收入戶、新移民及更生人等弱勢族群就業。

4.協助中高齡及高齡者就業

(1)109年1月至6月共計服務中高齡者及高齡者求職者10,787人次，成功輔導就業5,567人次，就業率達51.6%，並運用勞動部各項就業獎

補助工具，協助 282 位中高齡者及高齡者就業。

(2)辦理「中高齡職務再設計」，109 年 1 月至 6 月計補助 4 家廠商改造中高齡友善職場，協助 108 位中高齡就業者。

(3)本府勞工局與勞動部南區銀髮人才資源中心協同合作，109 年 1 月至 6 月協助該中心開發 2,092 位 55 歲以上中高齡者及高齡者人力，1,785 個友善職缺促進中高齡者及高齡者就業。

(三)職業訓練

1.配合產業發展切合就業市場需求，109 年上半年辦理「109 年度第 1 梯次產訓合作職前訓練班」，開辦「食品烘焙」、「美髮設計師養成」、「地方風味小吃」、「工業自動化工程師」、「輕食餐飲實務」、「汽機車修護」、「美容彩顏造型」、「水電裝修實務」等 8 職類訓練班別，總訓練時數 684 小時，招訓人數 160 人，結訓人數 152 人。

2.109 年 1 月至 6 月委外辦理「樂活手作米麵食製作班」等 17 班失業者職業訓練，開訓人數 504 人，結訓人數 89 人；另補助辦理照顧服務員職業訓練班等 17 班，開訓人數 584 人，結訓人數 443 人。

3.委外辦理職業訓練，優先錄訓具就保非自願離職身分、就業服務法所定特定對象身分、新住民等弱勢民眾，其總成績以筆試加口試成績加權 3 % 計算。並施行「職能導向之參訓學員遴選機制」，重篩選且嚴培訓，使學員滿意度、勞保勾稽（就業）率以及訓後就業率逐年上升。

4.接受勞動部勞動力發展署技能檢定中心委託，辦理全國技術士、即測即評及發證、專案技能檢定，109 年 1 月至 6 月共計服務 1,392 人參加各項技能檢定測驗。

5.為鼓勵受訓學員將所學回饋社會，109 年 1 月至 6 月共辦理 5 場次公益活動服務項目，包括：長期照顧中心、老人安養中心義剪等，總計服務 250 人次。

(四)外籍勞工管理

1.辦理查察、諮詢、違法裁罰及動態管理

(1)藍領外籍勞工查察案件統計（109 年 1 月至 6 月）

項目	件數
例行訪查	1,122
入國通報（訪查）	8,052
交辦案件	545
合計	9,719

(2)專業外國人查察案件統計（109 年 1 月至 6 月）

項目	件數
例行訪查、交辦案件、其他	503

(3)諮詢服務統計（109年1月至6月）

項目	件數
法令諮詢	8,306
勞資爭議	816
解約驗證	2,500
合計	11,622

(4)違反就業服務法裁處案件統計（109年1月至6月）

項目	件數
裁處案件	180

(5)外籍勞工動態管理統計（109年1月至6月）

項目	件數
接續通報、入國通報	6,661
離境報備、逃逸報備、撤銷報備 廢止通報	4,135
合計	10,796

2.辦理緊急安置、專案訪視、政令宣導及異國文化交流活動

- (1)為避免外籍移工於勞資爭議處理期間或雇主因故無法提供食宿時，提供緊急安置服務，109年1月至6月已收容安置3,010.5人次。
- (2)辦理109年度「社區關懷家庭看護工巡迴服務活動」，分別於109年5月27日、6月14、23日，在本市社區及公園等外籍移工聚集場所辦理，總計有194人參加。
- (3)本府勞工局不定期辦理「外籍移工住宿地點聯合檢查」，109年3月25日結合消防局、經發局、工務局及所屬勞檢處等本府相關局處，至林園區某外籍移工宿舍檢查，不合格處並現場開立改善通知單，以維護移工居住權益，確保雇主依規定提供外國人生活照顧服務。
- (4)為利雇主即時尋找符合需求且合法的看護，以減少聘僱非法外國人擔任看護之情事，本府勞工局已完成「短期照服員資訊平台」之建置，並利用燈箱廣告、影片及宣導品等多元管道露出該平台之QR Code，以有效推廣民眾多加利用。

3.因應嚴重特殊傳染性肺炎疫情，本府勞工局對移工生活管理機制之積極作為包括：

- (1)依勞動部 109 年 4 月 22 日、6 月 9 日公告之「地方政府辦理新入境之產業類移工居家檢疫實地查核檢查表」，針對移工生活管理機制嚴格實施檢查。截至 109 年 6 月 30 日止，計受理申請 910 件，經初步審查資料不全退件 190 件，雇主自行撤回 74 件，須辦理查核 646 件，已依相關期程查核報勞動部。
- (2)辦理解約驗證或法令諮詢時，加強向雇主、仲介公司及各國籍移工宣導防疫安全觀念及通報諮詢專線，同時提供一份口罩供移工配戴，已發放計 1,264 份。
- (3) 109 年 4 月 26 日、5 月 3、9、17、24 日及 31 日至楠梓加工區、岡山火車站周邊區域、楠梓火車站及高雄火車站周邊區域，由熟悉移工母國語言之諮詢員進行走動式面對面防疫宣導，宣導約 1,800 人次。
- (4)針對居家檢疫地於本市之移工，通知仲介公司至本府勞工局領取『防疫關懷包』，隨同 4 國（印尼、菲律賓、泰國、越南）文宣及防疫衛教文宣影片強化宣導，總計發放 267 份。
- (5)依中央疫情指揮中心邊境檢疫組 109 年 3 月 24 日第 4 次會議決議，針對 109 年 3 月 17 日下午 4 時後至 3 月 27 日前登機入境之移工，須以移工母語電話關懷，總計電話關懷 262 名移工，自 6 月 16 日入境以後之移工，須實地至居家檢疫場所進行訪視，計關懷訪視 44 名。

五、職業重建

(一)身心障礙者就業權益保障

1.定額進用

本市定額進用身心障礙者概況（統計至 109 年 6 月止）

項目別	總計	公立機關（構）				私立機關（構）				
		合計	機關	學校	公營企業	合計	學校	團體	民營	
義務機關構數	合計	1,780	523	161	293	69	1,257	24	39	1,194
	獎勵	910	224	89	109	26	686	13	21	652
	足額	778	295	68	184	43	483	10	13	460
	不足額	92	4	4	0	0	88	1	5	82
法定應進用不足額人數	109	108	5	5	0	0	103	1	6	
備註	法定應進用 5,681 人，實際已進用 8,726 人，法定應進用未足數 109 人。									

2.超額進用獎勵

108年至109年受理申請超額進用獎勵金情形如下：

獎勵期間	項目	核定獎勵廠商 (家次)	獎勵人數 (人次)	獎勵金額(元)	備註
108年第3季		26	236	1,180,000	超額獎勵金受理申請期間為每季結束後兩個月內
108年第4季		36	260	1,300,000	
109年第1季		38	264	1,320,000	
109年第2季		—	—	—	受理申請中

(二)身心障礙者就業促進

1.職業重建個案管理

109年1月至6月新開案人數計259人，累積服務個案人數680人。

2.職業輔導評量

109年1月至6月計完成52案身心障礙者評量及報告，依個案需求及運用評量結果轉介支持性、庇護性就業或職業訓練等服務。

3.職業技能養成訓練（109年1月至6月）

(1)自辦

日間養成職業訓練

109年電腦資訊、創意設計職類及第一梯次清潔洗車職類共開設9班，第一梯次清潔洗車職類於109年7月10日結訓。

(2)委辦

①日間養成職業訓練：109年共開辦6職類班於109年3月至7月陸續開訓，計招收85名學員。

②第二專長（進修）職業訓練：109年共開辦6職類班於109年4月至8月陸續開訓，計招收60名學員。

③個別職能養成計畫：109年共開辦2班，分別於109年5月、6月開訓，計招收14名學員。

4.支持性就業

(1)結合民間身障福利團體資源，109年1月至6月自、委辦就業服務，計提供身心障礙者支持性就業服務625人，其中新開案數269人、推介成功240人、穩定就業三個月以上114人。

(2)為提高偏鄉身心障礙者就業率，辦理「本市關懷偏鄉身心障礙者就業服務計畫」，109年1月至6月開案人數16人、推介成功18人。

5.庇護性就業服務

(1)109年本市計有9家庇護工場，提供148名庇護性就業者及7名職場

見習者工作機會。

- (2)為強化庇護工場會計帳務管理，健全財務制度，本府勞工局於109年4月8、15、16、22、23日完成9家庇護工場財務稽核工作，共有一家工場、美味佳餐坊、喜憨兒創作料理庇護商店與折翼天使庇護工場等4家庇護工場獲得優等，餘5家庇護工場獲得甲等。
- (3)為行銷庇護商品，本府勞工局委託鮮奇樂整合行銷有限公司辦理「2020 提升高雄市庇護工場營運銷售及產品推廣計畫」，於109年5月15日起至9月26日止在本市庇護工場消費滿300元，即贈送保庇刮刮卡乙張，有機會刮中10.2吋iPad等好獎，共有1,480個獎項，期透過行銷活動刺激買氣，創造銷售話題，帶動庇護工場營運銷售額。
- (4)為協助庇護工場因應嚴重特殊傳染性肺炎疫情，在行政費上增額撥給防疫行政費用（人事費百分之二點五，約38萬元），補助各庇護工場用於購買防疫用品費用（如：口罩、耳溫槍、酒精等）。此外，配合勞動部勞動力發展署放寬提高庇護工場房屋、土地或車輛租金補助金額，補貼房租租金100%，上限4萬元，最長補助6個月，共補助一家工場等6庇護工場52萬1,172元，二項補助合計90萬5,144元，以協助庇護工場度難關。

6.職務再設計服務

109年1月至6月計核准46件，核准補助金額138萬4,358元。

7.創業輔導

- (1)109年辦理「109 用心良品品牌進擊 2.0 計畫」，共輔導11位身心障礙創業者，1-6月營運總績效達3萬5,679元。
- (2)109年1月至6月身障者自力更生創業補助核准6件，補助金額共計27萬7,430元。

8.視障服務

- (1)截至109年6月止，轄內計有按摩師287人、按摩小棧15處、按摩院所68家，並擬定109年按摩師電話關懷服務調查項目，預計下半年電訪關懷，了解按摩師需求與現況。
- (2)推動視障按摩服務據點新設及經營輔導補助計畫，提供經費補助，協助視障按摩師改善服務據點，109年上半年受理申請案件2案，核定補助2案，補助金額40萬元，尚餘補助金額60萬元，下半年擇期開放第二梯次申請。
- (3)提升視障按摩師服務品質及企業進用職場應具備之專業素養，109年上半年辦理2場次企業進用職前教育訓練，對成為受僱按摩師應具備

之職場倫理及工作態度有所了解，另辦理4場次按摩業經營管理相關課程，強化視障按摩師本職技能。累積參與學員計112人次。

(4)職業重建服務與多元職類開發：

- ①為增進視障者創業知能，提升創業信心，109年辦理2場次創業分享講座，由實務視障創業者擔任講座，分享創業經驗及心路歷程，總計參與人次10人次。
- ②為讓視障者熟悉社群媒體基本概念，有助視障者運用於自我行銷，增加產品及服務曝光度，109年辦理5場次視障者社群媒體教學課程，總計服務視障者30人次。
- ③109年度進用4名視障電服員，提供視障者職場工作機會，累積工作經驗。

(5)推廣行銷視障按摩：

辦理「109年度就eye睛彩行銷計畫」，拍攝一部視障按摩正面形象影片，吸引民眾對視障按摩好奇，誘發了解視障按摩的興趣，為激起民眾觀看影片動機，辦理2波看影片抽好禮活動，累計參與民眾9,433人次，影片累積觀看數已近10萬人次；另規劃免費按摩體驗活動，拉近民眾與視障按摩距離，上半年受嚴重特殊傳染性肺炎疫情影響，活動將延至8-9月間辦理。

六、勞工福利

(一)辦理勞工職業災害慰問及職災勞工個案主動服務

1.109年1月至6月勞工職業災害慰問金核發案件統計表

類別 預算	職災死亡 (10~30萬)		職災失能 1-5級 (3萬)		職災失能 6-10級 (2萬)		職災失能 11-15級 (1萬)		總計 (萬元)	
	件數	金額	件數	金額	件數	金額	件數	金額	件數	金額
23,048,000元	35	680	10	30	27	54	39	39	111	803

備註：109年上半年有1位勞工認定為11-15級，發給1萬，而後因傷勢嚴重又認定等級升為6-10級，因前已發給1萬，再補發1萬，該名勞工列計為6-10級，補助金共計2萬。

2.職業災害勞工個案管理服務

- (1)配合勞動部職業安全衛生署推動職業災害勞工個案主動服務計畫，109年1月至6月服務484位個案，提供職災勞工及家屬心理支持與社會適應。
- (2)主動關懷職災個案並提供諮詢，109年1月至6月計服務3,670人次。

3.勞工租賃住宅

為加強各項勞工福利改善勞工生活，本府勞工局經管 174 戶勞工租賃住宅，提供本市無住屋勞工物美價廉租住，解決低收入勞工居住問題。

(二)勞工住宿與場地租借服務

1.澄清會館

(1)「高雄市勞工教育生活中心澄清會館 ROT 案」自 104 年 12 月 18 日起委由樺澄開發股份有限公司參與公共建設整建與營運，106 年 12 月 19 日完成整建，更名為樺舍商旅高雄館正式營運，提供澄清湖特區觀光住宿服務、大型會議研習場地及藝文表演空間，惟本案於 109 年 2 月 26 日因樺澄開發股份有限公司重大違約提前終止投資契約。

(2)本案後續將辦理「高雄市勞工教育生活中心澄清會館 OT 案」，期望透過民間參與公共建設，運用民間創意及資源，充分活化澄清會館空間，提升公共服務水準，促進地方發展及落實勞工福利政策。

2.獅甲會館

109 年 1 月至 6 月場地租借共計服務 4,066 人次，租金收入 20 萬 6,250 元；住宿服務共計 4,433 人次、住宿收入 113 萬 8,445 元。

七、勞工博物館營運

(一)勞動議題展覽

1.勞工博物館以高雄勞動、產業發展歷史及各年代之代表性產業勞動者生命經驗為主軸，辦理勞動相關議題特展及常設展，109 年 1 月至 6 月共計 8,074 人次參觀。

2.爭取文化部 108-109 年度「前瞻基礎建設計畫-博物館及地方文化館升級計畫」博物館與地方文化館提升計畫，109 年經文化部核定補助經常門 108 萬元，本府配合款 46 萬 2,857 元，辦理友善平權－心南向交流營、《工會ㄟ故事，咱自己說》系列展覽計畫、移展攤車設計及典藏數位化－勞動文物數位加值計畫。

(二)推出移工動畫製作讓勞動教育向下扎根

108 年辦理「勞動部 108 年就安基金移工繪本計畫」，成功扭轉勞動議題敘事方式，以創新手法及多語版本將移工議題推廣至社會大眾，於多個新聞媒體及東南亞社群曝光，促進友善平權。因此為將 108 年度製作之繪本故事更廣為宣傳至網路世界，將原繪本故事製作為動畫影片，於網路平台上播映，吸引更多觀看族群，理解移工議題，109 年爭取勞動部就安基金補助 188 萬元，辦理「世界的新世界」移工動畫製作計畫。

拾參、警政

一、戮力維護社會治安

(一)重點偵防工作成效與分析

1.刑案分析

項目	發生數	破獲數	破獲率	查獲案犯數
全般刑案	13,546	13,030	96.19	16,013
暴力犯罪	38	41	107.89	60
竊盜犯罪	2,054	2,104	102.43	1,865
詐欺犯罪	1,236	1,214	98.22	1,822
備註	※「全般刑案」包含暴力、竊盜及其他刑案。 ※「暴力犯罪」包含強盜、搶奪、故意殺人、擄人勒贖、重大恐嚇取財、重傷害、強制性交。 ※「竊盜犯罪」包含普通、重大、汽車、機車等竊盜案件。			

2.專案工作績效

項目	執行成果
檢肅幫派組合	檢肅治平專案目標 18 件、145 人。
查緝非法槍械	查獲 68 件、64 人，起獲制式長（短）槍枝 7 支、非制式（含改造）槍枝 89 支，合計 96 支、各類彈藥 1,558 顆。
遏止毒品氾濫	第一級 查獲 741 件、778 人，重量 22.56 公斤。
	第二級 查獲 1,404 件、1,544 人，重量 33.15 公斤。
	第三級 查獲 51 件、92 人，重量 687.89 公斤。
查緝網路賭博	查緝網路賭博 62 件、158 人。
取締職業賭場	取締職業賭場 49 件、768 人。
查捕各類逃犯	查獲各類逃犯 2,310 人。
取締色情 賭博電玩	取締色情案件 34 件、183 人，色情廣告 38 件。 查獲無照賭博電玩 1 件、1 台。
查處非法外國人	查處失聯外籍移工 103 人、外來人口非法活動共 445 件、474 人。

3.綜合分析

(1)本期全般刑案發生數中以竊盜案件占 15.16%最多，詐欺案件占 9.12%，暴力案件占 0.28%；暴力案件中又以搶奪案件占 44.74%居多，竊盜案件中則以普通竊盜占 83.74%為最多，機車竊盜占 12.95%次之，

顯見普通竊盜、機車竊盜及搶奪案乃本市刑案防制3重點。

- (2)本期暴力犯罪之搶奪案件，109年1月至6月發生17件，較去年同期14件增加3件，本府警察局將持續針對曾犯財產犯罪之毒品人口進行列冊查訪管制。
- (3)本期與市民生活密切相關之汽車竊盜發生66件，較去年同期汽車竊盜發生78件減少12件；機車竊盜發生266件，較去年同期機車竊盜發生350件減少84件，汽、機車失竊均有減少趨勢。
- (4)本期詐欺案件發生數1,236件，本府警察局破獲集團性詐欺案共58件、543人，攔阻184件，受騙款項金額達新臺幣（以下同）6,313萬2,224元。將賡續強化「打防並重」多管齊下策略，積極主動盤查緝獲詐欺車手、即時攔阻提領不法所得，以減少民眾財產損失，並針對165反詐騙諮詢平台提供之車手提款資料，分析提款熱點及重點時段，作為編排埋伏、守望勤務參考，同時調閱ATM暨路口監錄影像，追查犯嫌及同夥，進而向上溯源，以瓦解幕後主嫌及金主，查扣犯罪集團不法所得財產，還被害人公道。

(5)綜合觀之

本期治安狀況分析：全般刑案、暴力犯罪及竊盜犯罪呈發生數下降，整體治安狀況趨勢平穩。

- A.全般刑案方面：呈現發生數減少449件，破獲率上升，較去年同期增加1.63個百分點。
- B.暴力犯罪方面：呈現發生數減少8件，破獲率上升，較去年同期增加3.54個百分點。
- C.竊盜犯罪方面：呈現發生數減少496件，破獲率上升，較去年同期增加4.08個百分點。
- D.詐欺犯罪方面：呈現發生數增加65件，破獲率上升，較去年同期增加6.93個百分點。

由以上數據顯示，本期全般刑案、暴力犯罪、竊盜犯罪呈發生數減少，惟詐欺犯罪發生數上升，各項犯罪破獲率均較去年同期增加，本府警察局將持續推動各項預防及打擊犯罪、改善治安之措施，全力投入刑案偵查及預防工作、加強治安熱區分析及強化勤務作為等，並提供民眾全方位的服務，兢兢業業持續精進警政業務，俾讓市民享有安心、安全、安定的生活環境。

(二)強化治安工作計畫作為

- 1.新世代反毒，以人為中心的毒品防制新思維

- (1) 賡續執行「警察機關精進緝毒成效工作計畫」、「安居緝毒專案」：
本府警察局刑事警察大隊及各分局均成立緝毒專責隊（組），除落實執行「警察機關精進緝毒成效工作計畫」，加強查緝藥頭外，並配合高檢署及警政署不定期執行安居緝毒專案，與高雄、橋頭地檢署採緊密檢警合作緝毒模式，加強溯源查緝毒品，致力讓民眾得以安居。
 - (2) 持續建立「社區反毒通報網」：增加與社區、鄰里民眾之互動交流，以「全民捉毒品，蒐證一起來」之精神，積極蒐報毒品情資，與民眾攜手打擊社區毒品犯罪。另積極落實各項反毒宣導作為，以提升民眾防毒意識。
 - (3) 落實「防制毒品入侵校園計畫」：運用本府各局處力量，凝聚警區、校區、社區三區力量形成防毒網絡，加強查緝及防制校園毒品，並持續辦理各項校園反毒宣導活動，以使學生遠離毒害。
 - (4) 本期查緝毒品犯罪成效如下：
 - A. 第一級毒品：查獲 741 件、778 人，重量 22.56 公斤。
 - B. 第二級毒品：查獲 1,404 件、1,544 人，重量 33.15 公斤。
 - C. 第三級毒品：查獲 51 件、92 人，重量 687.89 公斤。
2. 全力檢肅、防制竊盜
- (1) 推動「住宅竊盜諮詢安全顧問」服務機制
強化犯罪預防宣導工作，推動住宅防竊檢測服務，協助審視住宅環境防竊設施並提供改進意見，讓民眾感受到政府對大眾關切問題之重視與改善決心，以提升市民防竊能力，防止住宅竊案發生。本期計提供 1,750 位民眾諮詢服務。
 - (2) 推動「易銷贓管道業者管理及聯繫」機制
本府制定「高雄市防制贓物自治條例」，責成本府警察局所屬各分局、大隊加強易銷贓場所營業之管控聯繫，清查可能銷贓情形，杜絕銷贓管道。另對於轄區內各類易銷贓場所，指派專人持續建檔、列管，落實查訪、取締，建置「整合性查贓作業管理系統」，加強交叉比對，追查贓物來源，循贓緝犯，以有效阻斷銷贓管道，降低竊盜案件發生。
 - (3) 聲請羈押竊賊慣犯
對慣（累）犯嫌疑人，於移送（報告）書註明「建請聲請羈押以利擴大偵辦或依法從重求刑並宣付保安處分」等意見，俾檢察官擴大偵辦、預防再犯；另經檢察官聲押遭駁回之竊盜案件，如發現確有羈押之必要，即補強相關事證，報請檢察官向法院提出抗告，以有效預防再犯。
 - (4) 成立資源回收場聯合稽查小組

成立「資源回收場聯合稽查小組」，會同本府環境保護局、經濟發展局、工務局（經濟管理處、違章建築拆除大隊）、都市發展局等相關局處、臺電公司及警察局所轄分局，執行聯合稽查行動，發現有非法收贓或處理廢棄物，情節輕者立即開單告發，裁處罰鍰；重者依刑法收受贓物罪移送或依建築相關法規予以斷水斷電，以期達到威嚇恫阻之效。

3.加強打擊詐欺犯罪

- (1)持續利用提款熱點積極調閱車手影像，由警政署每週提供遭警示銀行帳戶之提款時間、地點、金額等資料，本局接收後立即向 ATM 所屬銀行調閱提款影像，並依提款時間過濾分析附近路口監視器，拼湊歹徒行進路線，進而反向追查破案線索，以積極作為遏阻詐騙集團。
- (2)積極強化與金融機構、超商、宅配等相關業者之聯繫，提供最新詐騙手法訊息，金融從業人員遇異常提領及匯款民眾，能第一時間通知警方到場協助，對於成功攔阻詐騙之金融從業人員及超商店員，公開表揚並頒發獎狀及獎金。另為有效擴大查緝車手情資來源，提升警民共同打詐能量，針對民眾提供情資因而破獲者，得報請核發獎勵金 2 萬元，即時獎勵民眾。

(三)市民參與協助治安具體成果

1.表揚見義勇為市民

本期 1 件 1 人協助破獲各類刑案。

2.「社區輔警」工作成效

目前全市計有 206 名輔警，協助警察於深夜時段（凌晨 0 至 6 時）梭巡守護社區安全。本期「社區輔警」總計協助尋獲機車 16 輛，對執勤時段治安穩定，有極大之助益。

3.「無線電計程車與保全業者參與治安聯防」成效

本期表揚 2 名保全人員，協助破獲各類刑案計 3 件。

(四)積極降低再犯率

- 1.強化應受尿液採驗查訪及採驗工作：本局 109 年第 1 季列管 1,517 人、到驗 1,311 人、到驗率達 86.42%；第 2 季列管 1575 人、到驗 1,372 人、到驗率達 87.14%。
- 2.對於重大刑事案件慣犯積極建請聲押，本期計有法院裁定強盜案羈押 1 人獲准、搶奪案羈押 7 人獲准。
- 3.針對全市治安顧慮人口 6,582 名，落實執行動態訪查與靜態資料建立工作，確實掌握行蹤，防制再犯。

(五)落實少年犯罪防制工作

1.犯案少年統計

本市本期少年觸犯刑事法令者計有 527 人（男 447 人，女 80 人），占全般案犯 3.33%。少年觸法以竊盜案 107 人最多，詐欺案 77 人次之、傷害案 64 人再次之，針對是類案件均列為預防矯治重點。

2.列管少年查訪與輔導

本府警察局少年隊針對各單位所查獲少年觸犯暴力性、群聚性、成癮性案件，在少家法院尚未裁定前，少年隊派員進行訪視，防制再犯（查獲時 2 週內、非在學少年每 2 週訪視 1 次、在學少年每月訪視 1 次），是類少年經少家法院裁定後如符合治安顧慮人口要件者，再依治安顧慮人口作業規定轉由分局接續列管追輔，目前高密度訪視監督輔導少年 248 人（暴力性 17 人、群聚性 160 人、成癮性 71 人）。

3.加強實施「有效取締不良場所」工作

加強影響少年健康成長之不當場所臨檢及深夜未歸少年勸導工作，本期共規劃臨檢勤務 204 次，勸導深夜未歸少年 293 人。

4.持續辦理犯罪預防宣導活動

本期本府警察局辦理校園宣導計 408 場、3 萬 4261 人次參加。青春專案期間更結合所屬各局處及民間公益團體等單位，共同舉辦犯罪預防、公益宣導活動，如 109 年 7 月 15 日至 17 日，本府警察局及教育局將和高雄少年及家事法院辦理「魔法少年營」，活動藉由搶答比賽，強化少年法律常識。

5.追蹤訪查中輟學生

依據中輟系統通報資料或學校要求，執行個案追蹤查訪，使其返回學校復學，避免誤入歧途，本期共尋獲 304 人次。

6.積極防制幫派、霸凌暴力及毒品入侵校園

- (1)持續加強校園巡邏及犯罪預防宣導工作，灌輸學生法律常識及提升自我保護之能力。
- (2)配合學校教官，蒐集少年觸法情資、交往狀況等，即早發現校園治安熱點並規劃防制策略執行。
- (3)綿密通報機制，與教育網絡共同防制幫派滲入校園及霸凌暴力。
- (4)建構三區（警勤區、校區、社區）全民防毒友善通報網警察局責由轄區派出所結合宮廟（神壇）、社區或大樓管委會、里長及居民等建立「社區反毒通報網」，警民合作積極蒐報可疑毒品情資，並適度將查緝成果回饋情資反映者，讓民眾有感政府反毒之決心，從而互助合作

打造無毒社區。

(5)本府警察局少年隊列冊管制各分局毒品案件向上溯源情形，並定期檢討。另各分局每月規劃編組警力掃蕩、臨檢易為少年施用毒品場所。

(6)積極參與各級學校春暉輔輔導會議，協助學校針對春暉輔導學生校外生活安全與偏差行為約制，進而了解是否持續涉毒並向上溯源。

7.推動「點亮家中溫暖燈計畫」工作

本府警察局少年隊賡續實施「點亮家中溫暖燈」計畫，自102年5月13日起推動辦理迄今已完成第12期，參加人員計755人，109年持續辦理第13期；輔導對象是以下課後之國中在學學生為主，集結各界公益團體，共同來防治少年犯罪。

(六)保護婦孺安全

1.加強婦幼安全宣導

主動派員走入社區，結合機關、社團、學校活動，以行動劇或演講方式加強婦幼安全宣導，本期（1至6月）共宣導74場次，參加人數約1萬2,626人次。

2.執行護童勤務

針對全市國中、小學，規劃護童勤務，以提供兒童保護與服務，維護學童上、下學之安全。本期（1至6月）執行護童專案計使用警力計3萬3,583人次、女義警計5,308人次。

3.加強性侵害防治

本期（1至6月）計發生性侵害案件158件，破獲160件，破獲率為101.27%。

4.積極防處家庭暴力

本期（1至6月）計受理家庭暴力案件6,161件，聲請保護令873件，執行保護令1,202件。

5.落實家庭暴力及兒虐事件脆弱家庭篩選與通報機制

結合社會局持續推動「幸福里鄰～家庭守護大使」等基層社區治安防衛延伸力量機制，健全家庭暴力防範體系，深入發掘「脆弱家庭」，詳為評估通報，讓市府團隊提前介入服務，有效評量潛在的問題與需求。本期（1至6月）計通報脆弱家庭122件。

(七)強化社區經營

1.表揚績優守望相助隊

109年度本府警察局編列績優守望相助隊獎助金計245萬元，以獎勵代替補助，輔導守望相助隊正常運作，強化里社區自我防衛體系，協助維護鄰里社區治安。

2.輔導申請內政部補助治安社區營造情形

109年輔導新興區成功里等39個里守望相助隊、社區發展協會，獲內政部營造補助各8萬元，合計312萬元，作為守望相助隊裝備購置及相關社區治安營造事務運用。

3.社區治安營造工作

為增進警民關係，宣導治安政績，109年1月至6月共辦理19場「社區治安會議」參加民眾計745人，除聽取民眾治安建言，適切予以回應外，並就反詐欺、防搶、防竊盜、自行車防竊編碼、家暴、防災等主題加強宣導。

4.社區治安防衛工作績效

本市守望相助隊平日配合警察機關、志工及善心人士等，協助社區安全維護、關懷轄區獨居老人、弱勢人士，對整體社會安全維護體系有極大之助益，本期協助偵破各類刑案計12件12人，對社區安全維護具正面意義。

(八)強化監錄系統功能

1.錄影監視系統適時汰舊換新，109年1至6月汰除已逾5年使用年限故障且不符治安需要無修復效益之攝影機1,087支。

2.108年「汰換使用逾8年重要路口監視器」預算金額2,995萬5,000元併「監錄系統導入車牌辨識等影像分析功能」預算1,000萬元及市長核撥第二預備金423萬8,424元，合計4,419萬3,424元，汰換使用逾8年錄影監視系統攝影機704支，已於109年5月22日完工；109年「汰換使用逾8年重要路口監視器」預算金額2,995萬5,000元併「監錄系統導入車牌辨識等影像分析功能」預算1,000萬元，合計3,995萬5,000元，汰換使用逾8年錄影監視系統攝影機635支，預計109年12月底完成。

3.爭取中央機關或回饋金補助新增或汰舊換新，合計2,227萬5,309元，各案分述如下：

(1)林園分局爭取大林電廠回饋金357萬8,000元建置林園區重要道路監視器系統51支，於109年6月19日決標，刻正施工中。

(2)湖內分局爭取阿蓮區中路里衛生掩埋場回饋金156萬5,682元建置阿蓮區中路里監視系統34支，於109年3月26日決標，刻正施工中。

(3)湖內分局爭取國防部飛指部回饋金67萬3,500元建置阿蓮區玉庫里監視系統15支，於109年6月9日決標，刻正施工中。

(4)湖內分局爭取科技部南部科學工業園區管理局回饋金465萬8,127元建置路竹區北嶺里及後鄉里終端監視系統導入車輛車牌即時辨識伺

服器監視系統 200 支，刻正辦理招標中。

(5)湖內分局爭取台電促協金 350 萬元建置茄荳區監視系統 38 支，其中 37 支導入車輛車牌即時辨識，刻正辦理招標中。

(6)岡山分局爭取台電促協金 500 萬元建置永安區監視系統 32 支，其中 17 支導入車輛車牌即時辨識，刻正辦理招標中。

(7)岡山分局爭取中油回饋金 180 萬元及台電促協金 150 萬元，合計 330 萬元，建置彌陀區監視系統 32 支，其中 5 支導入車輛車牌即時辨識，刻正辦理招標中。

4.導入車牌辨識及軌跡查詢等智慧分析功能至 109 年 6 月計有 1,922 支。

5.本年度第一季因調閱監視器而破獲刑案件數計 1,002 件，占查獲全般刑案數 14.9%。

6.加強保養維運能力：

(1) 108 年度錄影監視系統維運案總預算金額 5,362 萬 5,000 元，按逾保固監視器數量依比例下授各分局辦理招標，分別由 6 家公司得標，提升維修效率，自 109 年 1 月 1 日至 109 年 6 月 30 日止，計維修恢復畫面數 3,548 支。

(2)為加快故障設備維護速度，本府警察局及各分局均組成維修小組，針對專業技術程度較低或不需較精密儀器零件之故障自力維修，自 109 年 1 月 1 日至 109 年 6 月 30 日止，計維修恢復畫面數 6,040 支。

二、確保交通安全秩序

(一)防制交通事故發生

本期（109 年 1-6 月）共計發生（A1+A2 類）交通事故 2 萬 0,553 件，與去年同期（108 年 1-6 月）發生（A1+A2 類）交通事故 2 萬 1,732 件相較，發生減少 1,179 件。

1.本期（109 年 1-6 月）計發生 A1 類交通事故 114 件、死亡 115 人，與去年同期（108 年 1-6 月）發生 113 件、死亡 114 人相比，發生增加 1 件、死亡增加 1 人。

2.本期（109 年 1-6 月）A2 類交通事故 2 萬 0,439 件、受傷 2 萬 9,080 人與去年同期（108 年 1-6 月）發生 2 萬 1,619 件、受傷 30,427 人相較，發生減少 1,180 件、受傷減少 1,347 人。

3.藉由交通安全宣導教育及加強路權執法等方式，鼓勵民眾參與關懷交通，以減少交通事故發生，確保用路人生命、財產安全，創造優質交通環境。

(二)「加強取締重點違規專案」執法

重點工作項目如下：

- 1.闖紅燈（含紅燈右轉） 18萬 7,526 件。
- 2.轉彎未依規定及未禮讓行人 3萬 5,214 件。
- 3.超速 19萬 4,112 件。
- 4.違規停車 25萬 5,321 件。
- 5.逆向行駛 2萬 1,550 件。
- 6.蛇行、惡意逼車 348 件。
- 7.機車行駛禁行機車道 1萬 9,830 件。

(三)加強壅塞路段疏導作為

- 1.本府警察局 109 年 1-6 月平常日規劃交通崗 129 處，動用警民力 313 人次，例假日規劃交通崗 70 處，動用警民力 87 人次。
- 2.109 年 1-6 月配合交通局疏運計畫訂定疏導計畫，疏導返鄉旅遊人、車潮，以維持行車順暢及交通安全：
 - (1)元旦連假：指揮疏導重要路口共計 156 處、動員警民力共計 205 人次、警廣路況通報專責小組 9 組。
 - (2)春節連假：指揮疏導重要路口共計 195 處、動員警民力共計 366 人次、警廣路況通報專責小組 10 組。
 - (3)清明連假：指揮疏導重要路口共計 180 處、動員警民力共計 255 人次、警廣路況通報專責小組 11 組。
 - (4)端午連假：指揮疏導重要路口共計 143 處、動員警民力共計 191 人次、警廣路況通報專責小組 9 組。

(四)維護高雄捷運安全與秩序

- 1.本府警察局依據捷運警察隊與地區警察分局權責劃分暨聯繫要點，針對捷運站體加強勤務作為，並與轄區警力、捷運公司站務、保全人員於站體內、外密集性的巡邏、守望，針對可疑即時以通報、反應、盤查、疏處等作為，將可能發生潛在的犯罪意圖者的犯罪行為消弭於先，以防範各類情事發生，另加強重要捷運車站、出入閘門及周邊巡邏，讓民眾安心，以達嚇阻作用。
- 2.本府警察局捷運警察隊於捷運人潮較多之「高雄車站」、「美麗島」及「左營」等 3 站設立「機動派出所」，受理民眾報案及提供為民服務，從點、線的巡邏，藉由「機動派出所」的連結，提升為面的結構，除增加見警率外，並有效縮短處理捷運站體內治安事故時間。
- 3.本府警察局與高雄捷運公司建立站體監視錄影畫面調閱機制，藉此標準作業規範之律定適行，以綿密本市治安維護網，並保障個人資料安全、提升刑案偵查效率及服務品質。

4.高雄環狀輕軌自 C1（籬仔內站）至 C14（哈瑪星站）通車營運，為應本市環狀輕軌的建構及營運趨勢，相關之治安問題與交通事故處理等，依據捷運警察隊與地區警察分局權責劃分暨聯繫要點，針對輕軌沿線及候車亭加強周邊巡邏勤務等作為，防範各類情事發生。

5.本期共計受理各類案件 120 件，為民服務 46 件（其中急救傷患 8 人）。

(五)暢通自行車專用道

針對本市自行車道系統加強違規取締，以維護市民騎乘空間之安全與順暢，本期計取締 11 萬 4,844 件。

三、提升為民服務品質

(一)辦理衛生福利部推動「急難紓困實施方案」

本期（1 至 6 月）計通報 3,224 件，經區公所審核通過 732 件，核發金額計新臺幣 715 萬 7,800 元。

(二)警察志工服務

目前本市警察志工共計有 2,606 人，本期走入社區訪視宣導 519 次，協助關懷被害人 1,003 次，救濟急難 350 件，協助其他為民服務事項 17,130 次。

(三)強化觀光騎警隊服務效能

1.本府警察局「觀光騎警隊」現有 43 名成員（男 25 名、女 18 名），假日定期於本市旗津海岸公園、中央公園等 10 處執勤，成立迄今，社會各界均持正面態度，給予肯定與極高評價，除逐步增加觀光景點執勤外，受邀參加各項公益活動之次數亦逐年增加，備受市民好評。

2.本府警察局將持續強化騎警執勤密度、服勤態度及服務功能，並秉持「服務用心、民眾開心；警察用心、民眾安心」之理念，塑造警察全方位的清新形象，提供最佳服務。109 年度 1 至 6 月受邀支援遊行或馬術展演 0 次，提供民眾合照 1,250 件，提供諮詢導引 32 件，防溺宣導 25 件，其他為民服務 46 件。

(四)其他為民服務具體成效

1.講求報案服務效率

本期本府警察局勤務指揮中心 110 報案台計受理民眾報案總件數 36 萬 7,174 件、成案件數 25 萬 4,702 件、網路報案 319 件、指揮調度線上警網立即破獲刑案 1,339 件、移送法辦 1,428 人。

2.協尋失蹤人口

本期計尋獲失蹤人口 1,203 人，使行方不明人口平安返家團聚。

3.落實「單一窗口」受理報案措施

本期計受理他轄移轉本轄案件 675 件，本轄移轉他轄案件 609 件。